

工部局董事会 会议录

第九册

上海市档案馆 编



上海古籍出版社

工部局董事会会议录

第九册

上海市档案馆 编

编审委员会主任 张 乾

编审委员会副主任 史梅定

执 行 主 审 马长林



00783175

上海古籍出版社

THE MINUTES OF SHANGHAI

MUNICIPAL COUNCIL

Volume IX

SHANGHAI MUNICIPAL ARCHIVES

Director of the Editorial and Examination Committee Zhang Qian

Deputy Director of the Committee Shi Meiding

Executive Finalizer Ma Changlin

Shanghai Classics Publishing House

工部局董事会会议录译文

TRANSLATION OF THE MINUTES OF

SHANGHAI MUNICIPAL COUNCIL

(1887—1889)

1887年1月6日(星期四)

出席者: 茱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麦克连、摩希、西曼、总办

缺席者: 马勒伯、毛礼逊、辛普森

关于华人牛奶场奶牛的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本月4日查明,所有奶牛健康,未患疾病。

菜场 会议宣读稽查员报告,称12月份每日巡视供应西人的菜场和肉店,经常供应充沛,食品质地优良而卫生。上月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628头,羊1,289只,小牛115头,猪65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94头,水牛179头,羊3只,马7匹。华人马房所饲养的马匹并无疾病。出租马车数几无增加,1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134辆,上月为132辆,去年同期为98辆。

1月份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541辆,手推车为1,762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12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9,676.59元,去年同期为9,136.18元,1884年同期为7,596.15元。全年共收执照费129,830.81元,去年为115,973元,1884年为108,741.52元。

法兰西总领事馆 会议宣读了恺自迹先生来信。来信称,由于即将离沪,已将法兰西总领事馆馆务交与领事德尚廷先生。

会议又宣读了德尚廷先生来信,称他于本月5日起负责法兰西总领事馆馆务。

意大利领事 会议宣读了费尹济先生来信。来信称,他已就任意大利驻沪领事。

商团关于年度检阅等问题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来信,他建议董事会请卡梅伦少将指派一名军官参加万国商团4月2日年度检阅,并派遣两名操练军士长(一名炮兵,一名步兵),于本年3月军训期间来商团工作,还要一名懂得如何拆卸和组装白朗宁自动步枪的军械师,要求此人三月底到沪。

会议决定批准这些建议,并将这些建议写入致卡梅伦少将的信内,此信经宣读、通过,最后命令照发。

弹药 会议宣读了香港军务帮办的来信,内附有关商团野战炮弹药的发放与贮存的信件副本,该信通知董事会说,陆军大臣已批准自1887年1月1日开始无偿发放125发炮弹,具体如下:

25发 普通炮弹

48发 西格门弹

36发 榴霰弹

16发 开花炮弹

以及弹药筒、信管、炮筒等。

为了满足董事会3月24日来信的要求,将立即向香港义记洋行交付120发普通炮弹,160发榴霰弹、20发开花炮弹,费用照旧。

会议还宣读了答复上述信件的复信,复信要求香港军务帮办转达工部局对陆军大臣的谢忱,感谢他批准给工部局无偿发放野战炮弹。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汉璧礼先生的代理人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转达公平洋行对火政处人员的谢忱,感谢火政处人员帮助扑灭2日上午天津路上的火灾。

捕房一火灾时的骚乱事件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详细陈述了天津路发生火灾

时,由于当地居民的行为不端而引起的骚乱事件。

总董宣读了骚乱事件的责任者写给工部局的道歉信。他又说,据他所知,还有一些违警事件,消防队队员在这一次火灾中执行任务时亦受到了干扰。这一类骚乱事件必须予以制止,因此他建议,今后骚乱事件的责任者必须依法予以起诉。

会议决定同意此项建议,并命令将这次会议记录与上次会议记录,连同公平洋行来信,一起予以公布。

虹口的新马路—太平路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除非董事会同意为太平路所经过的华人地产支付每亩3,500两的地价和两层楼房价100两,一层楼房价50两(价格实在太高了),否则准备修建的从百老汇路通向熙华德路的太平路目前是难以修通的。

武昌路 据测量员报告称,他正在绘制一平面图,将武昌路延伸到乍浦路西侧315英尺处,以连接玛礼孙洋行的路线。所需的部分土地属于许雨之,他要价每亩500两,但也可能无偿出让。其余的土地属于一日本人,如果工部局写信要求他们出让的话,他们将写信去东京要求批准出让。

将武昌路从北四川路延伸至北河南路的工程目前无法进行,因为这里的土地统属华人所有。

商团 会议宣读了达拉斯上尉的来信,内附兰宁上尉辞去第三队队长职务的辞呈。

捕房 会议宣读了上海跑马场内抛球场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请工部局注意,由于上次商团进行检阅以及施放汽球时曾允许华人观众闯入该抛球场场地,以致使该场地遭受了损失。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工部局将命令捕房,在今后商团进行检阅时,要注意防止抛球场遭到侵犯,并不准华人接近跑马厅的中心地段。

人事 会议宣读了J.M.哈特先生要求加薪的来信,因为他自1876年1月1日进工部局工作以来,已有15年之久,从来没有提过薪。

会议决定将这封申请书暂时搁置,待收到其他各方面的申请书之后,一并研究。

苏州河滩地 董事会注意到福利公司靠苏州河册地前的滩地上仍然堆放着木材等物。总董说,温赖特先生曾告诉他说,对上述滩地,以及因斯先生册地的滩地,将向纳税人年会提出一些建议。也许业主在向工部局交付少许租金之后,可准许他们使用滩地,如果业主要在滩地上建造房屋,则在房屋外侧沿苏州河要留出一条宽阔的马路。

工部局乐队 会议接着讨论了偿付体育基金托管会的款额问题,因为体育基金托管会曾于1881年将乐器、乐谱、家具等出租给工部局乐队,每年租金100两,现在体育基金托管会要求工部局支付2,000两。经波比先生提议,西曼先生附议,会议通过决议:付给他们500两,那是一个公平合理的数额。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月13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麦克连、马勒伯、摩希、西曼、总办

缺席者:毛礼逊、辛普森

货物税 会议收到11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总额如下:

进口税 2,057.00两

出口税 978.12两

复出口税 792.21两

3,827.33两

去年同期为4,292.75两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寰达尔先生来信。来信称,送来了 D 区的 7 张图纸和 E 区的 4 张图纸。这样,除了朱尔金斯先生的部分测绘之外,虹口的测绘图业已完成。他还送来 11 张第二次复制图。他对朱尔金斯先生测绘图的核实工作业已完工,该部分平面图现正在绘制之中,小比例尺平面图的绘制工作在不影响其他工作情况下正尽快进行。

苏州河滩地 会议宣读了 F. H. 巴尔福先生的代理者长利洋行的来信,来信称,第 159 号册地滩地业已清理完毕,要求工部局支付该行为填高和平整该滩地所花费的大约 400 两银子。

会议对填高该滩地的实际费用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写信询问长利洋行,若工部局照付该行所索取的价款,该行是否准备将该滩地正式出让给工部局。

天祐孤儿院 会议宣读了院长嬷嬷的来信。她要求工部局在 1887 年的预算中仍按去年那样拨出相同的款项来支持该孤儿院。

会议还宣读了工部局的复信,复信称,工部局无权按来信要求拨款,并建议院长嬷嬷向纳税人会议年会提出一项授权工部局拨款的决议草案。对此院长嬷嬷答应照办。

工部局乐队的乐器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乐队委员会秘书的来信,内附乐器、设备、乐谱等物的清单,这些东西系工部局乐队在 1881 年以每年 100 两的租金租来的。来信又称,他们认为,这些乐器在交给乐队之前已经使用了好几年,因此全部买下来给 500 两银子亦算公平合理。他们建议董事会就按此开价给体育基金托管会。

会议就去年的 100 两租金是否还要支付的问题进行了讨论,最后决定不付这笔租金,并写信给体育基金托管会的秘书,提出以 500 两之价购买他们的乐器、设备和乐谱。

商团—弹药 会议宣读了香港军务帮办的来信,来信解释了上次来信中的差错,并称即将发送的 3 万发子弹就抵充去年应无偿发送给万国商团的子弹数。

炮兵队的大炮 会议还宣读了香港军务帮办的另一封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归还“螺丝和补片”,这是军械库主任寄给工部局用以修补万国商团一些发射 9 磅炮弹的大炮的缺损的,他并询问缺损修补是否顺利。

会议决定将来信交商团司令官。

捕房—关于殴打 S. 莫里斯先生事件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和克卢特巡官的来信,来信提请董事会注意本月 10 日《字林西报》社论,这篇社论在莫里斯先生控告其仆人殴打他一案中,对克卢特巡官的行为作了错误而不真实的报导。

会议就董事会应采取何种措施来驳斥《字林西报》社论一事进行了讨论。会议收到和批准了警备委员会的下述备忘录,并命令与本次会议记录一起公布。

莫里斯遭其仆人殴打一案—警备委员会报告

“上月 31 日值班巡官克卢特巡官向其上级提出书面报告称,在他收到控告信后,即按常规登记在预审记录单上。那个仆人交了保证金,保证在会审公堂审讯他打人一案时他将出庭作答,随后就把他释放了。就克卢特巡官所知而言,此事不需要英国领事进行干预,而且他也不知道英国领事以前亦从未干预过。

督察长确证了克卢特巡官的这份报告,警备委员会对该巡官的处置办法表示赞同。”

人事—关于庞德先生请假 财务委员会主席说,事实上上周已经决定批准庞德先生请假 9 个月。所以现在要马上设法找一个人在他离职期间接替他的职务。

会议接着宣读了德拉蒙德·海先生与亨利·乔治先生要求接替此一职务的申请书。有人提出, F. 里德先生曾提出过口头申请,但如每月薪金少于 225 两,他就不想干。会议还宣读了威尔默·哈里斯先生的来信,他说,他认为自己身体欠佳,不能担任此职。

会议在对各个候补者的能力进行了讨论之后决定,若里德先生同意每月 200 两的薪金,就将此职授与他,若他不同意的话,就将此职授与德拉蒙德·海先生。

年度报告 会议收到了捕房督察长、工部书信馆馆长、测量员以及欧亚书院董事会的年度报告,并命令传阅。

预算 会议批准了上次会议同意修改的预算案,并授权会计师付印。未拨付的余额拨入偿债基金。

总董 茺得

总办 韜朋

1887年1月20日(星期四)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麦克连、马勒伯、摩希、西曼、总办

缺席者:毛礼逊、辛普森

领事法庭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领事团已任命美国、德国和英国领事馆代表为今年领事法庭的法官,并任命法国、英国和德国领事馆代表为公济医院董事会董事。

房地捐 会议宣读了法律顾问的来信,来信称,工部局对梅博阁先生的反诉业已判决,梅博阁先生胜诉。他所错付给格罗姆先生的土地税 157.18 两,扣去他自己的房捐 16.80 两,退款金额为 140.38 两。

会议决定向梅博阁先生签发 140.38 两汇票一张,并向受押人的代理人天裕洋行索取格罗姆先生地产应付的土地税 157.18 两。

工部局乐队的乐器 会议宣读了科纳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体育基金托管会认为工部局所提出的以 500 两的款额作为对出让给工部局乐队的乐器、乐谱等物原价的补偿是很不够的。他要求工部局重新考虑此事,将价款增至 1,000 两。

会议对这些乐器的价值进行了讨论,决定答复如下:同意付款 750 两以了结此事。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来信提请董事会注意,即在发生火灾时,由于一些西人挤入消防队员执行任务所需要的空地而引起的混乱。他要求董事会指示捕房,今后要防止发生这种情况,不准任何人进入巡捕的警戒线内,除非是消防队员和佩带徽章的人,徽章将由火政委员会发给房产业主、代理人以及与房产有利害关系的人。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董事会将指示捕房按上述要求办事,并指示麦克尤恩上尉要注意巡捕严格执行规章,在发生火灾时禁止闲杂人员妨碍消防队员工作。

华人妓院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呈报警备委员会的一份报告,内称,他按照警备委员会主席的口头指示,业已警告接待西人的各华人妓院中的妓女,她们若不去性病医院检查的话,将被拘送会审公堂,此事由她们自行负责。

会议接着就工部局是否有权干预此类妓院一事进行了讨论,在讨论过程中有人提出,那些妓女已经通知过妓院老板,她们若受到干预的话,将离开这些妓院。有人表示怀疑,即这些妓女若拘送会审公堂,会审公堂谳员是否会对她们进行处罚。

总董说,有人告诉他说,水手们常去的妓院大约有 76 名妓女,这些妓女全去医院检查,而自称是西人开设的其他妓院的妓女,对她们进行干预,可能会使工部局涉讼。

有人建议,在采取进一步措施之前,应先向会审公堂谳员探询,若有妓女被拘送会审公堂的话,他是否会予以处罚。或者就工部局是否有权进行干预的问题,去征询法律顾问的意见。

警备委员会主席说,他并不想制订什么新的法规,而只是要求巡捕严格执行现行的强制妓女去医院检查的规定。为证明这条规定目前并未被执行,他说,一两年之前,每周去医院检查的平均人数为 110 到 125 名,而目前仅有 75 名。

关于将妓女拘送会审公堂一事,会议并未作出决定,但捕房将采取通常的措施,使这些妓女前

往医院检查。

虹口的一些新马路 会上提出了董事会与玛礼孙洋行有关此事的往来信件。会议命令将这些信件先行传阅,然后在下次会议上再行讨论。

商团 会议宣读了万国商团司令官的一份报告,报告称,商团的武器、弹药与装备等业已于本月 12 日进行了检查,一切正常,武器状况良好。

道台在苏州河上所派船只 总董说,关于道台派船只去苏州河进行辑私的问题,他业已会晤过领袖领事。其中有两艘大船、两艘小船备有通行证,通行证的副本将送交工部局。

道台已经接获通知,若这些船只上的人员,或其他穿着号衣的人,或自称执行公务的人在租界境内被捕的话,捕房只要办完对他们的起诉手续,就将他们送交会审公堂。

警示那些指挥这些船只的军官,在苏州河上使用火器要小心谨慎,他们如在岸上捕人,应请求捕房进行协助。

总董 茆得

总办 韞朋

1887 年 1 月 27 日(星期四)

出席者:茆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马勒伯、摩希、西曼、辛普森、总办

缺席者:毛礼逊、麦克连

拟于虹口建筑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通知工部局说,该洋行目前正在规划于天潼路北面的地皮上建造中式住房,工部局若有意接受该洋行在 12 月 10 日信中所提出的建议,该洋行将留出拟议中的新马路所需要的土地。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的复信,复信谢绝了该行的建议,除非能将武昌路一直延伸到北河南路。会议还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又一封来信,来信称,若工部局意欲如此,该行将设法为延伸此路作出安排,条件是,若是办不成的话,工部局仍将支付该行所花的费用。若工部局董事会将此项计划告诉后任董事会的话,该行仍准备留出为建造其他一些马路所需的土地。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关于拟议中的马路,工部局希望该行将按他们自己认为的最适当的办法去做,工部局并不希望该行为了工部局的缘故而对武昌路的延伸,或对其他马路所需的土地采取措施。

福州路上的华人游乐场所 会议宣读了慕维廉牧师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福州路上有大量的妓院、赌场和鸦片烟馆,这些都是巨大罪恶之源,导致租界境内华人青年道德败坏,在中国司法管辖下,是不会予以容忍的,因此他请求工部局采取一些明智而有益的措施,予以取缔。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对这些游乐场所进行干预,并不是工部局职权范围之事。

工部局乐队的旧乐器 会议宣读了体育基金托管会秘书的来信,他拒绝接受工部局为乐器提出的 750 两开价,并要求工部局把价格增加到 1,000 两,因为托管会深信,为一个有益的公共机构多付 250 两银子,是会被批准的。

会议对这些旧乐器的价格稍加讨论后,决定不能高于 750 两。

疏浚洋泾浜 会议注意到洋泾浜疏浚工程进行得十分缓慢,而且挖出的烂泥不是马上运走,而是让它堆在该浜两岸好多天,这对附近居民的健康具有极大的危害性。

会议就工部局是否应坚持不准将烂泥堆放在两岸,而应将其装入船内立即运走一事进行了讨论,最后决定就此事向法公董局发出公函,询问疏浚工程大约何时能竣工,要求法公董局想办法尽快将工程结束,并立即将烂泥运走。

电灯 波比先生提请会议注意,眼下电灯所发出的光线十分暗淡。他建议从英国买一只光度

计来测试电灯的光度,很明显,这些电灯并不具有合同所保证的 2,000 支光。

有人在回答这一建议时说,目前工部局与电灯公司并无正式的协议,因为无人知晓这家公司的董事是哪些人。会议决定写信给立德禄先生,提请他注意灯光的昏暗,并要求他对此事立即加以注意。如再无改善的话,工部局将不得不对少于 2,000 支光的路灯处以罚金。

新董事会 会议决定邀请 1887 年度董事会董事出席下周会议,届时将向他们提出 1887 年度预算。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2 月 3 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麦克连、马勒伯、摩希、西曼、辛普森

以及应邀出席的下届董事会董事: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总办

缺席者:毛礼逊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并无疾病。但很多马匹仍然状态不佳。由于正遇中国阴历新年,出租马车数增加了很多。2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34 辆,上月为 134 辆,1886 年 2 月为 185 辆。

2 月份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364 辆,手推车为 1,558 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一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2,989.05 元,去年同期为 12,517.12 元,1885 年同期为 10,677.45 元。

疏浚洋泾浜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总董的来信,来信称,由于天气多雨,又适逢中国阴历新年,洋泾浜疏浚工程以及挖出烂泥的搬运被延误了。又由于节气提前太早,以致目前不可能马上竣工。现已决定把疏浚工程继续进行到二月末。此后,由于气温关系,工程将暂停,到秋季再进行。对此,祥生洋行表示谅解,同意在工程竣工之前,将不要求付款。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工部局既已将此项工程完全委托给法公董局,因此他们对拟议中的安排完全同意。

商团一年度检阅 会议宣读了香港军务帮办的来信,来信称,少将司令官阁下业已作出如下安排:蔡顿少校将前来检阅商团,同时将派皇家炮兵队萨维奇中士与第二北安普顿郡团菲利普斯军士长前来担任操练教官,军械中士黑格斯也将于三月底应派来修理军械。

军官任命 会议宣读了达拉斯上尉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C.J.杜德勒中尉已当选为万国商团第一队上尉,W.D.列德先生当选为第一队中尉。他们两位都经考试及格,因此他要求董事会批准上述选举,并按例颁发委任状。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申请,随即签署委任状,并命令照发。

照明问题—电灯 会议宣读了上海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他对董事会指责电灯不亮感到非常惊讶,因为最近几个月来,由于电灯光线稳定而亮度高,电气公司受到普遍的赞扬。但可能小工们在中国阴历新年期间工作疏忽,公司现已采取措施,以防止今后再次发生引起客户不满的事件。

虹口的界线 总董说,美国总领事侃将军前几天来诉,尚未收到中国官方关于虹口界线问题的明确答复,现正在尽一切努力解决这一问题。

年会 接着总董提请下届董事会董事注意即将向年会提出的决议草案,他说,除了有关帐目等常规决议之外,还可能请纳税人会议批准董事会采取措施建修一幢捕房新楼,因为老闸捕房即将不宜使用。购买土地等所需款项将以发行公债来筹集。此外还有苏州河滩地问题,必须想点办法。但他知道福利公司拟对此提出一项决议草案。也很可能另外还有人也想提出。董事会准备了一项关于苏州河南岸修筑半堤的方案,费用约为 6,000 两。苏州河北岸(从北河南路到威尔斯地产的边

界)则修筑全堤,需费 30,000 两。也可以将上述堤岸与德国领事馆前的堤岸衔接起来,如果能行得通的话。

有人提出,董事会应反对可能在年会上提出的关于干预工部局在苏州河南岸滩地上所拥有的权利的提案。

会议提出了 1887 年度预算,总董指出,收入是按十分谨慎的尺度来估计的,因此实际收入非常可能超出预算。所拟开支,没有什么值得特别注意的项目,因为只给通常的工程拨了款,而其总数大致与去年相同。

新菜场摊位 会议接着把注意力转到目前新菜场中日益增多的无摊小贩的人数问题。决定向下届董事会建议增建棚屋以容纳这些商贩。

会议建议向棚屋使用者稍收费用,其数额无论如何要足以支付小菜场的正常维持费用。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2 月 10 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麦克连、马勒伯、毛礼逊、西曼、辛普森、总办

缺席者:摩希

货物税 会议收到 12 月份捐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总数为

进口税 1,878.76 两

出口税 1,099.03 两

复出口税 1,372.66 两

4,350.45 两

去年同期为 3,783.08 两

南京路、江西路拓宽 会议宣读伊伏生先生的来信(87—54 号)。来信通知工部局,他打算在南京路、江西路转角处的空地上修建房屋。房屋竣工后,他愿将第 1117 号册地(地契 1110 号)上总面积为 1,121 平方英尺的两长条土地,按现行地产每亩 6,000 两的估价,出让给工部局,条件是,江西路上那一长条土地仍然作为人行道之用。

会议决定接受此项建议。

南京路、四川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已故 R. 塞尔先生指定的遗嘱执行人的代理人 J. 贝利先生的来信(87—60 号)。来信通知工部局:第 74 号册地(地契第 105 号)即将公开拍卖,他愿以每亩(6,600 平方英尺)12,000 两之价出让其中两长条总面积为 3 分 5 厘 8 毫的土地给工部局,供拓宽南京路与四川路之用。

会议决定拒绝此项建议,并通知贝利先生,工部局准备以地产估价每亩 6,600 两的价格购买之。

新菜场摊位 总董议及上周会议所讨论的在新菜场再建一所棚屋供小贩使用,并建议对摊位征收费用的问题时说,根据 1883 年董事会会议记录,注意到为促使小贩从南京路迁移到新菜场摊位上去,当时董事会曾向他们承诺,该处建成正规的小菜场之前,小贩们使用场地不收费用。

会议接着宣读了小菜场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本月 8 日上午数过新菜场的菜摊,共有 334 名小贩设摊,或用菜篮子摆在地上卖菜。

总董说,维护菜场整洁的费用不算太大,因为只要雇佣两名小工清扫冲刷干净就行。豪斯先生认为,要使这些小贩支付使用场地的费用有困难。

人事—免费医药 会议宣读了卫生稽查员助理 M. 召尔棠先生的来信。来信要求董事会为之

支付6元钱的药费帐单,他服药是遵米勒斯医生的医嘱。他还请求董事会今后给他享受免费医疗待遇。

总董说,召尔棠的月薪只有55两,又没有任何津贴。经总董提议,会议一致同意支付帐单。今后凡职员月薪不超过70两者,可享受免费医疗待遇,但须经工部局医务人员处方,而且其疾病并非是由其自身不慎所致。

洋泾浜的疏浚 会议宣读了粪便承包商的来信。来信称,由于洋泾浜封闭,所有粪便须经过租界运到苏州河去,这使他不得不多雇小工,因此要求工部局支付额外费用。

会议决定同意此项要求。

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 总董说,英国总领事曾问,工部局是否要,并以什么方式来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他答复总领事说:由于本埠系一国际性都市,除非经纳税人会议特别批准,否则工部局不宜有所举动,但也许商团要举行一次检阅,也可能晚间要举行一次跳舞会。

商团 据毛礼逊少校报告称,他收到达南伯格上尉的来信。来信说,万国商团第四队经其团员投票决定,业已解散。

议事程序的规定 总董说,现有关于讨论决议案的规则,对讨论预算案相当不便。他宣读了拟在纳税人会议现行议事规则中增添的下列条文:

“第8条 在讨论预算案时,若提出的修正案仅牵涉到预算的一部分,则此项修正案应与涉及预算同一部分的其他修正案一起,在讨论预算的其他部分之前,先行讨论,并付诸表决。在对预算各个部分的所有修正案进行表决之后,若有任何修正案被通过,则修正后的预算案即提交大会审议。”

会议决定批准上述条款。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2月17日(星期四)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麦克连、马勒伯、毛礼逊、西曼、总办

缺席者:摩希、辛普森

苏州河滩地 会议宣读了长利洋行的来信(87—79号)。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枢密院对因斯滩地上诉案所作判决的条款,同时注意与第159号册地有关者援引了这些条款,并要求该行按照因斯滩地案的判决书条文支付由金斯米尔先生提出的400元钱,作为改善该册地的滩地所花去的费用。

总董说,他将向纳税人年会提出一项决议草案,要求年会授权董事会对苏州河滩地拟订一套办法,使地产业主们在不侵犯工部局对滩地权利的条件下利用滩地。

董事会普遍地认为,他们应该投票反对这样一项决议草案。会议讨论了工部局是否应该像因斯案件中所办的那样,付给159号册地业主在填高册地滩地时他可能确实花去的款额。会议最后决定暂时将此案搁置不议。

洋泾浜疏浚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测量员致工部局测量员的信件,该信称,法公董局已与一华人签订一项新合同,以1,300两之价疏浚从三号桥至泥城浜的一段洋泾浜。全部工程至迟在3月15日竣工。在三号桥至五号桥之间挖出的烂泥要立即装船运走。五号桥至泥城浜之间挖出的烂泥堆放在洋泾浜两岸,在48小时内用小车运走。

性病医院 会议宣读了米勒斯医生的来信,来信报告称,来性病医院看病的妓女平均每周53名,去年为58名,来信并详细报告了因有性病而遭拒绝的妓女人数。米勒斯医生又说,如能强迫妓女作系统的治疗,她们就会较快康复,因为目前很可能是工部局发出的命令未予执行。

本埠书信馆 会议宣读了J.莫里斯先生的来信,来信请求工部局同意工部书信馆免费邮寄共

济会公学的信件。

会议决定不批准该项申请。

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 总董说,他认为,若此事由英国军官来承办,到时举办庆典亦并非是不可能的。军官们很可能会要求工部局在黄浦花园与外滩张灯结彩。由于醇亲王很可能在同一时间来本埠访问,到时将对他举行某种公开的欢迎仪式。这两次仪式可以结合在一起办,纳税人会议无疑将授权董事会以最妥当的办法来筹备这次仪式。

年会 会议接着研究了将提交年会审议的一些决议草案,并宣读了一份草案,内容是授权董事会采取必要措施购买地基来建造一新捕房,用以取代现在的老闸捕房。所需资金以发行公债来筹措,总额将不超过 30,000 两,利息不超过年息 7 厘。

苏州河 会议宣读了另一份决议草案。该决议指示董事会对现在公用的苏州河滩地准备一份报告,同时提出平整滩地、修筑堤岸的费用预算,还授权董事会与中国官府以及其他有关人员进行磋商,以便拟订进行此项工程的计划,所需费用将从本年度捐税开支。

总董说,董事会的意图是要将计划拟订出来,并交河泊司。如河泊司批准该计划,工部局将与滩地有关人员进行协商,并咨请道台批准这项筑堤计划。道台很可能对此项工程的进行会出一把力。如此项决议草案获得通过,则将使整个事项更具有官办性质。

董事会会议 会议决定在下星期一下午 4 时召开一次董事会会议,以研究将提交下星期四的纳税人会议的各项决议草案。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3 月 3 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以及上届董事会下列董事:麦克连、摩希、西曼

检阅巡捕 新旧两届董事会董事前往中央捕房邻院,捕房人员已排成队伍等候检阅。

检阅之后,芜得先生以上届董事会总董身份对捕房人员在受阅时的潇洒外表表示赞赏,并代表董事会对全体捕房人员在过去一年里在完成各项任务中所表现的高效能表示满意而深感欣慰。他希望今后董事会与捕房之间的关系仍能保持与现在一样的融洽友好。

芜得先生回到董事会会议室后说,眼下并无特殊事项需要提请新届董事会加以特别注意,于是卸任董事们退席。麦克连先生以卸任董事的名义对在任职的一年里工部局各项事务均能以友好的方式加以处理,表示由衷的高兴,他认为这一成就极大程度上归功于总董的处事有方。

接着毛礼逊提议,阿特勒附议,会议一致通过:

选举芜得为 1887 年度总董;

波比先生提议,阿特勒附议,会议一致通过:

选举毛礼逊为副总董;

会议选举了下列委员会:

财务委员会:波比、布西和约瑟夫;

工务委员会:芜得、达灵和邓厄;

警备与防卫委员会:毛礼逊、阿特勒和马勒伯。

菜场 会议收到了菜场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他于 2 月份每日巡视了各西人菜场和肉店,各菜场和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而讲究卫生。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04 头,羊 1,141 只,小牛 121 头,猪 47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17 头,

水牛 17 头,羊 8 只,马 7 匹。会审公堂谘员业已发出布告,通告小贩们自本月 10 日起禁止出售野味野禽。

租界四郊所饲养的猪生了病,死了很多。但此病并无传染性,是由于猪圈污秽不洁而引起的。华人马房所饲养的马匹全都没有疾病,但很多马匹仍然较瘦弱。

出租马车数有所下降,3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仅为 219 辆,上月为 234 辆,去年同期为 181 辆。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796 辆,手推车为 2,283 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 2 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9,859.80 元,去年同期为 9,153.71 元,1885 年同期为 7,211.77 元。两个月共收执照费 22,848.85 元,1886 年及 1885 年同期相应为 21,670.83 元及 17,889.23 元。

华人戏院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会审公堂谘员所发告示一式五份,告示禁止上演道德败坏与淫秽戏文。谘员要求工部局将这些告示张贴在五家主要中国戏馆门前。

会议按照上述要求,命令将告示交捕房在戏院门前予以张贴。

黄浦花园 会议宣读了公园委员会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提请董事会注意,由于孩子们将黄浦花园作为游戏场所,他们任意跳跃嬉耍,给公园造成了破坏。信内并附来有关此事的一张告示,公园委员会希望董事会将此告示予以张贴。

总董说,孩子们所造成的破坏已引起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注意,今后将派遣一名印捕在公园巡逻,以替代原有的华捕。

会议决定将科纳先生来信连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公布。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内附兰宁上尉的委任状。兰宁上尉的任期到 1886 年 10 月 22 日满期,他按照商团定章第 9 条辞去职务。但在 2 月 10 日举行的队员大会上他又重新当选为第三队上尉,因此毛礼逊少校要求董事会在他委任状上加上背书,以确认他自期满之日起再连任三年。

由于兰宁上尉在辞职时,并无意要求重新当选,所以会议对是否给兰宁上尉另发一张委任状的问题进行了讨论。会议最后决定批准他重新当选,并在他的委任状上加上背书,确认他自 1886 年 10 月 22 日起再任三年。

解散第四队 毛礼逊少校说,他已收到达南伯格上尉的来信,来信称,他与森纳中尉、佩雷拉中尉都已辞去第四队军官的职务,因为第四队通过队员的投票业已解散。

会议决定,在此情况之下他们的辞职只能予以接受。董事会对他们在商团服务时所作贡献表示谢意。

埋葬费 会议宣读了英弗拉里蒂先生的来信,他提请工部局注意教堂执事对埋葬仪式收费过多。他要求工部局告诉他这费用是怎么计算出来的。信内附有已故 R.H. 博伊德先生埋葬费的帐单,高达 165 两,其中包括工部局所收墓穴费 10 两。

会议对租界教堂执事的职务以及其所得薪金进行了讨论,最后决定通知英弗拉里蒂先生,关于埋葬费问题,工部局与教堂执事之间并无协议,因为埋葬费多少决定于主持埋葬事务的人所要求的葬仪等级,而且此事应由双方当事人自行协商。

总董 芜得

总办 稻朋

1887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 1 月份的概况,应收货物税总数为:

进口税	2,535.38 两
出口税	678.87 两
复出口税	559.50 两
	3,773.75 两
去年同期为	3,536.36 两

新闸路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87—99号),来信称,道台已写信给英国总领事,内容是关于在泥城浜以西阿什顿和贾维两位先生所拥有的各块册地的边界问题,因为新闸路是通过这些地块的。但由于这条道路从未正式出让过,因此两位地产业主的代理人希望工部局来信确认此事。

据测量员报告称,这条马路从未正式出让给工部局,但就他所知,自1865年起这条道路就已作为公用了。

总董宣读了1871年8月8日英国领事麦华陀先生就越界筑路问题所提出的一份报告,摘录如下:

“新闸路从煤气厂桥通往十字路口,再通往米勒别墅,然后往前一直到静安寺。这条马路如何购得似乎情况不明,但肯定是没有地契的,其中有一小部分可能是属于西人的。”

董事会一致的意见是不同意金斯米尔先生来信所提出的要求,因为董事会认为,新闸路作为一条公用道路已为公众使用多年了。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答复金斯米尔先生。

工部局乐队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乐队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来信要求董事会指定一名董事参加乐队委员会,以填补因摩希先生辞职而出现的空缺。

波比先生提议,布西先生附议,会议一致通过:指定H.H.约瑟夫先生参加工部局乐队委员会。

法律顾问 会议决定任命A.乐皮生先生为本届董事会任期年度内的工部局法律顾问。

拟建新捕房 会议决定刊登广告征求南京路北面适宜于修建捕房的地基一块。

苏州河滩地 会议决定写信给福利公司,要求该公司立即运走堆放于该公司家具厂门前苏州河滩地上的木材。

洋泾浜疏浚 会议注意到堆放于河南路、四川路之间的一段洋泾浜两岸的大量烂泥,这种情况将危及公众的健康。会议因此决定要求法公董局立即将烂泥运走。

升放汽球 会议宣读了西斯科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业已与梅博阁先生洽妥,利用梅博阁先生位于泥城浜附近北京路以北的一块地方来进行一次升放汽球的表演。他要求工部局对这次表演发放许可证。

会议对此进行了讨论,即倘若工部局允许举行这次表演,该表演是否会对邻近的居民造成麻烦。讨论中有人提出,靠近梅博阁先生地产的是博哈特先生的家,而博哈特先生现在病得很重。会议最后决定将来信交捕房督察长,令其提出报告,并通知西斯科先生,在工部局发给他许可证之前,他首先必须征得邻近居民的同意。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3月17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达灵

茶馆中歌女卖唱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87—125号),来信说,关于福州路等处茶馆中歌女卖唱一事,中国官厅曾提出过意见,工部局是否对此采取过任何措施?他要求董事会将有关情

况告诉他。

总董建议将12月4日道台为指控福州路上一些声名狼藉的茶馆而写给领袖领事的信件副本送交茶馆所在的土地注册业主,并通知他们,捕房将奉命对允许歌唱淫荡歌曲的那些茶馆老板进行惩处。

接着有人建议,董事会应通知领袖领事,即由于捕房未曾报告那些被提到的茶馆发生过什么放荡的,或妨碍治安的事件,所以董事会认为没有必要去干预音乐娱乐活动,并向领袖领事指出,颁发给茶馆老板的执照明令禁止进行一切淫荡或下流表演。

会议最后决定指示捕房向茶馆老板们发出警告,不准他们有任何不规矩行为,违法歌女将拘送会审公堂。会议将以上议决的办法通知领袖领事。

法律顾问 会议宣读了乐皮生先生的来信,他感谢董事会任命他为本届董事会任期内的法律顾问。

静安寺路驯马 会议宣读了静安寺路委员会主席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那些套上马具的马匹在静安寺路上进行训练可能引起意外事件的极大危险,而根据捕房条例,却允许他们从清早到下午3时进行驯马。他要求工部局今后采取措施加以制止。

董事会普遍地认为没有必要去修正现行的条例,有人指出从来也没有发生过什么严重的意外事件,因此在那条马路上驯马不算搅乱公共秩序。

会议最后决定,在答复华地码先生来信之前,将来信交捕房督察长,命其就此事提出报告。

新闸路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87—129号),他再次要求工部局说明在工部局档案中是否有构成现在的新闸路的土地曾正式出让给工部局的任何记载。

董事会拒绝将有关此路材料交付金斯米尔先生,并认为,若阿什顿先生与贾维先生的代理人试图将新闸路的土地算在他们地产的地契内,工部局就应采取不让他们得逞。同时总董答应去会晤辣富士先生,向他探询,他们要资料是为了什么目的?

救火龙头 会议宣读了T.R.惠洛克先生的来信,他提请工部局注意,在福州路、汉口路与云南路相交的十字路口必须安装救火龙头。他并指出,在那一带他房产的南、西、北三面都没有铺设阶沿石,而那些房产已经造了好几年了。

据测量员报告称,广西路之西没有救火龙头。上面所说的阶沿石,待买到石头即可铺设。

会议就工部局能否要求自来水公司提供惠洛克先生所申请的救火龙头一事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暂时先不答复他的来信,在此期间副总董答应去会晤麦克劳德先生,并去查阅工部局与自来水公司所签合同,是否订有自来水公司在工部局需要时负责供应救火龙头的条款。

太平路筑堤工程 会议宣读了耶松洋行的来信(87年—113号),来信称,该行业已与招商局签订合同,在老船坞旁边的临江地带筑堤。该行建议工部局乘此时也为太平路的前沿筑堤,把马路用泥土填高到与堤岸同一高度,将现有阴沟一直伸展到拟筑的堤岸前沿,并在马路的前面用铁柱与铁轨修建一装卸码头,全部费用大约为750两。

测量员建议进行上述工程,并接受耶松洋行投标。

会议决定按上述建议对该马路进行筑堤,但测量员应向耶松洋行弄清楚,工程费用是否可稍予核减。

洋泾浜筑堤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87年—130号),报告称,江西路与四川路之间的一段洋泾浜,有大约240英尺石头堤岸沉入浜中,因而河岸岌岌可危,这无疑是由于疏浚河道以及将大量泥土堆放于马路所致。四川路至扬子路的一段堤岸,有好几处由于同一原因而下沉,但目前还不需重建。

测量员说,四川路至江西路之间的那部分堤岸需要用石块重建,费用大约每丈为130两,全部费用为3,120两。

会议决定将报告交工务委员会,由工务委员会安排进行此项工程。

商团一军官选举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轻骑兵队霍夫副官已被队员一致选为轻骑队上尉,以接替业已辞职的葛司会先生。他建议董事会按常规颁发委任状。

会议决定批准他的请求。

有人说,霍夫上尉目前已经辞去他以前担任的骑兵队军训副教官之职。

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 会议决定在下次会议上研究董事会应采取何种措施来协助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的庆典,并在下次会议上决定,应作何种安排来欢迎即将来沪访问的醇亲王。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3月24日(星期四)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达灵、邓厄、约瑟夫、总办

缺席者:布西、马勒伯、毛礼逊

苏州河滩地 会议宣读了福利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将于5月1日之前将该公司门前苏州河滩地上的木材全部运走。

新闸路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阿什顿先生与贾维先生的代理者太平洋行深知,通过那两位先生地产的新闸路自1862年以来已作为公共道路使用了,也不想再来争议这个问题。但是他们由于缺乏将土地正式出让给工部局或其他官方当局使用的记录,所以就租界当局而言,他们乐意有一封信件来确认此事。

会议宣读了给金斯米尔先生的复信稿,复信称,工部局亦没有这条道路的土地正式出让给工部局的任何记录,复信并提醒金斯米尔先生说,这条道路原来是通往新闸桥的土路,于1862年拓宽,并一直作为公共道路使用的。会议批准了复信稿,并命令照发。

静安寺路上驯马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他没有听说过静安寺路上由于训练马匹而发生什么严重事故。当然马匹受惊或脱缰随时都会发生意外事件。但马匹总得有个地方进行训练,他能提出的其他唯一的地方就是徐家汇路。

会议进行讨论之后决定:由于静安寺路上的交通在最近两三年来已大为繁忙,故在静安寺路上训练马匹只准在日出至正午进行,不能像现在那样到下午三点。同时要通知各马房老板,训练马匹尽可能到徐家汇去。

会议按上述大意给华地码先生复信,并将指示麦克尤恩上尉在星期日下午设法派两三名骑巡印捕到静安寺路去指挥交通,如有任何疯狂驾马者,即予拘捕。

松江路救火龙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秘书科的来信,来信称,雷氏德先生要求自来水公司迁走位于松江路上的第158号救火龙头,因为这龙头位于他的私人人行道上。来信并称,如迁走此龙头得到董事会批准,自来水公司将欣然同意此项要求。

总董说,彼处的地产业主雷氏德先生与惠洛克先生曾向他保证,他们并无意提出人行道所有权的问题,他们要求迁走救火龙头的原因只是因为这个救火龙头目前的位置妨碍他们出租正对着救火龙头的商店。

会议决定通知自来水公司,工部局并不反对将救火龙头迁走,但附近必须有一个救火龙头用以灭火,所以工部局希望将这个救火龙头迁至洋泾浜边正对原来位置的那个地方。

福州路上茶馆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复信,复信称,董事会未曾接到关于福州路上一些茶馆有放荡行为或妨碍治安事件的报告,但董事会已向茶馆老板们发出通告,令他们注意遵守颁发给他们的执照上的规定,即禁止一切下流与淫荡表演,而且捕房业已奉命拘捕任何违反此项规

定者。

下文系发给茶馆老板们的通知译文：

“工部局顷接领袖领事来文，内称，道台业已向领袖领事提出抗议，声称有些声名狼藉的妇女经常出入于福州路茶馆卖唱淫荡与下流歌曲。工部局特发此通告晓谕各茶馆老板，务必按照所颁执照规定，严格禁止卖唱淫荡歌曲。捕房业已奉命，凡违反此项规定者，一律予以拘捕，并押送会审公堂。”

商团 会议宣读了香港军务帮办的来信，来信称，凡军械库能提供的用以修理及拆卸并组装上海万国商团武器的物件者，将于本月 21 日由军械匠黑格斯中士负责送来上海。另外需用的物件，目前已向英国定购。

新捕房地基 会议宣读了 J.R. 戴维斯先生代理人 W. 布兰德先生的来信，来信提出第 1270 号册地(地契第 1263 号)，面积为 1 亩 6 分 5 厘 7 毫，连同所有地面房屋，四周界址为：北面为牛庄路，南面为中式房屋，东面为广西路，西面为贵州路。

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 会议授权总董在星期一的公开会议上宣布，工部局将竭尽一切为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会欣然提供协助。

工程事项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星期一开会时接受了下列投标：

鸣昌洋行 以 5,396 两之价在浙江路底苏州河上修建一座 17 英尺宽の木桥；

耶松洋行 5 座通往浮码头的铁桥，每座 700 两，共 3,500 两；

张辛泰 从熙华德路到黄浦江公平路修筑砖砌阴沟 142 丈，

从兆丰路至公平路的熙华德路上修筑砖砌阴沟 118 丈，价 3,557 两；

会议提出、批准并签署了上述合同。

总董又说，耶松洋行已同意以 625 两(以前要价 750 两)之价修筑上次会议所决定的太平路底的堤岸，并根据测量员的建议，决定将业已坍塌的那部分洋泾浜堤岸重新用木头修建起来，原来计划用石头修建，要 130 两一丈，现在用木头，每丈不超过 60 两。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3 月 31 日(星期四)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关于华人牛奶场的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本月 28 日查明，所有奶牛全都健康，状态良好。唯有一处例外，即在奥弗惠格平房处有一条本地母牛现正患病，另有两条水牛已于上周出售，其中一条听说有病，业已送往肉店屠宰。

虹口拟建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87—143 号)，该行提出无偿向工部局出让 30 英尺宽一条马路的土地，这条马路从熙华德路往北延伸到华记路稍东一点的新纪浜。条件是工部局支付总数为 50 两的费用，并在 3 个月内将马路修好，用砖镶砌，负责在必要时铺设阶沿石，铺小石子路面以及敷设阴沟。

据测量员报告称，熙华德路北边目前没有马路，准备出让给工部局修建马路的那片土地面积为 2 亩 4 分 4 厘，按目前地产估价每亩 500 两计，共计 1,200 两银子。修建马路的费用为 650 两，因此他建议董事会接受此项建议。

毛礼逊先生解释说，在新纪浜附近有块坟地侵占了拟建的马路 15 英尺土地，目前无法买下这一片坟地。会议最后决定，接受上述建议。

新闸路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87—144号),他在信中重复以前的申请,要求工部局明确声明工部局并没有阿什顿先生与贾维先生正式出让新闸路土地的任何记录。他并说,原来通往新闸桥的土路现在仍然在那里,成为第382号册地与第539号册地北面与南面的边界。

董事会拒绝上述要求,并决定通知金斯米尔先生说,关于新闸路,工部局只能确认上次写信告诉他的情况,工部局没有听说过他所提到的那些土路。

增加救火龙头 关于惠洛克先生本月12日来信中提到的关于要求工部局在汉口路、福州路与云南路相交的十字路口他地产附近安装救火龙头一事,毛礼逊先生说,他认为,根据工部局与自来水公司所订协议,工部局无权坚持由自来水公司来提供额外的救火龙头。但他确信,若工部局要求他们提供的话,他们是会照办的,可是他们可能要求工部局支付安装救火龙头的费用,这笔费用不会太多。

会议经过讨论之后决定,写信给自来水公司要求他们在云南路上安装两三个救火龙头,必要时由工部局来付费。

工部局与自来水公司所签协议 总董提请董事会注意工部局与自来水公司所签协议,他向董事们指出,根据协议第8条,工部局有权在自来水公司工厂竣工五年之后的任何时间内,与自来水公司签订接办租界所需全部供水的合同,为期不少于5年,条件是工部局在一年前发出书面通知,说明工部局要这样做的意图。由于五年期限将于1888年8月到期,若董事会打算改变现行办法的话,必须在今年8月里提前一年发出通知。他建议由财务委员会来研究这个问题,以便了解整个租界每年用水须付多少费用。

会议接着对自来水公司工厂的造价进行了讨论,估计约为66万两银子。有人建议,租界境内全部房屋的租金抽3%的税,每年大约能收40,000两银子,这笔钱足够支付所需的水费。

会议最后决定,由财务委员会来研究这一问题。

商团一牧师任命 毛礼逊少校说,有人建议任命霍奇牧师先生为上海万国商团的牧师。他不知董事会能否批准这项任命。

会议对此问题进行了讨论,在讨论过程中有人提出,商团不需要牧师。经芜得先生提议,达灵先生附议,会议通过决议:上海万国商团牧师一职由牧师霍奇先生担任。

外滩滩地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开会时曾决定在外滩滩地一带需要铺设新草地的地方铺设一些新草地。为了让绿草生长,工务委员会建议将草地封闭一个短时间。

会议决定同意照办。

总董 芜得

总办 韞朋

1887年4月7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总办

缺席者: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称3月份每日巡视各菜场及肉店,供应常充沛,食品质地优良且卫生。3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屠宰的牲口为:黄牛561头,羊1,172只,小牛136头,猪29口。供应华人肉店屠宰的牲口为:黄牛8头,水牛19头,羊9只,马13匹。

租界外仍有猪瘟,坟山路有一户死了5只小猪、1只母猪。

华人马房所饲马匹并无疾病。出租马车稍有增加,4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226辆,上月为219辆,去年同期为193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732 辆,手推车为 2,442 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 3 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0,975.12 元,去年同期为 9,863.58 元,1885 年同期为 8,820.60 元。三个月共收执照费 33,523.98 元,去年同期为 31,534.22 元,1885 年同期为 26,709.84 元。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 2 月份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总数为:

进口税	2,157.79 两
出口税	476.52 两
复出口税	228.35 两
	2,862.66 两

去年同期为 2,714.82 两

葡萄牙领事 会议宣读了塔斯卡里先生的来信,来信通知工部局说,葡萄牙驻中国公使阁下业已任命他为葡萄牙驻上海领事,他已由本国政府核准就任葡萄牙驻本埠领事之职。

疏浚洋泾浜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总董的来信,来信称,洋泾浜疏浚工程业已竣工,船只可在浜内通行。待所有帐单付清之后,公董局即将工程费用帐目送交工部局。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测量员,由测量员向董事会报告,工程是否确已竣工。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向董事会呈交 10 页虹口测绘图,其中包括了朱尔金斯先生所测的一部分。他说,朱尔金斯先生的图非常不正确,因此整个图不得不重测、重绘,使其图与新测的图相吻合。在第一次测量之后已经改建的道路、房屋等,亦已重测、重绘。对应的第二份副本 10 页亦已交来,1 比 50 比例尺的平面图已齐全。朱尔金斯先生所测部分,经修正之后现正绘在 1 比 200 比例尺的平面图上。

会议接着对窦达尔先生尚需多长时间才能完成测绘工作的问题进行了讨论。有人提出,窦达尔先生正忙于在第二份副本上填入各块册地的工部局编号及面积大小。目前要做的就是这件工作。关于重测原由朱尔金斯先生测量部分的问题,有人指出,朱尔金斯所测部分当时是通过了的,因为他还相当正确。

会议决定将平面图交付测量员,令其就此图提出报告。

虹口拟建新马路以及苏州河北岸筑堤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87—146 号),来信称,该行受业主们委托,愿无偿出让苏州河北边、北河南路之西一片土地,以修建一条 30 英尺宽约 700 英尺长的马路,条件是工部局修筑苏州河堤岸,并尽快把马路修通。该行并愿以同样条件出让沿山西路一线往北长约 900 英尺宽为 30 英尺的为修筑一条马路所需的土地,条件是工部局在苏州河上修建一座桥梁,以连接这两条马路。工部局所需支付的唯一费用大约不会超过 250 两。但工部局必须与中国官厅洽商,请他们出让苏州河边他们地产前面的一小片土地。

总董说,他认为,苏州河北岸修筑堤岸和沿苏州河按建议修建马路是非常必要的,但由于按玛礼孙洋行的方案,此举需要相当大的开支,也许最好把这个方案提交纳税人会议,由会议同意实施。同时要指示测量员编制修筑堤岸、建造桥梁的预算,然后再重新来研究这个方案。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办法。

人事 会议宣读了庞德先生的来信,他请求董事会批准他在本月 15 日离沪赴英。信中说,他相信在他离职期间,海先生将会毫无困难地主持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会议决定批准他的请假要求。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详细叙述了 2 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4月14日(星期四)

出席者: 茆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马勒伯、总办

缺席者: 约瑟夫、毛礼逊

洋泾浜修建新桥 会议收到了法公董局的来信(87—168号),内附在云南路与西自来火街之间的洋泾浜上修建一座新铁桥的一份计划书。来信要求工部局批准此项计划,并同意为建桥进行招标。

据测量员报告称,他尚未收到法公董局测量员关于建桥问题的详细报告,等他收到之后,就会对该计划书提出报告。

洋泾浜疏浚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洋泾浜的疏浚工程业已圆满完成。

路灯 布西先生提请董事会注意黄浦路缺少路灯。会议决定在那里添装一盏路灯,必要的话,安装在闵行路与南浔路之间。

西人房租 会议决定写信询问佛客博士,关于德国总领事馆房屋按工部局所估房租缴付房租一事,他本国政府是否授权他照付。

捕房 会议宣读了督察长的来信(87—166号)。来信称,自1月1日以来,捕房在此间所雇佣的巡捕,辞职及开除的人数相当多,因此捕房目前按照规定人数尚短缺8名。他建议最好按照去年何利德先生从英国招募巡捕的同样条件,再从英国招募6名巡捕。

会议决定照此办理,并致信何利德先生,要求他为工部局招募巡捕,授权他代表工部局签订聘约。另外,还通知何利德先生,他去年招募来的巡捕很令人满意。

工程事项 总董说,今天下午召开的工务委员会会议决定立即进行下列工程,若董事会同意照办的话,就指示测量员刊登广告进行招标:

重新修筑江西路与四川路之间已经崩塌的洋泾浜堤岸;

静安寺路上新筑一座斜桥;

苏州河北岸新筑两处装卸码头;

坟山路上修筑堤岸约43丈。

会议随即进行了讨论,即在修筑斜桥时应如何进行安排,以避免妨碍静安寺路通行马车。有人建议,来往车马可以分散到斜桥路去,若斜桥路底的桥梁足够坚固的话。还有人建议,把新桥的建筑工程推迟到冬季,到那时马路上来往车马较少。会议最后决定,若能对车辆交通问题作出妥善安排,工程就应立即开工,并同意刊登广告进行招标。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4月25日(星期一)

出席者: 茆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德国总领事馆的房租 会议宣读了佛客博士的来信,来信称,他本国政府尚未授权予他按工部局所估房租缴纳总领事馆房屋房租,但他将再次请示柏林外交部。

疏浚洋泾浜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总办的来信,内附洋泾浜疏浚工程及搬运挖出的河泥所付费用的详细帐目,总数达3,231.50两,他要求工部局开一张1,615.75两的支票,这是工部局应负担的一半费用。

会议决定暂不付款,先请法公董局解释为什么费用竟如此高昂,因为法公董局去年10月27日

的来信曾说,法公董局与祥生洋行所签疏浚洋泾浜的合同,其费用为 1,450 两,公董局估计挖出来的烂泥,其搬运费仅为 300 两,总共费用约为 1,800 两。

太平路底的桥梁 会议宣读了马建忠的来信(87—179 号),他要求工部局允许他在太平路底修建一座桥梁,把招商局中央码头外侧的浮码头与老船坞外侧的浮码头连接起来,桥梁长 30 英尺,桥拱高度为 6 英尺。

会议经过讨论之后,决定同意马建忠所提建议,条件是桥拱高度为 7 英尺,而不是 6 英尺,同时招商局要答应向工部局交付微额租金每年 10 两,并保证在任何时候公众对该桥感到不便时,予以拆除。

增加救火龙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秘书科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认为他们并无责任无偿提供额外救火龙头,但如彼处的房地产业主按规定价格付费,该公司将在云南路上安装两三只救火龙头。

会议决定将此信副本抄送惠洛克先生,因为惠洛克先生为此在上月向工部局提出申请,要求在他房产所在地的云南路上安装两只救火龙头。

苏州河筑堤和虹口拟筑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87—185 号),报告称,玛礼孙洋行建议无偿出让给工部局一片土地以延伸北河南路西面的北苏州路到提议中的北山西路,其面积约为 3 亩 2 分,按每亩 1,750 两计算,共计 5,600 两

北山西路的土地面积约 4 亩,	
按每亩 800 两计,共计	3,200.00 两
	8,800.00 两
修筑北苏州路上上述路段的堤岸,大约 70 丈,每丈按	
100 两计,其费用共计	7,000.00 两
按建议修建苏州河上木桥	5,000.00 两
新马路修建、铺石子铺砂	700.00 两
	12,700.00 两

总董说,他认为这个方案过于庞大,董事会不能立即作出决定。他建议董事会应起草一份报告提交纳税人会议,说明董事会赞同提议中的筑堤等项工程。

会议对提议中的山西路的延伸问题进行了讨论,最后决定将玛礼孙洋行的建议连同测量员的报告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南京路上遮阳帐篷 会议宣读了马格南德洋行的来信,来信请求工部局准许该洋行在南京路店前装遮阳帐篷,离地 7 英尺,伸出人行道上约 3 英尺。

会议决定同意该洋行申请。

武昌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本愿寺善会干事的来信,来信称,在日本的地产业主们已授权他将乍浦路上一长条土地出让给工部局,用以延伸武昌路。但由于该地产是用慈善事业捐款购买的,因此他要求工部局出一个公平合理的价格,这样卖得的钱仍可花在该善会的慈善事业上。

总办说,这块土地的房地产估价是每亩 800 两。这一长条土地的面积小于半亩,全部价钱可能不会超过 400 两。

会议决定先查清这块土地每亩价格是多少,然后再写复信。

花卉展览 会议同意在外滩滩地上举行花卉展览。

火灾警报与电话线杆 中日电话公司以每月 60 两之价维护、修理与保养工部局全部电话、电报,并使之处于良好工作状态。会议决定自今年 5 月 1 日起,按此条件续订一年合同。

所谓的人力车夫被殴事件 副总董说,阿什利先生与洛姆先生已写信给工部局总董与捕房督察长,指控斯图尔特巡长于本月 21 日下午在南京路上毒打一名人力车夫。

那名巡长否认殴打过人力车夫,毛礼逊先生建议授权警备委员会对此案进行调查,并向董事会提出报告。

会议决定同意照此办理。

把董事会会议室作为纳税人开会场所 会议宣读了 C.索恩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建议召集那些对建立孤儿院或难民收容所关心的人们前来开会,他询问他能否为此借用董事会会议室。

会议决定按其所请同意借用董事会会议室。

赛马假日 由于下周正逢赛马日,故会议决定下周董事会例会推迟至 5 月 9 日星期一召开。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5 月 9 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约瑟夫、马勒伯、总办

缺席者:达灵、邓厄、毛礼逊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4 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及肉店,菜场及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4 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24 头,羊 592 只,小牛 130 头,猪 16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24 头,水牛 8 头,羊 19 只,马 12 匹。租界外有几家华人牛奶场的母牛发生牛瘟,确切的死亡数字仅为母牛 1 头、小牛 1 头。但有 5 头患病的母牛和 8 头水牛已迁出这些牛奶场。八仙桥附近的一些猪圈目前已经完全没有猪瘟,但听说乡下的猪仍时有死亡。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全都没有疾病。出租马车数又有增加,5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50 辆,而上月份为 226 辆,去年同期为 203 辆。

5 月份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610 辆,手推车为 1,879 辆。

四月份华人执照费报告提交会议审阅,报告显示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3,992.81 元,对照 1886 年与 1885 年同期为 13,190.56 元与 11,323.76 元。

1887 年四个月共收执照费 47,816.79 元,对照 1886 年及 1885 年同期为 44,724.78 元及 38,033.60 元。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 3 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总数如下:

进口税	2,521.83 两
出口税	797.33 两
复出口税	239.79 两
	3,558.95 两

去年同期为 4,041.54 两,减少了 482.59 两,这是由于进口的美国货减少之故。

1887 年第一季度的货物税总数为 10,195.36 两,去年同期为 10,291.72 两。

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 会议宣读了登极五十周年庆典委员会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称,有人建议,若工部局予以批准的话,就在外滩滩地上建修一座喷泉,作为登极五十周年庆典活动的一部分。他并建议把这座喷泉永远保留在那里,作为登极五十周年庆典的纪念物和外滩的装饰物。

总董解释说,有人建议将喷泉或设在南京路的延伸路段上,或设在九江路对面的滩地上。他对工部局是否有权颁发许可证表示怀疑,他知道南京路、北京路之间的外滩册地,有一些业主将反对将喷泉建在那里的草地上。

会议决定通知登极五十周年庆典委员会,工部局很遗憾无法颁发委员会所申请的许可证,因为

工部局认为,他们无权将外滩册地按该委员会的建议去加以使用。

太平路底的浮桥 会议宣读了马建忠的来信,来信表示接受工部局提出的关于同意马建忠在太平路底修建桥梁以连接两座浮码头的条件。

火政处—消防龙头 会议宣读了火政处总机师的来信,他提请董事会注意,由于消防龙头被人塞进了大量石头,因而需要支付修理费用,而且使用不便与延误救火等问题。他说,在4月27日那场火灾中,由于这个原因爆裂了三段水龙带,因而在火灾最紧急关头造成了很大的延误,所以他希望董事会能想办法防止今后再次发生这类事件。

总董说,消防龙头的盖子被偷走了,一些华童就往里面扔石头逗乐。这些石头在使用消防龙头时又重新喷了出来。

会议接着讨论了应采取何种措施来防止今后继续发生这类事件。有人建议使用普通的铸铁盖子,然后用铁链把铁盖牢牢系住,这样盖子就可能不会被偷走了,因为这些盖子都不值多少钱,不值得一偷。

总董答应向自来水公司提出这项建议。同时指示督察长去请求会审公堂臬员颁发告示,警告华人,若有儿童往消防龙头里扔石头,发现后将严加处罚。

斯图尔特巡长殴打人力车夫事件 会议宣读了警备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如下:“委员会认为,斯图尔特巡长当时甚为激动,他使用了不必要的暴力手段,应予申饬,并告诫今后应审慎行事。此项决定待董事会弄清楚领事法庭不对该巡长提出起诉之后再行公布。”

总董说,他听阿什利先生说,他不会在领事法庭上对这一打人事件提出起诉,因此会议决定,委员会的这项决定现可列入董事会命令簿内。

延伸武昌路 总办说,代表623号册地与1132号册地业主的日本人已口头通知他说,他们的地产经戈里先生估价,定为每亩1,100两,他们希望工部局按这个价钱来购买延伸武昌路所需要的那一长条土地。但他们又希望把事情再推迟两三个星期。

会议收到下列备忘录,备忘录表明,若其他业主的土地也全按同样价格付款的话,那末武昌路从乍浦路到北四川路的延伸工程的总费用将达3,220两:

日本人	4分7厘6毫	
每亩按1,100两计算,计		523.60两
朱玉奇	9分5厘2毫	
每亩按1,100两计算,计		1,047.20两
玛礼孙洋行		1,650.00两
		3,220.00两

此数不包括筑路、铺小石子、修阴沟的费用。

董事会认为这个价钱太高,工部局不可能为这条马路付这样大的价钱,因此决定暂时将此事搁置不议。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详细叙述了4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人力车 会议觉察到下列情况:目前华人利用人力车来装运各种各样的物品,其中包括家具、肉类、鱼类等等,以致有时难于找到一辆干净的人力车。为了尽可能制止这种做法,董事会将告诫捕房今后要十分严格执行规章,凡在租界内揽客的人力车,只有整洁干净才能领取执照。

手推车 会议注意到手推车载货物过重,以致对马路路面造成损害。会议因此提出,明年手推车的执照费应适当予以提高。

总董 芜得

总办 稻朋

1887年5月16日(星期一)

出席者: 茆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 达灵

疏浚洋泾浜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的来信,来信解释说,公董局在与祥生洋行签订疏浚洋泾浜的合同时,估计全洋泾浜需要挖出的烂泥不足两英尺厚,而实际数量足足增加了一倍。不久又发现那台蒸汽挖泥机不能在规定日期内完成这项工程。

在这种情况下,公董局决定在疏浚到洋泾浜第三号桥时,中止执行与祥生洋行所签合同,随即与一名华人另签合同来完成这项疏浚工程,直至泥城浜为止。其价格为: 1,300.00 两

把烂泥搬运到公墓的费用	834.10
祥生洋行用挖泥机完成的工程的费用	483.33
把烂泥搬运到公墓的费用	614.07
	3,231.50 两

董事会认为,经过这样解释之后,工部局自应按原来的协议负担一半费用,因此会议决定于下周给法公董局签发一张 1,615.75 两的支票。

工部局与中国东洋德律风公司签订的合同 会议宣读了德律风公司经理的来信,内附工部局电话及火灾报警器明细表。根据该表,从 1886 年 1 月至 4 月,工部局增设了 10 条线路。来信提出,今后为维护、修理及保养线路,使之达到完善的工作状态,工部局应每月付与德律风公司 75 两,而不是现在的 60 两。测量员办公室的电话亦包括在内。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条件。

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会 会议宣读了登极五十周年庆典委员会名誉秘书的来信,他对工部局竟然认为批准庆典委员会本月 5 日信中所提出的关于在滩地上修建一座临时性喷泉一事不在工部局权力范围之内深表遗憾。他要求工部局同意他把喷泉建在黄浦花园内。他还要求工部局批准他埋设必要的水管,在外滩修建凯旋拱门,其两侧各竖一根灯柱,并为在外滩施放烟火作些必要的准备工作。他又要求工部局在举行登极五十周年庆祝大会当天对拟议中的上午与晚上的游行予以协助与合作。

总董说,他听说公园委员会坚决反对把喷泉建在公园内。他建议由工部局批准把喷泉建在滩地上,但一过庆典就要拆掉。

会议就是否批准上述办法一事进行了讨论,因为喷泉将引来大批华人聚集在外滩。在讨论过程中有人建议将喷泉安置在离岸不远的黄浦江中。会议最后决定同意将喷泉修建在滩地草地上,同时亦批准了其他各项申请。

曹锡荣案 总董提请董事会注意曹锡荣案件,他宣读了一份报告,报告称,自 1883 年曹锡荣入狱以来,工部局已经付给他 530 两工资,又付给他母亲 160 两,作为他获释的各项花费。现在看来,只要他仍在领取工部局的薪金,他就不大可能获释出狱。总董建议自下月开始,停止支付他的薪金,并将此项决定写信通知领袖领事,并要求他向道台探询,曹锡荣到底判何罪,他是否可能提前获释。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5月23日(星期一)

出席者: 茆得(总董)、阿特勒、布西、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波比、达灵、邓厄

关于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本月 18 日、20 日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未患疾病。但松江以西地区似乎有大量病牛，因为上周有 3 条病牛及 3 条死的小母牛送到肉店，听说是从那个地区附近来的。由于本埠的奶牛吃的草料大部分是从那里来的，因此亦可能把病疫从草料中带来。

华人房捐 会议收到了 3 月份房捐统计表。

登极五十周年庆典 会议宣读了公园委员会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提请董事会注意登极五十周年庆典委员会为庆祝女王登极五十周年纪念而拟定的安排。他说，公园委员会认为，批准喷泉建在公园内，或甚至让公园张灯结彩，都是最不可取的，因为这样就没有办法把华人拦在园外，而他们将践踏并彻底毁坏那些花草树木。

会议又宣读了登极五十周年庆典委员会主席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按照原来的安排在登极五十周年那一晚在黄浦花园张灯结彩，因为如果租界内最出名的地点处于相对昏暗的状态，则大多数公众将会感到失望，并深为遗憾。

总董说，他已将此信交怀特先生看过，并与怀特先生商妥，在黄浦花园张灯结彩，例如在沿外滩的一边以及靠黄浦江与苏州河边的人行道上。

会议接着就工部局是否要允许华人在庆祝之夜进入黄浦花园的问题进行了讨论。会议最后决定不变动现行规章，即一般地说来，华人不准入内。会议还决定写信给登极五十周年庆典委员会主席与公园委员会名誉秘书，将上述办法通知他们。

苏州河滩地—159 号册地 总办向会议提交了拉尔卡卡先生交给他的备忘录，他现在在第 159 号册地（道契第 153 号）的业主。根据该备忘录，填高这块册地的滩地实际花了 312 两银子。会议决定按照因斯滩地案的判决，支付业主代理人长利洋行所要求的 400 两银子。

988 号册地与 989 号册地 会议宣读了麦克劳克林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不仿效因斯滩地一案。他要求董事会向他解释，工部局根据什么理由要索取他的地产。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向麦克劳克林先生提一下他自己 7 月 28 日的来信，在那封信上，他询问工部局，他的土地是否与因斯先生的土地处于同等地位。会议并告诉他说，根据《土地章程》第 6 条，一切河滩土地收归公用。

测量员的住房 会议宣读了亨德森医生的来信，来信称，工部局租赁的、作为工部局测量员住房的房屋现已归他所有，他询问董事会，现在租约已期满，董事会是否有意按原租金每日 62.00 两再续约两年。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同意续订租约。

拟议中的苏州河筑堤工程 会议把玛礼孙洋行 4 月 2 日的来信（87—146 号）重新提到会上进行研究。

总董说，他是赞成接受这项方案的，工部局应安排把筑堤工程继续下去，把北苏州路往前筑到福建路桥，并最终把苏州河堤岸和北苏州路一直延伸到泥城浜。

但是在着手动工之前，必须首先取得中国官厅对提议中的筑堤工程的同意。接着会上提出了测量员所编制的预算，按照这项预算，从北河南路到福建路的筑堤工程费用约为 15,000 两，另加苏州河上拟建桥梁的费用 5,000 两，总共为 20,000 两，这还不包括购买土地所可能需要支付的费用。

会议对北苏州路通过缫丝厂一事进行了讨论，随后一致同意，接受玛礼孙洋行的方案，但要通知玛礼孙洋行，工部局对修建桥梁一事，目前不能提出确切的保证，但工部局将向纳税人会议提出建议，在明年度预算中拨出专款。

会议还决定写信给领袖领事，要求领袖领事向道台探询，他是否会同意拟议中的筑堤工程，并同意出让天后宫门前的一长条土地。会议还决定写信询问霍格先生，他能否出让位于缫丝厂和北

福建路之间的 706 号、779 号以及 780 号等册地上的一长条土地。

会议还指示测量员,如可能办到的话,就北苏州路通过缫丝厂一事与旗昌洋行进行协商,并指示测量员绘制苏州河堤岸的平面图,以便呈交道台。

会议还决定:为从泥城浜到黄浦江的苏州河两岸的筑堤工程绘制平面图,并编制预算。

工部局乐队 阿特勒先生说,奥地利领事曾写信给他,并建议说,若现有乐队解散的话,他可以设法找到 24 名匈牙利音乐家组成一个乐队来接替,薪金与目前乐队一样。

会议决定将此项建议交工部局乐队委员会进行研究。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布西、达灵

日本总领事馆 会议宣读了大畑平正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在川上均一先生请假期间,他奉命负责日本总领事馆馆务。

苏州河筑堤工程 会议宣读了 E. G. 霍格先生的来信(87—220 号),霍格先生询问,从北河南路到 W. 霍格先生地产之间的所有地产业主,是否都已同意出让拟建的马路所需要的土地,他并问,工部局是否将自行承担费用来填筑马路至霍格先生现有堤岸之间的空地。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所有地产业主都已同意出让为修筑马路所需的土地。工部局认为,霍格先生应自行承担费用来填筑来信所说的那片空地,因为开垦的土地将成为他的地产。

会议又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87—230 号),来信称,遵照工部局本月 25 日的去信,该行现准备与地产业主就土地出让给工部局以延伸北苏州路及山西路一事进行商谈。

会议决定将此信与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拓宽福州路 会议宣读了 E. E. 沙逊先生的来信(87—223 号),来信称,他已买进福州路上的 967 号册地。他问工部局是否还愿履行 1881 年工部局与格罗姆先生所订的协议,即以 400 两银子购买那一长条 1 分 8 厘 6 毫的土地,使福州路那一部分路面与全马路一样达到 30 英尺的宽度。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工部局同意以 400 两银子买进那一长条土地。

城市公害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该报告提请董事会注意西班牙领事馆附近的一个死水池塘,这个池塘一部分在奥利维拉先生的土地上,另一部分在朱有济先生的土地上,是一个令人讨厌的地方,并危及附近居民的健康。豪斯先生建议,把这池塘立即填平,并说,奥利维拉先生业已同意这样办,并支付他名下的费用。测量员报告称,这池塘经测量为 90 英尺×60 英尺×6 英尺。填平池塘的全部费用不会超过 70 到 80 两。

毛礼逊先生代表朱有济先生同意支付应分摊于他的费用。会议决定,按照上述建议将池塘填平。

商团—莫法特中尉辞职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莫法特中尉由于要去英国,业已辞职。因为他这次要离沪三个多月。

曹锡荣案 总董宣读了英国总领事许士先生写给他的便函。许士说,道台已通知他说,他可以肯定曹锡荣没有什么问题了,但尚未收到北京关于释放曹锡荣的正式公文。

新捕房的地基 会议宣读了 P. 特姆先生的来信,他建议出让第 1033 号册地(地契 1026 号),共 2 亩 5 分,连同上面的 9 幢房屋,总价为 17,000 两。册地四至为宁波路、台湾路、福建路与直

隶路。

会议又宣读了戈里先生的来信(87—231号),来信称,他奉抛球场委员会之命,向工部局出让抛球场后面7亩2分1厘2毫的一块土地,每亩价1,750两;还有抛球场东面的一块土地,面积为8分4厘8毫,每亩价2,500两。

斐伦路堤岸 会议收到了几份投标书,内容涉及修缮百老汇路、熙华德路之间的斐伦路堤岸,以及堤岸上设置铁栏杆。会议最后决定接受鸣昌洋行的投标书,其报价为2,660两,是所有投标书中价格最低的。总董说,预算中为此项工程拨款3,500两。

在杨树浦港修建一座新桥 会议收到了拟建的杨树浦港新桥的平面图,并决定授权测量员为修建该桥梁刊登广告招标。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6月6日(星期一)

出席者:茆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达灵、布西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5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

5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540头,羊1,130只,小牛133头,猪13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11头,水牛16头,羊7只,马8匹。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全都健康,其中大部分工作状态良好。

华人出租马车数有所减少,6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232辆,上月为250辆,去年同期为195辆。

6月份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686辆,手推车为1,723辆。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4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总数为:

进口税	2,472.76两
出口税	763.61两
复出口税	367.50两
	3,603.87两

去年同期为3,959.86两,税收减少355.99两是由于4月份进口鸦片数量减少。1886年4月份向海关报关的鸦片有4,140箱,而今年4月份仅进口1,480箱,致使税收出现400两差额。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5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总数达10,667.81元,1886年与1885年同期为10,139.47元与8,775.03元。五个月共收执照费58,485.11元,1886年与1885年同期相应为54,864.25元与46,808.61元。

曹锡荣案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道台业已通知他说,已经指示知县对曹锡荣案特加注意。道台又说,曹锡荣可免除已判处的死刑,但即使要交保释放,亦须待收到北京的正式公文之后。

英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会 会议宣读了公园委员会名誉秘书的来信,他要求董事会公布他5月16日发出的关于反对在黄浦花园张灯结彩的信件。

会议决定同意他的要求。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6月13日(星期一)

出席者: 茆得(总董)、阿特勒、波比、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 达灵、布西

葡萄牙领事 会议宣读了J. 华德师先生的来信, 来信通知董事会说, 他业已被任命为葡萄牙一等领事, 特斯卡里先生业已将葡萄牙驻本埠领事馆馆务移交给他。

印捕打人事件 会议宣读了美国总领事的来信, 来信提到 1884 年发来的一件公文, 内中对不准美国邮件运过外白渡桥一事表示不满。来信说, 本月 6 日上午, 第 63 号印捕不但不让发送到北方轮船去的邮件通过外白渡桥, 而且还殴打了当班的信差, 尽管信差出示了领事馆的信件回单簿, 而且邮袋上清清楚楚印着“美国邮件”字样。因此他要求董事会对此人予以申斥或处分, 若其行为应受申斥或处分的话。

会议还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报告, 报告称, 他在仔细调查了这件案子之后, 他得出了结论, 即这名印捕犯了所指控的罪行, 因此督察长罚他 2 元, 并警告他以后要谨慎小心。

会议决定写信给美国总领事, 对发生的事情表示歉意, 并向他保证, 今后将十分谨慎小心, 务使此类事件不再发生。董事会又向领事建议, 信差应穿某种制服, 用以表示他是领事馆的人员, 这样今后就不会再有受到干扰的麻烦了。

泥城浜附近的城市公害 会议宣读了龙飞洋行的来信, 来信称, 泥城浜东边石印社烟囱里喷放出来的煤烟吹到了龙飞马房的院子里, 以致使办公室与马棚都无法使用, 所以该行要求工部局, 如能办到的话, 制止这种现象。

会议还宣读了卫生稽查员的报告, 报告称, 他已去会晤过石印社老板, 那位老板答应尽一切力量来防止他的工厂给邻居们带来烦恼, 他并答应把烟囱筑高 10 英尺到 12 英尺, 这样煤烟就不会吹进龙飞马房, 而吹到它的上空去了。

会议决定写信把提议中的措施通知龙飞洋行。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塞达尔先生的来信, 他交来了 200 英尺比 1 英寸的虹口地图。这样, 除了还要在地图上标上工部局的编码(这在副本上已经标好了), 他就完成了这项测绘工作。他希望董事会将图纸发还给他以便标号。

会议对是否把地图先标上编码然后送往英国石印一事进行了讨论, 最后决定像现在这份地图那样先标上工部局编号, 册地编号可以填在 50 英尺比 1 英寸的地图上。但此事还是交工务委员会和测量员去处理为佳。

工部局邀请赛奖杯 会议宣读了布赖特上尉的来信, 内附邀请赛奖杯的照片。这个奖杯是他连续两年获得的, 现在归他所有。他建议将照片挂在董事会会议室里, 作为怀念过去时代的一种纪念品。

会议决定, 写信感谢布赖特上尉赠送照片, 并祝贺他获得了奖杯。

杨树浦桥 会议收到了要求承建杨树浦港新桥的投标书 8 份, 造价从 2,300 两到 5,000 两不等, 其中包括修建一座临时桥梁。会议决定接受新福记的投标书, 他提出的 2,300 两造价是最低价, 条件是他能提供把工程进行到底的令人满意的保证。

路灯 总办说, 工部局与煤气公司的现行合同将于本月 30 日到期。会议决定予以续订, 但要等煤气公司写信前来, 然后再就此事进行协商。

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会 会议决定发布通告, 本月 21 日下午 8 时 30 分至 11 时 30 分外滩封锁, 不通行马车。

天潼路与熙华德路拓宽 会议指示总办前往探询, 去年 8 月间, 工部局与威尔斯地产业主的代

理人金斯米尔先生所订协议,何时能予以执行,因为当时双方曾谈妥,至迟须于 1887 年 3 月 31 日将房屋后移,并将土地交付工部局。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马勒伯

拓宽天潼路与熙华德路 会议宣读了新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目前不能向工部局提供有关威尔斯地产的任何情况,因为有一位业主目前不在上海,而 D. E. 沙逊先生虽然出面登记这份地产,却仅是受押人而已。

会议又宣读了 F. H. 贝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和威尔斯地产已无任何关系。

捕房地基 会议宣读了陈森记的来信,来信建议出让 478 号册地,面积为 4 亩 2 分 7 厘 4 毫,是以 J. J. 皮舒的名义注册登记的,连同地上房屋在内,共要价 14,000 两。此册地位于福建路、浙江路之间,南面界线是北京路。

会议又宣读了 E. G. 罗先生的来信,来信建议出让 1041 号册地,面积为 6 亩 7 分 8 厘,要价 15,000 两。此册地东至云南路,西至泥城浜,北至九江路。

南京路与四川路—塞尔洋行地产 会议注意到一些旧房屋拆下来的材料用篱笆圈起来堆积在这块册地上,为时既久,又侵占了马路,因此,会议指示测量员想办法尽快把这些东西搬走。

恰里尼马戏团一星期日演出 总董说,意大利公使卢嘉德先生几天前曾拜访过他,他要求总董批准恰里尼先生在星期日演出。总董告诉卢嘉德先生说,工部局不大愿意颁发正式的许可证。恰里尼先生最好自行演出而不要声张。若附近居民不提出意见,工部局就不进行干预。但若有人提出意见,演出当然就得停止。

董事会一致同意,若附近居民不提出意见,工部局就不用去干预星期日的演出。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波比、布西、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达灵、马勒伯

新捕房地基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来信建议出让第 875 号册地,面积为 3 亩 5 分 4 厘 5 毫,连同地面上全部房屋在内,要价 13,700 两,这块册地位于台湾路、宁波路、山西路、福建路之间,前后面临台湾路和宁波路,离现在的老闸捕房不远。

会议又宣读了生源洋行的来信,来信建议出让该行北京路 17 号的房屋,他们认为这幢房屋非常适于做捕房。

恰里尼马戏团星期日的演出 会议宣读了虹口 23 位居民的来信,来信称,恰里尼先生已贴出海报要在本月 26 日星期日演出两场,对此他们提出抗议,要求工部局立即采取措施制止马戏团在星期日演出。

总董说,他昨天上午接到此信后,立即下令通知恰里尼先生,工部局已经收到居民的抗议信,因此工部局有责任制止在星期日演出。他还向恰里尼先生建议,他最好推迟演出已由海报公布的

节目。

恰里尼先生立即同意推迟晚间的演出,但由于下午演出的门票已经售出,就没法推迟了。无论如何,今后不会再在星期日演出了。

商团一年度检阅 会议收到了卡梅伦少将的来信,内附蔡特少校关于他今年4月检阅商团的报告,他要求将该报告送交商团司令官。

会议命令将上项来信与报告先在董事之间传阅,然后按其要求送交司令官。

测绘虹口 会议收到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内附帐单一纸,根据该帐单工部局尚欠他虹口测绘费1,622两,他要求尽快付清。

会议决定将此信推迟至下次会议讨论。

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会 总董提请各位董事注意在庆祝会那天晚上捕房把秩序维持得很好。他提出下列动议,并由波比先生附议,会议一致通过决议如下:

“董事会谨向麦克尤恩上尉、巡官、巡长以及巡捕表示感谢,因为他们在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会那天制订并实施了卓有成效的措施,以维持良好的秩序。”

上项决议将列入董事会命令簿。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7月4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他于六月间每日巡视各菜场及肉店,菜场和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6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560头,羊1,053只,小牛100头,猪4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12头,水牛18头,羊4只,马8匹。

他经常视察华人马房的马车与马匹,马匹状况均属良好。6月份有6辆马车被吊销执照,因为这些马车不堪使用;7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231辆,上月为232辆,1886年7月份为208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516辆,手推车为1,658辆。

货物税 会议收悉5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总额如下:

进口税 2,943.95两

出口税 751.29两

复出口税 266.35两

3,961.79两

去年同期为3,775.11两

华人执照费 会议获悉6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10,288.05元,1886年和1885年同期为9,668.28元和8,589.89元。

从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六个月执照费总数为68,773.17元,去年同期为64,532.52元,1885年同期为55,398.53元。

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会 会议宣读了登极五十周年庆祝委员会主席的来信,他代表全体在沪英国侨民对工部局在女王登极五十周年庆祝活动中所给予的友好而卓有成效的协助表示感谢。

马匹事故 会议宣读了约瑟夫先生的来信,来信称,由于庆祝委员会所雇人员拆除了福州路外

滩转角处庆祝会所用的一些装饰彩柱,从而留下了几个窟窿,而他的马跌进了其中一个窟窿,摔倒在地受了伤,因而无法驾车。他要求赔偿 20 两银子。

会议就约瑟夫先生的要求是否应送交庆祝委员会而不应送交工部局一事进行了讨论,最后决定由工部局支付这 20 两银子,然后再向庆祝委员会索还。

外滩草地 会议接着注意到外滩滩地的草地问题,并决定把所有铁链重新拦上,以防止行人践踏,使草地有时间干燥并重新生长。

捕房人员的酬劳 根据麦克尤恩上尉的建议,会议决定同意给捕房人员发放 100.50 元,作为他们在女王登基五十周年庆祝会额外执勤的酬劳。

路灯 会议宣读了上海煤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董事会愿按现行合同的条件续订从 1887 年 7 月 1 日开始的年度合同,为租界境内各条马路的路灯供应所需煤气,每盏按 3.30 元计算;路灯的点燃,清洁工作以及每年的油漆,全部免费,但路灯数不应少于 317 盏。

会议决定写信给煤气公司,同意按上述条件续订合同。

虹口测绘 工部局与窦达尔先生的来往信件重交会议讨论,会议决定将全部书信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并提出报告,然后由董事会进行讨论。

会议接着安排了在星期三下午 4 时召开工务委员会会议,毛礼逊先生同意出席此会。

新捕房的地基 会议收到了为老闸区新捕房提供合适基地的各种投标书,会议决定将这些投标书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并向董事会下次会议提出报告。

龚穆股报告 会议宣读了豪斯先生的来信,来信报告说,他的助手 F. 彼特斯先生已于上月 29 日去世,身后留下遗孀及两名业已成年的女儿,听说经济甚为拮据。他建议董事会发给那位遗孀相当于她已故丈夫六到九个月薪金的抚恤金。

会议还宣读了彼特斯太太的来信,来信称,她和她的家属完全无人赡养,因此她要求董事会顾念她丈夫在工部局工作已达 13 年之久,捐给她们一笔合理的专款。

会议决定批准给彼特斯太太发 330 两抚恤金,这相当于她已故丈夫六个月的薪金。

人事 会议收到了 13 份要求填补由于 F. 彼特斯先生去世而出现的空缺的申请书,会议决定由公共卫生稽查员豪斯先生挑选最合适的人选;薪金每月仅 45 两,彼特斯先生由于服务多年,在 1886 年薪金加到每月 55 两。

捕房一增加人员 总董在提到今年 4 月份董事会去信 C. J. 何利德先生要求他为捕房招募 6 名巡捕时说,塞西尔·何利德先生几天前告知他,他的哥哥要他问一下董事会,他现在能不能招募 8 人(原来招募 6 人),因为他目前能找到 8 个合格人员。

总董已与警备委员会主席以及麦克尤恩上尉商量了一番,发现目前正需要 8 名巡捕来填补捕房的空额,因此在他们两位的建议之下,他业已授权何利德先生再多招两名巡捕。

人行道 副总董提请董事们注意租界内大部分人行道状况不佳。他建议,今后人行道不要像现在这样铺小石子,而要铺上波特兰水泥浇的混凝土板。

董事会一致认为必须设法改善人行道状况,会议决定,命令测量员就他认为最为适用的水泥种类提出报告,并为每方水泥板的费用作出估算。

工部书信馆 达灵先生说,有人向他提出意见说,工部书信馆收取额外邮资时没有一定的规章,所收取的邮资数额仅用蓝铅笔在信封上写一下,收信人没有办法知道所收费用到底对不对;这个数字怕是送信小工写上去的吧?若拒不付费,送信小工就不交信件。

总办说,按照规章,收取额外邮资应打印在信上。他建议,若碰到收取的邮资是用铅笔写在信封上的,就把信封交给他,他可以到书信馆去查对。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7月11日(星期一)

出席者: 羌得(总董)、阿特勒、波比、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 布西、马勒伯

德国总领事馆的房租 总董提请董事们注意他们传阅过的一封信,信上陈述了总董与佛客博士就德国总领事馆房租问题进行会晤的详情。总董建议董事会同意其房产估价定为3,000两,而不是原定的3,500两,这个数字很可能为德国政府所接受。各位董事都已看过这封信,结果5位董事赞同信上所建议的降低房地产估价,4位董事反对。

总董根据多数董事的意见写信通知佛客博士说,董事会已经同意房产估价定为3,000两。然后总董宣读了佛客博士的复信,复信称,他将十分愉快地向柏林外交部建议接受董事会所提出的每年3,000两的房产估价。

新捕房的地基 会议宣读了雷氏德先生的来信,来信建议出让800号(310号?)册地与975号册地,面积总共约2.5亩,按每亩3,750两计,共9,375两,连同42幢新的中式两层楼房的价格4,725两,总共为14,100两。这块土地位于山西路北京路口的西南角。

总董说,雷氏德先生的这封信,其发信日期是11日,不过是在昨日收到的,但在几天之前,他曾提出12,500两作为他出售这些册地所愿意接受的价格。总董接着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该记录建议董事会考虑一下1033号册地、875号册地与1313号册地,这几块册地是适宜作为修建拟议中的捕房之地基的。若董事会认为1033号册地的面积够大了,而且能以房地产估价的价格,或近似的价格10,000两或11,000两购得的话,则1033号册地为最适宜。该会议记录还建议董事会请警备委员会对各块地基提出意见,并确定新捕房需要为多少人员配置设施。

根据上述建议,会议决定将投标书等交警备委员会进行研究并提出报告。

虹口测绘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内附他开出的关于测绘虹口的帐单,目前工部局还欠他1,622两,其中747两是重测朱尔金斯先生的平面图以及校正近年来经过改建部分的费用。他希望这笔款子不至于要等候很长时间才能支付,因为他由于不知道工部局需要他对朱尔金斯先生所测绘的部分作些什么样的工作,因而不能及早完成他自己的测绘工作。

会议还宣读了测量员致窦达尔先生的信,此信把虹口测绘图的第二批副本交还给窦达尔先生,并要求他在图中填上经过测量并有以平面图为据的、支付房地捐的各块册地的四至。并根据说明书填上工部局编号。测量员还向他指出,北四川路以西第三街区中式房屋的编号有一处错误;汇山路的平面图有一处不精确;1524号册地的面积与四至不对。虹口有424块已经注册登记的册地,其中在平面图上标出并注上面积的只有135块,其余289块册地没有标出。

会议还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复信,复信称,关于标出册地的问题,凡是能办得到的,他都已经标出了。但若董事会愿意将平面图无限期地存放在他那里,他也许可以增加标出册地的数目。

总董接着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其大意如下:应通知窦达尔先生,董事会认为朱尔金斯所测平面图已经够正确的了,可以不用重测就拼合到他的平面图上。他若不同意这种看法,那就请他指出,两张图有什么重大区别,因而必须要进行重测。会议还指示测量员起草一封致窦达尔先生的复信,向他指出,平面图上在标出册地方面还需要做些什么工作,对已经支付房地捐的册地需填上工部局编号、册地编号与院子围墙内的册地面积,这样才算是按照合同正本完成了测绘工作。

董事会批准工务委员会的上项建议,并决定等窦达尔先生把测绘工作完成之后再付款子付给他。

铺设人行道的混凝土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他认为下列合成物最适于铺设租界内的人行道:

1 份 波特兰水泥 }
 4 份 宁波石头 } 4 英寸厚
 2 份 红砂 }
 1 份 波特兰水泥 }
 1.5 份细花岗石与砂子 } 1 英寸厚
 或加在一起 5 英寸厚。

外滩人行道共 700 方,每方 7 两,共计 5,000 两。

会议决定:作为一次试验,在宝顺洋行前面的人行道上铺这类混凝土。

在洋泾浜上修建新桥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他向董事会递交了拟议中的取代洋泾浜 8 号桥的新桥修正方案,他现认为经过修改的新桥,其强度足够经得住任何繁重交通。

会议决定接受他的方案,并写信要求法公董局刊登广告招标,承建投标书应呈交法公董局。

粪秽股 总办向董事会报告称,豪斯先生从 15 名申请助理卫生稽查员职务的候选人中挑中了格劳特先生,他已见习使用一个月,月薪 45 两,事先言明,若他工作令人满意,将被长期雇佣。

已故彼特斯先生的遗孀 会议宣读了彼特斯太太的来信,她感谢董事会捐赠 330 两银子,她要求董事会再增加一些,因为她此外再没有维持她自己和家属生计的办法;葬仪用掉了大约 130 两。

信内附来了葬仪费用如下:

棺木与坟地	42 元
教堂费	10
丧服	35
讣告	5
墓碑	80 172.00 元

会议经讨论后决定,除了 330 两捐款之外,不再增加。但情况既已如此,会议同意发给彼特斯太太实际的葬仪费用 52 元。董事会认为花 80 元钱买块墓碑是不必要的,因此决定除了 52 元之外不再给钱。

会审公堂的拘票 总董说,几天前领袖领事在谈话中告诉他说,他对会审公堂所发逮捕妇女儿童的拘票也要盖上领事印章一事有点儿疑惑。同时他承认工部局没有权力去干预与中国法律有关的事务。

会议接着讨论了这样一个问题,即捕房若接到未盖有领事印章而须捕房执行的拘票,该如何处理。在讨论过程中有人说,按现行章程,这样的拘票是不能施行的。若发现衙役们试图如此行事,就应拘押送会审公堂。

会议于是决定把这个问题放在下次会议上研究,并指示总办将领事团与董事会之间有关这一问题的来往信件准备妥当。

麦根路上的树木 会议注意到麦根路上从温医生家到大英牛奶棚之间大部分树木都已被砍倒,为此会议指示总办向测量员查询,这件事情是根据谁的命令做的。

手推车 会议又注意到手推车超载以及上面装着大包大包骆驼毛在租界内运行等问题。

会议决定指示捕房严格执行马路交通规章,禁止手推车超载。

静安寺路的交通 本月 9 日下午 4 时到 8 时之间通过龙飞桥的车辆数如下:马车 980 辆,人力车 428 辆,共计 1408 辆,而 1886 年 7 月 26 日下午 4 时到 8 时之间为马车 975 辆,人力车 514 辆,共计 1,489 辆。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7月18日(星期一)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波比、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布西

新捕房的地基 会议宣读了警备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如下：

“警备委员会在实地参观了各块册地之后，得出了如下结论：在警备委员会看来，第5号(1033号册地)的位置最好，但其面积小于第7号(1313号册地)的一半，而第7号的价钱却大大低于第5号所要的价钱，而且还可能低于第5号的最低价钱，因此警备委员会基本上倾向于购买第7号而不要第5号。若购买第7号的话，委员会赞成购买抛球场以西20英尺的通行权，而不购买另一边的单独出入口。委员会认为，第6号肯定不如第5号与第7号。”

第5号(1033号册地) 会议宣读了格劳特先生的来信，来信称，第1033号册地的业主不准备接受低于17,000两的价钱，来信并指出，原来这块册地的面积为4亩9分1厘4毫，但工部局在修建福建路、宁波路与台湾路时占去了这块册地一半以上的土地，使其面积减少为2亩3分。尽管附近其他地产业主都由于出让土地而获得赔偿费，但他却没有拿到什么。另外，他至今还在按原来的土地面积支付地租，他希望工部局把所有这一切都考虑进去。

会议接着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备忘录，备忘录称，新捕房应为18名西捕、32名印捕和88名华捕提供膳宿。

副总董说，警备委员会在本月12日开会时认为，要为这样多的人员提供膳宿，该捕房需要较大的地基，很可能花的钱要比预计的多，因此委员会决定，将这件事再送回董事会进行研究。

会议接着决定，既然1033号册地(第5号)不能少于17,000两，那就购买第7号(1313号册地)，附带20英尺的通行权，但不要抛球场以东的出入口。总董答应去向库珀先生探询，他能否同意低于每亩1,750两的价钱。关于在新捕房内为印捕和华捕提供住宿的问题，董事会不赞成此建议，但现在不需要马上对此作出决定；这个问题可以放在以后充分研究。

会审公堂的拘票 总董在提到领袖领事不愿在会审公堂所发拘捕妇女儿童拘票上盖章一事时说，他已经查阅过1866年到目前为止的领袖领事与董事会之间的往来信件，根据这些信件，看来董事会一向坚持会审公堂在租界内不能拘捕任何人，除非它所发拘票上盖有领袖领事的印章，而且须得到工部局捕房的协助。1885年，道台曾指示会审公堂人员遵照此项规定办理。

虹口测绘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致窦达尔先生的信稿，信内详述了平面图还应该添加的项目；只有在完成这些之后，董事会才能承认测绘工作业已完成。会议决定现在不能再向窦达尔先生付款。

商团 会议收到了商团司令官的来信，来信向董事会呈交了武器、弹药等的季度报告，并声称，今年三月份，所有武器(今年所发的新卡宾枪除外)均经香港派来的军械匠收缴，检查和修理过，并根据他的决定，报废并销毁了65支老式步枪，8支新式步枪和一支老式卡宾枪。商团和捕房所有的小型武器总库存如下：

219支	老式马丁尼·亨利步枪
238支	新式马丁尼·亨利步枪
100支	新式马丁尼·亨利卡宾枪
18支	老式马丁尼·亨利卡宾枪
100支	左轮枪

除了这些以外，还有8支老式卡宾枪没有说明情况，好像这些枪支仍在轻骑队以前的几位队员手里，他们在辞职时没有把枪支交还库里。这些枪支以及一些丢失了的卡宾枪皮套和鞍褥等将保留在帐上，一直到十二月底，到那时再说明不了情况，就予以注销。

武器、装备以及弹药等均经杜德勒上尉、W.H.安德森中尉以及诺埃尔中尉仔细检查过，他们报告称，他们看到这些东西全部合格，且状况良好。

跑马总会的水槽 会议宣读了J.A.沙利文先生的来信，来信抱怨跑马总会门前的水槽有段时间没有水，他要求工部局下令使龙头经常放水，因为在炎热天气里，那里的马匹十分需要水。

总董说，不久之前曾决定把水槽的供水予以切断，因为这水似乎根本不是用来供应马匹的，人力车夫经常用这水来洗衣服等物，以致水槽里的水总是浑浊不清。现在既然马匹需要水，他建议重新接通水源。

会议决定赞同此项建议，并指示自来水公司重新接通水源。

会议接着讨论了在外滩，黄浦花园以及在租界境内一些主要马路上安装喷嘴式饮水龙头之事，总董答应去与自来水公司商洽，看看自来水公司能否供应喷泉装置。

麦根路上的树木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来信，来信称，那条马路上的一些柳树是应工部局某位董事的要求而砍掉的，但其他树木一棵也没有动。

些厘公司的地产 据测量员报告称，贝利先生已经通知过他说，这块册地上的房屋废旧材料将于本月27日出售，售出后将立即运走，届时现在南京路上的篱笆就将后移。

华人医科学生的考试 会议宣读了利特尔医生的来信，来信称，戴维·曼森纪念医院的学生已顺利结束考试，他要求总董在董事会认为方便的时候出席公开颁发证书的会议。

会议决定通知利特尔医生，董事会将欣然按医学会所作的安排办理。

救护知识讲座 应亨德森医生的请求，会议决定同意让亨德森医生于每星期四下午4时，利用董事会会议室对捕房人员举办救护知识讲座。

人事一请假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来信，他要求自本月28日起请假两个月，并提出在第一个月末返回上海几天，看看捕房工作进行得如何。麦克尤恩上尉建议在他请假期间，由卡梅伦正巡官负责捕房工作。

董事会批准由正巡官来负责捕房工作，并决定批准麦克尤恩上尉的请假申请，同时通知他，警备委员会认为，他不必像他所提出的那样在月底返回上海几天。

疯狂驾车 关于本月15日捕房上午犯罪记录所报导的静安寺路上的死亡事件，会议提请与会者注意静安寺路上以及租界其他马路上那种不顾死活的疯狂驾车行为，并决定指示捕房要严格执行关于授权巡捕拘捕任何疯狂驾马、驾车以致危及过往行人者的规则。

给测量员马匹的增加 据测量员报告，由于目前在租界界内及界外有很多马路在进行施工，他觉得一匹马忙不过来，因此建议在夏季杨树浦桥施工时，应准许他再租一匹马。

会议决定同意照办。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7月25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邓厄

新捕房的地基 会议宣读了戈里先生的来信，来信称，抛球场委员会同意接受工部局提出的关于以每亩1,750两的价格购买抛球场后面那块面积为7亩2分1厘2毫的部分册地以及西边通往南京路的一长条土地。

拟议中苏州河堤岸的筑造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询问，关于拟议中的延长北苏州路一事，工部局是否已得到中国官厅的同意，以及这条马路何时能修筑起来，因为该行正沿着这

条马路建造房屋。

总董说，庄延龄先生曾告诉他，道台已口头同意将天后宫前面的一长条土地让出来修筑马路，但他认为最好还是先取得道台对此事的书面批准书，然后再正式向他提出苏州河筑堤事宜。

会议在经过一番讨论之后，决定将堤岸平面图送交领袖领事，要求他就立即开工修筑堤岸一事征得道台的同意。与此同时，要指示测量员规划出拟议中的北苏州路延伸的路线。会议将把上述各项安排通知玛礼孙洋行。

泥城浜附近的公害 会议宣读了龙飞洋行的来信，来信称，大同石印社的业主并未采取措施来减轻该洋行6月7日信中所指责的煤烟公害，来信又指控该社毫无必要地拉长汽笛声，整日不断，有时响得简直让人无法讲话。

会议还宣读了静安寺路上6位居民的来信，来信指控大同社的煤烟和它的汽笛声。此外还宣读了10名马匹主人写给龙飞洋行的一封信，信内说，石印社所放出的煤烟，对饲养在龙飞马房的马匹的健康非常有害，除非煤烟情况有所缓减，否则他们将不得不把马匹移送他处。

总办说，他业已通知石印社经理，按他所建议将烟囱接高8至10英尺，是一无用处的。这烟囱一定要和煤气公司的烟囱差不多一样高，煤烟才能越过龙飞马房上空。接着还告诉他应该去买一台燃气发动机，他又反对，因为费用太大，因此什么也没有解决。

会议对下列问题进行了讨论，即这煤烟究属公害，还是只对某些人有害。同时，既然龙飞马房与提出各种指控的住户都住在租界外，那末工部局到底是否有权进行干预。会议最后决定，命令稽查员提出一份有关这项煤烟问题的报告。若根据附律第31条，这煤烟确已成为一种城市公害的话，就命令稽查员签发一份证明书。

静安寺路上的意外事件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一份特别报告，报告称，当麦加利银行李先生正在缓缓驾车时，一名妇女与他马车的车辕相撞而倒地。毫无疑问，本案中并无疯狂驾车的情况。这名妇女由于被撞而致死。那名妇女的丈夫得到了130元钱，因而此事已宣告解决。

虹口拟建筑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内附拟议中的一条40英尺宽的新马路平面图，该马路一端接熙华德路，一端接汇山区百老汇路。所需大部分土地将由业主以2,500两之价出让，但其余部分土地属华人所有，很难成交，恐怕能使他们同意出让土地的唯一办法是要求道台正式提供协助。

总董说，他查阅过1881年工部局报告之后，发现当时有人向工部局无偿出让宽30英尺的一长条土地，用以连接熙华德路和汇山区百老汇路。工部局当时接受了，但这项计划归于失败，因为其余部分土地的华人业主拒绝出售为完成熙华德路所需的土地。

会议对为修建熙华德路而已经花去的款项，以及按计划连接熙华德路、百老汇路所需的费用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交工务委员会研究。

设置公共喷嘴式饮水龙头 关于上次会议所提出的在外滩等处设置一些喷嘴式饮水龙头的问题，会议决定在北京路底黄浦花园大门附近一根立柱处先安装一个作为试验，自来水公司准备提供，费用为9两。

走私货等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福州路621号最近设立了一个机构，由一位满清官员负责，知县授权他缉捕走私鸦片、硫磺和军火者。该机构有12名衙役，都持有证件，有权搜查走私的硝石、硫磺和军用物资，并可以拘捕私藏这些东西的人。此机构的设立业已通知领袖领事，道台与会审公堂臧员将于某天下午会见领袖领事，就走私武器进入租界一事与领袖领事进行商谈。

总董说，麦克尤恩上尉在星期六曾向他报告有关这个机构的情况，总董已与法律顾问商量过此事，法律顾问认为，若这个机构真是为了防止走私而设立的，又若他们只在持有按正常手续发给的拘捕证，并在捕房协助之下才进行拘捕，那么工部局就不要对它有所干预。

但总董将会晤领袖领事,进一步向他询问有关这一机构的情况。在下次会议上,董事会就能决定对此应采取何种措施。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8月1日(星期一)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邓厄、马勒伯

延伸北苏州路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道台业已口头同意按下列条件在天后宫门前修建此路:沿现有石筑堤岸线修建;工部局若在堤岸线外侧建造一座坚固的木码头,可把石头堤岸内侧的台阶填平;工部局可与附近贮木场的华人业主私下进行协商,如果他的部分篱笆需要拆掉的话。

会议还宣读了董事会同意上述条件的复信。

拟议中的苏州河筑堤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改领袖领事的信件,信内附有自北河南路至福建路拟议中的堤岸平面图,并要求他恳请道台批准该项工程立即开工。会议决定将这三封信与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公布。

武器等的走私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稿,此信告知领袖领事,据捕房报告,福州路621号设立了一个机构,由一名满清官员主持,知县授权他搜查并没收走私的硝石、硫磺和武器。董事会请领袖领事要求道台下令关闭这个机构,因为这个机构的设立在本埠很容易导致权限的冲突,并危及租界的治安。总董说,他为了这个机构拜访了许士先生。许士先生告诉他说,这个机构由一名委员主持,道台曾要他签发一张可以拘捕私藏走私货物者的通用拘票。许士先生告诉道台说,拘票可以按正常手续签发,但捕人必须在捕房协助之下进行。许士先生又说,这个机构不大受会审公堂藏员以及更高级华人所欢迎,因此他同意董事会的建议,即给道台写信要求予以封闭。海关总税务司好博逊先生对授权没收走私货物一事一无所知。会议随即批准了这封信稿,并命令送交领袖领事。

马车深夜揽客 会议收到了租界内华人居民的三份申请书,他们提请工部局注意租界马路上从夜间到天亮招揽顾客的有照马车数量大为增加,以致产生极大的喧闹声,因此他们请求工部局禁止这些马车在半夜1时半之后在租界内揽生意。董事会认为,工部局不应插手此事,因为工部局若限定某类马车在限定时间之后不得跑来跑去,那就得禁止所有马车,而这种做法在任何城市都是没有的。

马车意外事故 会议宣读了摩根先生的来信,他提请董事会注意江西路桥堍苏州河北岸的险情。由于那里没有栏杆,因此他的一辆四轮轿式马车和两匹马在7月27日晚间掉入河里,损失达200两之多。因为事故的发生是由于工部局的疏忽,没有在这危险地段安设栏杆的缘故,所以他要求工部局赔偿他所蒙受的损失。据捕房报告,他那辆马车停在北苏州路一所住房的门前,马夫抓住了马笼头,马受了惊,跑向围墙,马夫仍然抓住笼头不放。于是马匹掉头向河奔去,那时马夫撒了手,于是整辆马车越过堤岸掉入河里。董事会认为,北苏州路路面相当宽阔,堤岸有缓坡,所以不一定要安装栏杆。由于董事会认为他们无论如何不应对这意外事故负责,所以拒绝对摩根先生作任何赔偿。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答复摩根先生。

泥城浜附近的公害 会议宣读了卫生官和卫生稽查员的报告,报告证明:根据附律第31条,石印社的煤烟确是一项城市公害。会议还宣读了龙飞马房所饲马匹的一些主人的另一证明,其大意是:煤烟对马匹的健康的确有害。会议接着就工部局应采取何种措施以减轻这项城市公害的问题

进行了讨论。在讨论中有人建议将所有来往信件送交法律顾问并征求他的意见。但会议最后决定写信给石印社经理,向他提出警告,假如他还不立即想办法来减轻污染的话,工部局将向会审公堂对他起诉。若这办法不起作用,就命令卫生稽查员申请传票传讯他。

医科学生考试 会议宣读了美尔师医生的来信,他感谢工部局在拟订华人医科教育计划时,对他与他的学生们所表示的善意。

乞丐的住宿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来信,他向董事会指出,目前虹口捕房拘押乞丐的唯一地方是6英尺见方的一间小木屋,只能容纳6个人,既不透风,又无用水和照明。因此他建议在虹口捕房后面用120两到150两银子建造一个合适的住所。会议决定命令测量员照办。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只重测了朱尔金斯先生平面图中根据董事会指示必须予以重测的那一部分,他现在不能说出朱尔金斯平面图中不正确之处是哪一些;但董事会若参照一下他的野外工作记录本(董事会是有的),就可查清楚。可是他认为在朱尔金斯先生整个测绘图中几乎没有一条正确的导线。他要求董事会向他指出缴纳过工部局房地捐的一切房地产的四至,而这些在朱尔金斯先生的平面图上,不是没有标出来,就是标得非常不准确。会议接着对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进行了讨论。在讨论中,副总董说,他担心这幅平面图将是一幅质量非常低劣的平面图,因为他在平面图上又发现了几处绘错的地方,看来某些部分并非他亲自测量的,而是由他办事处的其他人员测量的。会议于是决定将此信交测量员,并指示他立即现场核对这张平面图。

测量员办事处工役 董事会同意给测量员办事处工役曹茂的遗孀发30两银子的抚恤金,这相当于她已故丈夫六个月的工资。曹茂为工部局服务14年后于最近去世,死前六个月他因病没有上班,也没有领到工资。

商团炮兵队堆栈 会议收到了要求在炮兵队堆栈上面承建楼房的投标书两份,预算中为此项工程拨款1,000两银子。但这两份投标书的要价分别为1,930两和1,940两,而这项新建筑物又非绝对必要,因此会议决定目前暂不进行此项工程。此外,会议还认为,在这空地上建造永久性建筑物是不明智的,因为如果这块场地要作其他用途,这幢房屋就不得不拆掉。

巴夏礼爵士的画像 总董将高级巴思勋章爵士、圣迈克尔和圣乔治大十字勋章爵士、已故巴夏礼爵士的一幅画像置于各位董事面前。他说,他受人委托将这幅画像赠给工部局。会议决定接受这幅画像,并致以诚挚的谢意。董事会将作出安排,将此画像挂在董事会会议室内。

工部局乐队 阿特勒先生说,他希望提请董事会注意,最近报纸上刊登通告说,工部局乐队将于本周之内某几个晚上在黄浦花园演出。据他所知,乐队委员会打算改变这一安排,以便乐队可在星期六晚上在斜桥总会演出,这将使公众大感失望,因此他恳求董事会允许他提出下列决议草案:

“董事会须注意到工部局乐队委员会为了让乐队在私人场地演出,而同意乐队撤销星期六晚间在黄浦花园的演出。董事会谨以为工部局乐队业已在报纸上登出广告于星期六在黄浦花园演出,如无重大理由,撤销这次演出将是不明智的。根据董事会的意见,虽然工部局乐队在他处演出能获得少量收入,但这一事实不足以构成乐队撤销黄浦花园演出的充分理由。”

由于这一决议草案没有附议人,所以没有提付表决。会议接着就公众对乐队的要求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在讨论中有人指出,由于公众捐献了维持乐队所需的大部分款项,那么乐队在安排演出时,主要应考虑公众的方便。会议一致认为,乐队既然已经刊登广告于特定的几个晚上在黄浦花园演出,那么没有特殊理由就不能改变这一安排。会议接着就乐队被要求为私人演出时应如何处理的问题又进行了一番讨论,然后经波比先生提议,达灵先生附议,以6票对1票的多数通过决议如下:“工部局乐队所有与演出有关的事项应由乐队委员会处理,因该委员会是专为这一目的而设立的。”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8月8日(星期一)

出席者: 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 布西、马勒伯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 报告称, 7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 各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 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7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 黄牛 569 头, 羊 1,058 只, 小牛 128 头, 猪 2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 黄牛 25 头, 水牛 28 头, 羊 11 只, 马 13 匹。

屠宰场对不适宜西人食用而拒收的牲口有两头死黄牛, 非常羸瘦, 但并非病牛。

苏州河北侧租界近郊的猪仍有瘟疫。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并无疾病, 但很多马匹状况不佳。出租马车数稍有增加, 8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37 辆, 上月为 231 辆, 去年 8 月为 176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446 辆, 手推车为 1,824 辆。

货物税 会议收悉 6 月份货物税概况, 应收货物税总数如下:

进口税	2,437.61 两
出口税	960.61 两
复出口税	219.27 两
	3,617.49 两

去年同期为 3,791.59 两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悉 7 月份的概况, 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3,723.94 元, 1886 年 7 月和 1885 年 7 月为 13,250.94 元和 11,924.60 元。七个月共收执照费 82,497.11 元, 1886 年及 1885 年同期为 77,783.49 元及 67,323.13 元。

延伸北苏州路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 内附道台来文译件, 来文确认他口头同意将天后宫前面的道路移交公用, 并书面记录了出让这条道路的各项条件的细目。

会议决定将这些信件连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拟议中苏州河堤岸的筑造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 来信称, 他业已将董事会信件提交领事团审议, 领事团一致同意向道台建议批准此项筑堤方案。此项方案若能完全实现, 就能改进这一人口拥挤地区的卫生状况, 这对华人与全体外侨都有好处。

总董接着宣读了他与领袖领事之间有关此事的私人来往信件, 领袖领事在信中对中国官厅能否同意此项筑堤方案表示怀疑。总董又向董事会提出了一份他根据工部局报告拟定的备忘录, 该备忘录详细陈述了为苏州河堤岸所早已进行的工作情况, 他已将该备忘录送交领袖领事。

会议命令将该备忘录在各位董事间进行传阅。

据测量员报告称, 他业已用竹竿与红旗标出了河南路与福建路之间的拟议中的堤岸线。

会议决定写信要求领袖领事安排某个低潮日子让中国官厅与测量员晤面, 并由测量员陪他检查筑堤线。

军火等的走私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 来信称, 他早已写信给道台, 向他指出, 在福州路设立一个缉捕走私硫磺、军火等的机构, 肯定会发生困难问题。来信又称, 在本月 8 日召开的一次领事团会议曾研究了工部局有关此事的函件。根据当时通过的决议, 领袖领事将按董事会的意图正式写信给道台。

泥城浜附近的公害 会议宣读了大同石印社经理的来信, 信内表示, 他对迟迟未将烟囱接高使煤烟越过龙飞马房上空一事甚为抱歉, 并保证马上照办, 他还保证将人们所指责的汽笛声尽可能予

以停放。

会议决定暂时不采取任何措施,先等待一周,看他是否着手把烟囱接高。

湖北路一家茶馆的噪声 会议宣读了慕雅德副主教的来信,他询问,工部局在大约 14 个月以前明文公布的关于不准湖北路福州路口的那家大茶馆使用喧闹声乐器的命令到底是否还有效,因为在整个夏季里,那个地方每晚敲锣击钹的声音连续不断,震耳欲聋。

会议决定对那家茶馆老板发出警告,若这种被人指控的喧闹声不予减轻的话,就吊销他的执照、查封他的茶馆。

会议将把此项决定通知慕雅德副主教。

元芳路的延伸 会议宣读了徐雨之先生致 A.M.A.埃文斯先生的信件,此信称,在修建百老汇路与熙华德路之间的元芳路时,工部局对他所出让的土地按每亩 1,500 两的价格付款给他,而当元芳路从熙华德路继续往北修到新纪浜时,工部局一个钱也没有给,因此那一片土地是尚未出让的。他现在提出出让他在这条马路上的一切权益,再出让新纪浜之北 540 英尺 × 30 英尺一长条土地,总共 800 两银子。

总办说,伊文斯先生在元芳路上拥有房地产,他不久之前请求工部局把从熙华德路到新纪浜那一段元芳路修建起来,铺上小石子,铺设下水道,安装路灯。当时总办告诉他说,假如这条马路的土地无偿交付公用的话,工部局就把这条马路修建起来。伊文斯先生愿意无偿出让他那部分土地,但朱有济先生希望工部局花钱买他的土地。

会议接着就购买朱有济先生出让的另一条长条土地是否值得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在讨论中有人指出,若修建这条马路的话,就必须在新纪浜上修一座桥,同时在马路中段有一个大池塘,虽然在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上并没有标出。

会议最后决定暂不答复此信,先令测量员把修建这条马路的预算编制出来。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8 月 15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马勒伯

武器等走私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告知董事会,道台业已向主管官员发出指示,令他将福州路上那个搜查走私军火的机构迁至租界界外。

清除粪便 会议宣读了老顺记的来信,来信称,该商行已委托共济自 9 月 1 日起清除虹口 700 户住户的粪便(700 户名单附在信内),该商行是这 700 户住房的业主或承租人。来信并要求工部局通知其粪便承包人自 9 月 1 日起不要去那些住户清除粪便。

总董说,他认为工部局总是拒绝华人房产业主的要求,不准他们招聘自己的承包人来清除其房产租户的粪便,而西人房产业主却可以。

会议接着就华人是否能享受西人所享受的特权问题进行了讨论。在讨论过程中总办说,豪斯先生曾向他报告,美国陪审员和会审公堂谏员认为,华人是有权享受的。但若批准了老顺记的申请,那么所有华人房产业主将都要求同样的权利,则工部局与粪便承包商的合同就必须作废。

各位董事普遍认为,如果陪审员和会审公堂谏员倾向老顺记,那么工部局即使拒绝老顺记的申请,也毫无用处,因为如果这桩官司打到会审公堂,工部局肯定要败诉。会议一致决定写信给老顺记,要求该商行同意现行合同执行到年底为止。

新捕房的地基 会议宣读了戈里先生的来信,内附平面图一张,图上标出了卖给工部局的那部

分抛球场土地的实际面积,包括西边的通道在内,为 50,865 平方英尺,即 7 亩 7 分 6 毫,每亩按 6,600 两计价。

会议决定要求法律顾问审查地契,并办理将土地过户到工部局名下的手续。

元芳路的延伸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上面列出了徐雨之准备以 800 两银子出让的那条马路的修建费预算如下:

填平池塘、把整条马路路面填高 2 英尺	600 两
铺设下水道、直通新纪浜	450 两
阶沿石和道边阴沟	200 两
铺小石子	370 两
新纪浜桥	500 两
	2,120 两

整条马路的面积是 4 亩零 4 厘 2 毫。

会议就购买新纪浜以北土地是否值得一事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将该建议交工务委员会研究并提出报告。

总董请董事会注意下述情况:在徐雨之交来的平面图上,新纪浜北边有一个大池塘和一条官道,而在窦达尔先生新测的平面图上,既没有那个池塘,也没有那条道路。

乞丐的住宿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编制的计划书,内中说明拟建的供乞丐住宿的小屋,其建筑费为 250 两,而麦克尤恩上尉估计为 150 两。

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着手建造这所小房。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告知董事会,J.M.戈里中尉担任第一队少尉业已三年,现根据工部局定章第 9 条提出辞呈。

泥城浜附近煤烟 会议宣读了法律顾问的来信,来信称,龙飞洋行所指控的煤烟是否严重到成为城市公害,是否已达工部局须加干预的程度,都是大有疑问的。龙飞马房指控的危害,即使能证明确实存在,很明显也是个别的,受害者仅是对大同石印社经理提出起诉的人。至于他们所指控的汽笛声,他认为,称之为法定公害是不恰当的。

会议决定写信告知龙飞马房,工部局已通过咨询获知,这种煤烟并不达到工部局须加干预的程度,且工部局已再次写信告知大同石印社经理,据了解,该经理正在把烟卤接高。因此工部局认为,对于这件事,工部局没有什么办法再采取其他措施了。但如果龙飞马房决定向会审公堂提出起诉,可以要求工部局官员对煤烟问题提供证明。

虹口的测绘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内中陈述了他根据现场核对所发现的窦达尔先生平面图上的错误详情。

会议命令将备忘录进行传阅,以便在下次会议再提出讨论。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8 月 22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马勒伯

拟议中苏州河堤岸的筑造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两封来信的译文。道台表示同意派遣官员与工部局测量员在天后宫会晤,共同测量北河南路和福建路之间拟议中的筑堤线。道台说,他在收到报告之后将会决定是否同意那条堤岸线。

洋泾浜修建新桥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总办的来信,来信称,公董局业已接受关于建造 8 号新铁桥和石头桥墩的下列各投标书,因为这些投标书都是要价最低的:

祥生洋行建造桥梁	4,000 两
温海新建造桥墩	880 两
修建道路	600 两
总计	5,480 两

预算拨款为 6,000 两。

会议决定同意法公董局所作安排。

虹口测绘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报告,报告称,他已实地测量了下列各块地产,并将测量数字与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相比较,其结果如下:

德国领事馆册地 河滨在平面图上长 205 英尺,而实际长度为 202.6 英尺;北边长 212 英尺,而不是 209.4 英尺;东边长 181 英尺,而不是 178.5 英尺。

日本领事馆册地 平面图上堤岸长 151 英尺,而实际长为 153 英尺;北边长 153 英尺,而不是 151.6 英尺;在 50 英尺比 1 英寸比例尺的平面图上,与在 200 英尺比 1 英寸比例尺的平面图上,这块册地的东边长度相差 25 英尺。

虹口捕房与 525 册地 闵行路、蓬路、吴淞路、密勒路中间的整个街区画错了。所有这几条马路都错了 2 英尺到 5 英尺。

北苏州路的延伸线 北河南路与拟建的北山西路之间的距离,在平面图上是 396 英尺,而实际距离是 421 英尺。

天潼路 沿这条马路的好几个街区在平面图上都画错了。

三角测量平面图 所呈交的平面图,相当大的部分测量是不完整的。

致窦达尔先生的信稿 会议接着宣读了答复窦达尔先生 7 月 30 日来信的复信稿,复信告知窦达尔先生,目前董事会需要他做的是:他应在平面图第二副本上填入已缴纳房地捐的各块地产的面积与四至;他应该把整个平面图再复核一遍,找出错误之处,把需要重新测量或重新绘制的部分再重测重绘。在他把这些事情都做完,并把退回的平面图都准确地重新绘制完之后,董事会才会着手检查平面图是否正确,然后决定是否予以接受。

会议批准了信稿,并决定照抄照发。

拟在虹口修建新马路问题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如下:

元芳路的延伸 工务委员会建议,若伊文斯先生与徐雨之能无偿出让土地的话,工部局应立即着手修建熙华德路至新纪浜之间的元芳路,并进行铺石子、修排水道各项工程。若新纪浜以北的土地是无偿出让的话,工部局应予接受。一俟附近地段盖起房屋,使下述工程的进行对工部局有利时,则工部局应着手填平这条马路上的池塘,修马路、铺石子,铺设排水管,并在新纪浜上建造桥梁。

会议决定批准上述建议。

连接熙华德路与百老汇路的新马路 工务委员会建议,工部局目前不可接受西人业主通过玛礼孙洋行提出的建议,即他们以 2,500 两的价钱出让土地以修建一条宽 40 英尺的马路,将熙华德路与百老汇路在汇山相连接。但如果他们无偿出让的话,则工部局就应予接受,并将这条新马路修建起来,铺上石子、铺设下水道,条件是工部局能与华人业主们谈妥,购进所需土地,以延伸熙华德路,并与拟建的新马路相连接。

总董指出,工部局到年底将会有相当大一笔盈余。如果情况确实如此,工部局可以作出安排为这条马路花点钱。但与此同时会议决定同意工务委员会上述建议。

粪便的清除 会议重新研究了老顺记的来信,来信称,该商行打算自 9 月 1 日起由该商行自己的承包人来为虹口约 700 户住户清除粪便。该商行称他们是这 700 户住户房屋的业主或承租人。

总办说,他曾拜访了美国陪审员,他现认为,为了维护租界的卫生状况,最好由工部局的承包人来清除华人所有房屋住户的粪便。因为若业主疏忽而不清除粪便,很难使会审公堂臧员处罚他们。他保证说,若他再次承审这样的案件,他将竭尽全力使臧员的判决有利于工部局。

会议接着宣读了伊文斯先生的来信,其大意一如上述,但他在信中又说,他认为,租界内的房屋,不管是西人所有,还是华人所有,其粪便的清除最好都由工部局来管理。

会议决定通知老顺记,工部局不能批准该商行自雇承包人,因为规章禁止批准华人的这一类申请。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总机师阿什利的来信,来信提请董事会注意下列情况:消防队队员们有时在救火时突然发现水源断流,原来救火龙头里塞满了石头,这使他们感到非常恼怒与沮丧。来信要求董事会立即采取措施防止今后再次发生此类事件。阿什利先生又说,为了说明怎样做到这一点,他做了一个生铁的盖子,安装在江西路工部局大楼附近的救火龙头上。若这个盖子证明是有效的,他希望所有的救火龙头上都安装同样的盖子,以保证火政处的工作效率。

会议决定将此信副本抄送自来水公司。

上海总会火警警报箱 波比先生说,上海总会的火警警报箱已被拆除。几天之前的一个晚上,北河南路发生了火警,上海总会未得到警报,因此在上海总会的楼里尽管有很多消防队员,但都对这场火灾一无所知。

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进行调查,为什么要拆除那只警报箱。如有必要,设法将它重新安装上去。

新路命名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本月 17 日召开的会议上决定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即把玛礼孙洋行所出让的在熙华德路以北的那条新马路叫做华记路,因为这条马路与熙华德路以南现在的华记路对面离得不太远,可以认为是华记路的延伸。

董事会不同意这项建议,因为董事会认为,华记路很可能笔直地延伸到熙华德路以北。因此会议决定,把新马路的命名留待下次会议解决。

总董 茱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8 月 29 日(星期一)

出席者: 茱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 马勒伯

代理领袖领事 会议宣读了英国总领事的来信,来信告知董事会说,在他暂时离沪期间,副领事贾礼士先生将负责英国总领事馆馆务,同时美国总领事侃将军已答应照料领袖领事的职务。

苏州河筑堤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他与道台的一些代表在本月 19 日复核了拟议中的堤岸线,那几位代表当时向他解释说,他们不能同意拟议中的堤岸线,因为这条堤岸线使苏州河变得比现在狭窄一些,而且任何堤岸都不能超出高水位线之外。他们注意到贮木场附近的滩地已经被填高,他们说,这一定要铲去,因为原先打算要把这地方挖深以加深河道。测量员又说,滩地目前还在继续填高,拟建的北山西路上的一道竹篱笆已经外移了大约三英尺。

总董说,贾礼士先生在本月 26 日前来拜访他,并告诉他,道台对苏州河部分滩地填高一事非常生气,他料想这件事是根据工部局的命令进行的。他打算就此事写一封口气强硬的公函,拒绝批准苏州河筑堤,并威胁要收回关于同意出让天后宫前面马路的信件。

总董又说,他要求贾礼士先生告知道台,工部局没有填高滩地,工部局对此既不知情,也未同意。

虹口的测绘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没有办法知道朱尔金斯先生的测量是否正确,除非再重新测量一遍,但董事会并没有要求他这样做。可是1886年8月7日董事会曾指示他重新测量边界马路、两条十字交叉马路、以及这个地区的其他部分。所有这些在要与他自己的平面图拼合的那部分测绘图中总长为20,880英尺的马路中占了10,300英尺,这需要作很大的变动,整个已经做好的工作必须完全放弃而重画新图。窦达尔先生表示很抱歉,他不能答应把他整个平面图再重新检查一遍来发现其中是否有错。他又要求,若董事会希望他标出所有已付房地捐的地产的四至,就把这些地产给他指出来。

会议决定暂不答复此信,以待作进一步研究,在此期间,停止支付窦达尔先生的测量费。

元芳路的延伸 会议宣读了伊文斯先生的来信,来信促请工部局按徐雨之所提条件把延伸元芳路所需土地接收下来。因为此事若不马上解决,这条马路可能就被封闭。

伊文斯先生指出,朱有济愿无偿出让他的土地,而他要求工部局偿付的800两银子,乃是他填没一口很深的池塘、修建马路以及在新纪浜上建造桥梁所花去的费用。

会议接着就工部局能否按徐雨之所提条件把这条马路接收过来一事进行了讨论。在讨论过程中有人指出,伊文斯先生所说的那口池塘是为了建造房屋而填没的,现在那口池塘上面盖着伊文斯先生的房屋。马路西边徐雨之的房地产不久就将出售,那条马路也不会被封闭,因为若封闭了这条马路,马路两边的住户都没有出路了。

接着会上有人提出,若董事会按徐雨之所提条件接收那条马路的话,徐雨之可以无偿出让一长条土地来修建一条30英尺宽的马路,即从虹口浜起与延伸至新纪浜北边的元芳路相会合。会议决定通知伊文斯先生,若朱有济能将上述事项安排好,工部局将重新考虑为元芳路付给他800两银子的的问题。

虹口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称,关于连接熙华德路与百老汇路的那条马路所需要的土地,沿路地产业主们都不愿无偿出让。但若工部局准备在适当的时间内接管并修建马路,且铺上石子,则业主们准备考虑工部局的建议。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工部局目前不准备为这条马路提出建议。

外白渡桥上的意外事故 会议宣读了夏士先生的来信,来信称,本月23日晚9时,他的一辆人力车在外白渡桥桥堍与另一辆突然停在黄浦花园腰门口的人力车相撞而翻车,当时他被摔了出来,伤势很重。他要求工部局发布命令,今后禁止人力车在该处停车。

会议宣读了致夏士先生的复信,复信告知夏士先生说,工部局业已饬令巡捕今后要采取一切预防措施,以防止同类事故再度发生。

工部局乐队 会议宣读了乐队秘书的来信,来信称,维拉先生与乐队队员的聘约将于9月30日到期,乐队委员会建议,新签聘约应自10月1日起,为期2年零9个月,这样聘约就可在1890年6月30日到期。

全体乐队队员,除三名之外,都愿签订新聘约。乐队委员会业已作出安排另聘3名乐师来接替,这3名乐师将于9月底自香港来沪。维拉先生也愿续订聘约,但他希望董事会能批准他自明年春季起以半薪请假五个月。他建议在他请假期间由达·科斯塔先生来指挥乐队。

会议接着宣读了达·科斯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由于身体健康欠佳,因此不能同时兼当巡捕与乐队队员的双重职务,他要求董事会允许他辞去巡捕房职务,专职做乐师工作,但不要取消他目前当巡捕所享受的退职金,以及聘约期满后的回国旅费。

董事会同意按委员会所建议的办法续订聘约,但不同意维拉先生所申请的5个月假期,因为他在1885年已经度过6个月假期了,而且他要求在夏季请假,而那个季节正是最需要他工作的时候。

会议最后决定,在给工部局乐队复信之前,先要探听明白维拉先生能不能安排在春初请假回家,这样他至迟就能在6月末回来;或将请假日期推迟至1889年或更晚些。对于达·科斯塔先生

的请求,董事会认为,没有什么理由不予以批准,但会议最后决定将他的信件交警备委员会。

道路交通 董事会觉察到福州路上来往车辆大量增加,路上十分拥挤,因此有人提出,能不能把福州路上的一部分行人车辆分散到通往外滩的另外一条马路上去。

会议经过讨论之后,有人建议,若把河南路与湖北路之间的一段汉口路路面石片铲去,铺上石块,那末来往于静安寺路的一部分马车就会转到汉口路上来。会议决定令测量员就上述工程以及铺设阶沿石、修道边阴沟所需费用提出一份估价单。

接着又有人建议说,若可能办到的话,在跑马厅南边修建一条新马路,在静安寺稍南一点的地方连接徐家汇路,这样可能减少静安寺路上目前还在逐步增加的车马行人。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9月5日(星期一)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他8月份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8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570头,羊1,041只,小牛138头。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64头,水牛47头,羊5只,马13匹。有一条黄牛为屠宰场所拒收,因为不适宜供应西人菜场,虽然这条黄牛并非病牛,但在屠宰时已经极度瘦弱,宰下来的牛肉,其质量大大低于平时供应西人菜场牛肉的标准。

在过去一段时间里,稽查员一直在设法阻止在菜场销售牛腰部精肉,因为只有华人肉店才供应牛腰部精肉。即使供应西人消费而屠宰的黄牛也不切下一片牛腰部精肉,因为若将一般称之为牛腰部精肉从牛腰肉中切去,牛腰肉的市场价格就要大大降低。当然有时在华人肉店里也能买到质地优良的牛腰部精肉,但由于上海附近若干英里范围之内所有病黄牛与病水牛都是在华人肉店屠宰的,因此如果买牛腰部精肉的人很多,顾客就很可能买到病牛的腰部精肉,而不是好牛的腰部精肉。肉店怕被查出,或想不被没收,就规定一套办法,即只要有人预定,就直接从华人肉店将腰部精肉送到顾客家里,这样就几乎没有办法检查到,因此公众必须十分小心,以免买进病牛的腰部精肉。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全都无病患,但许多马匹仍很瘦弱,有很多马的肩背被擦伤,要等创伤治愈之后,方准挽车。9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数为240辆,上月为237辆,去年同期为176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684辆,手推车为1,638辆。

货物税 会议收悉7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征货物税总额为:

进口税	2,279.57 两
出口税	1,174.38 两
复出口税	566.57 两
	4,020.52 两

去年同期为4,520.62两。自1月1日至7月31日共征货物税25,399.03两,去年同期为26,338.90两。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悉8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额为9,947.41元,1886年与1885年同期为9,447.52元与8,703.59元。八个月共收执照费92,444.52元,1886年与1885年同期为87,231元与76,026.72元。

日本领事 会议宣读了河上谨一的来信,来信告知董事会,他即将离沪出任日本驻纽约领事,

因此大田绍平先生将自9月1日起负责本埠领事馆馆务,若有变动,另行通知。

拟议中苏州河堤岸的筑造 会议宣读了代理领袖领事的来信,他要求总董于9月1日下午4时在天后宫附近会晤道台以视察拟议中的堤岸线。

总董说,由于1日下午下雨,因而未曾会晤。

虹口边界线 会议宣读了代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划定虹口界线一事迄今尚未着手进行,因为被指派与会审公堂臧员共同为此事向上级汇报的知县,在划定界线工作开始之前就离沪了。自那时以来,上海县由署理知县负责,但此人未被授权处理此事。

新任知县可望在两周内接任,他将奉命尽快处理边界线问题。

汉口路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内中提出了关于铲去汉口路(自山东路至浙江路一段)的碎片,铺上石子,铺设阶沿石,修筑道边阴沟等的估算,数额为2,000两。

会议决定,目前不在这条路上铺石子,似乎在跑马厅南边可以开一条新马路到静安寺去,这样把一部分车马从福州路分散出去就没有什么意思了。

外滩人行道 会议收到关于在汉口路到九江路之间的外滩铺设混凝土人行道的工程估价单如下:

长 19.10 方,每方 7 两	133.70 两
竹篱笆 18.5 丈,每丈 0.40 两	7.40 两
	141.10 两

会议决定:其他部分的混凝土人行道暂缓铺设,待来年再议,先观察一下这一部分混凝土人行道度过今冬的状况。

虹口拟建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 H.N.周先生的来信,他建议工部局在吴淞路与虹口浜之间的汉璧礼路往北修建一条新马路,因为三年来在这一带建造了大批新房子。他还建议派遣一名巡捕在那一带巡逻以驱散不良分子。

会议决定告知周先生,若能设法让人无偿出让为修建一条马路所需的土地的话,工部局将把这条马路修建起来,铺上石子,等等,并维持治安。

工部局乐队的聘约 会上又提出了工部局乐队委员会的来信,会议决定答复如下:批准委员会所提出的关于工部局与维拉爵士以及乐队队员的新聘约,条件是维拉爵士的请假日期要安排好,他不能在夏季离开上海。总董说,约瑟夫先生已告诉他,维拉爵士将在董事会认为最方便的时候请假。但有人提出,由于维拉爵士最近在 1885 年才请过假,他应把假期推迟到聘约终止时再说。会议还决定同意达·科斯塔先生辞去捕房职务,以便专心做乐队工作,但不取消他当巡捕应该享受的退職金(或回国旅费),但这些钱都要等他在工部局乐队的聘约期满之后,才能发给他。

虹口的测绘 会议决定写信告知窦达尔先生,董事会希望他按照合同条件完成虹口平面图。董事会并认为,确定各块地产的四至和面积,也是他答应要完成的部分工作,所以董事会希望他能把它完成。但在特殊情况下,即他不能弄清楚地产的四至与面积时,只要他提出这些地产的清单,工部局测量员将给予他一切帮助以确定之。

城市公害 会议宣读了黑德先生的来信,他指控泥城浜边石印社所发出的连续不断的汽笛声给他带来极大烦恼。他询问是否有什么办法能减轻这种噪音。

会议决定指示捕房警告该社经理,命令他必须停止鸣放汽笛。

会议还宣读了库珀先生的来信,他指控说,在基昌路与兆丰路之间,由于水手们不断地争吵、斗殴,以及他们的一些粗活,使他深感烦恼,巡捕对此似乎无能为力。库珀先生还指控他家斜对面一家机器装配厂所发出的噪声,而那家工厂每天一直要开工到半夜。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代理督察长处理,并命其提出报告。

静安寺路上的马车交通 会议宣读了南京路上一些华人居民的又一份请愿书,他们要求工部

局禁止所有马车在午夜 1 时之后进入静安寺路。

手推车 董事会再次注意到手推车的超载问题以及采取什么措施来加以制止。

总董建议提高车捐,这样可以使手推车数量减少。他又说,他已指示捕房对通过四川路桥的手推车数量,以及手推车装载问题提出报告。

副总董反对加捐,但他认为可以强制执行一项规章来限制手推车的装载重量和件数,这是很容易办到的。

董事会还注意到了租界内的役工们搬运货物时所发出的喧闹声。会议决定指示捕房执行规章,禁止役工们大声喧哗。

曹锡荣案 总董说,捕房业已获悉,曹锡荣即将于近期内获释,他请求董事会给他 20 两银子;他说,这 20 两银子是他在出狱之前必须付给衙役们的。

会议决定,这 20 两银子是答应给他的,但必须在他获释之后。

总董 芜德

总办 韬朋

1887 年 9 月 12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拟议中苏州河堤岸的筑造 总董向董事会报告称,他与道台检查拟议中的堤岸线的会晤于本月 6 日举行,当时道台反对这条堤岸线,因为它伸入河中过多;在经过充分讨论之后,双方同意将堤岸线后移。

测量员业已绘制了一张表示新堤岸线的平面图,根据该图,看来这堤岸线必须到拟建的北山西路停止,因为缙丝厂册地的堤岸超出了这条堤岸线。各册地业主已同意这条堤岸线,预计道台也会同意。

毛礼逊先生说,贮木场旁边的那个华人册地业主由于现在要再出让 2/3 亩土地,将会提出赔偿金的要求。他的土地大约是以每亩 1,100 两银子买进的,因此所需费用可能不会超过 500 两或 600 两。

总董接着宣读了他与领袖领事有关此事的来往信件,他感谢领袖领事所给予的可贵的帮助,并要求领袖领事向道台索取一些有关拟议中的苏州河疏浚工程资料,并告诉道台,新的堤岸线平面图在完成之后即送给他。

北河南路 总董在他的信中还要求领袖领事设法征得道台的同意,让工部局来修建北河南路,并铺设下水道、安装路灯,条件是这条马路将永远作为公共道路。

会议还宣读了代理领袖领事的复信,他答应竭尽一切来协助董事会贯彻其意图。

天潼路的延伸 会议宣读了总董致道台衙门文案的信件,信内称,工部局亟欲在天后宫北侧购得一长条土地,用以修建一条由北河南路向西延伸的 30 英尺宽的马路,从而给一大片盖满房屋的地区提供一条通道,否则,这一大片地区将与租界完全隔绝。他要求道台的文案为这条马路的修建征得道台的同意。

中国官厅非法捕人 会议宣读了总董致佩迪将军的信件,内称,毛礼逊先生告知他,有几名士兵拘捕了四名小工并押往城里,这些小工是被雇来搬运苏州河边一小片最近被填平了了的滩地的泥土的,但道台对此表示反对。小工是毛礼逊先生雇用的,据了解道台希望把泥土运走。中国官厅拘捕这些小工,看来没有签发拘票,因此领事团应对中国官厅这种行为提出强烈抗议,并应立即采取措施使这些小工获释。

会议宣读了侃迪将军的复信,复信称,他将就这些小工的问题向道台发出措辞委婉的信件,他认为此次捕人可能是未经道台批准的,因为一些小工所干的事正是道台所希望干的。若工部局还要采取什么措施,他将发信转告。

会议还宣读了贾礼士先生 10 日的一封信,内称,道台将写信给知县,命令他释放那些小工。

由于那些小工尚未获释,会议就工部局应采取何种措施一事进行了讨论,最后决定正式写信给领袖领事,就中国官厅在没有拘票、没有捕房协助的情况下,在租界境内拘捕华人居民一事提出抗议。

消防龙头的盖子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的来信,来信指出,目前所有没有盖子的消防龙头原先都是有铜盖子的,但这些铜盖子都被偷了。由于捕房对防止此类事件的重演无能为力,自来水公司拒绝重新安装盖子,但自来水公司将愿意在工部局负担费用的条件下给消防龙头重新安装铁盖子,如果工部局同意这样做的话。

董事会认为,由于消防龙头是自来水公司的财产,该公司就应负责,使消防龙头都装有适当的盖子,并负担这笔费用。

百老汇路上的噪声 会议宣读了捕房代理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在百老汇路执勤的巡官、巡长和巡捕一致声称,那里并没有发生过库珀先生所指控的水手打斗事件,如果发生的话,他们早就注意并加以制止了。关于库珀先生所指控的机器装配厂发出噪声一事,据捕房报告称,该厂通常在下午 5 时歇工,只有船只在第二天清晨开船需要某些物件时,才工作得较晚。

会议还宣读了答复库珀先生本月 5 日来信的复信,复信向他申述了上述情况。

泥城浜桥梁 会议宣读了戈里先生的来信,来信代表泥城浜附近的一些地产业主请求工部局同意加宽通向龙飞马房后面马路的那座桥,费用由他们自己负担。

总董说,泥城浜西边已开始兴建一个贮木场,贮木场老板们打算加宽那座桥,以便使该贮木场能将大木头经由这座桥运入租界。

会议决定先向戈里先生打听清楚,贮木场老板是哪些人,贮木场在什么地方,然后再复信。

洋泾浜堤岸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四川路到外滩之间的洋泾浜有长约 200 英尺的一部分石头堤岸明显下沉,随时都有倒塌的可能。测量员建议修筑一条石头堤岸,不要修筑木头堤岸。他向董事会提交了吴永明的投标书,该投标书以每丈 150 两的价格(包括原有石料在内)承包这项工程。

董事会认为,若工程必须立即进行,这份投标书看来价格比较合理,可以接受。但若现在的堤岸还可以维持一个时期,则测量员应刊登广告进行招标。

曹锡荣案 本月 8 日的警务日报内有代理督察长的一份报告,内称曹锡荣已于本月 6 日获释,次日前来中央捕房。

总董说,曹锡荣曾于 7 日前去拜访他,当时他看来十分健康。卡梅伦巡官在这之后向他报告称,曹锡荣在捕房时并没有抱怨在监狱里曾受过什么虐待。他问卡梅伦巡官,他是不是还回捕房,董事会对他有什么打算?

接着会上提出了一份备忘录,备忘录表明,从 1883 年 7 月曹锡荣被关押之日起至 1886 年 9 月 30 日止,工部局通过他母亲支付给他探员的原有薪金,每月 16.50 元;从 1886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887 年 5 月 31 日止,付给他半薪每月 8.25 元;总共 708.50 元。除此以外,还付给他母亲 160 元,用以打点获释。他的薪金自 5 月 31 日起停发,因为董事会认为,停发薪金能促使他早点获释。这样,若同意他领取全薪到本月底的话,则工部局尚欠他 132.00 元。此外,还有一笔 20 两的款子,和答应在他出狱时给他的 20 元钱。

会议经过讨论之后决定:警备委员会应将曹锡荣召唤到会,听取他的陈述,然后警备委员会就他的案件以及发给他退職金的数额问题向董事会提出报告。

捕房 总董说,何利德先生在离英之前为捕房招募了 8 名人员,这些人将乘坐大英轮船公司的一艘轮船前来上海,驻伦敦办事处业已同意向他们提供二等舱,费用为每人 10 英镑。

英国领事馆监狱 何利德先生还告诉总董说,他业已会见过大英工署的米利安·庞斯富特爵士和博伊斯先生,他们两位告知他说,若工部局仍愿就租用英国领事馆监狱一事进行商谈的话,则英国政府目前可能会接受十分合理的条件。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9 月 19 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马勒伯、总办

缺席者:邓厄、约瑟夫、毛礼逊

中国官厅违法捕人事件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此信提请领袖领事注意本月 10 日中国兵丁拘捕 4 名小工并押往城里的案件,并要求他立即采取措施使这 4 名小工获释。

会议又宣读了贾礼士先生的短笺,短笺称,这 4 名小工已于本月 10 日获释。

总董说,代理领袖领事侃迪将军已去日本,但并未指定任何人代理他的职务,因此上述信件应送交何人实难决定。但最后贾礼士先生将此信的译文交给了道台。在这 4 名小工获释之后,贾礼士先生收到了一张要求拘捕李荣记的拘捕证。李荣记就是那个雇佣 4 名小工运土的册地业主。贾礼士先生拒绝签署那张拘捕证,因为他并非领袖领事,但他与格拉顿先生进行了联系之后,李荣记往会审公堂向谏员解释说,他是奉了道台的命令雇佣这些小工的,因为道台希望把这些泥土运走。因此很可能这件事就这样了结了。

静安寺路 1699 号册地 会议宣读了伯曼先生的来信,他建议以 100 元的价钱向工部局出让浜北 1699 号册地一小块大约为 1 分 6 厘 7 毫的土地,但他保留在浜上修建一两座桥梁的权利,用以沟通他的册地与静安寺路的交通。会议决定接受此项建议。

浙江路桥 会议宣读了老闸华人民居的申请,该申请书称,由于苏州河两岸日益淤浅,浙江路桥下航行的船只只能由其中的一个桥孔通过;因此当同时有几艘船要通过浙江路桥时,就有发生碰撞的危险,所以他们请求工部局把淤泥与垃圾清除掉。

会议还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指出,苏州河虹口一侧是深水,所以经常有两个桥孔可供船只通航,但在上海一侧,水很浅。他认为,既然中国官厅目前正在招标疏浚苏州河,因此工部局现在想干点什么,几乎是毫无用处的。

泗泾路的乞丐 会议宣读了 W. E. 亨特先生的来信,他告知工部局说,他拒付 7 月份所运货物的货物税,总数为 39.23 两,因为乞丐等经常出没他家附近,他未得到捕房的保护。会议还宣读了答复亨特先生的复信,复信称,巡捕像对其他马路一样,经常巡逻泗泾路,只要看到乞丐,就拘送捕房。会议又宣读了亨特先生的其他两封来信,来信称,乞丐仍与以往一样多,他门上的拉手已于本月 15 日被窃。会议决定,如亨利先生仍拒付所欠款项,工部局将采取通常的措施强迫他支付。

黄浦花园 会议宣读了公园委员会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告知董事会,公园基地内的旧温室必须重建,费用约 300 两到 400 两银子,他要求董事会批准这笔额外支出。会议对此表示同意。

元芳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伊文斯先生的来信,来信告知工部局,徐雨之准备无偿出让为修建一条 30 英尺宽的马路所需的土地,用以延伸拟议中的元芳路东西两端的扩建部分,条件是工部局支付他所要求的为元芳路花去的 800 两银子。测量员向会议提交了一份平面图,图上表明,徐雨之准

备出让的那条马路的路线是从元芳路的西端伸向虹口浜的,这条路线并非直线。测量员建议采用另一条更好的路线,但需要拆除几幢房屋,大约要花 1,000 两银子。徐雨之准备出让的土地,其面积为 5 亩 1 分 9 厘 1 毫。这块土地与虹口浜之间有另一块面积为 2 亩 1 分 9 厘 5 毫的土地,这需向华人业主购买。

会议就道路是否绝对需要笔直,以及是否可以采用一条避开房屋与坟墓的折中性路线等问题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命令测量员就以上问题再提出一份报告,以及购买虹口浜与徐雨之地产之间的土地和迁移房屋等的费用预算。

新捕房地基 阿特勒先生说,抛球场的会员们抱怨说,抛球场最近卖给工部局部分册地,但在过户给工部局时,工部局法律顾问制造了不必要的麻烦。会议决定写信指示罗宾逊先生立即起草必要的文件。

曹锡荣案 会议收到了警备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内称,警备委员会于星期二下午开会研究曹锡荣案件,但由于曹锡荣未参加,会议推迟。

警备委员会同时认为,除了工部局所欠曹锡荣的薪金余额 132 元,以及答应在他获释时给他的 47.50 元钱之外,工部局还应给他一笔退职金。警备委员会现建议,给他最后一笔 200 两银子,即相当于他一年的薪金,同时此人今后不宜在工部局工作。

总董说,卡梅伦巡官几乎每日都到曹锡荣母亲家去,让他参加警备委员会会议。但尽管委员会告诉他可以带他希望带的人去参加会议,可他还是没有去。

代行总董 阿特勒
总办 韬朋

1887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一)

出席者:阿特勒(代行总董)、波比、布西、达灵、邓厄、马勒伯、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毛礼逊、芜得

工部书信馆 会议宣读了香港邮政总局局长的来信,他要求工部局向他提供有关上海工部书信馆的详细信息,因为他的部门目前正在调查是否可努力发展香港当地邮政事业。

会议决定提供他所要求的资料。

新捕房的地基 会议宣读了上海抛球场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称,工部局律师罗宾逊先生给抛球场总会制造了很多不必要的麻烦,对最近售与工部局地产的过户手续造成了令人烦恼的问题和不必要的延误。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罗宾逊先生的信件,信内要求罗宾逊先生尽可能不要拖延地产过户手续。会议还宣读了罗宾逊先生的复信,内附他与抛球场总会秘书的来往信件副本。他说,上一周的耽搁乃是不可避免的,但如果此事不能迅速办理完手续,那也是总会委员会的过错。

198 号华捕 会议宣读了 H. 雷氏德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于本月 20 日早晨步入河南路他的一所新房子里,发现有几个不相识的人正在那里用刀砍,严重损坏了房屋。他命令这些人住手并出去,但他们拒不出去,为此,他唤来了一名华捕,要求他把这些人驱逐出去,但这名华捕并未照办,只是大笑,什么也不干。这名华捕的号码是 198 号。

会议宣读了代理督察长卡梅伦的报告,报告称,他调查了雷氏德先生对 198 号巡捕祁阿旺的指控,在听取了雷氏德先生和他的买办的陈述,以及那名巡捕的解释之后,他深信,那名巡捕没有尽到他应尽的职责,因此他对那名华捕罚款 2 元。雷氏德先生当时十分激动,正是由于他所说的话以及他对华捕说话的态度,致使那些人没有立即被赶出去。

会议还宣读了雷氏德先生致卡梅伦巡官的来信,来信称,他认为对华捕 198 号所犯过错仅仅罚

款 2 元是不够的,他希望把整个案件提交警备委员会。

代理总董说,今天上午警备委员会调查了雷氏德先生的指控案。根据卡梅伦巡官对整个案件经过的陈述,事情似乎是这样的:雷氏德先生所说的那些破坏房屋的人,实际上是房客雇来对房屋进行修改以便安装一座楼梯的匠人。雷氏德先生真正指控的是那名华捕在那所房屋附近走来走去,态度非常傲慢。因此警备委员会认为,对这名巡捕罚款 2 元,完全符合案情。

会议对雷氏德先生是否有权命令巡捕将房客所雇匠人驱逐出去一事,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批准罚款的处分,并将此决定告知雷氏德先生。

人事 会议宣读了庞德先生的来信,他告知董事会,他将于 8 月 19 日乘“阿奇西斯”号离开利物浦,预计在 10 月 15 日回上海上班。

曹锡荣案 会议宣读并批准了警备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如下:

“警备委员会谨向董事会报告,本月 26 日上午 10 时警备委员会举行了一次会议,曹锡荣参加。

“曹锡荣基本上确认了工部局过去所听到的有关他被监禁以及他在监狱里的遭遇的所有事实。他在苏州监狱时遭了些罪,但在上海时,大体来说是优待的。

“警备委员会曾听到一种说法,说卡梅伦巡官曾对他说,他不能住在租界境内,若他不顾警告住进租界就恫吓他。警备委员会就此事查问了曹锡荣。他说,连今天在内,他一共见过卡梅伦巡官五次。第一次见面时,卡梅伦巡官告诉他说,他还是不要住在租界境内为好。但卡梅伦巡官没有以任何方式威胁过他,他也没有听到第三者说卡梅伦巡官有任何威胁他的话。

“代理总董告诉他说,当然,他高兴住在什么地方,他有百分之百的自由。曹锡荣回答说,他明白这一点,也并不为此担忧。

警备委员会提请曹锡荣注意在他被囚禁期间工部局付给他母亲的几笔款子。他承认数额都是正确的,而且他也明白这些钱都是为他而花的。

“为了把他从苏州移送上海,工部局有一笔 160 元的款子交给他母亲,他对此确实不知情,因为那时他不准会见任何人。但他确信这笔钱他母亲是收到的,而且是为他花掉的。

“警备委员会接着告诉他说,董事会决定,他的薪水按照探员的全薪支付到本月底为止,现在尚欠他 132 元。工部局还要给他一笔 20 元钱以及被释放出狱时的 20 两银子,另外再给他 200 元钱的退职金。

“曹锡荣声称,在他被关押期间,他一共付出了 1,000 元钱的费用,目前他还欠债达 400 元。

“曹锡荣希望警备委员会去会晤担文先生,因为担文先生非常关心他的案件,但经警备委员会询问之后,才知他好像只是希望将董事会对他(曹锡荣)作出的决定告诉担文先生而已。警备委员会于是向他指出,这件事他可以自己去做。

“警备委员会接着告诉曹锡荣,他可以在任何时候向卡梅伦巡官索取上面所说的工部局欠他的 332 元钱。另外,卡梅伦巡官也会注意及时把那 20 元钱和 20 两银子的欠款付给他,这笔欠款是由一名工部局巡捕作担保的。

“警备委员会最后告诉曹锡荣说,警备委员会认为他的案件已经完全结束了。曹锡荣在对工部局为他所做的一切事情表示感谢之后就离会了。”

马勒伯先生建议说,曹锡荣在囚禁时花掉了 1,000 元钱,而且现在还欠下 400 元钱的债,此事如果属实,那么发给他的退职金应予增加。

商团一工部局邀请赛奖杯 会议收到了李靖所设计的新奖杯图样,其价格为 700 元。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0月3日(星期一)

出席者: 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 邓厄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9月份执照费统计表,所收执照费总额为10,750.36元,1886年与1885年同期相应为10,079.90元与9,423.94元,九个月共收执照费103,194.88元,去年同期为97,310.90元,1885年同期为85,450.67元。

供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来信,来信告知工部局,由于上月13日至22日供水不足,公司在收到9月份马路用水的常规月报之后,将酌量予以核减。

酒馆 会议宣读了虹口几家有照酒馆老板的来信,来信称,虹口有几家商店店主无照零售烈性酒等,这与有照酒馆比起来,他们就占了极大的便宜。

会议宣读了捕房代理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他派本月25日刚从英国来的三名新巡捕到被指控的几家商店去,但所有这些商店都不肯卖酒给他们。

百老汇路上有几家商店向顾客供应“饮料”,但不对陌生客人供应酒类。

会议决定指示捕房,查明一、二家无照卖酒商店的店主姓名。

清除垃圾 会议重又注意到大量垃圾所引起的城市公害问题,这些垃圾经批准堆积在斐伦路和镇江路底,以便等候船只前来送往内地。有人提出,若承包商多雇一些船和小工,这些垃圾就可以清除得比现在要快。

会议就全部垃圾设法烧掉是否更为有利的问题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命令卫生稽查员就承包商所雇船只的数量问题提出报告,并征询稽查员,他能否提出什么办法使垃圾能更快运出。

屠宰场 租界缺乏专门的屠宰场,这一问题引起了董事会的注意。副总董说,盖尔先生曾向他谈过设立一个屠宰场的问题,他能为此筹措资金,条件是工部局能安排妥帖,使所有牲口都能送到这个屠宰场屠宰。

会议就工部局是否有权强制执行这一规章(假如制订出来的话)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在讨论过程中有人指出,屠宰场必须有两个,一个供本租界用,另一个供虹口用。会议决定目前不变更现行办法。

虹口拟建新马路 副总董提到了H.N.周先生8月29日的来信,周先生在信中要求工部局在吴淞路与虹口浜之间,从汉璧礼路向北修一条新马路。副总董说,目前为修建这条马路所需的土地,除了汉璧礼路房边的那一小片之外,都可以无偿取得。他向会议呈交了一张平面图,图上标明这条马路能延伸800英尺以上,并经过两个十字路口与吴淞路相接,一个十字路口在昆山路对面,另一个十字路口与新马路的终端相接。据了解,这条马路所需的全部土地都可无偿取得。

副总董还说,拟议中的北四川路延伸线上的坟地现在可用1,000两银子买下来。

总董建议,在着手进行这些马路的修建工作之前,先要编制一份计划,提供有关这些拟议中的新马路的一切详情,再要编制一份预算,列出购买土地,以及修马路,铺石子等项工程的费用。

城市公害—汽笛声 阿特勒先生问,工部局对降低汽笛声的问题是否采取过任何措施。

总办说,他大约在两周之前已经指示卡梅伦巡官将泥城浜旁边的石印社经理拘送会审公堂,但由于会审公堂有好几天关门,上周又由署理臧员代理,因此尚未申请传票。

会议决定:捕房应立即申请传票。

曹锡荣 总办报告称,曹锡荣今天下午来申领答应给他的332元,明天上午来取。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0月10日(星期一)

出席者: 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 报告称, 9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及肉店, 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 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

9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 黄牛 507 头, 羊 1,005 只, 小牛 120 头, 猪 2 口; 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 黄牛 302 头, 水牛 227 头, 羊 8 只, 马 13 匹。

华人马房所饲养的马匹并无疾病, 状况日益好转。出租马车减少了 22 辆, 10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仅为 212 辆, 上月为 240 辆, 1886 年 10 月为 168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579 辆, 手推车为 1,871 辆。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 8 月份的货物税报告, 应收款额如下:

进口税	2,450.81 两
出口税	1,099.65 两
复出口税	902.14 两
	4,452.60 两

去年同期为 5,536.05 两, 减少了 883.45 两, 具体如下: 珠宝 370 两, 丝绸 267 两, 茶叶约 200 两。

禁止出版淫书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 内附会审公堂臬员签发的一式四份关于禁止出版淫书的告示, 他希望将这些告示张贴在租界境内。

会议决定答应他的请求。

副总董说, 警备委员会接获情报, 租界内有人印刷外国淫秽性质的书籍, 他建议工部局采取措施制止其出版。

清除垃圾 会议宣读了卫生稽查员的报告, 报告称, 斐伦路上堆积的垃圾在运往农村之前马上加以清除有极大困难, 因为垃圾船低潮时在虹口港边装垃圾, 不可能不搁浅, 因此这些船只不得不停泊在那里, 要等到下次涨潮时再开。稽查员为克服这些困难所能提出的唯一办法是: 工部局应坚持要求承包商多雇小工与垃圾船, 把每天在斐伦路上与浙江路上的垃圾全部运走。一天运不完就处以五元钱罚款。在雨季, 承包商无法把垃圾卖给乡下人时(通常乡下人用自己的船把垃圾运走), 工部局就另外给承包商一点钱。稽查员还建议在斐伦路虹口港边停泊一艘平底船, 小车可以一下子把整车垃圾统统倒在平底船里, 这样就用不着把垃圾堆放在马路上。目前承包商用自己的五只船来装运垃圾, 15 只船是乡下人摇来的。

董事会批准了稽查员的建议, 决定指示稽查员, 若承包商不把每日的垃圾运走, 就处以五元钱的罚金, 同时命令他就他所建议的平底船提出一份预算。

城市公害—汽笛声 总办报告称, 各家使用汽笛的石印社经理于本月 6 日被会审公堂传询, 臬员命令他们降低汽笛的声响。他们准备把鸣汽笛改为打钟。

虹口贮木场 会议宣读了日本领事的来信, 来信提请董事会注意德国领事馆与日本领事馆之间那块作为贮木场使用的土地的状况, 那里到处是死水与脏物, 是引发多种疾病的隐患, 因此他请求工部局消除这一城市公害。

据卫生稽查员报告, 所谈到的那片土地没有完全填高, 比马路及附近册地大约低 2 英尺, 而且由于没有很好地平整, 因此雨季里地面就积水。他建议把这片土地填高、平整, 并修建阴沟以排泄积水。

会议决定写信给该贮木场业主, 要求他将土地整平并砌好阴沟。

会议将把上项决定通知日本领事。

百老汇路上的锻造车间 会议宣读了库珀先生的来信,他再度提请工部局注意机器装配厂昼夜不断的锤击声搅得他非常烦恼。这件事他在上个月已申诉过。他又说,那家工厂正成为附近所有流氓聚集的地方。

会议又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那家工厂老板告诉他说,他经常有大量额外机件要做,因此不得不工作到深夜。但是在虹口的其他机器厂也都是这样做的,还有虹口码头船舶装卸货物干得比他还要晚。福勒稽查员报告称,库珀先生关于那个工厂成为流氓聚会场所的说法是不正确的。

董事会认为,工部局不能再干预此事,因此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给库珀先生,并告知,他若认为妥当,可向会审公堂控告那工厂老板。

工部书信馆 会议宣读了香港邮政总局局长的来信,他感谢工部局为他提供了有关工部书信馆工作情况的非常有价值的资料。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他向董事会报告说,武器与弹药业已于9月30日检查过,一切完好无损。

虹口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他建议最好在吴淞路与虹口浜之间沿潮河修建一条由汉璧礼路往北的新马路,因为他深信,目前那一带可以无偿弄到大约30英尺宽的一块开阔地,而他则愿意无偿出让与他有关系的870号、1611号、1468号、1469号、1558号、1559号、1560号、1566号、1550号以及1584号等册地上的任何一部分土地,这些土地可能为这一地区一些马路延伸所需。金斯米尔先生还建议工部局在汉璧礼路北面沿虹口浜修建一条马路。

总董说,金斯米尔先生所建议修建的马路就是上次会议上副总董所建议的同一条马路。会议决定,若所有土地都能无偿取得,工部局就应立即埋下界石,并把马路线标出来。若能无偿弄到一块30英尺宽的土地的话,沿虹口浜岸的马路也予以标出。

苏州河堤岸和虹口新马路等问题 总董宣读了上周以来致领袖领事的三封信:

第一封信 将苏州河堤岸北河南路至北山西路的修正平面图提交道台供其参考。

第二封信 要求领袖领事征得道台的同意,在天后宫以北立即修建一条从河南路向西延伸的马路。

第三封信 告知领袖领事,工部局急于为属于中国政府的北河南路铺设下水道,安装路灯,董事会要求领袖领事为此事取得道台的同意。

会议又宣读了领袖领事的复信,复信称,他业已就这些信件所说的问题写信给道台,并希望道台能及早予以圆满解决。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一次会议上曾指示测量员绘制一张显示拟议中的新马路的草图,并要石印,另外再为这些马路的购地费用以及修路、铺石子、安设下水道等工程的费用编制一份预算。

救生捕捞器 会议决定在外滩几个不同地点配备三、四套救生捕捞器,并命令测量员就在本埠采购这些捕捞器事宜进行调查。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0月17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电灯熄灭事件 会议宣读了上海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由于汉口路江西路转角处的路灯于本月11日9时许折断了一根电线,以致有一条线路的电灯熄灭了大约3小时。

自来水公司收费 会议宣读了H.迈耶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在过去一段时间,自来水公司对他

家的用水按房租的 10% 收费,目前由于他拒绝按此标准付费,自来水公司威胁要停止供水。因此他希望知道自来水公司与工部局所签订的关于收费不应超过房租的 5% 的协议是否已作废,或者工部局能否强迫自来水公司遵守协议条款。

总董说,据他所知,迈耶先生的房租是每月 20 元,有 2 名西人和 2 名华人住在他的房子里,他们每月用水约 6,000 加仑,他坚持他的水费应不超出 1 元钱。

副总董宣读了协议的条款,条款规定,公司承诺收费不超过房租的 5%。副总董说,他认为,工部局应设法让自来水公司遵守协议。

会议就“家庭日常用水”这一词的含义进行了一番讨论之后,决定写信给自来水公司,问他们为何拒绝以低于房租 10% 的收费标准向迈耶先生供水?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在炮兵队的一次会议上,W.拉蒙德先生被一致选为少尉,以接替业已辞职的莫法特中尉,同时,拉蒙德先生经考试后被认为有能力担任此职。拉蒙德先生以前曾担任过此职,但由于他在离沪期间此职由他人担任,而通常关于展期委任状的规定在他的事例中又未被援用。但商团军官们建议,他过去的工作应予承认,新委任状应从以前的日期算起,这样,他以前的服务年限也应算在他的资历之内。

毛礼逊少校又说,由于拉蒙德先生作为军官已服务了约 14 个月半,他的资历应从 1886 年 8 月 1 日算起,这才公平合理。若按工部局定章允许如此办理,则他希望董事会将会认为这样做是合适的。

副总董说,不久之前,工部局定章内增加了一条新的规定,他认为,按照这条新的规定,拉蒙德先生的新委任状可以按来信所建议的那样从以前的日期算起。会议决定,先查找一下新的规定,然后再予答复。

延伸汉璧礼路 会议宣读了 A. M. A. 伊文斯先生的来信,来信希望工部局不要因为目前无法买到汉璧礼路与虹口浜之间的那一小片土地而受到影响,不肯接受徐雨之先生出让土地以供延伸汉璧礼路之用的建议,因为毫无疑问,那一小片土地最终还是要出让的。

外滩照相广告牌 会议宣读了罗森鲍姆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拟在本埠经营照相业务,要求工部局准许他在外滩草地栏杆旁边一些电线杆上挂上他的照相样品。

会议决定拒绝他的申请。

抛球场后面的土地 会议宣读了法律顾问的来信,信内附有已办完手续的这块土地的转让证书,并要求董事会签发一张收款人为 J. 库珀、J. L. 斯科特和 A. 罗滨逊三位先生的土地价款 13,485.50 两的支票,待土地在领事馆过户之后,即交付他们。

新捕房 会议对新捕房所需设备进行了一番议论之后,决定将此事交警备委员会处理;该委员会同意在本星期四下午 3 时开会,届时测量员将列席会议,以便对此事进行充分讨论。

北河南路的延伸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所绘平面图,图上显示,靠近广肇花园铁马路上的篱笆将那里的路面挤得只剩下大约 20 英尺宽。测量员又说,那条马路铺设石子的部分仅 13 英尺宽,而道台始终拒绝工部局插手那条马路。

副总董说,这条马路路面最好拓至 30 英尺宽,因为它可成为去吴淞的马车道,因此他建议工部局应采取将篱笆后移。

董事会同意他的意见,决定就此事写信问领袖领事,这块土地是否属于中国政府,同时,令测量员调查这块土地的业主是何人。

靶场 副总董说,有几位在靶场附近买了地皮的业主对靶场提出了指控。会议决定核查一下地契,以明确靶场所在位置。

测绘虹口 副总董还说,他在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上又发现了一个错误,有一个街区的房屋在 1883 年 7 月已经重建过了,但图上仍按过去的样子被绘上了,这说明这一街区根本没有测量过。

总办说,测量员不久前为平面图事会晤了窦达尔先生,当时窦达尔先生对测量员说,他正在复核整个平面图,改正图上的错误,但他不能确定全部工作将于何时完成。窦达尔先生将图上的错误都归咎于他将测量结果的填写工作托付给考克斯先生所致。

董事会认为,这项工作的进展情况令人甚为不满,但会议还是同意先让窦达尔先生完成平面图的校正工作,然后再来决定是否接受此图。同时命测量员去探询一下平面图何时能完成。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0月24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布西、达灵、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波比、邓厄

苏州河堤岸及虹口新马路等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称,中国官厅打算疏浚苏州河,因此在此期间,苏州河的部分筑堤工作必须推迟。来文又称,由于北河南路附近的土地均由新顺记租用,因此关于工部局希望在其附近修建新马路以及拆迁房屋等事宜,均需与该商行商谈。

供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秘书科的来信,内附该公司与H.迈耶先生关于他家供水问题来往信件的副本,以供工部局参考。

会议还宣读了H.迈耶先生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下列事实:自1886年3月1日以来,自来水公司对他家日常用水收取房租10%的水费。他询问工部局是否将采取措施强迫该公司执行协议,因为协议规定该公司向他供应日常家庭用水,最高收费不得超过房租的5%,且用水量不限。

会议又提到了迈耶先生所用水量过大的问题,但会议还是一致认为,自来水公司有责任以不超过房租5%的价格,向租界居民供应日常家庭用水,而工部局应监督协议的执行。于是有人建议,董事会的几位董事应与自来水公司的代表会晤,并就此事和他们进行协商。会议最后决定向该公司秘书科发出正式函件。会议命令草拟函稿,于下次会议提出。

牛的厘金 会议宣读了在租界境内14名肉商联合签名的来信,内附张贴在八仙桥的一份告示抄件,告示称,今后对送来八仙桥的每头公牛或母牛均征收5钱6分银子的税金。来信指出,征收此项税金之后,每磅牛肉将至少加价1分银子,而且这种税金很可能要扩大到羊类等牲口。

会议还宣读了该告示的译文。根据该告示,看来情况是这样的:迄今,牛是免征厘金的,因为被用于耕田;但由于商人将它运到他地食用,就应该与猪羊同样处理,课以厘金。

董事会认为,由于这项税金是在租界境外课征的,因此工部局不能直接进行干预。但会议决定将告示副本与来信送交领袖领事,向领袖领事探询,此项赋税是否需经道台或其他主管官厅批准?

清除垃圾 会议宣读了耶松洋行的来信,来信提出了以380两之价修造豪斯先生所建议的存放垃圾的平底船,其尺寸如下:外面为40英尺×14英尺,深5英尺,用2英寸厚的俄勒冈松木板,横梁和支柱用坚固的硬木,通体衬1.5英寸厚板。

会议决定接受此项投标。

商团 副总董在提到拉蒙特先生当选为商团炮兵队少尉时说,他现认为,按照工部局现行定章,商团所建议在给拉蒙特先生颁发新委任状时应将他的资历从1886年8月算起一事,不宜同意照办。

捕房 会议宣读了达·科斯塔巡捕的来信,他再次提出申请,要求将他该得的退職金立即付给他,不要等到明年。他说,若董事会同意此项要求,他愿于本月31日辞去巡捕职务,然后与工部局乐队签订新聘约。会议决定同意此项申请。

电气路灯 会议宣读了上海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17日晚间,由于百老汇路上倒数第二盏路灯的电线折断,虹口线路路灯熄灭了一会儿,但到半夜2时已恢复。

虹口水手拜经堂 会议宣读了该堂司库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免征虹口百老汇路上该堂所租房屋的房租,因为这所房屋是用来向海员宣讲福音的。

捐务监督报告称,该处向水手等人提供住宿、膳食以及汽水等,全是收费的,因此该堂与免税教堂的情况并不相同。

会议决定拒绝此项申请。

越界筑路 总董说,他业已要求领袖领事向道台说项,请他批准工部局在租界外修建新马路,例如修一条沿大西路路线通向静安寺的马路。领袖领事对此已同意照办,但他认为道台是不会答应的。

外滩滩地 副总董说,领袖领事曾告诉他说,领袖领事不希望有人提出在外滩滩地上给已故巴夏礼爵士竖立雕像的建议,因为此事会引发有关滩地所有权问题。

土地注册 副总董还说,应贾礼士先生之请,几位和租界土地有关系的人前天下午在领事馆会晤。当时有人建议,按照金斯米尔先生在1869年所提出的,成立一会丈局,由工部局领导。贾礼士先生向与会人士报告称,现行土地注册制度极不完备,目前有几块册地几乎无法找到,因为在颁发地契时,这些册地的平面图没有存放在领事馆里。

总董答应去查找一下金斯米尔先生的报告和建议,以及1878年董事会任命的委员会所草拟的关于研究租界土地注册问题的报告。关于设立工部局会丈局的问题可以在下次会议上讨论。

租界新《土地章程》 总董宣读了德国驻北京公使致葛司会先生的一封私人便函,便函称,他与其他公使已仔细审阅了新的《土地章程》,并已作出决定,但他们全都认为,在目前这个时刻,向中国政府提出这个问题是极其不合时宜的,他们并认为,这个《土地章程》最好在这一时期不要公开发布。

总董又说(仅供董事们作私人参考),他听有人说,公使们不同意新的《土地章程》,也可能是由于葡萄牙条约未被批准,以及由此而引起的鸦片烟问题的不定局面。

副总董说,葛司会先生曾私下告诉他说,看来公使们是这样考虑的:若现在要求中国政府同意新的《土地章程》,那将揭开1869年的《土地章程》问题,因为北京中国政府从来也没有接受过那份《土地章程》。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0月31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土地注册 总董在提到上次会议就设立工部局会丈局一事所发表的意见时说,他业已查阅过金斯米尔先生在1869年就此问题所作的报告,以及1878年所任命的委员会关于“考虑现行《土地章程》有关土地注册及转让”而提出的报告。但这些报告似乎说明不了多少问题。副总董说,他获悉,贾礼士先生目前将向其他领事征询意见。当他们明确决定下来他们所要办的事情时,他们就会写信要求工部局同意他们的建议。总董接着说,他已经把1878年报告的副本送交贾礼士先生。会议决定将此报告传阅,供董事会各董事参考。

虹口新马路 总董宣读了工部局上周致老顺记商行的信件,信内询问该商行在什么条件之下同意拆迁该商行在北河南路上建造的几所房屋,以便工部局在天后宫北侧修建一条30英尺宽的马

路。总董又说,他没有收到回信,但老顺记商行派帐房来会见过总办,他们的谈话记录如下:“老顺记商行不同意就拆迁北河南路西侧该商行房屋以及在天后宫北侧修建马路的问题,与工部局进行任何协商,因为那些土地属中国政府所有,该商行与道台都没有权力就拟议中的马路问题与工部局达成任何协议。”

该商行租赁那些土地已有 30 年之久,所付租金,政府都移作慈善事业之用。根据租约,该商行有义务在政府向该商行提出要求时将土地归还给政府。这位帐房还解释说,现任道台所作任何安排对他的继任人均无约束力。但若老顺记商行接到道台的书面命令,令该商行与工部局进行协商,那么也许能在拆迁房子一事上解决一些问题。”

会议就目前应采取的措施问题进行了一番讨论,在讨论中一致认为,关于修马路等问题,最好不要再正式写信给领袖领事。总董答应私人写信给领袖领事,把老顺记商行的话告诉领袖领事,并询问他能否让道台发出明确指示,同意修建那条马路。

北河南路的问题,会议一致认为,既然现任道台及其几位前任都曾书面声明过该马路将永远交付公用,则工部局就应为该马路铺设下水道,安装路灯,并沿马路铺设阶沿石和修道边阴沟,因为现在整条马路的两边差不多都盖上房子了。

南京路人行道 会议宣读了咪哋洋行和亨达利钟表行的来信,他们要求工部局在他们南京路楼房前面全部铺人行道,因为在雨天时,现在的走道对进入他们商店的顾客来说非常不方便,而在马路对面,人行道全都铺好了。据测量员报告,大约需要 18 方铺地材料,每方 17 两,总共费用为 250 两。会议决定同意此项申请。

供水 总董说,他曾向麦克劳德先生提起过,工部局打算给自来水公司写信,以商量迈耶先生所提出的关于要求自来水公司按他房租的 5% 的收费标准供应他所需的全部日常家庭用水的问题。麦克劳德先生认为,这毫无用处,但自来水公司亟待与工部局就“日常家庭用水”一词的真正含义以及居民有权使用的日常用水量问题达成某种协议。董事会普遍地反对对日常用水规定一个限额。有人提出,“日常家庭用水”一词的含义问题,以及居民支付了房租的 5% 的水费之后就有权要求供水的问题,应由仲裁来解决,或由工部局大英按察使署对自来水公司提起以解答法律问题为由的诉讼而加以解决。会议一致认为,若此案交付仲裁,则请 R. 伦尼爵士或哲美生先生作仲裁人,比协议上规定的“两名中立人士与一名仲裁人”的办法更为适宜。会议就提起以解答法律问题为由的诉讼方法进行讨论,随后,总董答应去会晤麦克劳德先生与林格先生,就解决问题的最佳方式与他们进行协商。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11 月 14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布西

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10 月份每日巡视各菜场和肉店,菜场和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10 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609 头,羊 1,134 只,小牛 125 头,猪 17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235 头,水牛 409 头,羊 1 只,马 5 匹。华人马房所饲养的马匹并无疾病,但其瘦弱状况仍无多大改进。出租马车数有所增加,11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36 辆,上月为 218 辆,去年同期为 179 辆。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586 辆,手推车为 1,886 辆。

货物税 会议收悉 9 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数额为:

进口税	2,253.67 两
出口税	801.25 两
复出口税	1,269.78 两
	4,324.70 两

去年同期为 3,898.06 两,增加了 429.64 两。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悉 10 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总数为 13,449.36 元,1886 年和 1885 年同期为 12,750.86 元和 11,880.35 元。九个月共收执照费 116,644.28 元,去年同期为 110,061.77 元。

北河南路等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的译件,来文称,他不能同意让工部局在北河南路铺设下水道、安装路灯,并管该马路,因为这是中国政府的财产,几年来他的几位前任在任期内都没有同意这一要求。再者,他也不能同意在天后宫北侧修建马路,因为他若批准工部局在政府地产上修建新马路,他会受到上级申斥。

总董接着宣读了他草拟的答复上述函件的复信稿。但会议决定,在此期间,最好还是不答复他们。

副总董说,他认为天后宫后面的那条马路非常重要,要进行坚决斗争来争取。有人建议,工部局可以根据《土地章程》第 6 条来要求道台出让那条马路的土地。

会议最后决定:总董应要求领袖领事运用他对道台的影响,使道台同意修建那条马路,至于在北河南路铺设下水道和安装路灯的问题,可以暂时搁置不议。

供水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致自来水公司的信件,内附 H. 迈耶先生几封来信的副本,这些信件陈述了他与自来水公司争执的详情,并要求自来水公司按照该公司与工部局所签协议第五款,以不超过房租 5% 的收费标准向迈耶先生提供他所需要的全部日常家庭用水;否则自来水公司应说明他们打算如何处理迈耶先生所提出的指控。

总董说,迄今自来水公司尚未答复。他建议,待收到复信后,财务委员会应处理此事。他已经向法律顾问谈了迈耶先生与自来水公司的争执问题,并告知他说,董事会打算对自来水公司提起以解答法律问题为由的诉讼,来解决这一问题。乐皮士先生认为草拟一份向法院提出的诉状是没有什么困难的。

拟议中的薪金等级表 根据总董的建议,会议决定将拟议中的薪金等级表交财务委员会研究。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内附兰宁上尉要求辞去商团第三队上尉之职的辞呈,因为他的另一职务使他没有时间来指挥商团的一队。

会议决定写信给兰宁上尉,感谢他在商团所作出的贡献,并对他离开商团表示遗憾。

虹口修建新马路 会议决定将工务委员会关于拟建新马路的会议记录抄录出来,连同马路平面图以及费用表等在各位董事间进行传阅。至于准备在北河南路、北山西路之间的苏州河边筑堤一事,会议决定划出一条 30 英尺宽的马路并埋下界石,令业主们将篱笆后移到这条马路路线。

副总董说,怡和洋行和金斯米尔先生愿无偿出让工部局可能需要的他们册地上的部分土地,但估计一位华人地主对工部局目前要求他出让他册地上的另外 15 英尺土地,希望得到赔偿。

新捕房 会议收到了警备委员会所提出的经过修正的平面图,并决定将这平面图放在董事会会议室内,以便各位董事进行审查。有人还提出,如果此图获得批准,董事会应命令测量员在他办公室绘制一张以此图为蓝本的、1/8 英寸比 1 英尺的平面图。

副总董说,根据这张平面图建造房屋,其造价大约不会超过 16,000 到 17,000 两,这样整个捕房,包括地价在内,有 30,000 两就足够了。这一款项,董事会被授权以发行公债的方式来筹集。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主席的来信,他指责捕房不利用电动警报器,并指出,在前晚河南路上的那场火灾中,尽管距现场 300 码就有一只警报箱,但却过了 20 分钟才发出警报,因为那个巡捕不先使用警报箱,却跑到捕房去报警。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捕房督察长。

苏州河滩地 董事会注意到福利公司在他们大楼前面的苏州河滩地上经常堆积着大量木材。会议决定,写信给福利公司,要求他们立即运走这些木材。

经阿特勒先生提议,会议决定命令测量员编制一份关于将因斯滩地布置成为一个花园的预算,因为他听说因斯的代理人眼下不会反对这样做。他还建议说,这块滩地要留出一部分供小船靠岸使用,并在因斯滩地终端修建一个小型货物装卸场所,还必须从这装卸场所修建一条马路通向那里的栈房。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1月21日(星期一)

出席者:茆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邓厄、约瑟夫、马勒伯

牛的厘金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厘金局呈报道台的呈文译件,呈文称,由于上海近郊运出的牛犊都被送到别处去育肥以便从中牟利,而不是用来耕田,所以厘金局命令牛贩子协商贩牛应交的厘金税。牛贩子们提出每头成年牛纳5钱6分银子厘金,每头牛犊纳4钱2分。此事已由厘金局批准试行,并呈报道台衙门。接着双方又达成协议,即对十分瘦弱的牛,减少一半厘金,即分别纳2钱8分与2钱1分银子。厘金局业已发布大意如上的布告,牛贩子们对此表示满意并答应照付。

会议决定向领袖领事索取此项呈文的汉文本,以便给那些要求工部局取消厘金税的肉店老板们看。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虹口平面图业已按照协议条款全部完成,并于今年6月前送交工部局。他乐于改正正在平面图上发现的任何错误与遗漏,尽管他已经仔细复查过相当大的部分,还是没有发现别人所指出的那些错误。

另外,他还准备按照协议标出那些缴付房地捐的地产的四至,但是由于在现场找不到分界线,所以他不可能做到这点,除非董事会向他指出边界线在哪里。

会议就目前应采取何种措施一事进行了一番讨论,在讨论中有人提出,测绘图上又发现了几处错误,北河南路与拟建的北山西路之间的街区画得非常不准确,好像这个街区根本没有测量过。会议决定,在此期间派本局的一名测绘员去重新测量两三个不同的街区,以便和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相比较。

苏州河滩地 会议宣读了福利公司的来信,来信称,他们无意将木材堆放在该公司所属工厂门前的苏州河滩地上;但须知,处理沉重的大木头必然是一个缓慢的过程。来信又说,依该公司看来,工部局似乎切望对在租界境内进行的合法营业设置障碍。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工部局并不反对该公司在滩地上装卸木材,但确实反对该公司将木材卸下后堆在滩地上几星期不动,因为这是违反今年3月份所达成的协议的,按照该协议,该公司答应尽快将所有木材统统运走。

会议将命令捕房每周将福利公司在滩地上装卸木材的情况以及木材在滩地上存放多长时间等事项向董事会报告。

手推车的载重量 总董宣读了工务委员会和警备委员会关于手推车超载问题和两个建议的会议记录。一个建议是订立规章,将每辆手推车载重量限制在600磅;另一个建议是:由于手推车对马路造成损害,将手推车执照费增加一倍,这样可以使手推车的数量减少。

在随后进行的讨论中,有人反对增加手推车的执照费;又有人建议,将载重量限制为 400 磅或 500 磅,而不是 600 磅;但有人怀疑这样的规章是否能行得通。会议针对这些问题指出,困难仅在第一周、或第二周,若在租界各处张贴有关此事的告示,手推车车夫不久就会牢记遵守这一规章。

会议最后决定,将此事交警备委员会处理。

虹口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关于准备延伸虹口马路的会议记录,董事会决定将此项会议记录连同上次的董事会会议记录一起公布。各条马路的平面图放在董事会会议室内,以便各位董事进行检查。

新捕房 会议收到和批准了警备委员会所提出的平面图,并交工务委员会安排措施进行建造。

火灾警报 会议收到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对火政委员会主席关于在火灾时巡捕不使用电动报警器的指责提出了答复。会议命令,将此报告交警备委员会各委员传阅。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称,松沪抚台阁下业已委派李道台^①全权处理苏州河河道疏浚事宜。

李道台将先测量河口至新闸一段河道,然后动工疏浚。

虹口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道台打算将拟在天后宫后面修建新马路的问题呈报其上司,领袖领事要求再给他一份以大比例尺绘制的拟议中的工程平面图,以便送呈曾总督。

会议决定按要求把平面图送去。

犯人的膳宿设备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英国副领事兼会审公堂陪审官贾礼士先生来文副本,来文提请董事会注意,租界需要建立一所监禁华籍犯人的监狱,此事现显得日益迫切,因为租界内现仅有两处地方可以监禁被判徒刑的华人,而这两处地方中没有一处可以认为是适于容纳长期徒刑犯人的监狱。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警备委员会进行研究。

供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秘书科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目前准备(而且向来也一直就如此)以下列条件向 H. 迈耶先生供水:宅内西侨成人每人每日供水 20 加仑,华人每人每日供水 5 加仑,此系按照公司 C 式合同条款供应的水量。按房租的 5% 付款的供水量就是根据上述合同算出来的。该公司已经调查清楚,迈耶先生每月消耗自来水 5,500 加仑,该公司不准供应那末多水而只收他的房租的 5%,即 1 元钱。

会议就居民付了房租的 5% 的水费之后就有权使用供水的问题进行了一番讨论。一致认为,自来水公司无权将供水量限于上述数字。会议决定将此信交财务委员会进行研究并提出报告。

手推车的载重量 会议宣读了丰裕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近来该行有些手推车为巡捕所扣,其借口是这些手推车所装载货包超过一定大小与重量,违反了工部局的规章。他们询问有没有这样的规章,是什么时候施行的。他们认为,这不但损害了被雇车夫的利益,也损害了雇主的利益。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根据 1877 年 9 月的董事会命令,成捆的棉花以及其他体积庞大的货物禁

^① 当时应为龚道台。

止在租界内用手推车搬运。从那时以来,工部局一直指示巡捕制止手推车超载,不准车装载大件货物以致挡住了后面车夫的视线,或妨碍车夫给马车让路。同时还要告知丰裕洋行,警备委员会现正拟订管理手推车交通的规章,对手推车的载货重量予以适当的限制。

洋泾浜岸边栽种树木 会议宣读了丰裕洋行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在外滩至四川路之间的洋泾浜岸边种一行树木;他们还建议,作为一种卫生措施,工部局应该沿着整个洋泾浜的两岸种树,如果法公董局能进行合作的话。

总董说,这个建议工务委员会曾研究过了,该委员会决定建议董事会按该行要求种上一行树,但不赞成在整个洋泾浜两岸种树,因为华人普遍反对在他们住宅门前种树。

会议决定按该行要求,在外滩至四川路之间的松江路上栽上一行索尔斯伯利树或其他树木。

轮船公司的码头 会议宣读了大英轮船公司代理人的来信,来信称,每当拖船载着从邮船上下来的旅客靠上浮码头的时候,大批的苦力便涌上拖船,这对在该公司码头上岸的旅客造成了相当大的困扰与不便。来信建议,作为一种补救办法,是否在浮码头进口处设一道门,由一名值班巡捕开门和关门,这样这名巡捕就能管理好苦力们的行动,而不至于影响欧洲人在浮码头上自由出入。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已研究过上述申请,他们认为设置这样一扇门的费用极小,所以同意照办。

会议决定同意按照申请设置一道门。

新捕房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以下会议记录:

“工务委员会收到了新捕房的平面图。委员会决定同意警备委员会所提出的修改意见,并批准修改后的平面图。

测量员声称,他认为达拉斯先生完全有能力为新建筑物绘制施工图,并监督新建筑物的建造。委员会决定向董事会建议,施工图由达拉斯先生在克拉克先生的监督下在测量员办公室绘制。测量员建议,在栈房(根据建议,在新捕房内建栈房)上面加盖一层为管理施工的监工提供住处,因为他必须经常在场,但目前他住在外边,工部局为他的住房每月支付 25 两租金。据测量员估计,栈房上面加盖一层费用不会超过 1,500 两银子。”

董事会决定同意上述意见。

九江路 会议还宣读了工务委员会以下会议记录:

“测量员报告称,现在可以着手筹备,将为拓宽福建路至湖北路之间的一段九江路所需的一小部分土地买进来;在那部分土地(在 1883 年的平面图上标为 A)上的两所房屋的租约将于明年 3 月的某一天到期,届时公平洋行准备以每亩 3,500 两的房地产估价出让这块土地,由于这块土地只有 1 分多一点,所以整个费用仅为 350 两。”

总董说,虽然这仅是所需土地的一小部分,但这是向往已久的改进工作的开端。会议决定接受此项建议。

外白渡桥 会议注意到外白渡桥必须另外增添巡捕来指挥桥上交通。会议决定指示督察长在桥上派驻一名西捕指挥交通,从上午 8 点到 10 点,再从上午 11 点 30 分到下午 12 点 30 分。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12 月 5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马勒伯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报告,报告称,11 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菜场与肉店供应经

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由于送来上海屠宰充作肉食的每条牛要征收总数达 1.30 元的厘金,因此肉店老板们一致议定每磅牛肉涨价 1 分。11 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623 头,羊 1,114 只,小牛 127 头,猪 44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177 头,水牛 327 头,羊 6 只,马 10 匹。

华人马房所饲养的马匹无疾病,大多数马匹状态良好。

出租马车数量减少很多,12 月份领取执照的出租马车仅为 184 辆,上月为 238 辆,去年同期为 132 辆。12 月份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897 辆,手推车为 2,198 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悉 11 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0788.16 元,1886 年与 1885 年同期为 10,092.44 元与 9,505.23 元,十一个月共收执照费 127,432.42 元,去年同期为 120,154.22 元。

新捕房 总董说,他认为在下周公布本次会议的会议记录时,最好声明,董事会已决定把所有与新捕房建造有关的工作统统交给测量员办公室;新捕房地基的地价已从本年度收入项内支付;明年必须发行由上次纳税人会议批准的 30,000 两公债,为此必须获得新的权限。

副总董说,他认为,他应该把雷氏德先生告诉他的话告诉大家。雷氏德先生告诉他说,很多人反对工部局把建造新捕房大楼的工作托付给达拉斯先生,因为雷氏德先生和其他几位建筑师都怀疑达拉斯先生是否有能力做这项工作。

增加监狱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答复领袖领事 11 月 28 日来信的复信,复信称,他所提出的关于建造正规监狱来收容华人罪犯的建议将得到董事会的慎重考虑;复信还向他说明,抛球场后边的新捕房建成之后,将有一个可容纳 130 个犯人的牢房。

疏浚苏州河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答复领袖领事来信的复信,复信要求领袖领事在可能范围内,在苏州河疏浚问题上对租界境内的苏州河滩地,为工部局争取到与中国官厅进行合作的权利,因为董事会已经准备了一份平面图,上面显示了填筑苏州河河岸的路线,使苏州河从泥城浜到河口这一段成为平坦而均一的河道。这份平面图董事会准备交给中国官厅任其使用。

天后宫北侧马路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稿,信内附有拟议中的这条马路 1 英寸比 50 英尺的平面图,并要求领袖领事敦促道台尽快告知,他对这条马路已作出什么决定,因为现在就已经耽搁了很长时间;这很可能在购买土地问题上给工部局增加一些必须加以克服的困难。

会议批准上述信稿,并命令照发。

供水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答复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复信稿,复信告知自来水公司,工部局不能承认该公司有权把日常家庭用水限制在固定数量上,并对该公司提出的关于按房租 5% 的收费标准是限于西人用水 20 加仑、华人用水 5 加仑的说法表示异议。工部局还询问自来水公司,他们凭什么声称 C 式合同是呈交工部局批准过的。复信告知自来水公司,工部局坚持认为,对“日常家庭用水”一词的正确解释应由仲裁人作出。

会议批准了复信稿,并命令照抄照发。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致金斯米尔先生的信件,该信询问金斯米尔先生是否同意为虹口部分地区(该地区的平面图现交金斯米尔先生)绘制一张 1 英寸比 50 英尺的平面图,用以核对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并问他要什么条件。

会议还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复信,他同意进行这项测绘工作,要价 650 两,或按每亩 3.25 两计费。

董事会一致认为收费太高,因此有人建议是否可让金斯米尔先生对虹口这部分地区周围进行一次外廓测量,要价就可低得多,或者把窦达尔先生的图纸送给金斯米尔先生进行核对。

最后总董答应去会晤金斯米尔先生,试探一下能否与金斯米尔先生谈妥,以较低价格来进行这项工作。

手推车的载重量 副总董向会议提出了关于限制手推车的载重量与货物包装大小的管理条例如下：

手推车管理条例

1. 手推车载货不准超过下列限额：
茶叶 6 个“半箱”
煤油 8 听
肥皂 20 个“半箱”，每“半箱”30 磅
肥皂 10 箱，每箱 52 磅
美国布匹 2 包
 2. 手推车所载包件的宽度不准超过 5 英尺 6 英寸，即手推车两侧各宽 2 英尺 9 英寸；
 3. 不管包件重量多轻，凡包件体积妨碍车夫从包件上面或包件其他各处明晰注视前方者，一律不准装运；
 4. 凡包件体积笨重庞大，可能导致道路堵塞，或危及过往行人及马车行驶者，一律不得装载；
 5. 手推车所载货物，在任何情况下，其总重量不准超过 600 磅。
- 会议批准了上述管理条例，并决定将条例译成汉文，公布周知。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货物税 会议收悉 10 月份货物税概况，应收款额如下：

进口税	2,229.22 两
出口税	775.12 两
复出口税	1,044.38 两
	4,048.72 两

去年同期为 4,369.61 两，减少了 320.89 两，这是由于生丝装运量减少所致。10 月份出口生丝仅 4,129 包，去年同期为 7,057 包。

德国领事馆的房租问题 会议宣读了佛客博士的来信，来信称，柏林外交部业已同意按照领事馆与董事会在今年 7 月达成的协议，将德国总领事馆新馆估价为 3,000 两，作为缴纳房租的依据。

疏浚苏州河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的译件，来文称，天后宫北侧马路平面图业已收到，他还要一份准备修筑苏州河堤岸的平面图，借以与他在准备的苏州河疏浚工程平面图相比较，苏州河疏浚工程平面图在完成后，将送交工部局一份副本。

会议决定即按其所请送去平面图。

总董说，他业已就拟议中的疏浚工程事会晤过许士先生，许士先生并不反对将有关此事的一切来往信件立即公布于众。他向许士先生解释说，工部局完全无意插手疏浚工程，但乐于与中国官厅进行合作，使苏州河有一条良好的堤岸线。

许士先生告诉总董说，道台对填筑出来的土地希望工部局能付款。

会议决定将上述信件连同上次会议记录一起公布。

苏州河筑堤 会上提出了总董就拟议中的苏州河筑堤问题所草拟的报告以及工务委员会有关这一问题的会议记录。会议决定将这些文件连同本次会议记录一起于下周予以公布。

虹口的测绘 总董在提到他与金斯米尔先生本月6日会晤的情况时说,金斯米尔先生告诉他,除非他对河南路以西的土地作一次全面而彻底的测量,否则他不能负责断定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到底是对还是错。金斯米尔先生认为,他对这一工作所要的报酬650两并不比一般的要价高,因为需要测量的面积有180亩。董事会一致反对支付这么高的价钱。会议就董事会是否要把拟议中的重新测量一事通知窦达尔先生的问题进行了一番讨论之后,最后决定由总董与副总董前去会晤金斯米尔先生,与他共同安排将测量面积缩小一点,费用降低一点。

手推车的捐税 经财务委员会建议,会议决定在编制明年年度预算时,将手推车执照费增加到每月1,000(壹仟)文制钱。

租用马匹合同 会议宣读了龙飞马房的来信,来信提醒工部局说,现行合同将于本月31日到期,并告知,该行愿意续订为期两年的合同,但该行建议,合同规定的马匹数应从每月55匹增为60匹,因为今后需要的马匹数可能要增加很多,目前该行不得不为工部局单独饲养60匹马,以便在需用额外马匹时,随时都能供应。

董事会对该行的要求很不赞成,经总董建议,会议决定刊登广告,请各马车行为供应工部局所需马匹前来投标。

免税 总办说,牧师韦廉臣博士来访,并告诉总办,他与其他几位传教士租用广东路霍格先生的戏院,为华人放映幻灯,为期一个月。若成功的话,他们可能要继续放映三、四个月。他希望工部局告诉他能否让他们免付一般的执照费,因为这种放映不是用娱乐来谋利的,这也许对华人有好处,省得他们到福州路上那些不正当地方去寻欢作乐。

会议决定驳回这一申请。

冲刷阴沟 会议注意到租界内有一些阴沟由于长期干旱而发出恶臭。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与自来水公司作出安排,把这些阴沟冲刷一遍,因为目前不用冲洗马路,剩下的自来水正好移做此用。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2月19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斯金纳先生被囚禁于工部局牢房内的一名西班牙人所殴伤,为此他向西班牙政府提出赔偿要求。

会议宣读了英国总领事来信,内附西班牙领事来文一件,来文称,他的政府不承认斯金纳先生的赔偿要求是正当的,因为他们认为,警务条例应保护他免受意外事件之害,他们亦不承认由于罪犯的国籍使其本国政府对本人可能施加于斯金纳先生的伤害负有直接的责任。西班牙政府虽然拒绝了斯金纳先生的赔偿要求,但同意付给他200比塞塔,此款不能作为赔偿金,而是作为一种自愿赠与。

总董说,二比塞塔的价值好像比一个法郎还要小,所以西班牙政府给斯金纳先生的那笔钱只相当于七八英镑。

总办说,斯金纳先生期望获得大约3,000两银子的赔偿,所以他希望董事会同意他拒绝西班牙政府所给的区区之数。

会议决定暂不答复西班牙领事的来信,先打听一下一个比塞塔确实值多少钱,若一个比塞塔只值八、九个辨士的话,董事会一致认为,西班牙政府所给的那笔钱不值得接受。

靶场土地 会上提出了董事会与法律顾问的来往信件,内容是关于工部局是否有权在商团团员在靶场进行实弹演习时禁止一切居民通过靶场。对此,乐皮士先生认为,工部局明显有这样的权

力。他又说,那些在毗连靶场的地方修盖房屋的人没有权利向工部局提出要在任何时候通过靶子场。

会议决定将来信件予以传阅。

冲刷阴沟 会议收到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他检查了大多数阴沟,均处于良好状态,里面仅有4到6英寸淤泥,这在大阴沟来说,实际上算不了什么。大阴沟和大部分次要阴沟都在春潮时由黄浦江水冲刷过。但他现正往阴沟里放水,在九江路上大约已用了80,000加仑,20,000加仑用在九江路四川路口,江西路口、山东路口、河南路口的阴沟里也都用了同样数量的水。

虹口的测绘 总董向董事会报告称,他和毛礼逊先生与金斯米尔先生进行了一次会晤,他们业已与金斯米尔先生作出安排,测量河南路以西较小一部分土地,以核对窦达尔先生的平面图。金斯米尔先生对这项工作的收费大约是400两到500两。

供水 总董还提到,自来水公司很想答复董事会本月6日的去信,以便及时赶上本次会议的讨论,但由于所牵涉到的问题相当重要,他们已将此事交该公司的法律顾问去处理。

租用马匹合同 总董又说,达拉斯先生为了马匹合同的问题前来拜访过他,并向他指出,由于新合同将在1月1日开始生效,因此对于任何要签订新合同的马车行来说,在那一天将马房、车房和马匹都准备好是完全不可能的,所以事实上,这是将独占权授与了龙飞马房。

达拉斯先生准备送来一份比现行合同便宜1,000两的投标书,条件是工部局让龙飞马房再继续执行合同三个月(或六个月),使他们可以有时间来准备马匹等物。

董事会全体一致认为,向龙飞马房提出这种安排,是完全无用的,董事会还认为,若是将合同给了达拉斯先生,达拉斯先生亦不可能将合同执行得令人满意。因此会议决定通知达拉斯先生,工部局不能改变新合同开始生效的日期,但建议,新合同可以订一年而不必订两年。

1888年度预算 会议收到了1888年度工务、警务及卫生各部门的预算。总董说,测量员所拟订的预算业经工务委员会复核过,稍加修正后已在工务委员会通过。原来的数额104,600两减为93,510两。山西路苏州河上的新木桥已经拨款,但工务委员会认为,最好还是请求董事会授权进行招标,改建铁桥,不建木桥。警务与粪秽部门的预算已交警备委员会进行研究,待这些预算都通过之后,就草拟预算草案交财务委员会。

苏州河滩地 阿特勒先生提请会议注意新天安堂托管会就苏州河上的船库问题向上海划船总会会员提出的诉讼案,他建议,董事会应立即采取措施以防任何人在苏州河滩地上确立所有权。经他提议,会议决定指示法律顾问代表工部局留心观察这场诉讼,并注意防止工部局对苏州河滩地的权利为他人所侵占。

1888年度董事会董事的选举 会议决定写信给领袖领事,请他指定1888年度董事会董事的选举日期,并向他建议,明年1月16日、17日(星期一、星期二)为最适宜的日期。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7年12月29日(星期四)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达灵、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布西、邓厄

泥城浜拟建新桥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称,本租界西南角上的地产业主准备沿洋泾浜建造一排中式房子,并在房子北边留出一条15英尺宽的道路,如果工部局能在这条道路终端的洋泾浜上造一座桥梁的话,他就准备把这条马路开放公用。

会议决定修建这座桥梁。据测量员估计,造桥费用约为200两,条件是地产业主要修建并维护

好这条道路,还要承诺将这条道路永远开放公用,同时要继续向前修路,使其与坟山路相衔接。

兆丰路码头堵塞 会议宣读了大英轮船公司代理人的来信,内附“米尔扎布尔”号船长致代理人的一封信,该信指出,他本人与他船上的职员在兆丰路码头下船时,由于码头边一些船只的系泊缆绳正好横跨码头,他们深感不便与危险,又由于这些缆绳经常与水面相平,小船非冒相当大的危险是无法靠近码头的。

会议决定写信给该码头经理,要求他下达指示,务使船舶停靠码头的出入口经常保持畅通。

工部局审计员 会议宣读了利姆比先生致财务委员会的信件,此信指出,自他被任命为审计员以来,工部局的帐目已经增加了很多,故他必须化相当多的时间来处理工部局的帐目,为此他要求增加报酬。

财务委员会主席说,此信是财务委员会于本月 26 日开会时收到的,财务委员会决定向董事会建议,给利姆比先生增加 100 两,使他的报酬达到 350 两。

会议决定同意上项建议。

租用马匹合同 会议宣读了龙飞马行的来信,来信投标以与现行合同相同的条件供应工部局所需的挽车马:

挽马 55 匹 每匹每月 13 两

上马具的马 4 匹 每匹每月 15 两

但该行建议把挽马的匹数增加到陆拾(60)匹,因为工部局需用的马匹经常大大超过合同的规定数。

总办说,这是工部局刊登广告进行招标所收到的唯一投标书。

阿特勒先生说,西蒙先生曾去拜访他,并向他解释说,他经常得饲养整整 70 匹马来应付工部局对马匹的额外需要,在工部局不需用这些马匹时,这些马匹对公司来说就一无收益,因此他们为这些马损失很多。

会议然后决定暂不答复此信,先编制一份今年一年内为额外需用的马匹支付了多少钱的报表。

苏州河疏浚及筑堤等 会上提出了一份报告,记载了本月 23 日总董、副总董、测量员与中国官员晤面并讨论了拟议中的苏州河疏浚与筑堤事宜的详细情况。会议决定,将该报告连同上次董事会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供水收费 会议宣读了自来水公司秘书科的来信,来信反对工部局本月 6 日去信的口气,并说,他们公司的创建是以租界每日用水量为依据的,也就是说,西人每人每日 20 加仑,华人每人每日 5 加仑;而他们对租界每日需用量的估计也是以此为依据的。

他们又声称,他们的 C 式合同是于 9 月 21 日送交董事会的,并在 10 月 22 日召开的会议上由麦克劳德先生呈交。关于“日常家庭用水”一词,他们被告知,这一词不能作为仲裁的主题,因为此词的意义是明显的,因此他们拒绝工部局关于将此词交付仲裁的要求。但他们完全准备与工部局讨论这样一个问题,即如顾客按房租的 5% 支付水费,则自来水公司应向他供应多少水的问题。如有必要,可将这一问题提交仲裁。

董事们普遍认为,与自来水公司讨论这个问题是毫无用处的,唯一要做的是将所有来往信件送交法律顾问,就现在应采取何种措施一事征求他的意见。但在这样做以前,先要把自来水公司的信件送交尚未看过的董事们进行传阅。

1888 年度的报告与预算 会议宣读了别发洋行的来信,该行提出以每页 1.40 两的价格承印 1888 年度报告与预算。由于这是唯一的一份投标书,因此会议决定:价格既然与去年相同,就予以接受。

1888 年度预算 会上提出了 1888 年度预算概要,上列预算收入为 400,253 两,其中包括今年结余 12,809 两在内;支出为 399,534 两,其中 40,000 两系拨出清偿 1882 年部分公债的款项。

会议就工部局对法国孤儿院的 1,000 两捐款应否仍与往年一样列入预算之内的问题进行了一番讨论,随后决定,将此款列入预算之内,并将预算书付印,以便在下次会议上提出。

总董 范得

总办 韜朋

1888年1月3日(星期二)

出席者: 茈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总办

缺席者: 马勒伯、毛礼逊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月26日、28日、30日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小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12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12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635头,羊1210只,小牛93头,猪60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93头,水牛150头,羊2只,马5匹。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状况良好。出租马车数量又有所下降,1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仅为134辆,上月为184辆,去年同时为134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577辆,手推车为1,950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通报了华人执照费概况,12月份所收执照费总数为10,602.32元,1886年与1885年同期为9,680.09元与9,136.82元。全年共收执照费138,034元,1886年与1885年为129,834元与115,973元。

火灾警报箱 会议宣读了华洋德律风公司代理人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该公司在1886年提供的木箱目前的状况:由于风吹雨淋,木箱已腐朽到不能用来保护箱内仪器的地步。建议将这些木箱换成铁箱,祥生洋行将以每只28两,或全套180两白银的价格供应。会议根据德律风公司与工部局所签合同,就德律风公司是否提供这些新箱子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并决定,由于全部费用为数甚微,同意德律风公司的建议,并委托该公司与祥生洋行联系购买铁箱子,费用由工部局支付。

租用马匹合同 总办向董事会提交了一份报表,说明去年一年内,工部局额外需用马匹所付的费用为876两,相当于每月租用五、六匹马的费用。因此,龙飞马房建议将合同所订马匹数从55匹增为60匹,这对全年支出来讲,几无差别。会议决定通知龙飞马房,工部局接受该行的投标书,即按与目前相同的期限与条件,将现行合同再续订两年。但工部局不准备将合同规定的马匹数增为60匹,倘在一年内发现需用马匹数量较以往增加,再考虑增加马匹数量的问题。

靶子场 会议收到了法律顾问所起草的信稿。此乃工部局写给靶子场附近房屋业主的,告诫他们,靶子场可能要用围墙圈起来,停止将靶子场作为通道使用,他们应另想办法为自己的房屋找到别的通道。会议决定将这封信抄写几份发出,同时将该信译成汉文,给靶子场附近的华人房产业主们寄去。会议还命令将下列底稿与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靶子场系工部局单独拥有的财产,并非公共通道。工部局决定通知最近在靶子场和贴近靶子场的地产上建造房屋的业主们,他们在靶子场并无通行权,应另想别法寻找自己房屋的通道。

捕房 测量员要求将斯图尔特巡长暂时调到工务处来,以替代因回国而请假九个月的贝克霍夫先生。会议决定颁发董事会命令,授权麦克尤恩上尉对此作出安排,假如他可以把斯图尔特先生出借的话。斯图尔特先生每月将领取白银65两薪金,住捕房宿舍。

捕房 阿特勒先生说,1886年到1887年,由何利德先生在英国招募来的那些巡捕需被告知,他们将享受与1883年先来捕房者完全相同的待遇。既然工部局答应1883年的那批巡捕将每月薪金的一半以每元3先令9便士的汇率汇回国内,警备委员会建议亦应给予后来的这批人同样的待遇。

会议表示同意。

侦缉队 会议根据警备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在预算内每月拨款 50 两白银作为特务基金,以偿还探员们在茶馆与鸦片烟馆执行任务时不得不支付的费用。

工务处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备忘录称,马路助理监督伯顿先生由于双眼患白内障,无法继续工作,据米勒斯医生说,六个月后才能重新工作,因此需要找一个人来接替他。会议决定同意伯顿先生在最近两、三个月内仍领取原来的月薪 40 两白银,过两三个月后将确定他能重新工作的时间。

虹口新马路 会议决定将最近由玛礼孙洋行移交给工部局的、由熙华德路通向新纪浜的新马路命名为新开浜路。

年度报告 会议收到了公园委员会和公共卫生稽查员的年度报告。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陈述了 12 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尚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工部局薪金等级表 会议责成将下列会议记录纳入本次会议文件:在董事会 1887 年 12 月 29 日会议上,曾讨论了 C. B. 克拉克先生与 A. 达拉斯先生提出的加薪申请书。会议决定,考虑到克拉克先生服务年限较长,他的薪金在 1888 年应提到 3,900 两,1890 年将提到 4,140 两。这样,就达到新的薪金等级表中所规定的工部局测量员的最高年薪额 4,600 两白银(扣去薪金 10% 的房租)。会议决定,达拉斯先生的年薪应提高到每年 1,600 两,同时,每年加薪 100 两,直到最高额 2,200 两白银为止,其中,包括他绘制新捕房平面图并监督施工等所应得到的赏金。助理测量员的年薪为 1,200 两,每年加 100 两,至 2,200 两白银为止。

会议决定,财务委员会关于新的薪金等级表的会议记录,将于董事会下次会议上讨论。有人建议,应明确说明,新的薪金等级表中各级薪金皆已包含一切津贴,即工部局不再提供宿舍。如果需要工部局提供宿舍,将在薪金中扣钱。年薪在 2,000 两白银及以下者,扣薪金的 7.5%,年薪在 2,000 两白银以上者,扣 10%。除了薪金之外,另外还提供住房的唯一官员是总办。会议还将下列事项载入记录:豪斯先生、贝克霍夫先生、艾特勒先生的住房是工部局提供的,现继续提供,因为这是原来的安排。但这种待遇对他们的继任者则无效。

会议宣读并讨论了财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并决定:在作了上述修正后,批准该薪金等级表。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1 月 9 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约瑟夫、马勒伯、总办

缺席者:邓厄、毛礼逊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本月 2 日、4 日、6 日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货物税 会议已悉 11 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款额为:

进口税	2,748.12 两
出口税	757.23 两
复出口税	1,165.37 两
合计	4,670.72 两

去年同期为 3,827.33 两。

去年超量用水 会议收到了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来信,附有去年工部局超过合同规定每

日 150,000 加仑用水量的付款通知单：

马路洒水	2,206,200 加仑
救火用水	1,260,600 加仑
合计	3,466,800 加仑
扣除 9 月份缺水	400,000 加仑
合计	3,066,800 加仑

按每 10,000 加仑付白银 1.4836 两计，共 446.10 两白银。

会上还提出了总办的一份备忘录，上面显示去年工部局总用水量为：

马路洒水	22,161,000 加仑
其他用途	16,425,000 加仑
救火用水	1,301,000 加仑
合计	39,887,000 加仑

所付费的用水量为：

合同规定的水量	55,000,000 加仑
超过每日 150,000 加仑的超额用水量	3,066,000 加仑
合计	58,066,000 加仑
付费而未用的水量	18,179,000 加仑

兆丰路码头堵塞 会议宣读了公和祥码头经理的来信。来信称，码头业主已注意到工部局提出的指责，所提到的堵塞情况今后将不会再度发生。

酒馆执照费 会议宣读了杜芬夫人的来信。来信请求工部局对她每季度应缴纳的 65 元执照费予以酌减，理由是她的酒吧实际上是为房客们的方便开设的，不是公开营业。会议经过讨论决定，发给其特别执照，按旅馆与酒馆的一半执照费征收，并通知杜芬夫人，这样做完全是因为她声明她的酒吧是为了房客的方便而开设的。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内附现金支票 100 两白银，系汉璧礼先生为救火会经费所捐。

会议决定写信给公平洋行，请该行向汉璧礼先生转达工部局对他的慷慨捐助的谢意。

殴人事件的赔偿金 会议宣读了斯金纳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坚持拒绝西班牙政府关于付他 200 比塞塔塔金的建议。因为在他看来，给偿金是出于一种误解。董事会全体董事，以及他有幸与之商谈此事的一切西班牙官方人士，都承认他完全有权对他所受到的伤害，提出足够的赔偿金要求。

会议决定把斯金纳先生的意见写信通知英国总领事。

靶子场 会议宣读了派克上尉的来信。来信称，他不愿在商团团员使用靶场时前去进行干预，但由于靶场经常被人当作公共通道使用，他不希望被误认为他已经放弃或交出了他在这方面的权利。

会议决定将此信送交法律顾问，如果有必要的话，请法律顾问起草一封复信。

商团 会议收到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内附上海轻骑队邓恩中尉来信，由于他可能马上要离开上海，因此提出辞职。

会议决定，接受邓恩中尉的辞呈，并对他的服务表示感谢。

捕房 会议宣读了斯图尔特巡长的来信。他询问董事会，在他调到工务处工作期间，他是否还可享受每月 11 元的退休金待遇；他是否还能像现在一样把每月薪金的一半以每元 3 先令 9 便士的汇率汇回国内；他是否还有侦缉人员所享受的便衣津贴。

会议决定，斯图尔特仍享受退休金待遇，并且他仍有以每元 3 先令 9 便士的汇率汇出一半薪金

的权利,但不再发便衣津贴。

年度报告 会议收到了工部书信馆馆长和欧亚混血儿学堂托管会的年度报告。

抛球场 阿特勒先生提请董事会注意《字林西报》上的一篇文章。该文详细叙述了抛球场与抛球里等地的情况,他建议董事会应代表全体西侨采取措施,防止抛球场被股东们占为私有。

会议决定将此问题提交法律顾问,就此事采取措施是否属工部局职权范围之内的问题,征求他的意见。

工部局与自来水公司所签订的合同 会议收到了法律顾问的来信。来信称,在他看来,关于“日常家庭用水”一词的含义,不必交付仲裁,工部局亦不必严格坚持非仲裁不可。但按照他的看法,自来水公司有责任向租界内每一居民供应家庭所需全部用水,且收费不应超过其房租的5%。

他认为,工部局没有必要去处理居民与自来水公司之间的个别纠纷案件。他建议,工部局应告诉迈耶先生,按房租的5%付款,然后通知自来水公司,迈耶先生准备对自来水公司可能提出的补付水费的任何诉讼要求进行辩护。同时,为了保护自己的利益,迈耶先生最好去征求专家的意见。会议决定将此信交财务委员会研究。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月16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华人牛奶棚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本月9日、11日、13日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虹口领有执照的酒馆 会议收到了英国总领事的来信,内附负责航运事务的英国副领事G·布朗先生写给总领事的信。他在信中提请总领事注意,轮船船长们经常指控说,虹口酒馆里一帮子人为船上水手酗酒提供方便。他要求总领事运用其对工部局的影响,设法控制由工部局颁发执照以出售酒精类饮料的酒馆。布朗先生还提请总领事注意虹口所出售的杜松子酒的质量,他指控说,那些水手被酒馆老板们引诱去饮酒,在他们喝醉之后,只要他们口袋里还有钱,酒馆老板仍继续让他们喝下去。

会议接着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他承认虹口酒馆的数量超过了水手们的需要,但其他人也需要酒馆,这些人的需要必须加以考虑。大多数水手醉酒事件发生在洋泾浜以南法租界一边的五、六家小酒馆内,这些酒馆比虹口酒馆对水手的引诱更大。捕房已指示巡捕,凡酒馆对已经喝醉的水手继续供应烈性酒者,都要如实报告,以便将酒馆老板扭送其本国领事馆,并由工部局吊销其执照。一年多前,捕房就将虹口各酒馆所出售的所有烈性酒样品送交麦克劳德医生,但麦克劳德医生对这些酒的质地不纯问题拒绝发表意见。

会议对虹口酒馆的数量问题进行了讨论。有人指出,尽管类似布朗先生所提的问题以前已有人提过,但从未对酒馆老板采取过任何措施。会议决定将麦克尤恩上尉报告的副本抄送英国总领事。

旅馆执照费 会议宣读了礼查饭店詹森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每年必须付368元执照费,但有六家经营喧闹的酒吧与弹子房业务的总会却并不付税,还有七、八家向房客供应酒类的公寓,并未领取执照。此外,差不多每一家商行和商店都在成箱成箱地,或半箱半箱地出售白酒、葡萄酒等,买办商店也在成瓶成瓶地,或成杯成杯地出卖酒类,也都没有领取执照。为此,他要求将他的执照费稍予核减。

董事会一致认为,詹森先生所言不无道理。但既然他只付一般的执照费,就无法再予以减免,

同时,还要告诉他,他开的是公开营业的酒吧与弹子房,而他所提到的总会与公寓则是不公开的场所。

传说中的打人事件 会议宣读了丝业公会会员的来信。来信称,本月2日晚间,丝业公会的会员们在汉口路帮助救火时,遭到阿什利先生的毒打,他们要求工部局调查阿什利的行为。

会议决定在答复之前,先将此信以及被殴人提供的对巡捕的控诉书副本交各位董事传阅。

靶子场 会议宣读了法律顾问草拟的致派克上尉的信稿。该信提醒派克上尉说,工部局虽然答应公众使用靶子场上的道路,但并非有义务非如此不可。该信通知派克上尉说,工部局对靶子场认为怎样使用比较合适,就怎样使用,对这种权利工部局将不准派克上尉进行干预。

供水 会议宣读并批准了财务委员会下列会议纪录,并决定按该委员会建议的条件写信给法律顾问:

“财务委员会充分研究了法律顾问的意见,决定向董事会报告,目前工部局和自来水公司还没有必须诉诸法律的案件。

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指示法律顾问对自来水公司代理行12月29日的来信作如下答复:否认工部局12月6日致自来水公司的信中有何不礼貌之处;抗议该公司将供应消费者的水量限制为每日若干加仑;驳斥该公司的说法,即正式合同曾呈交工部局,并经工部局批准,另要求该公司将这种所谓的合同完全取消。

关于迈耶先生的问题,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按乐皮士先生所提措词写信给迈耶先生,但委员会建议董事会准备支持任何居民的有充分根据的指控。”

广西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称,如果工部局答应修建并维护横跨洋泾浜通向西自来火街的一座通行马车的桥梁的话,业主们准备无偿出让把广西路从现在的北海路终端延伸至洋泾浜所需的土地;或者业主们按房地产评估的价格出让这片土地,条件是这条马路须向公众开放。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并提出报告。在此期间,董事会将向法公董局探询,若工部局准备修筑这座桥梁的话,法公董局是否愿负担一半费用。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第三队在本月13日举行的一次会议上一致选举斐式模先生为上尉,以接替最近辞职的兰宁先生,建议董事会立即向斐式模颁发委任状,因为他执有团练队长的委任状,而且在国内通过了必要的考试。

会议决定确认此项选举,并同意颁发委任状。

苏州河疏浚与筑堤 总董宣读了董事会与中国官厅于本月14日开会的会议纪录如下:

“知县、会审公堂臧员、徐兰嘉先生与总董、副总董、测量员于本月14日星期六上午在董事会会议室举行了一次有关苏州河疏浚等事项的会议。对河南路桥与福建路桥之间苏州河南岸拟议中的滩地线问题,北苏州路继续往前延伸到旗昌缫丝厂的问题,还有从四川路桥以下至苏州河口的苏州河要采取的线路问题,双方交换了意见,遵照知县的意愿,双方决定插上两行旗子,一行表示中国官厅认为的苏州河原有河岸线,另一行表示中国官厅提出的疏浚工程界线。

有人指出,被称为因斯滩地的那块地方已成为上诉到大英按察吏署的诉讼案主题,诉讼的结果,这块滩地现被留作公用。在疏浚工程开工之前,还必须去请示一下李道台,他已从苏州回来了。工程将从河口开始,使用奥定挖泥船。有人在回答询问时说,挖出来的烂泥也许会堆放在浦东一边。但有人建议,把挖出来的烂泥用来填筑黄浦花园前面的地方,使它达到平面图上所规定的那条线。这需要请示李道台,他的答复将及时传达。此次会议除了发表一项关于疏浚工程应及早开始的声明之外,并未提出开工日期。”

1888年度预算 会议提出了预算书的序言部分,在作了两处改动后得到通过,并责成付印。

捕房 会议收到了捕房的年度报告,并责成付印。

抛球场 会议重新讨论了公众对抛球场土地的权利问题。决定写信给法律顾问,要求他向董事会提出报告:如果纳税人会议要求董事会协助他们维护其对这片土地的权利,董事会负责照办,是否正确。

筑路材料 经测量员建议,会议决定,为购买 1888 年筑路材料刊登广告招标。

人事 会议宣读了雷内尔先生致财务委员会的信件。他在信中感谢董事会把他今年的薪金增加到 2,000 两白银,并且每年加薪 100 两,直至最高限额 2,400 两为止。但他又提出,鉴于他在工部局服务已有十年之久,他的薪金今年应加到 2,100 两,1889 年加到 2,400 两。

由于财务委员会对此表示反对,董事会决定拒绝他的申请。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1 月 23 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除了一头水牛之外,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1888 年度领事法庭与公济医院董事会事宜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法兰西、大不列颠和德意志的领事已被任命为 1888 年度上海公济医院董事;德意志、大不列颠和美利坚合众国的领事已被任命为 1888 年度领事公堂法官。

善至将军莅临本埠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善至将军预期于最近到达本埠并转道去福州。由于他和他的随从将在租界上岸,道台要求按常规向捕房发布指示。

会议决定同意此项要求。

抛球场土地 会议收到了法律顾问的来信。信内详细陈述了他所知道的有关购进抛球场土地的全部情况。在他看来:1. 最初购进这块包括 78 号册地与 135 号册地在内的土地的一些人,事实上已成为这块土地的业主。现在有权像业主那样处理这块土地,当然要受他们之间的协议的约束,也要受他们与第三者可能签订的任何协议的约束;2. 这片土地的处理过去一直是,而且现在也是与供作公用之举不相协调的;3. 工部局花费公共基金,力图维护那种纳税人会议作为一个社团并不拥有的权利,他认为是不正当的。

人事—威德先生去世 会议宣读了豪斯先生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小菜场助理稽查员威德先生已于本月 19 日去世,遗孀与一个 10 岁的儿子无以为生。他又说,威德先生在工部局服务 4 年零 3 个月,总是把工作做到最令人满意的程度。因此他建议给予其遗孀相当于威德先生一年薪金的抚恤金,让她可以回到美国家乡。

董事会认为,一年的薪金太多,决定给威德太太六个月的薪金,并负担她已故丈夫的殡仪费用。会议接着就威德先生故世后由谁来填补空缺,担负小菜场助理稽查员之职进行了讨论,决定刊登广告招聘,广告上要说明职责及薪金数额等。申请书在二月底截止。

请假 会议宣读了斯金纳先生的来信。他要求请假九个月,享受全薪,并要求支取他离职期间应得的旅费。斯金纳先生说,他在工部局已服务 22 年,在此期间,他只请过三个月假。据捐务监督报告称,4 月 30 日之前若斯金纳先生不在,他将感到极大的不便。

会议就斯金纳的工作等情况进行了讨论。决定在 5 月 1 日以后给他九个月享受半薪的假期,假如他有权领取回国旅费的话,就准许他按通常规定领取。约翰斯福德先生则应作出必要的安排,以填补斯金纳先生请假期间的空缺。

增设路灯 会议宣读了雷氏德先生的来信。他要求在天津路(浙江路与广西路之间)增加两盏路灯,一盏设在南京路与香粉弄之间的龙泉园,一盏设在福建路与浙江路之间的天津路延伸线上。

会议决定在复信之前,先探询清楚这两盏路灯是否必需,还应明确这两盏路灯并非为弄堂照明而设,因为工部局向来不为弄堂安装路灯。

广西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他建议董事会接受怡和洋行为延伸广西路至洋泾浜所需而无偿出让的土地,并建议在洋泾浜上建造一座木桥以连接西自来火街,建造这座木桥的费用大约为2,000两白银。准备出让的土地面积为1亩零4厘5毫,按房地产评估的价格每亩2,750两计算,共2,875.13两白银。

总董说,测量员仅建议修筑马路,因为这对排水有利。他已去问过法公董局愿否负担一半的建桥费用。若法公董局同意的话,就可以接受上述建议。如果他们不同意的话,他认为无偿出让的土地仍应该接受,因为修筑此路只要一千多两银子,而那座桥梁目前实在是需要建造的,因为八里桥离得很近。

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通知玛礼孙洋行。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苏州河上的工程将于本月27日开工。

总董宣读了对此的复信稿。复信提醒领袖领事说,知县答应在疏浚工程开工之前,插旗子标出中国官厅提出的堤岸线,并答应与董事会共同协商将采纳的堤岸线,尤其是在河口这一段。知县还答应通知董事会,从河中挖出的烂泥能否用来填筑黄浦花园的滩地。复信还指出,关于苏州河筑堤问题,董事会必须获得确切消息,因为董事会需要编制筑堤费用的预算以提交纳税人年会讨论。

会议批准复信稿,并责成照发。

虹口酒馆 领袖领事本月10日来信,指责虹口领照酒馆过多,会议批准了复信稿,并责成照发。

下届董事会 会议决定邀请下届董事会董事出席下星期一的会议。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月30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应邀出席者:麦格雷戈(新董事)

缺席者:邓厄、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供水 会议收到了法律顾问草拟的关于答复自来水公司秘书科12月29日来信的复信稿,在稍加修改后通过。会议将复信交财务委员会,让该委员会最后决定是否照抄照发。

建筑条例 会议宣读了葡萄牙领事的来信,内附他收到的关于租界内财产权问题的信件副本。询问董事会怎样执行1880年的《土地章程》第4条,这一条授权工部局保护租界与租界内的财产,以及市政机构所有的不论位于何处的财产。

会议又宣读了复信稿。复信通知葡萄牙领事,由于1880年的《土地章程》未经北京外交团的批准与确认,故尚未在本埠实施。根据现行章程,只要公共利益未受侵犯,工部局不能对私人建筑物进行控制。

信件谈到范西卡先生与一名华人的纠纷。那名华人要在他最近修建的房屋墙上开个窗户,而这个窗户可俯瞰范西卡先生的住宅与园地,对此,范西卡先生表示反对。

会议就有关此事的法律问题稍加讨论之后，批准了复信稿，并责成照发。

苏州河疏浚 总董宣读了工部局代表于本月 26 日与中国官厅会见时的记录如下：

本月 26 日下午在工部局董事会会议室举行了会议，出席者有知县、两个会审公堂的臬员、徐兰嘉先生与总董、副总董、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讨论了拟议中的北河南路以西，北苏州路的延伸问题。工部局原来提出的河岸线在去年 9 月为道台所反对，之后工部局又设计了一条河岸线，中国官厅似乎急于对这条经过修正的河岸线表示异议。他们还希望将北苏州路沿线几块土地的所有权与面积问题提出讨论，他们并对工部局为了标出北苏州路北边陆地上的边界而埋下的界石提出了反对意见。

工部局的代表再次强烈地表示，有关地产所有权的问题，或有关苏州河原有滩地和以前滩地是个什么样子的的问题，不该由他们来讨论，他们仅奉命商谈有关苏州河的疏浚问题，以及滩地的校正事宜。他们希望中国官厅履行自己的诺言，即把中国方面所建议的堤岸线在滩地上用旗帜标示出来。只有在标好之后，才能看出，双方是否能对筑堤达成协议。比如说，要在苏州河的一岸或两岸留出空地，以便修筑道路，这一点工部局认为是务必要做到的。要一下子在几处地方获得足够修筑最低宽度为 30 英尺的马路的所有土地，大概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中国官员首先准备接受接近于工部局平面图上所表示的滩地线的话，那些土地随着时间的推移是会得到的。只有在类似工部局平面图上的某项计划得以实施之后，董事会才能向纳税人会议建议承担修建岸坡、筑堤和修建马路所必需的巨大费用。在上述一些问题解决之前，有关北苏州路的延伸问题就无从着手进行。

中国方面通知董事会，道台赞成按照董事会的建议，填筑黄浦花园滩地。在招商局有关浦东方面的某些需求获得满足之后，也许由“奥定号挖泥船挖出来的一些烂泥可以用于这项目的。”

总董又说，遵照道台所表达的强烈愿望，工部局已将埋在北苏州路延伸线上的、标出其内侧界线的界石搬走。中国官厅现在对山西路上拟建的桥梁提出反对意见，他们说，如果苏州河筑堤计划不能实施的话，就不需要这座桥梁。他们还以农民反对此事作为他们的一项理由。

会议还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他于本月 24 日会见了道台，道台拿出一张苏州河平面图，图上显示了“奥定”号挖泥船打算疏浚的、在外白渡桥下游的部分，其界线与工部局所提出的完全符合，而且让挖出来的烂泥堆放在黄浦花园前面。但在外白渡桥上游方面，在解决那里某些地产的界线与淤积滩地的付款问题之前，道台不肯认真考虑标出河岸线的问题。

会议决定，将这封信与上述会议记录，连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广西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称，业主们愿无偿出让这条马路所需要的土地，假如工部局能向他们证明这是受《土地章程》第 6 条影响的各种案例之一，而且工部局准备强制其他业主也无偿出让为延伸租界内各条马路所需的一切土地的话。

总董说，本月 31 日法公董局将召开会议，届时将研究法公董局是否支付洋泾浜上拟议中的木桥的一半费用的问题。因此会议决定，到下周再答复玛礼孙洋行的来信。

为出售台湾硫磺所需的堆栈问题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信的译文。来信称，台湾巡抚已蒙朝廷特许，由官方专卖硫磺。为此，承包商俞庆已在租界北面开办了一所堆栈，他答应每年至少销售 5,000 担硫磺，并负担一切捐税、厘金等。道台要求工部局将这些情况告诉捕房，并附来硫磺专卖条例副本。

会议对工部局是否同意上述安排一事进行了讨论。因为按附律第 33 条，硫磺是禁止在租界内储存的。但对此事采取任何措施之前，应先指示捕房督察长打探清楚那座堆栈坐落何方。若堆栈在虹口郊外，则工部局就不必反对在那里储存硫磺。

新闸路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提出请工部局注意，新闸路目前的情况已经糟糕透顶。该行肯定说，那里附近一带的状况对于公共卫生乃是一种严重的威胁，所以他们恳求工部局立即为新闸路铺设排水管道。

总董说,这条马路铺设排水管道需要五、六千两银子,但这条马路在租界之外,而且从未正式交付公用。会议经过讨论后决定,通知公平洋行,若附近一带的地产业主们肯负担一半的费用,工部局就把这条马路的排水管道铺设起来。

商团一辞职问题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麦克劳德医生由于要去欧洲,已辞去轻骑队外科医生之职。

库存情况 会议收到了有关武器、装备、弹药的季度统计表。内称,1887年6月份丢失的物件经仔细搜查,全未找到,现已列入“出售或以其他方式处理”栏内,目前这份统计表正确表示了武器库内或团员手中所有的东西。

制服 阿特勒先生提请董事会注意下列事实:商团团员对福利公司给他们制作的制服普遍表示不满。有人建议尽快中止与该公司所签合同,并另外招标投标,以承包今后全体团员的制服。

传染病条例 会议宣读了古烈牧师先生的来信。内附请愿书两份,一份由64名女性签名,另一份由75名男子签名。他们恳请工部局取消对妓女的卫生检查,并把法定的年龄限制在十六岁以上(含十六岁)。古烈先生又说,为了尽量避免此事公开,这两份请愿书并未广泛传阅。

董事会不同意批准这两份请愿书。有人建议把这两份请愿书连同本次会议记录一起在下周予以公布。但会议在进一步讨论之后,决定暂时不答复古烈先生的来信。

向马路倒水 达灵先生提请董事会注意下列情况:南京路上的一些商店店主习惯于向马路上倒水,这容易使过往马车的马匹受惊,并可能引起某种严重事故。

会议决定指示捕房立即采取措施,在租界内各条马路上制止这类行为,违者拘送会审公堂。

中国客栈 副总董说,警备委员会在上次会议上曾同意提请董事会注意麦克尤恩上尉的建议,即租界内的中国客栈应申领执照,或制定某种条例,强制客栈老板对所有住入客栈里的人进行登记,而且登记簿应在任何时候接受巡捕的检查。这样,也许可以防止坏人寄宿在中国客栈里,因为那些坏人目前就是这么干的。他又说,麦克尤恩上尉正在准备一份报告,内中开列了租界内各家中国客栈的门牌号码等事项。向这些中国客栈颁发执照的问题可在报告提上来时再行研究。

汉口路失火时发生的所谓打人事件 会议收到了阿什利先生的来信。两名丝业公会会员在本月9日致工部局的来信中声称,本月2日发生火灾时,阿什利先生殴打他们。阿什利先生否认此事,当时他只是告诉其中的一个人走开,另一个人是被巡捕推开的。

会议责成将此信进行传阅,在下次会议上予以讨论。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2月6日(星期一)

出席者:羌得、阿特勒、波比、布西、达灵、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小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1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各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

他并隔日检查各牛棚、屠宰场和肉店。牛棚和屠宰场里的牛情况均良好,唯肉店里有些是病牛肉。

1月份供应西人小菜场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534头,羊1,037只,小牛112头,猪54口。送至肉店供华人消费的牲口数为:黄牛42头,水牛54头,羊3只,马10匹,其中有3头水牛患病,有4头

水牛和 2 只羊送到肉店屠宰时已经死亡。在天潼路 65 号肉店里发现大约 250 磅供华人消费的猪肉，肉店老板被拘送会审公堂，臬员命令将一半猪肉充公，还有一半猪肉退还给自称为物主的那个人。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都健康，但有很多马匹十分瘦弱。2 月份领取执照的出租马车为 144 辆，上月为 134 辆，去年同期为 234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480 辆，手推车为 1,755 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已悉 1 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3,677.88 元，1887 年和 1886 年同期为 12,989.08 元和 12,517.12 元。

货物税 会议已悉 12 月份货物税概况。款额为：

进口税	2,832.26 两
出口税	898.75 两
复出口税	1,258.90 两
合计	4,989.91 两

去年同期为 4,350.45 两，增加了 639.46 两白银。

所谓侵占中国政府地产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会审公堂臬员来文译件。来文指控工部局将筑路材料堆放在中国政府的建房地基上，并要求工部局将这些筑路材料迁往他处。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臬员所指的那块土地位于罗克渡口处，1872 年以来一直用于堆放铺设极司非而路以及其他越界筑路所需的花岗石块。他建议工部局或者租用，或者买进这块土地，这块土地的面积只有 6 分 3 厘 7 毫。

会议决定写信要求领袖领事通知臬员，工部局无意侵占中国政府的土地。中国政府若允许工部局使用这块土地的话，工部局准备支付一笔租金租下，或者出一个公平合理的价格买下这块土地。

失火时发生的所谓打人事件 会议宣读了阿什利先生的来信。他宣称，丝业公会关于他在汉口路失火时殴打了该公会两名会员的说法完全是虚假的，他从未碰过任何人。

阿什利先生又说，丝业公会消防员没有权利呆在火灾现场，他们不受火政处官员管辖，他们假装抢救财产，实际上并不抢救。再者，他们呆在火灾现场及其附近，妨碍了火政处工作人员的工作，不应允许他们呆在巡捕警戒线内。

总董说，他已经写信给丝业公会，告知他们，阿什利先生否认在火灾现场打过任何人。总董随即宣读了这封信。他还说，沃尔夫先生准备离开钩梯队，去负责一个抢救队，林格先生可能也如此。因此也许要作出安排，今后在不影响火政处工作的条件下，用这种方式来利用丝业公会的消防员。

防止传染病条例 会议宣读了答复 L. H. 克烈牧师的复信稿。复信告知他，工部局不赞成将其请愿书中提出的那些问题重新公之于众，也不同意他的结论。因此，工部局拒绝采取任何措施推广请愿书中提倡的那些办法。工部局认为，目前有些人正在重新讨论所谓“社会罪恶”的问题，这些人对追求自己的目的而造成的损害负有严重的责任。因为对这种目的的追求，在目前的情况下，很少有可能，或者根本没有可能得到任何实际的效果。

会议批准了复信稿，并责成照抄照发。

中国客栈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陈述了中国客栈领取执照所能得到的主要好处如下：

1. 巡捕可以在任何时候进入客栈；
2. 登记簿可以随时进行检查，因此能查明客栈内住客的姓名、职业等情况；
3. 客栈老板如伪造登记簿，或窝藏可疑人物和坏人时，可加以处罚；
4. 会审公堂臬员曾提出过类似上述的办法，因此可以指望得到他的合作。

会议就工部局是否有权对客栈收取执照费,以及工部局如不向客栈颁发执照,上述各项好处是否就无法取得等问题进行了讨论。决定指示麦克尤恩上尉,就颁发执照一事征得会审公堂成员的正式同意。假如成员同意,此事就能在纳税人会议开会之前再次进行研究。

洋泾浜上的粪船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等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福建路、浙江路之间的洋泾浜上聚集了很多粪船,经常满载粪便停留 24 小时,对附近地段带来严重损害。因此他们要求,工部局把这些粪船移泊到其他地方去。

总董说,董事会碰到这个问题已经有好几次了,但要改变清除粪便的现行办法还是不大可能。再者,大多数外国地产业主有自己的承包人运粪,因此,被指责的粪船很可能就是这些外国业主租用的粪船。

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答复老沙逊洋行。

洋泾浜堤岸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洋泾浜堤岸进行修理的情况,并指出,目前堆放在松江路上的烂泥,如果不在炎热季节之前运出的话,将严重危及附近居民的健康。

会议决定通知法公董局:修堤工程大约在 3 月末竣工,因此烂泥将在炎热季节到来之前全部运走。

准备在洋泾浜上修建桥梁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的来信。来信称,他们认为法租界无论如何不会由于在广西路与西自来火街之间建造了一座桥梁而有所受益。但如果有一天他们认为那里需要建造一座桥梁的话,他们将重新考虑工部局的建议。

会议就广西路延伸所需土地的买价问题,以及买地的条件问题又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到下周再答复玛礼孙洋行的来信。

新闻路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指出,尽管新闻路位于租界外,并且从来没有正式交付公用,但工部局在很多年以前就沿着这条马路埋下了界石,并不断地花钱进行修理,因此,想必工部局认为一直对这条马路拥有无可置疑的所有权。

会议决定,只需通知该行,来信已收悉,其他不必多说。有人说,去年辣富士先生就提出了这条马路是否已经交付公用问题,当时中国官厅声称,这条马路是属于中国政府的。

商团一年度检阅 会议宣读了香港军务帮办的来信。来信称,他已挑选了北安普顿郡第二团的邱吉尔少校检阅万国商团,同团的埃弗里特护旗中士和皇家炮兵队的蓝本中士已被派为商团军训教官。他们将择日前往上海,预计于 3 月 6 日左右到达。他们奉命 3 月 31 日检阅之后,在上海作短期停留,以便按要求进行射击训练。

副总董说,3 月 31 日(星期六)正好在复活节的一周内,可能不便在那一天进行检阅,因此决定改期到 4 月 7 日(星期六)。他要求将此事通知卡梅伦少将。

会议决定同意此项要求。

人事 会议批准庞德先生从本月 14 日至 28 日请假 14 天。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2 月 20 日(星期一)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波比、达灵、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总办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据他于上两周内巡视各牛奶场所见,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赛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要求董事会及早结算他的账目,并指出,第一

批图纸在 1886 年 10 月份就已送达,最后一批是在 1887 年 6 月份送至的。进行校正,甚至重新仔细检查全部测量工作是有充裕时间的。

会议宣读了对上述来信的复信稿。告诉赛达尔先生说,董事会不能同意他的请求,因为送来的平面图无法使董事会感到满意,在图上发现了很多错误。为了检测整个平面图的正确性,董事会现重新测量部分地区。这项工作完成之后,董事会将决定采取何种措施。

会议批准了复信稿,并责成照抄照发。

广西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称,业主们拒绝根据下列两条件出让为延伸广西路所需的土地:工部局出价 500 两白银;工部局承诺,在法公董局同意负担一半费用时,在洋泾浜上建造一座桥梁。

虹口一些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伊文斯先生的来信。他要求工部局把元芳路上的积水排除出去,并要求工部局答复他 1887 年 11 月 3 日的来信。他在这封信上提出向工部局出让延伸汉璧礼路等马路所需的土地。

会议宣读了复信稿。告知伊文斯先生说,工部局即将向纳税人会议年会提出一项大规模延伸虹口一些马路的计划。如果这项计划得到批准,工部局将与他商谈关于汉璧礼路的延伸问题。至于元芳路上的积水问题,该马路的一部分是私人财产,不属工部局管辖范围。如果工部局最近仍不设法予以接管的话,就将按照附则第 27 条的规定,要求业主将积水排除。

会议决定将复信稿照抄照发。

拉直南京路 会议宣读了致公平洋行的信件。此信要求该洋行向 58 号 A 册地业主探询一下,他能否出让该册地上的一小块 1 分 8 厘的土地,以便把最近发生火灾的南京路拉直。

会议又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称,他们认为工部局想要买到这一小块土地是不可能的,如工部局肯支付电报费的话,他们愿打电报去问问业主。

由于买进这一小块土地极为紧要,因此会议决定同意支付电报费,并告知公平洋行,如业主不愿出售,工部局准备每年支付租金租用这一小块土地。

新闸路 总董在提到上次会议提出的公平洋行本月 6 日的来信时说,他就新闸路的排水道等问题会晤过沃德先生。并告诉他,工部局打算在纳税人会议上要求会议授权花大笔资金来延伸和改善现有一些马路,并再建造一些新马路。新闸路的排水工程亦包括在这个计划之内,条件是新闸路沿线的地产业主们同意捐献为数达五、六千两白银的总费用中的相当大的份额。

供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秘书科的来信,内附该公司董事会 1883 年 10 月 25 日的会议记录副本。其大意如下:麦克劳德先生报告称,应英租界工部局董事会之请,哈特先生与他本人出席了工部局董事会 1883 年 10 月 22 日的会议。当时他们对自来水公司向消费者收取水费的方式作了充分的解释,并提出了 B 式合同与 C 式合同,后一种合同是按水费表向消费者供水的。来信询问,这份会议记录与工部局董事会 1883 年 10 月 22 日的会议记录有何差异。

会议决定将工部局董事会那次会议的记录副本送交自来水公司作为答复。在那次会议上,根本没有提到他们向工部局董事会提出什么合同样式的问题。

会议宣读了 H·迈耶先生的来信,他感谢工部局处理了他与自来水公司的争执问题。他告知工部局,此事业已解决,公司已同意按房租的 5% 供应他需要的自来水,即每月收取一元钱,而且以前六个月亦按同样费率收取。迈耶先生信中附有自来水公司去信的副本,以证实他的说法。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他建议董事会任命米勒斯医生担任因麦克劳德医生辞职而空缺的轻骑队外科医生之职。并告知董事会说,利德尔先生已于 1 月 24 日被一致推选为少尉,以接替辞职的邓恩中尉。毛礼逊少校建议董事会确认此项选举,并在利德尔先生通过正常的考试后授予他委任状。

会议决定,按照上述建议任命米勒斯医生为轻骑队外科医生,并确认利德尔先生的任命。

人事一捐务股 会议宣读了J. 罗斯勒先生的来信。他要求在J. L. 斯金纳先生请假期间担任收税员之职。

会议决定试用罗斯勒先生一个时期,因为他是约翰斯福德先生推荐的,夏士先生也竭力推荐他,并愿为他担保。

苏州河疏浚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有关此事的来文译件。会议命令予以传阅,在下次会议再进行讨论。

上海总会的火灾警报器 有人提请董事会注意,上海总会缺少合格的火灾警报器。会议决定指示华洋德律风公司立即在那里安装一台。

年会 董事会决定在星期四下午 4 时召开会议,研究向年会提出的决议草案。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3 月 5 日(星期一)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达灵、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波比、总办

缺席者:邓厄

总董说,这次会议结束了 1887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接着波比先生代表上届董事会,对总董茺得先生在其任期内,不但对董事会,而且对全体侨民作出的出色贡献表示热烈的赞赏。显然,董事会工作中最最繁重的部分都落在他的肩上。假如说,上一市政年度是一个非常成功的年度的话,那么,这主要应归功于总董对所有市政工作的孜孜不倦的关心。他并祝愿未来的董事会得到同样的好运与成功。

茺得先生感谢波比先生与上届董事会对他工作的赞赏。然后两届董事会的董事前往中央捕房旁边的院子,全体巡捕在那里列队等候检阅。

检阅了捕房的各队之后,茺得先生作为上一届董事会的总董讲话,指出这是他本人和在场的大多数董事会董事第三次出席捕房的检阅典礼。他代表各位董事对全体巡捕的风姿再次表示十分满意,感到满意的更重要的原因是全体巡捕在履行职责时的高效率。这一点不仅得到董事会,而且得到全体侨民的感谢。他感到欣慰的是,董事会与捕房的关系非常融洽,他希望今年能继续保持下去。

全体巡捕随即解散,董事会董事检查了牢房与巡捕宿舍,那里都非常整洁舒适。然后董事们回到董事会会议室进行选举,选出本年度任职官员如下:

总董 茺得;

副总董 毛礼逊;

财务委员会 约瑟夫、麦格雷戈、欧弗倍克;

警备与防卫委员会 毛礼逊、阿特勒、马勒伯;

工务委员会 茺得、达灵、邓厄。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据他于上周每日巡视各牛奶场所见,所有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小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据他于 2 月间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所见,各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会审公堂臧员业已按常规发布通告,即在本月 10 日之后,租界内禁止出售野味及野禽。

2 月份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488 头,羊 1109 只,小牛 103 头,猪 47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油脂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12 头,水牛 16 头,羊 14 只,马 8 匹。7 月 10

日^①稽查员在百老汇路 1300 号一家肉店内没收了一只死羊,那羊是自然死亡的。店主被拘送会审公堂,罚款 5 元,死羊送油脂店。28 日在吴淞路 770 号没收一口死猪,送油脂店处理。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全都健康,大多数马匹工作状况良好。

出租马车数有很大增加,3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59 辆,上月为 144 辆,1887 年 3 月为 219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651 辆,手推车为 2,217 辆。

西人与华人房租 会议收到了冬季房租统计表。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 2 月份执照费统计表。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9,535.46 元,去年同期为 9,859.80 元。两个月共收执照费 23,213.32 元,去年同期为 22,848.88 元。

苏州河疏浚 会上提出了致领袖领事的复信稿,答复道台对董事会所提出的,与当地官厅合作,共同拟定苏州河新滩地线的建议的意见。会议责成将复信稿进行传阅,以待董事会批准。

侵占中国政府土地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会审公堂谘员来文译件。来文称,由于工部局准备在被要求时放弃极司非而地段附近一块用来堆放筑路材料的土地,中国官厅愿将这块土地出租给工部局,条件是工部局付清他们这些年使用这块土地所未付的租金。

据测量员报告称,这块土地大约每亩值 100 两白银,工部局使用的那部分值 63 两。公平合理的租金大约是每年 5 两,过去使用该地的未付租金是 50 两。

会议决定写信给领袖领事,向他提出上述建议,作为使用这块土地的条件。

拉直南京路所需土地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称,58 号 A 册地业主拒绝出售或出租工部局所需的那一块土地。来信并要求工部局支付往来电报的费用 50 两白银。

总董说,他已会晤过沃德先生,并告诉他,工部局认为买进这一长条土地非常重要。公平洋行为此事写信回国,以及等待电报答复所损失的六周的租金,工部局都同意照付。接着总董宣读了沃德先生写来的短笺。短笺称,假如工部局同意对损失的时间每月支付 126 元的话,他将推迟开工日期,待他写信询问并收到复电之后再说。

董事会同意这种处理办法,但认为应该规定一个明确的数目,譬如说 150 两白银,作为公平洋行要求工部局支付的赔偿费。总董答应根据这一数额与沃德先生商洽此事。

南京路与四川路拓宽 总董说,听说老沙逊洋行已经买下了些厘洋行的地产,他写信要求老沙逊洋行出让为上述目的所需的一长条面积为 3 分 2 厘 5.5 毫的土地,工部局出的价钱为去年房地产的评估价,即每亩 6,500 两白银。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的复信。复信称,该行目前愿以每亩 8,000 两白银的价格出让这一长条土地,这是该行买下这块土地的价格。

会议决定予以接受。

元芳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伊文斯先生的来信。来信提及以前来往信件中所说的 800 两白银一事。他说,徐雨之所要求的这笔 800 两白银,并非是出让熙华德路与河浜之间的这一段元芳路的地价,而是偿还徐雨之为此而花去的款项的。

会议决定通知伊文斯先生,一俟延伸汉璧礼路与元芳路所需要的土地问题谈妥并交割之后,工部局将把徐雨之先生要求的 800 两白银交付与他。

汇山地段附近拟建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为他们在汇山地段前面属工部局所有的三角形土地上建造一条马路。

会议决定照办,为该行修建此路。

密勒路的照明 会议宣读了由密勒路 13 位居民签名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在闵行路与文

^① 原文如此。

监师路之间的密勒路上安装一、两盏路灯,因为目前那里一盏路灯也没有。

据测量员报告称,那里实在非常需要一盏路灯,目前在大约 300 公尺距离内连一盏灯也没有。会议决定按照申请,安装一盏路灯。

原抛球场 会议宣读了麦克莱伦先生的来信,内附有很多人签名的致工部局的书信。此信促请工部局作为公众的代表,与体育基金托管会进行合作,共同努力将南京路上原抛球场的旧址恢复公用。因为目前就要在这块土地上面盖房子了,而过去是从未打算把它用来为私人谋利的。麦克莱伦先生说,现已聘请担文先生代表上海公众处理这块土地。

有人打算就此项问题在年会上提出一项动议,随后又自行撤回。会议获悉此事后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写信给麦克莱伦先生,问他根据什么理由要求工部局对此事提起诉讼,公众对原抛球场旧址拥有什么权益。

传染病法 有人提请董事会注意本月 2 日《差报》上所载有关此事的来信。会议决定对此不予理会。

法律顾问 会议决定任命乐皮士先生为工部局本年度法律顾问。

人事—小菜场助理稽查员 会议收到了 25 份求职申请书。这是因为威德先生去世,这一职位现已空缺。会议决定,将申请书交警备委员会进行研究。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告知董事会,在灭火龙步枪第一队的年度会议上,C. S. 夏普先生当选为少尉,以接替业已辞职的 J. M. 戈里先生,夏普此前曾通过了一次非常可信的考试。

会议决定批准此项选举,并按常规颁布委任状。

副总董 毛礼逊
总办 韬朋

1888 年 3 月 12 日(星期一)

出席者:毛礼逊(副总董主持会议)、阿特勒、达灵、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茺得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据他于上周每日巡视各牛奶场所见,除有几头生了癣疥之外,其他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货物税 会议已悉 1 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款额为:

进口税	2,642.26 两
出口税	876.54 两
复出口税	705.04 两
合计	4,223.84 两

去年同期为 3,775.75 两,增加 448.09 两白银。

中国官厅非法捕人事件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他已写信给道台,指控知县在没有捕房协助的情况下,即下令在租界内捕人。目前道台已指示知县,今后必须按照《土地章程》办事。

出售台湾硫磺的经销处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负责此经销处的主管呈交道台的一份报告的译文,以及道台将向上海硫磺出口商颁发的许可证副本。来信告知说,在派遣衙役前来租界搜查走私硫磺以前,应先指示他们如何进行工作。

妇女游逛庙宇及进入鸦片烟馆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会审公堂臧员所发布的两

份告示。内容是禁止妇女出入被称为寺庙(Buddha shop)的不体面地方,并警告妇女不准进入鸦片烟馆。这些告示已按照臧员的要求交捕房在租界内张贴。

会议主席说,今年2月24日下午4时30分至5时之间,巡捕在租界各处的30家鸦片烟馆内发现有136名妇女吸食鸦片,另有58名妇女和88个小孩在内闲坐,一共是282人。捕房已对这些鸦片烟馆的老板发出警告,今后若再让妇女出入鸦片烟馆,将对他们提起诉讼。

拉直南京路 会议宣读了总董与沃德先生的来往信件。沃德先生在信中答应将58号A册地上的房屋重建工程推迟开工,等他从英国收到有关将该册地上的一长条土地出售或出租以供公用

的复电之后再说,条件是工部局同意支付每月126元的时间损失赔偿费,但为期不超过两个月。

火灾警报器 会议宣读了华洋德律风公司经理的来信。来信称,火政处总机师已指示他架设三条新的火灾警报器线路,机件等均免费,维修及保养费为每月白银10两。来信要求董事会确认此项定单。

总办说,火政处准备将一个警报器安装在上海总会,一个安装在阿什利先生居住的那座楼里,还有一个安装在广东路西藏路口。

会议就是否需要安装这些警报器的问题进行了讨论。一致认为,上海总会那个警报器是需要的,总机师所住的楼里最好也有一个警报器,但是西藏路上那个警报器似乎是不必要的。

会议最后决定:上海总会的那个警报器应立即安装,其他两个警报器由火政委员会处置。

商团 会议宣读了达拉斯上尉的来信。他要求辞去商团炮兵队指挥官之职,因为他指挥炮兵队已有多年,现在希望为他人的晋升让位。

会议还宣读了总董致毛礼逊少校的信件。他建议,为酬答达拉斯上尉在商团所作的贡献,并承认他是上海万国商团最早团员之一这一特殊地位,应批准他以名誉少校军衔退休,列入退休人员名单,并有权穿着军服。

会议决定同意此项安排。

人事一小菜场助理稽查员 会议主席说,警备委员会在详细审查了对这个职位的二十五份申请书之后,得出结论:只有四名候选人适宜出任这个职务,即亚伯拉罕先生、卡梅伦先生、古德柴尔德先生和普罗沃斯特先生。警备委员会建议董事会从中挑选一名加以任命。会议在读完这四个人

的资格证书之后,一致认为,目前在香港捕房担任巡长的卡梅伦是最合适的人选。卡梅伦巡长现年28岁,1882年进入捕房,曾在一家肉店当过学徒,他在香港当过稽查员,稽查输入香港的所有牲口。

会议决定请总董去调查一下卡梅伦在香港的情况,如果调查报告于他有利,就把这个职位授与他。

公债还本 1882年公债有400张债券中签,将于今年6月30日还本。

副总董 毛礼逊

总办 韬朋

1888年3月20日(星期二)

出席者:毛礼逊(副总董主持会议)、阿特勒、达灵、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芜得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经常巡视各牛奶场,除有几头水牛患癞疥之外,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人事一小菜场助理稽查员 会议宣读了芜得先生的来电。来电称,他已调查了卡梅伦巡长在

香港的情况,并收到了总验看官表示赞许的报告。卡梅伦在国内当过三年屠夫,在九龙养马堤当过

一年牲口稽查员,所以完全有资格担任本埠小菜场助理稽查员之职。

会议主席说,按照上次会议作出的决定,已写信告知卡梅伦,他将获得这一职位,并请他立即来沪。

北苏州路的延伸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称,工部局已延误接管苏州河北岸马路,致使该行深感不便,因为该行目前打算把某几块土地转让出去。所以他们建议董事会,或者按照毛礼逊先生 10 月 7 日信中所说,立即把马路标示出来;或者对最后安排作出明确的承诺。这样,那里的土地业主们才能标定他们房屋的界线。

毛礼逊先生说,北苏州路延伸线路所经过的一部分土地在马路设计完毕之前,就已卖给了老沙逊洋行。后来工部局在 1 月份埋下了界石,接着又搬走了界石,老沙逊洋行就不肯办完购买手续,因为他们不知道工部局打算让他们为马路出让多少土地。

会上提出了一张平面图,从图上看,目前设计的北苏州路似乎不会超过北山西路的延伸线路。会议决定将这一问题留到下次会议再议。

北河南路 会议主席说,新顺记商行在星期一向工部局申请许可证,以便在北河南路上铺设阶沿石和道边阴沟。最初他打算拒绝这项申请,因为他认为,既然这条马路在租界范围之内,就应该完全由工部局负责。但申请许可证一事,在某种程度上等于承认工部局对这条马路具有支配权,因此他最后已同意发放许可证。

商团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达拉斯上尉的信件。表示接受他要求辞去商团炮兵队指挥官职务的辞呈,并告知他,董事会为了酬答他对商团的宝贵贡献,以及承认他作为在上海的最老商团团员的特殊地位,授予他名誉少校军衔,列入退休人员名单,并有权穿着炮兵队军服。

会议决定将此信连同上次会议记录一起公布。

在极司非而地段堆放筑路材料的土地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中国官厅已接受工部局的建议,即极司非而地段附近靠苏州河边那片土地租价为每年白银伍两(5 两),工部局愿补付拖欠未付的租金白银伍拾两(50 两),并承诺一俟中国政府需用这片土地时立即交还。

市政用水 会议注意到自来水公司向工部局提供市政用水的合同将于 6 月 30 日到期,一致认为应立即着手安排续订合同事宜。

会议就续订合同的条件进行了讨论。有人提出,付费的每日用水量应为 100,000 加仑,而不是现在的 150,000 加仑,额外用水另外加付费用。会议最后决定,此事待下次会议再进一步讨论。

新捕房 毛礼逊先生说,他已经仔细地审查了新老捕房的平面图,认为达拉斯先生画的平面图是值得称赞的。必须指出的唯一的重要修改是某些房间的高度仅 13 英尺,太低了。但这很容易修改,也用不到增加很多建筑费用。另外还有一些修改的地方,像有些地板用红杉木代替俄勒冈松木,有些门窗要挪动位置,这些都是无关紧要的。他将与测量员一起商量作出安排,然后刊登广告招标修建。

市政大楼 会议注意到拟修建的市政大楼问题。有人提出应该让测量员对中央捕房的房屋提出报告,因为在 1883 年有人就认为中央捕房的房屋维持不了五年以上。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一)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达灵、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报告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每日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

良好,但有几头仍患癞疥。

北苏州路延伸 会上再次提出了玛礼孙洋行本月 15 日的来信,并进行了讨论。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按照上述来信提出的平面图,立即将河南路到北山西路的一段北苏州路设计出来,以及按照最初建议,将北山西路也设计出来。据了解,944 号册地和 1376 号册地的业主现在还需从这两块册地上再出让一亩多的土地。对此,工部局将按每亩白银 1,750 两的房地产估价支付地价,其他业主将无偿出让他们册地上的一长条土地。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既然他所作测绘图的第一批图纸是在 1886 年送达的,最后一批图纸是在差不多一年之前送达的,他不明白工部局还有什么合理的根据迟迟不结清长期未了的账目,而且一直到最近方才采取措施来测试这些图纸的正确性,尽管这在说明书里都已有了规定。

窦达尔先生又说,他一再说过,如果发现错误的话,就将图纸退还给他,他将在适当的时间内加以纠正。但是现在时间已经过了很久,几乎有点不合乎情理,仍然没有将图纸退还给他。

会议接着提出了金斯米尔先生对北河南路西侧那块册地的测绘图。经审查之后,发现这张图纸与窦达尔先生送来的图纸有非常明显的差异。会议随即决定通知窦达尔先生,董事会已经审查了他送来的图纸,认为他的平面图未按合同所订条款完成,因此董事会不准备予以接受。董事会希望将此事提交仲裁解决。

市政用水 关于上次会议讨论的有关自来水公司提供市政用水协议问题的会议记录,会议根据总董的建议,决定写信提醒自来水公司,协议将于 6 月 30 日到期。并询问他们:纳税人年会曾经提出,工部局在续订市政用水协议时,也应提出整个租界的供水问题。自来水公司对这些条款有什么要说明的,他们对续订协议有什么想法?这两者是合并起来处理,还是分别处理?

新捕房 据测量员报告,新捕房的平面图已经绘制完毕。会议决定刊登广告招标修建。投标书最迟应在 4 月 19 日送来。

拟修建的新市政大楼 会议指示总办草拟一份备忘录,上面要开列在修建新市政大楼时,必须为各部门准备的办公室的间数。

会议还指示测量员绘制一张工部局册地平面图,并向协隆洋行探询,属该行所有的邻近册地能否出售,要什么价钱。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马勒伯先生已重新当选为上海轻骑队中尉。根据三年任期的规定,他的任期已满,这一职位就空出来了。毛礼逊少校要求董事会将马勒伯的委任状加上背书续任三年。

会议确认马勒伯中尉的重新当选,并背书他的委任状,续任三年。

毛礼逊少校还通知董事会说,诺埃尔先生已辞去炮兵队中尉之职。由于他商务繁忙,无法履行商团职责。

手推车捐 总董说,他已接到通知,知县与会审公堂谘员打算在星期二来访,讨论纳税人会议年会通过的手推车加捐问题。他们认为,将手推车捐从 400 文一次就提高到 1,000 文,是太多了。他们意见要予以核减。

性病医院 会议注意到目前每周进行检查的妓女人数日益减少,指示总办要求工部局外科医生拟出报告,提出工部局应采取何种措施,方能使性病医院工作提高效率。

复活节假日 会议决定,由于下星期一是复活节周的星期一,因此董事会下次会议改在 4 月 3 日星期二召开。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4月2日(星期一)

出席者: 范得(总董)、阿特勒、达灵、邓厄、麦格雷戈、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 约瑟夫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但有几头仍患癞疥。

手推车的加捐 会议宣读了总董所拟备忘录,其中详细陈述了上月27日他与知县、会审公堂谘员会晤的情况。

会议还宣读了道台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来信称,手推车车夫们对拟于本月1日开始实行的手推车加捐之事,已向会审公堂谘员提出控告。来信指出,现在英租界的手推车车捐每月只435文,法租界只400文,尽管手推车车夫像牛马一样日夜劳作,每日所赚也仅够余米,他们根本付不出1,000文的车捐,尤其是因为法公董局也打算要征收同样数额的车捐。会审公堂谘员说,若有手推车车夫因拒付车捐而被扭送会审公堂的话,会审公堂将不强迫他们照付。因为谘员认为,两租界在决定增加车捐时,应与中国官厅商议,尽管租界的事务是由西人管理的,但《土地章程》将租界的管辖权授予西人,这一点并没有得到中国高级官府明确的书面批准。因此,道台恳请领袖领事劝说工部局停止加捐,以示他们对中国贫苦劳动者的体恤。

会议还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他打算在周三把道台上述来文交与领事团,同时他猜想董事会也许会觉得,手推车加捐一事推迟实施还是比较有利的。

会议对拟议中的加捐一事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一致认为加捐之事必须坚持,但通常的牌照费35文可予豁免。会议决定按下述大意写信给领袖领事:由于加捐之事已为纳税人年会通过,故董事会认为他们不能接受道台的要求。会议责成将总董与谘员会晤的记录、道台的来信,连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公布。

中国官厅非法捕人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与知县的来文译件。来文解释说,工部局2月25日来信指责中国官厅未发出拘捕证而在租界内逮捕了一名男子与两名女孩子,因为该男子与两名女孩子是自愿进城的,以便答复别人对他们的指控。正是由于这个原因,此事没有通知会审公堂谘员,也没有发出逮捕他们的拘捕证或请捕房予以协助。

西班牙领事 会议宣读了C.马科纳尔的来信。来信称,在濮义刺总领事离职期间,他已被任命为西班牙代理总领事。

法兰西总领事 会议宣读了德尚廷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在新任总领事华格泉先生到沪之前,他已任命祁理恒先生负责法国总领事馆馆务。

南京路与四川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称,原属W. R. 塞尔先生的地产业已转让给该行,该行现准备将上述两条马路拓宽所需的土地出让给工部局,面积共3分2厘5.16毫,以每亩银8,000两计,共银2,601.33两。

泥城浜上的桥梁 会议宣读了秦清卿的来信。来信称,他打算在洋泾浜稍往北一点的泥城浜上建造一座桥梁(从1078号册地到对岸),请求工部局发给许可证。

有人解释说,这座桥梁就是玛礼孙洋行去年12月份来信中所说的那座桥梁。会议决定发给许可证,条件是他要向测量员提出该桥平面图,并经测量员批准。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在商团第二队的年会上,W. 布赖特先生被一致重新选举为上尉之职。根据三年任期的规定,这个职位因他的任期届满而空缺。在3月26日的炮兵队会议上,拉蒙德中尉当选为上尉,以接替业已辞职的达拉斯先生,E. W. 诺埃尔先生当选为中尉,以接替业已辞职的G. W. 诺埃尔先生。

会议决定确认并批准这些任命,并更换布赖特中尉的委任状,续任三年。拉蒙德上尉与诺埃尔中尉的委任状,在他们通过必要的考试后,再行授予。在此期间,董事会将授权他们履行他们当选职位的职务。

中央捕房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内称,中央捕房若经正常修缮,还可维持几年,因为自1883年11月以来,它每年修缮一次,而且更换了所有的松木。但同时这一建筑物目前已不适用。

拟修建的市政大楼 会议收到了一份备忘录,上面详细开列了拟修建的新大楼中所应配置的各部门的办公室。同时收到的还有工部局册地的平面图。

会议宣读了布坎南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工部局大院旁边那块现由协隆洋行使用的册地的业主,从来没有表示过打算出售的意思。但如果工部局想要购买的话,他可以写信向业主询问。如果工部局对这块册地肯出一个价钱,他将转告业主。

会议决定通知布坎南先生,工部局目前不能为这块册地向业主开价。但由于工部局要修建新市政大楼,可能要买下这块册地。若布坎南先生能弄清楚业主愿以什么条件出售这块册地的话,工部局将感到欣慰。

测绘虹口 会议收到了法律顾问所拟董事会致窦达尔先生的信稿。此信告知窦达尔先生,董事会拒收他的虹口测绘图。因为按照协议条款,这张平面图并没有完成。而且由于从去年6月23日以来他也没有采取措施在第二份平面图上标出租界内那些已缴付房地捐的地产的四至。

市政用水 会议宣读了法律顾问所拟工部局致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信稿。由于这封信稿并未清楚阐明董事会上次会议所决定的,关于自来水公司和工部局续订供水合同的内容,总董答应进行必要的修改后发出。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4月9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达灵、邓厄、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麦格雷戈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每日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但其中有一些仍在生癞疥。

小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3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3月2日在史密斯小菜场87号摊位没收了一只死羊,即送往油脂店,因为这不适于西人食用。9日,屠宰场拒收一口患有麻疹病的猪。

3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586头,羊1,384只,小牛130头,猪36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26头,水牛20头,羊26只,马12匹。

自2月中旬以来,中国官厅对送往八仙桥出售的牛只停止征收去年10月份开始征收的厘金。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都健康,但很多较瘦弱。

出租马车数量有所减少,4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仅为245辆,上月份为259辆,去年同期为226辆。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693辆,手推车为1,950辆。

街上揽客马车已重新编号,在马车的显著位置都订上了新从英国运到的牌照,以便于识别。眼下只有十分优良的马车才发给执照。

货物税 会议收悉2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数额为:

进口税

2,761.78两

出口税	645.46 两
复出口税	431.72 两
合计	3,838.96 两

去年同期为 2,862.66 两,增加 976.30 两。

华人执照费 会议已悉 3 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2,473.12 元,1887 年与 1886 年同期为 10,975.12 元与 9,863.38 元,第一季度共收执照费 35,686.44 元,去年同期为 33,823.98 元。

法国总领事 会议宣读了华格桌先生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他已于本月 4 日接管法国总领事馆馆务。

土地注册 会议宣读了副领事贾礼士先生的来信。来信称,道台最近已采取措施测量西人拥有的所有册地,以确定土地税的正确征收数额。毫无疑问,其目的是为了要求业主们对未经官方批准而拥有的任何土地,向官厅交付土地税。由于他们的测量工作进行得毫无条理,贾礼士先生建议,在测量土地时应有一名胜任的测量员在场。在测量各块土地时,应发出通知。

会议决定将来信交测量员,命令他就这一问题提出报告。

手推车捐 会上提供了总董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此信指出,财务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将手推车捐增加到 1,000 文的建议,已由 12 月 12 日董事会的会议记录公布,这是经纳税人年会批准的。加捐通知单已在 3 月 1 日发给手推车夫们,上面说明附律第 34 条授权工部局征收此项捐税。工部局认为,一旦纳税人会议通过一项执照费,他们是无权在本财政年度内加以更改的。

下列决议系经领事团通过、并于星期四上午在董事会会议上提出的:

“领事团认为,董事会最近决定的关于对手推车每月征收 1,000 文车捐一事宜缓办。”

总董说,根据当时的决定,他就此事会晤了法公董局总董,并和他商量把 4 月份的手推车捐仍按原有税额 400 文征收。至于今后如何办理,待进一步研究后再定。

会议接着宣读了法公董局总办的来信。来信称,公董局董事会已决定:关于手推车捐今后如何征收一事,在未明确解决之前,4 月份应与以前一样,仍为 400 文。

会议还宣读了总董致领袖领事的另一封信。此信通知领袖领事说,董事会在本月 5 日上午召开了一次会议,研究拟议中的加捐问题,当时通过了下述决议:

“董事会在研究了领事团本月 4 日会议所通过的决议之后,决定本月份手推车捐仍按旧税额 400 文征收,以便对此问题作进一步的研究。”

鸦片烟馆执照费 会议宣读了几家鸦片烟馆老板的联名来信。来信称,由于减员最近发布公告,禁止妇女进入鸦片烟馆吸食鸦片,自此之后,营业日益清淡。顾客们现在到法租界去了,因为那里没有这种禁令。为此,他们要求工部局减税。

现在有几家鸦片烟馆给顾客们发奖券,凡持有中奖奖券的顾客,可以得到一定数量的鸦片作为奖金。这也影响了鸦片烟馆的营业收入,而且本租界的执照费比法租界高出一倍。

会议决定,此项执照费不予减少。

供水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信件。此信提醒说,该公司与工部局所订供应市政用水的协议,将于 6 月 30 日到期。此信还询问:该公司愿意以何种条件续订协议若干年;对工部局为整个租界购得用水的问题,他们是否有什么建议要提出;此事与市政用水问题是分别处理,还是结合起来处理。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窦达尔先生的信件。此信告知窦达尔先生,董事会认为没有理由把他所要求的余额 1,622 两白银支付给他。因为按照 1884 年 4 月 10 日所签订的协议条款,以及协议中提到的说明书 A,测绘工作尚未完成。同时,他亦没有按照工部局测量员 1887 年 6 月 23 日信件中的要求,设法在第二份平面图上填上虹口所有交付房地捐地产的四至与面积。

此信还告知窦达尔先生,董事会在他的测绘图上找到了很多错误,因此不能承认他送来的那些图纸是按照协议所完成的部分工作。因此董事会建议,将此事交付仲裁解决。并提出,请代理首席法官,或助理法官担任仲裁人。

小菜场助理稽查员 会议宣读了豪斯先生的来信。来信称,G.卡梅伦先生已从香港到沪报到,准备开始进行董事会在上月任命他为小菜场助理稽查员的工作。

总董提醒董事会注意下列事实:自从12月末已故威德先生开始生病以来,豪斯先生不但完成了他本人的卫生稽查员的日常工作,还完成了小菜场助理稽查员的工作。会议考虑到他的贡献,决定发给他奖金150两白银。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4月16日(星期一)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达灵、邓厄、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巡视了各牛奶场,除了有几条奶牛仍患癩疥之外,所有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他在信中告诉董事会,愿意接受董事会提出的仲裁办法,但建议让他完成测量工作,并纠正正在测量中所发生的错误,因为他准备充分运用大部分的时间致力于此。

总董说,据窦达尔先生说,他听从了哥哥的劝告,知道自己完全错了。现在准备遵照董事会吩咐,叫怎么干就怎么干,完成测量工作,直至董事会满意,如果董事会给他机会的话。

会议接着宣读了董事会致窦达尔先生的信稿。告知窦达尔先生,董事会不反对他完成他的工作。董事会认为,最能使他们满意的作法是,他取回已经交来的所有平面图图纸与野外工作记录本,并送来正确的平面图,平均每月送来四张图纸。董事会将在适当的时间进行审查,并通知他是否予以接受。如果董事会感到不满意的话,此事就必须交付仲裁解决。如果董事会接受他的图纸,他就必须接着完成第二份平面图,图上要标出所有交付房地捐的地产的四至,及以平方英尺计算的面积。

会议就金斯米尔先生重测北河南路以西地区的酬劳问题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董事会给予窦达尔先生完成其测量工作的机会,但在他完成全部工作之前,不再向他预付任何款项。

外滩人行道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外滩用混凝土还是用石头铺砌人行道,他对两者的价格进行了仔细研究之后,得出结论:西边的人行道应使用花岗石铺砌,因为这是永久性的,而混凝土的人行道可能在几年后需要全部重铺。苏州花岗石每平方价白银20两,而优质的混凝土每平方价仅约白银15两。一共需铺385平方,用花岗石的造价为白银7,700两,而用混凝土的造价为白银5,775两。但如果需要挖开人行道来修理下水道,或更换煤气管、自来水管的话,混凝土人行道总是难于修复的。人们认为,铺砌成块混凝土的设计在英国并不成功,这是因为成块混凝土在挖掘时易破碎,雨水严霜易浸入夹缝。再者,这项工程在本埠是很费钱的。

董事会普遍倾向用混凝土而不用花岗石,即赞成用混凝土铺砌外滩人行道。但在铺砌之前,测量员要先行通知煤气公司、自来水公司,如果他们需要铺设管道的话,现在马上作好准备,这样以后就不需要重新挖开人行道的了。

葡萄牙领事 总董说,据葡萄牙领事告知,他奉政府的命令即将离沪。根据该政府的指示,葡萄牙领事馆将交意大利领事费尹济爵士负责。

芝罘路桥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芝罘路底泥城浜上拟修建的新桥,如用新加坡硬木造,其造价为白银 1,350 两,如用阿朗加木料造,则为白银 2,255 两。前者每方为 3 分白银,后者则为 4.5 分白银。此外,把木材锯成合适尺寸的材料时,还要损失 7,000 方,折价白银 315 两。

会议还宣读了香港总测量员等人的证明书,证明阿朗加木料具有人们所期望的质量。总董解释说,目前的困难是难以买到符合尺寸的阿朗加木料,但如果董事会决定在工部局的工程中使用这种木料,可以在以后再安排解决。

董事会赞成在这座桥上试用一下这种木料。总董答应去会晤代理人布朗先生,详细打听这种木料的价格,以及能否买到符合尺寸的木料等。

手推车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关于下列事项的详尽备忘录:自 1874 年将手推车执照费增加到每辆每月 400 文以来,有关手推车发照问题的一切情况;改变华人捐税,以及执照费如何获得中国官厅同意和批准的情况;工部局在财政年度内改变纳税人年会所批准的执照费的权力问题。

会议对执照费问题进行了充分讨论。最后决定,通知领袖领事,董事会决定征收 700 文的执照费,其中包括牌照费 35 文;1,000 文之议不提。执照的发放数额限制在每月 1,500 张。再次缩减手推车获准装载包件的体积。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

出席者:茆得(总董)、阿特勒、达灵、邓厄、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市政用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董事长的来信。来信称,自来水公司董事会愿以现行合同的条款与条件为基础,自 6 月 30 日起续订市政用水合同,期限不超过五年。若工部局打算签订一个每日供水量大于 150,000 加仑的合同,自来水公司愿以与现在相同的收费标准提供此项用水。关于增设消防龙头与延长自来水总管道的问题,可能要成为工部局与自来水公司之间进行谈判的议题。

关于工部局为整个租界购买全部用水的条款问题,来信指出,这在合同第 8 条中已经详细规定了,自来水公司不准备另提什么建议。但他们特别希望,若工部局打算实行这种供水方式的话,应在一年之前通知自来水公司。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财务委员会进行研究并提出报告。

自来水公司的收费 会议宣读了普罗沃斯特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向自来水公司提出申请,要求在他所居住的百老汇路 24 号房子(他每月付房租白银 10 两)里铺设水管。但自来水公司拒绝照办,除非他签署一份每月付水费 1.50 元的协议。他希望工部局能告诉他,他是否有权按房租的 5%交付水费而获得用水。

会议还宣读了答复上述来信的复信。复信告知普罗沃斯特先生,根据自来水公司与工部局所签订的合同,自来水公司有义务按房租的 5%向居民供应家庭日常用水。只是在这件事上,他应采取什么措施,必须去征询律师的意见。

堆放在河岸上的烂泥 会议宣读了佛客博士的来信。他提请工部局注意,眼下有大量烂泥从德国总领事馆附近的滩地里挖出来,堆放在相邻册地的滩地上。他要求工部局根据附律第 29 条,立即采取措施予以制止,因为这对他家人的健康非常有害。

会议还宣读了策德利乌斯医生的证明书。内称,佛客博士的两个孩子由于上述原因患了疟疾。另外,据卫生官的报告,佛客博士提到的乱堆烂泥的情况确实危及人们的健康。但他认为,根据附律第 29 条,董事会无法采取什么措施予以制止。

总董说,烂泥是根据现在负责疏浚工程的中国官员的命令,堆放在德国总领事馆旁边的滩地上的。在总董要求之下,领袖领事给中国官员写了信,要求他们设法不要再在那里堆放烂泥。

大教堂院子 会议宣读了大教堂托管会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称,据玛礼孙洋行估计,大教堂院子要整顿得井井有序,需花费 450 两白银,他请求董事会批准这笔开支。来信并指出,院子的管理现在是,过去也一直是委托给工部局的。他又说,托管会对阿狗照管院子的工作方式深表不满,并要求工部局让托管会掌管目前每月付给阿狗的 17 元经费。

总董说,工部局在 1871 年接管大教堂院子时,即考虑到大教堂单独为工部局职员留出两个座位。从 1885 年起,工部局每年为两个座位支付 144 两白银。

会议决定通知托管会,工部局不能承担大教堂院子的整修工程费用。但工部局并不反对托管会接管大教堂院子,并将现在每月支付给阿狗的 17 元钱划给托管会。

拉直南京路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已接到 58 号 A 册地业主来电,该业主拒绝从上述册地上划出一长条土地出售或出租给工部局,以供拉直南京路之用。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他感谢董事会对虹口测量工作现状的批评,并告知董事会,他将派人取回在工部局的图纸,并立即开始工作,加以纠正。

会议还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内附董事会请他重测的北河南路西边各块册地的核实无误的平面图。由于所测面积为 200 亩,每亩按 3.25 两白银计,故信内附有 650 两白银的付款通知单。

总董说,650 两白银是金斯米尔先生最初的要价。后来他与毛礼逊先生会晤过金斯米尔先生,当时谈妥了把测量面积缩小一点,费用不超过 400 两到 450 两白银。

会议决定请金斯米尔先生解释一下,现在为什么要提高金额。

手推车执照费 总董在提到上周会议讨论的议题时,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件,信内将董事会的决议通知领袖领事:

1. 手推车执照费按 700 文的标准征收;
2. 执照发放数额限为 1,500 张;
3. 工部局将草拟新的规章,限制手推车获准装载的包件尺寸大小。

在 19 日召开的领事团会议上,此信交给了领事团。领事团会议随即提出了下列两项决议案:

1. 劝告董事会把执照费定为 500 文,不要限制执照发放张数;
2. 劝告董事会将执照费维持不变,仍定为 400 文,发照限为 1,500 张。

总董说,那次会议通过了这两项决议案中的第二个,但许士先生希望在正式将决议通知董事会之前,先让董事会议一下对决议的看法。正如各位董事已经知道的那样,董事会星期六开会研究了这个问题。按照那次会议通过的决议,总董写信通知许士先生,董事会不能改变本月 18 日信中提出的条款。但若中国官厅同意这些条件的话,董事会将推迟到 7 月 1 日再开始征收增加为 700 文的执照费。后来侃将军告诉他,领事团在一、两天之内就要开会,到时将答复董事会本月 18 日的去信。

侃将军认为,若领事团同意 700 文的执照费,就应该放弃发放 1,500 张执照的限额。董事会对此表示反对,但最后决定暂不采取任何措施,以等待领袖领事的来信。

捕房人员续订聘约 副总董说,1883 年与捕房大约 15 名成员签订的聘约将于今年年内期满。不久前发布了一项董事会命令,内称,凡愿意续订聘约者,警备委员会都准备考虑其申请,只要在现行聘约期满前四个月提出。上述通告发出后,警备委员会收到一封上述全部人员签名的来信。来

信称,如果现有薪金、附加费和津贴都以银两计算,而不是以银元计算,他们都准备续订聘约。

本月 17 日在有总董出席的警备委员会会议上对此信进行了研究。委员会决定不接受这些条件,并给这些人复信,把委员会的决定告知他们,即只要捕房医生证明他们适宜于继续担任工作,他们就可按现行聘约的同样条件续订三年到五年的聘约。

总董 茆得
总办 韜朋

1888 年 5 月 7 日(星期一)

出席者:茆得(总董)、阿特勒、达灵、约瑟夫、马勒伯、麦格雷戈、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邓厄、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两周内他经常巡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很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小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4 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而且讲究卫生。4 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25 头,羊 1,189 只,小牛 128 头,猪 26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12 头,水牛 25 头,羊 35 只,马 8 匹。有一口外国种的猪与一只羊,在送至屠宰场时,被发现是病畜,因不适于供西人食用而被拒收。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都很健康,其中有些马匹状况十分良好。

5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70 辆,上月为 245 辆,去年同期为 250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621 辆,手推车为 2,073 辆。

货物税 会议收悉 3 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数额如下:

进口税	2,805.00 两
出口税	1,095.88 两
复出口税	344.81 两
合计	4,245.69 两

去年同期为 3,558.95 两,增加 686.74 两。

华人执照费 会议已悉 4 月份执照费的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2,605.78 元,1887 年和 1886 年同期分别为 13,993.32 元和 13,190.57 元。四个月共收执照费 48,292.22 元,去年同期为 47,817.69 元。

手推车捐税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领事团在 4 月 19 日召开的会议上全面研究了董事会 18 日的信件,一致决定全力支持董事会制定的手推车交通规则。

随后,在 4 月 25 日召开的会议上,领事团决定将董事会的来信转交道台。同时通知道台,手推车捐增加为 700 文(其中包括牌照成本费)之事将推迟至 7 月 1 日开始实施,领事团希望道台能对董事会的让步表示赞赏。

总董在提到本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11 时召开的董事会特别会议上所讨论的问题时说,按照这次会议的决定,现草拟了一份公告,并译成了汉文。该公告告知手推车车夫,7 月 1 日以后,手推车捐将增加到 700 文,包括牌照费在内。手推车执照限定为 1,500 张。但在领袖领事建议之下,这份公告尚未张贴。因为领袖领事认为,董事会应该等待一下,等打听到中国官厅的应对措施之后再说。夏士先生目前正在努力与中国官厅打交道,他也许在今日已经见到了道台或知县,因此董事会明天就可以知道道台决定的方针。总董又说,听说知县已将此事呈报南京总督,南京总督接着就上报总理衙门,并已经提交北京外交使团了。外交使团希望这一问题能妥善解决,不要在有关租界内

征税原则方面引起任何问题。

当铺执照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反对一名西人拟在领取租界的执照之后,在租界内开设一家当铺,因为条约内没有允许西人在中国境内开设当铺的规定。

会议还宣读了答复这封来信的复信稿。复信要求领袖领事告诉道台,条约也没有规定西人不准在中国境内开设当铺,或从事其他合法行业。

会议通过复信稿,并责成照抄照发。

新闻路 会议宣读了会审公堂谏员的来信。来信称,道台听说工部局打算在租界外的新闻路上铺设煤气管道。如果这个消息属实,他要求工部局不要铺设,因为那里若有什么事情需要做的,中国官厅自己会做的。

会议宣读了答复上述信件的复信。复信称,道台听到的关于工部局打算在新闻路上铺设煤气管之事,纯属流言。

山西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新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愿以1,000两白银的价格出让735号册地上从北京路延伸到苏州河的8英尺宽的一长条土地,但他们更愿以500两白银之价出让4英尺宽的土地。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该行所要出让的土地,面积仅为960平方英尺,这样地价相当于每亩6,810两,而按房地产估价,每亩仅为2,750两白银。

总董说,这块土地即拟建新山西路桥的地方,由于这条马路目前只有21英尺到22英尺宽,因此最好加以拓宽。

会议经过讨论之后决定:新沙逊洋行的要价太高。如果该行愿以最近买进这块册地的每亩原价出售的话,工部局就买下这一长条土地。

拟议中的会丈局 关于贾礼士先生提出的一份备忘录(他提请董事会注意目前英国领事馆土地登记制度上存在一些缺点),会议收到了测量员就这一问题提出的报告。报告称,如果董事会决定按贾礼士先生的建议担负起这项工作,就必须设立正规的会丈局,并强制所有土地业主在会丈局存放一份准确的由西籍测量员签字的土地平面图,写明该地产的四至以及相邻册地的业主姓名。该平面图经核实之后,就可准确地画在一张1英寸:50英尺比例的概略图上。如需复印,付费即可。

董事会赞成采取措施,改进在各国领事馆办理土地登记手续的现行制度。有人建议,工部局应成立会丈局,配备一名合格的测量员,由工部局董事会任命,领事团审批,该局经费以土地平面图的收费支付。

会议最后决定通知领袖领事,董事会赞同贾礼士先生的建议。实施贾礼士先生建议的唯一办法是成立由工部局管理的会丈总局,所有领事都应承诺不再在本国领事馆办理土地登记、土地转让手续,除非同时收到由会丈局证明的该册地平面图。

测绘虹口 会议重新研究了金斯米尔先生为测量虹口河南路以西地区,以核对奈达尔先生的测绘图所要求支付的650两白银的问题,决定按数照付。

新捕房 测量员报告,他已收到7份承建新捕房的投标书,价格从32,104两到37,850两白银,不包括主楼的铁栏杆、大门、水落管以及煤气、自来水等项。

由于这些投标书的要价都比捕房修建预算高出很多,会议指示测量员再次审查平面图,并就如何进行修改以降低造价提出报告。

小菜场新棚子 会议收到了四份投标书,要价从3,213.28两到5,182.80两白银,但修建预算仅为2,800两白银。

总董解释说,造价增高的主要原因是打算把现有棚子中间的空地用玻璃覆盖,此外,眼下木材稀少而昂贵也是原因之一。

会议决定接受鸣昌行要价 3,213.28 两白银的投标书,这是投标者中要价最低的。

北京路到外白渡桥的人行道 总董说,有人向他抱怨,这一段人行道修得高低不平。由于行人相当多,工部局应该设法予以改善。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备忘录。该备忘录估计,在这条人行道铺设花岗石路面,费用为 1,500 两白银。董事会认为,目前在这条人行道上花这么大一笔款项是太多了,决定将此事暂时搁置一下。

在外滩新铺石子路面 根据测量员的建议,会议授权他在外滩重铺石子路面期间,将铺路石子堆放在江边人行道上。这项铺设工程约需三个月。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 4 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开会日期 会议决定,今后董事会开会日期从星期一改为星期二。

会议主席 毛礼逊

总办 韜朋

1888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

出席者:毛礼逊(副总董,主持会议)、阿特勒、邓厄、达灵、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总办

缺席者:欧弗倍克、芜得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状况十分良好。

牛瘟 会议收到了一份特别报告。报告称,据说松江府一带发生牛瘟。过去两周内,生病的黄牛和水牛有 6 头,死的有 15 头,水牛是从松江一带送来的,并运往八仙桥油脂店处理。

抛球场 会议宣读了上海抛球场总会名誉司库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将该总会房屋估价从每年白银 1,000 两减至 800 两,因为这块册地的大部分已经卖给了工部局。

会议决定同意上项申请。

山西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新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接受工部局的建议,即以该行最近购入此地地产的原价(每亩白银 4,815 两)出让 735 号册地上的面积为 1 分 5 厘 5 毫的一长条土地,为拓宽北京路至苏州河一段的山西路路面所用,计价白银 750 两。

洋泾浜上桥梁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总办的来信,内附白银 2,805.55 两的付款通知单。这是洋泾浜上连接云南路与八里桥街的桥梁修建费的一半。

会议决定如数签发支票。

卡德路捕房 会议主席说,卡德路捕房的房屋租约将于 5 月 31 日到期,由于董事会拥有以每月白银 30 两的原定租金再续约两年的选择权,因此警备委员会在上次会议时,已决定将租约续订两年。

从英国增募巡捕 会议主席说,麦克尤恩上尉曾报称,捕房需要再增加一些人员。因此警备委员会上次开会时决定,请何利德先生从英国招募 6 名巡捕前来。因为他们认为,从英国招募来的要比在本埠招收的好。供这些人员签署的聘约的格式业已邮寄给何利德先生,并附寄了捕房人员薪金等项的全部详细介绍,以便他们能确切了解受聘的条件。特别向他们指出的是,一银元大约仅值三先令。假如他们想把一部分薪金汇寄回家,他们只能按当天的汇率汇寄,因为工部局不会用任何津贴补偿他们的汇兑损失。工部局将为这些人员提供出国旅费,并在他们出国之前,每人发给 5 英镑赏金。

新捕房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详尽列出了在不牵动主楼内部设施和不改变主楼总体外观的条件下,对新捕房的设计进行的一些修改。通过这些修改,费用大约可降低 3,000 两。另

外,若省掉堆栈和两名已婚巡长的宿舍、马厩、马车房等,还可以降低4,000两。这样,包括一切在内的全部费用为27,000两到29,000两白银。

会议决定将上项报告送交工务委员会。

会议还决定:纳税人会议为买地造房所批准发行的折合白银30,000两的公债,在年底之前暂不发行。

商团检阅 会议收到了邱吉尔少校的来信,内附他送呈最低级巴思勋章爵士卡梅伦少将关于他于4月7日检阅上海万国商团的情况报告副本。

炮兵队 会议宣读了商团司令官的来信。来信称,E. W. 诺埃尔先生已通过必要的考试,并建议董事会发给他炮兵队中尉的委任状。

会议决定按建议发给委任状。

第一队 会议还宣读了另一封来信。来信称,列德尔先生即将离沪赴欧,已辞去商团第一队中尉之职,他希望在离职期间,董事会按照规定,批准他保留军衔。

会议决定批准此项请求。

手推车捐税 会议收到了芜得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夏士先生已于本月8日会晤过道台,道台说,他打算写信给领袖领事,建议把手推车捐仍维持435文不变。6月30日之后执照数额限为1,500张,他将对1,500张执照从7月1日起至年底为止的435文与700文之间的差额进行补偿。但在送出正式答复之前,他希望先了解一下工部局对这一建议的看法。芜得先生提出,夏士先生会见道台,盛情可感。但董事会应通知领袖领事,考虑到领事团的建议,以及增加手推车捐的征收工作遇到了意料之外的困难,董事会决定目前暂不采取措施强制征收1,000文的手推车捐,本财政年度结束之前,仍按原有税额征收。董事会认为,他们无权接受道台建议的对435文与700文之间的差额进行补偿。董事会希望将他们下述意见记录在案:不增加捐税而限制手推车数量的做法,将有利于那些已取得执照的人的垄断地位。董事会希望大家理解,即董事会认为,如按照道台的建议实施,道台应承担这件事的责任。

自7月1日起开始限制手推车数量,以及限制手推车载包件的重量与大小的新规定,均将在执行前一个月通知全体手推车主,然后将强制执行。

会议接着对将要采取什么措施的问题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大家一致认为,绝不能接受道台给予的补偿费。若捐税仍维持目前一样的话,则限制执照张数为1,500张之举并不妥当。会议主席说,依他看来,现在有两条路可走,或者通知领袖领事,董事会业已得出结论,拟议中的1,000文车捐是过高了,董事会决定按原税额发放执照,不限制执照张数,此事由董事会自行负责;或者就坚持4月18日信中的主张。

阿特勒先生坚决赞成坚持信中的主张。他指出,若车夫拒绝申领执照,工部局可以很容易地禁止他们在租界内兜生意,用不着把他们拘送会审公堂。

有人表示怀疑,若采取这种办法,领事团不知是否会支持董事会。但会议最后全体一致通过了由阿特勒先生提议、马勒伯先生附议的如下决议:

通知许士先生,董事会业已决定坚持4月18日信中的意见,此意见随后又作了修正,即700文的车捐将推迟到7月1日起开始执行,此事也向休斯先生作了传达。

会议主席答应将这项决议非正式地通知许士先生。

酒馆执照 会议宣读了英国总领事的来信,内附布朗副领事呈交总领事的一份报告的副本。内容是关于一名英国海员未经请假擅自离开轮船,据说现窝藏在虹口一家有照酒馆里。布朗先生说,2月2日,“泰和”轮船长向他报告,他的二副C. J. 汤普森自1月28日以后,没有请假就擅自离开轮船。他相信汤普森是呆在码头旅馆里,希望领事馆签发拘捕证逮捕汤普森。领事馆随即签发了拘捕证,在码头旅馆里逮捕了汤普森,并押回“泰和”轮,准备交给船长。但由于船长当时不在船

上,这时汤普森保证呆在船上不走,他也同意了。但过了不久,汤普森又上岸回到了码头旅馆,并一直呆在那里。大约在十天之前,汤普森去轮船公司,要求领取他的薪金余额,他承认一直呆在码头旅馆里。布朗先生建议说,由于码头旅馆业主是奥地利人,上述详细情况应通知奥地利领事和工部局,并提请他们注意执照第 11 条款。

会议决定指示捕房对上述案件进行调查,如能找到必要的证据证实上述控告的话,就将该旅馆业主传唤至其本国领事馆,以便吊销他的执照。

会议主席 毛礼逊

总办 鞞朋

1888 年 5 月 22 日(星期二)

出席者:毛礼逊(副总董主持会议)、阿特勒、达灵、约瑟夫、麦格雷戈、总办

缺席者:邓厄、马勒伯、欧弗倍克、芜得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西人与华人房地捐 会议收到了春季房捐统计表。

市政用水 会议宣读了财务委员会的备忘录。备忘录称,他们不准备向董事会建议为租赁整个租界的全部供水设备进行谈判,因为这明显将增加赋税,这比众多私人消费者付给工部局的水费要超出很多。

至于自来水公司供应市政用水的问题,财务委员会建议,工部局应按下列条件续订五年合同:每日供水 125,000 加仑,每年付费白银 6,700 两。凡一天用水超过上述数量者,工部局按现行费率,即一元钱 5,000 加仑付费。

如果自来水公司同意上述协议的话,工部局每年可节约白银 1,000 两左右。

财务委员会又建议董事会告知自来水公司,如果该公司对增加水龙头的问题有什么计划的话,工部局将欢迎他们提出来。

有人提出,也许可作这样的安排,即夏天的供水量大一点,冬天的供水量小一点;或者不管用水多少,工部局对所需用水付一笔总的水费。有人说,自来水公司可能向工部局提出后面那种办法。

会议最后决定写信给自来水公司,提出按财务委员会建议的条件,续订市政所需用水的合同。

手推车捐税 会议主席提到上次会议决定的问题时,宣读了本月 15 日他写给许士先生的信。该信告知许士先生,董事会不能接受道台支付的钱,并决定坚持他们 4 月 18 日信中的意见(这些意见后稍有修正,即 700 文的车捐推迟到 7 月 1 日实施)。董事会认为,采取这一方针,总的来说,是为了维护整个租界的利益,并取得了对于租界福利有利害关系的各国代表的支持。

会议主席还宣读了他本人本月 19 日的信件。此信告知董事会,夏士先生曾问他,是否要在 21 日会晤知县,以讨论手推车捐的问题。当时他拒绝了,因为他要得到董事会的批准。同时他告诉夏士先生,如果有希望达成一项令人满意的妥协办法的话,他将召开一次会议,听取指示。但董事会对下列两点是坚定不移的:

1. 工部局确定赋税的权力必须得到承认,办法是今年征收手推车捐税比去年高些;
2. 董事会不接受道台的钱。

夏士先生回答说,若董事会坚持这项决定,其结果是董事会将与领事团、外交使团发生冲突。

会议主席说,他并未有所行动,因为他觉得,会晤知县并无好处,除非能预见到知县会接受工部局的建议。他认为知县并没有表示过要会见工部局总董的愿望,因此要求他去会见知县是不明智的。

麦格雷戈先生认为,如果会议主席去会见知县,并把工部局有关此事的看法摆在他面前,这并没有什么坏处。因为董事会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而不挑起与领事团的冲突,就不应该忽略任何可采取的步骤。

会议主席说,若董事会希望他去会见知县,他不反对写信告知夏士先生,假如知县很想与他会晤以讨论手推车捐的问题,他将同意会见知县。

会议一致同意在月底之前,董事会必须作出决定,这样才能在6月1日发出布告,通知全体手推车夫在7月1日之后要征收多少车捐。

码头旅馆执照 总办说,麦克尤恩上尉已会见了奥地利领事,并将布朗副领事提出的指控书摆在他面前。内容是“泰和”轮二副由于弃职离开轮船,而在码头旅馆被逮捕后,又被藏匿在码头旅馆一事。奥地利领事同意向该旅馆业主发出传票,以便吊销他的执照。

预防交通事故 会议主席提请董事会注意,马车夫们在公共马路上驾车时撑着伞,这可能引发意外事故。会议决定指示捕房立即制止此种行为。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5月29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达灵、约瑟夫、马勒伯、麦格雷戈、毛礼逊、总办

缺席者:邓厄、欧弗倍克

华人妓院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中国当地官厅告示四份。告示警告妓院老板不得虐待妓女。中国官厅已在布告上盖了印,希望工部局将这些告示于租界内张贴。

会议决定将这些告示交给捕房予以张贴。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道台已派遣官员于本月29日会同河泊司前去检查苏州河,以确定苏州河何处最需疏浚,并决定标示河岸界线的木桩立于何处。在这一工作完成之后,将邀请工部局前去检查河岸界线。

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注意中国官厅在干些什么,并向董事会汇报。

北扬子路 会议宣读了日本邮船公司代理人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已购进他们旁边的美国领事馆册地,希望在这块册地前面设置一座浮码头。他询问道,工部局要求该公司作些什么样的安排,以便为在闵行路浮码头上岸的旅客提供一些设施。因为他确信,公司董事会将授权他向工部局提供不妨害公司权利的一切协助。

会议决定,答复此信之前,先确切了解一下该公司意欲何为。因为工部局不允许该公司在闵行路底横泊轮船,或妨碍在那边上岸的旅客。会议指示测量员去见邓厄先生,查明他们的意图何在。

在英国增募巡捕 副总董在提到上次会议讨论的关于授权何利德先生从英国招募6名巡捕的条件问题时说,那次会议之后,何利德先生告知警备委员会,除非将赏金从5英镑增加到15英镑,否则几乎可以肯定,没有一个人肯出国来沪,因为5英镑还不够他们准备必要的行装。还有,那些想出国的人可能欠下了少量的债务,除非增加赏金,否则他们是还不了这些债务的。警备委员会同意照办,但要董事会批准。何利德先生还说,最近出国的那些人,每人自己付了10英镑旅费,被人瞧不起,这在他们之间产生了严重的不满情绪。他建议董事会将10英镑钱还给他们。

董事会同意将赏金增加到15英镑。但关于偿还旅费问题,有人指出,对那些自己付了10英镑旅费的人,董事会已准许他们享受以3先令9便士的汇率将每月半数薪金汇寄回家的特权。要偿还旅费,就得停止享受特权,这才公平合理。有人建议,让那些人自己选择:或者仍按目前办法不变,或者把旅费偿还给他们,但停止他们享受以3先令9便士的汇率汇款回家的特权。

会议最后决定,批准将赏金增加到 15 英镑,将偿还旅费的问题交给警备委员会去处理,条件是:若将 10 英镑旅费偿还给那些人,那么,这些人就得停止享受以 3 先令 9 便士的汇率汇款的特权。

码头旅馆执照 会议注意到对码头旅馆业主提起的诉讼案。本月 25 日奥地利领事馆指控该业主于 2 月 3 日晚间,将未经请假擅自离船旷职的“泰和”轮二副藏匿在他的旅馆里。此案被驳回,因为夏士先生认为,没有足够的证据证明案犯 2 月 3 日确在码头旅馆过夜。即使他确实在那里过夜,业主也没有办法知道他是否未经请假,擅自离船旷职的。

会议决定写信通知领袖领事,在这种情况下,董事会认为,工部局要吊销码头旅馆的执照是不合适的。但工部局注意到如果有人对虹口码头附近的一些酒馆业主提出确有实据的指控,则工部局将对这些业主提起诉讼,同时将警告这些业主,今后在经营业务的方法上要谨慎小心。

手推车捐税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扼要叙述了有关手推车捐问题的一切情况,并称,中国官厅仍然认为手推车夫实在太穷,付不起另外的费用。因此他们恳求工部局在今年年内仍按原来的车捐征收,到年底工部局也不要再提加捐的问题了。

领袖领事向董事会通报称,在本月 25 日召开的一次领事团会议上提出了上述信件,同时也提出了董事会 4 月 18 日的信件和毛礼逊先生本月 16 日的短笺。董事会 4 月 18 日的信件称,工部局打算在 6 月 30 日之后将手推车捐增加到 700 文。毛礼逊先生本月 16 日的短笺称,董事会坚持上述决定,并不接受道台的钱。领袖领事又通报称,领事团对此事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决议,建议工部局在今年年内仍征收 400 文的手推车捐。

总董说,在他离沪赴汉口之前,建议董事会同意仍征收 400 文车捐,并将执照数限制为 1,500 张。他仍持原来的看法,但他现在认为,董事会应接受领事团提出的办法,年底之前,仍按原来税额征收;明年征收多少车捐的问题留待以后解决。

毛礼逊先生说,自从上次会议通过那项决议以来,他觉得自己处于一个相当奇特的地位。如果他认为董事会的观点能获得通过的话,他仍然要坚持那项决议。但董事会的地位是软弱的,因为董事会一开始就把车捐提高到 1,000 文,那是犯了一个错误。所以,他现在并不反对车捐仍按目前的数字定为 400 文。

阿特勒先生与达灵先生赞成将车捐提高到 700 文。会议接着就董事会是否有权强行实施加捐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又有人指出,巡捕可以很容易地制止没有执照的手推车夫在租界内兜揽生意,用不着把他们拘送到会审公堂去。

麦格雷戈先生说,他可以私下向董事会透露一个消息:在本月 25 日召开的那次领事团会议上,有人非常强烈地反对增加手推车捐。因为领事团已接到北京外交使团的指示,要把此事悄悄地解决掉。如有可能的话,不要让人提出原则性的问题来。既有了这样的指示,如果董事会还要坚持加捐,领事团就不知道再有什么办法支持董事会了。

还有人指出,董事会如没有领事团的协助,是不可能强制实施加捐的。如果有人向领事团申诉,领事团也只能再把问题提交到北京去。如果事情闹到总理衙门,这就很可能干扰总理衙门同意新的工部局《土地章程》。

总董接着宣读了 1854 年 12 月 7 日三个缔约国——大不列颠、美国和法国的领事向当时工部局总董发出的一件公文。该文规定了工部局的地位,并解释道,由于董事会是由纳税人会议任命的,所以董事会不能取得纳税人会议自身所不能运用的权力。

工部局具有纳税人会议授予的最全面的权力,向纳税人征收捐税。但工部局只能通过领事法庭征收捐税,若与华人有关时,则应通过中国地方当局,才能强制进行征税。巡捕只能用来执行领事团对之不持反对意见的指示,等等。

会议又进行了讨论,决定按照领事团的意见,手推车捐仍为 400 文。总董答应写信将此项决定

告知领袖领事。

总董 芜得

总办 稻朋

1888年6月5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达灵、邓厄、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小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报告。报告称，5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肉店与小菜场，所有肉店与小菜场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他每日检查八仙桥各屠宰场和牛棚，棚里的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5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34 头，羊 1,134 只，小牛 105 头，猪 17 口。送到油脂店供华人消费的牲口数为：黄牛 46 头，水牛 13 头，羊 34 只，马 13 匹。其中有 14 头黄牛送到油脂店时是病牛，还有 15 头黄牛、1 头水牛、34 只羊是死的。上月特别报告中说的松江附近的流行病似乎已经消灭，因为从 5 月 31 日以来，那一带已无死畜或病畜送来。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全未患病，但有许多很瘦弱。

6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69 辆，上月为 270 辆，去年同期为 232 辆。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771 辆，手推车为 1,800 辆。

货物税 会议已悉 4 月份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数额为：

进口税	2,611.08 两
出口税	831.04 两
复出口税	286.63 两
合计	3,728.75 两

去年同期为 3,603.87 两，增加了 124.88 两白银。

执照费 会议已悉 5 月份华人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0,961.04 元，1887 年和 1886 年同期分别为 10,667.81 元和 10,139.46 元。四个月共收执照费 59,253.36 元，去年同期为 54,485.11 元。

关于中国官厅的告示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中国官厅所签发的，要在租界内张贴的六张告示：

1. 招标出售破产商号万泰号的常务合伙人唐荷亭的住房；
- 2、3. 禁止广东妇女在虹口庆云里进行赌博；
- 4、5、6. 中国政府已在天津路设立一办事处，为云南锡矿招股，邀请华人前往认购。

会议决定同意张贴。

码头旅馆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普赖姆号”和“新几内亚号”两位司令的来信。来信指控码头旅馆向他们的水手出售有毒的酒，损害了水手的健康。他们建议，将该旅馆查封。

浮码头—北扬子路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日本邮船公司打算在北扬子路前面的低水位线外侧设置一座浮码头，与该行现有浮码头排成一线，几乎面对着武昌路。同时在两座浮码头之间留出大约 10 英尺的空间，以便让船只在闵行路码头靠岸。浮码头上将设置阶梯，以方便公众。

会议就两座浮码头之间必须留出多大空间，才能便于船只通过的问题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通知邓厄先生，工部局准许浮码头设置在所提出的地方，条件是这座浮码头与现有浮码头之间应留

出净拾伍(15)英尺的空间,阶梯要放在这浮码头的末端内部。另外,该公司应对工部局准许它在闵行路的对面设置浮码头而每年交付拾两(10 两)白银的小额租金。

苏州河汽艇烟尘 会议宣读了新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接到苏州河边的一些房客的来信,指控停靠在他们住房前面的汽艇排放出来的烟尘,整天从他们的窗户钻进房内。来信要求工部局让这些汽艇开走。

董事会怀疑工部局是否有什么办法处置此事,但还是决定指示捕房督察长要求会审公堂撤员,让这些汽艇开到河南路桥上游去。因为那里没有西人住房,而且汽艇的烟尘也不会惹恼任何人。

石印社排放出来的烟尘 会议宣读了玛礼逊洋行的来信,内附南京路 34、35、36 号房客的来信。他们指控南京路江西路转角上的石印厂烟囱所排放出来的烟尘和煤灰,从他们家的走廊和窗户钻入室内,使他们甚感烦恼。他们要求工部局命令这家工厂业主,将烟囱提升到足以使煤烟越过他们住房屋顶的高度。

会议决定将这些信件的副本交付祥泰洋行(这家工厂建在祥泰洋行的地产上),要求该行让这家工厂业主提高烟囱,或采取切实措施以减少烟尘。

商团一炮兵队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拉蒙德先生已辞去最近被任命担任的商团炮兵队上尉之职,同时也辞去中尉之职,如果此职还有效的话。同时由于诺埃尔中尉即将调往日本,炮兵队不久将没有军官。因此,他建议董事会,运用定章第 12 条规定的权力,任命布罗迪·克拉克先生为炮兵队的临时指挥,到按正常手续选出军官时为止。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办法,给克拉克先生颁发委任状,任商团炮兵队中尉,指挥炮兵队。

辞职问题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另一封来信。来信称,伯戈因先生因为商务繁忙,不允许他花费时间恪尽商团职务,故辞去商团第三队中尉之职。同时霍夫先生也辞去轻骑队上尉之职,因为他即将赴欧,要离开三个多月。

会议决定接受这些辞呈,并批准霍夫上尉在离沪期间保留商团军衔。

供应巡捕饮料 会议宣读了老德记洋行的来信。来信称,他们将在炎热季节,向在该行附近执勤的巡捕免费供应无酒精的饮料。

会议决定写信给老德记洋行,感谢他们慷慨提供饮料。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来信称,由于维多利亚引擎公司代理人撤销了该公司对火政处基金的年度捐款,火政处需要在年底向工部局和公董局申请额外补助白银 1,200 两,另外还需要 1,000 两购买为使救火车有效工作所必需的各种物件。火政委员会希望,在将定单送往英国之前,先探听明白董事会是否批准这笔款项。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如果物件是绝对必需的话,董事会批准火政委员会向英国订购。同时,关于需要由工部局和公董局支付的额外补助白银 1,200 两,董事会准备支付自身的份额。

苏州河上铁桥 会议宣读了 J. W. 哈特先生的来信。他建议把现有木桥更换为铁桥。如果工部局向他提供有关苏州河的深度和宽度等必要资料,以及关于桥梁外形的一切细节资料等,他将送达铁桥的平面图和承建铁桥的投标书。

董事会赞成修建铁桥,并同意邀请哈特先生和其他人等投标承建铁桥。会议将指示测量员,一俟疏浚工程进行到可以着手测量时,即绘制苏州河的截面图。

市政用水 根据总董的建议,财务委员会各位委员同意会晤自来水公司的一些董事,商讨自来水公司供应市政用水的新合同条款。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 5 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6月12日(星期二)

出席者：茈得(总董)、阿特勒、达灵、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巡视了各华人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老闸区新捕房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备忘录。备忘录建议将新捕房的修建推迟到明年，因为即使按照测量员5月15日报告中建议的进行修改和削减，包括地价在内，总费用仍然有41,000两白银之多，而董事会仅被批准支付30,000两。委员会又不赞成减少准备在新捕房内提供的设施，或削减堆栈与捕房楼上两个已婚巡长的宿舍。因此，如把修建工程推迟到明年，董事会就能在年会上获得纳税人会议的批准，动用按照平面图修建新捕房所需要的款项。

总董说，董事会无权花费超过纳税人会议表决通过的为修建新捕房所需的大笔款项。他接着引用了H. S. 威尔金森先生在1884年纳税人会议年会上的讲话，这个讲话指出：“当纳税人会议为某一特殊目的表决通过一笔特定数额的款项后，如要使用超过这数额的款项时，则应获得纳税人会议的特别批准。”

有人建议，新捕房的房子可以立即开始修建，由于这所房子不可能在年内竣工，因此需要花费额外支出时，可以在年会上获得纳税人会议的批准。但有人针对这一意见指出，如果房子已经开始修建，那么不管纳税人会议同意与否，他们实际上都得负责把房子造好。毛礼逊先生问道，既然新捕房原来只不过打算取代原有的很小的老闸捕房，中央捕房又必然是主要的捕房，实际上就不需要再盖很大的捕房，那么，是否可以把图纸修改一下，以降低修建费用呢？阿特勒先生反对把捕房的规模缩小，因为租界正在日益扩张，今后几年之内，当然会需要所有的那些设施。

会议最后一致认为，最好的办法是召开一次纳税人特别会议，由纳税人特别会议批准使用按照图纸修建捕房所需要的45,000两白银。

拓宽武昌路 总董说，公平洋行即将在吴淞路和密勒路之间的一段武昌路上重盖房子，而测量员汇报说，武昌路的那一段需要拉直。因此工务委员会决定，写信询问公平洋行，他们愿否出让该处属于汉璧礼先生地产的面积为935平方英尺的长条土地，与这条马路上另一块面积为400平方英尺的长条土地交换，不足的535平方英尺，以房地产估价每亩2,000两白银的价格支付现款。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复信。复信同意将工部局的建议转交汉璧礼先生，并劝他接受。

拓宽四川路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老沙逊洋行即将在南京路和宁波路之间的四川路上重建房子，他们可能会同意以房地产估价，出让四川路西侧一长条宽2英尺的土地。

由于四川路的拓宽问题十分重要，会议决定写信给老沙逊洋行，内附所需要的那长条土地的平面图，并询问他们是否愿意立即出让平面图上涂有红色的面积为6厘5.5毫的土地，在重盖房子时，再出让平面图上涂上蓝色的那部分土地。

万国公墓 会议决定授权测量员将壁碑更换成宁波石的，因为碑上原有碑文经过腐蚀几乎不能辨认了，更换的费用约为80两白银。这块壁碑是为纪念1862年和1866年之间在上海死去的第67贝尔伏奇团的军士和士兵而建立的。

市政大楼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编制的包括市政厅等在内的新市政大楼的设计书，责成予以传阅。

靶子场的意外事件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今天上午两名捕房人员沃茨和鲍恩在靶场实习打靶时，其中一人发射的一颗子弹越过靶垛，打伤了正在铁路西边田里耕作的两名华人。

这两名华人被送到了仁济医院。经检查，其中一名仅被子弹擦伤，但另外一名腹股沟伤得很

严重。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6月19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达灵、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邓厄、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四川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同意以每亩6,000两白银的房地产估价，立即出让34号册地上面积为6厘5.5毫的长条土地，用以拓宽从南京路到宁波路之间的四川路路面。另外一长条面积与上述相仿的土地，待地面上房屋重盖时，再协商出让条件。

北扬子路 会议宣读了日本邮船公司代理人的来信。来信询问工部局凭什么要求控制虹口外滩的滩地和临江地带。因为他将向该公司董事会解释，本月8日他们的信中所提出的，关于公司同意工部局将拟议中的浮码头设置在外滩的条件。

会议宣读了复信稿。复信通知该代理人说，根据1870年《土地章程》第6条的规定，租界内所有滩地应全部交付公用。工部局作为纳税人会议的代表，被授予管理滩地之职。

会议批准了复信稿，并责成照抄照发。

码头旅馆执照 会议宣读了施特恩斯彻先生的来信。来信告知工部局，他打算于今年8月1日从目前的住房搬到对面的维多利亚旅社，要求将他的执照转户。

会议决定同意此项申请，但不言而喻的是，对原码头旅馆，今后不能再给其他人颁发新的执照。

招商局中栈 会议宣读了禅臣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打算在狄思威路往中栈去的转角上立一块路牌，为此要求董事会批准竖立一根必要的标杆，这将不会影响交通。

会议决定批准此项申请。

老闸捕房 总董提请董事们注意拟议修建的新老闸捕房，并宣读了一份备忘录。据备忘录所载，其费用包括地价在内，差不多要41,000两白银。总董提到，上次会议有人建议董事会召开一次纳税人特别会议，以便授予董事会必要的权力。总董说，按照测量员办公室绘制的平面图，建好新捕房必须支付那些额外费用，他没有时间会晤主要的地产业主，征询他们对这一问题的意见，但他与副总董就此事进行了议论。副总董认为，这样一个捕房，对老闸地区来说，实在是非常必需的，董事会应以纳税人会议批准的款项促成完工。

毛礼逊先生说，他仍然坚持上次会议的观点，但若其他所有董事都赞成修建较大的捕房，那么他也不会反对。

阿特勒先生坚决主张按平面图建成这座捕房。他指出，麦克尤恩上尉(他认为应向麦克尤恩上尉征求意见)坚持认为，所有配置的那些设施事实上是必不可少的，而且觉得华捕应该有住宿处。这是极其重要的，因为目前大多数华捕晚间下班之后都睡在城里。一旦发生骚乱的话，这些华捕来不及赶来执勤。

会议又进行了讨论。然后决定，请总董会晤主要的地产业主们，并向他们探询，若董事会召开一次特别会议，他们是否能出席？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6月26日(星期二)

出席者：茈得(总董)、阿特勒、达灵、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通往性病医院的马路 会议宣读了长利洋行的来信。来信说，该行作为业主的代理人，建议以房地产估价向工部局出售 962 号及 963 号册地上面积约为 106 英尺×18 英尺的土地，供平望街延伸至福州路之用。

总董说，这些册地的房地产估价为每亩白银 2,250 两，所以这一长条土地的地价约为 700 两白银。买下这块地皮之后，从福州路至性病医院和捕房就有了常年的通道，这将使工部局在那一带的地产增值。

会议就业主们到底是否可能封闭现有马路一事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接受长利洋行的建议。

虹口一些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告知工部局，业主们现在准备按照他们 1886 年 10 月 7 日所发第一封信中提出的条件，为延伸虹口一些马路，出让各块册地上的几长条土地(在工部局绘制并呈交上次纳税人年会的图上，这些马路被标上 D 与 E)。

应付给各业主的款项如下：

沙逊先生出让 946 号、1043 号、1435 号、1511 号、1514 号、1721 号册地的部分土地，并拆除 946 号册地上的房屋，应付给 700 两白银。双方议定，东边的房屋应立即拆除，西边的房屋可待租约到期之后拆除。

兰先生出让 1036 号、1041 号册地上的部分土地，以及拆除 1041 号册地上的房屋，应付给 700 两白银。

徐雨之 拆除几所房屋应付给白银 250 两，连同原来同意付给该地产前业主洪基福的款子 950 两。另外还有一笔 200 两的款子也要给与徐雨之，这是他按照协议将付给钱庄掌柜的钱。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根据备忘录，在去年所拟计划表上，上述各条马路延伸工程的预算为 2,367 两白银，而目前所说的数额仅为 1,850 两，另外还应加上付给玛礼孙洋行的部分佣金 90 两。关于佣金问题，毛礼逊先生说，他原来提出的完成整个马路延伸计划的佣金为 250 两白银，由于更换业主等缘故，实际上工程要重做两遍。因此他认为在工程结束时，佣金应增加到 400 两。但他并不坚持这一要求，由董事会全权处理这一问题。

会议就整个计划何时可能完成一事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按照玛礼孙洋行所提条件接受上述土地出让。

商团制服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告知董事会，很多人向他抱怨为商团承制制服的福利洋行执行合同的态度。许多军官建议，请其他商业投标，因为目前的制服所用的料子太差，裁剪得不很合身，而且也没有及时交货，尤其是在训练季节。

会议决定：在对此事采取进一步措施之前，先将毛礼逊少校来信的副本送交福利洋行，询问该行对这些指控能否进行解释，以便工部局今后在处理此项合同时有所遵循。

新捕房 会议收到了一份备忘录。上面详细叙述了准备在新老闸捕房为捕房人员提供膳宿设施的人数，以及修建房屋等的预算费用。会议决定将这份备忘录连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并予以公布。

总董接着提出了一份由 30 名纳税人签字、要求召开特别会议的通知。特别会议将于 7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4 时举行，研究已收到的承建新老闸捕房的投标书，并批准董事会发行债券，以筹集

按照平面图修建捕房所必需的资金,其数字据估计约为 15,000 两白银。

会议决定将该通知刊登于 7 月 2 日星期一的报纸上。

手推车的载重 会议决定公布新规定,把手推车所载货物限制在一定的重量和体积之内。

电话 会议宣读了华洋德律风公司代理人波特先生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批准该公司将电话箱从黄浦花园滩地迁往旗昌洋行大楼门前的滩地上。因为电话箱安放在现在的位置上,往浦东敷设的过江电缆就经常被折断,该公司要求将电缆往黄浦江上游移动。

董事会对是否要批准此项申请有点吃不准,因为电话箱现在安装的位置是黄浦花园假山背后,若挪到旗昌洋行大楼门前的滩地上,将引起人们的反对。会议决定,将此信交测量员,命他打听清楚,波特先生真正的目的何在,并通知波特先生,即使工部局同意他的申请,他也必须与旗昌洋行协商。

工部局新大楼 总董询问各位董事,是否要着手为新市政厅的修建等拟订计划。会议决定,待长利洋行收到有关相邻的 J. P. 沃森先生册地的答复之后再谈。

靶子场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来信。来信向董事会报告,昨晚靶子场有二十块界石被乡民挖起。他听说,这样做是作为对工部局继续使用靶子场的抗议。

总董说,麦克尤恩上尉在临开会之前向他口头汇报了此事。他指示麦克尤恩上尉去拜会会审公堂谏员,告诉他,界石必须马上恢复原状。

会议接着对界石被挖事件进行了议论。有人提出,关于靶垛之间的土地所有权问题一直是有争议的。乡民们坚称,他们从来也没有拿到过这些土地的折价钱,这很可能就是他们搬走界石的真正原因。总董说,去年曾对此事进行过全面的调查,当时地保告诉测量员说,工部局持有的靶子场地契,包括了靶子场本身以及各靶垛之间的土地。现在的界石是当时在地保的监督之下,沿靶子场埋设的。

董事会一致认为,不管界石被搬走是出于什么理由,不准乡民们为所欲为。会议决定坚决要求中国官厅将界石立即恢复原状。以后如有必要的话,这个争执问题还可以进行调查。

达灵先生辞职 达灵先生提交辞呈,因为他即将乘下一班邮船回国。

总董代表董事会对达灵先生在董事会任职期间所作的宝贵贡献表示感谢,并对他辞去董事会职务一事表示遗憾。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7 月 3 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货物税 会议已悉 5 月份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数额如下:

进口税	3,111.39 两
出口税	930.86 两
复出口税	239.85 两
合计	4,282.10 两

去年同期为 3,961.79 两,增加 320.31 两白银。

华人执照费 会议已悉 6 月份华人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2,074.09 元,1887 年和

1886年同期为10,288.06元和9,668.28元。六个月共收执照费71,327.55元,去年同期为68,773.17元。

路灯 会议宣读了上海煤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董事会准备续订已于上月30日满期的,为租界内部分马路路灯供应煤气的合同。每灯每月收费减为3元,灯的数量不少于目前的319盏,合同的其他条款不变。

会议决定接受此项建议。

苏州河滩地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道台已批准发给D. E. 沙逊先生威尔斯地产滩地的地契,该滩地位于苏州河以北,在德国领事馆与吴淞路之间,面积为4亩6分4厘8毫。条件是沙逊先生应付给道台每亩450两香港纹银的地价。上述滩地包括外白渡桥桥堍,以及礼查路的延伸部分,其面积为1亩零4厘7毫。对这一部分土地,金斯米尔先生要求工部局付钱,因为这些土地目前为工部局使用。

总董说,他没有找到1874年建造外白渡桥时,工部局和威尔斯地产业主们之间,就桥堍建在现在地点上的任何协议。他建议工部局应出价收购这两小块土地。

关于礼查饭店前面与外白渡桥西边的其他各块土地,他认为,将这些土地设计成和外滩滩地一样,将对居民有极大好处,同时,这些土地上不宜盖房子。他建议说,工部局也应购进这些土地交付公用。他曾对金斯米尔先生提起过这件事,金斯米尔先生认为,沙逊先生将以付给道台的同样价格,把这些土地售与工部局。

会议对全部土地的地价(估计不会超过2,300两白银)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若沙逊先生愿以上述价格出售,工部局即行购进。

铺路用水泥板 会议宣读了德兴洋行的来信,随信送来了两块铺路用水泥板样品,该行建议工部局用这种材料铺设外滩人行道。他们认为,这种材料比铺在宝顺洋行大楼门前的混凝土来得经济。据他们所知,这种材料已在纽卡斯尔与北希尔兹使用几年了,获得了很好的成效。

至于价格多少,他们没法确定,因为这实际上取决于从英国到本埠的运费。

这些铺路用水泥板后来经过检验,获准使用。但会议认为其价格会与苏州花岗石铺路材料一样昂贵,因此决定,由工务委员会研究此事。

外滩的电话箱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波特先生请求安装在旗昌洋行大楼前面滩地上的电话箱,宽2英尺,高18英寸,深18英寸,安装在3英尺高的标杆上,旗昌洋行对此并无异议。

会议决定批准波特先生的申请。

商团 会议收到了福利洋行的来信。来信对该行为商团定制制服所受到的指责作了辩解。会议将此信交防卫委员会进行研究,并要求他们提出报告。

靶子场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来信。来信称,上月26日被乡民搬走的靶子场界石,业已由知县下令于上月29日星期六下午迁回原处。

毛礼逊少校问道,既然靶场已经恢复,现在是否还有人反对在靶场进行操练。对此,总董答复说,现在无人反对,他认为最好恢复射击。但他建议,靶场应予填高,并采取预防措施,防止无经验的射手不分青红皂白地乱射一通。

毛礼逊少校说,昨晚召开了射击教官会议,草拟了一套新规则。他认为这套新规则能防止今后发生意外事故。

总董说,知县提出,当乡民在地里忙于耕种时(在目前这个季节,他们总是忙碌的),靶子场不应进行射击。但毛礼逊少校对此表示反对,因为这等于承认射击有发生意外事故的很大可能,而事实上,自1863年建成靶子场以来,一共只发生过两次意外事故。

会议接着对靶场的高度以及靶场应进行的改建事项进行了讨论。会议决定,责成测量员于本

月 5 日向工务委员会提出靶场的平面图,并与工务委员会一起安排靶场的改建事宜。

预防霍乱的措施 会议宣读了冯·基尔希的来信。来信称,香港等地发生了霍乱,他建议工部局立即采取措施,防止霍乱病传入本租界。办法是指示医务官登上来自传染病港口的轮船,对可能染上此种疾病的船上人员进行隔离,对其他旅客进行烟熏和消毒。冯·基尔希先生还建议对所有阴沟进行消毒,在主要马路上经常喷洒石碳酸,还要注意静安寺井的阴沟。他说,那里的阴沟是最肮脏的。

董事会普遍认为,现在尚无证据证明香港的霍乱业已流行到如此严重程度,以致凡从香港来到本埠的轮船必须经过检查等手续,而且本租界华人生病者也并不比往年这季节来得多,因此采取任何特殊预防措施很可能坏处比好处多,因为这将引起居民不必要的惊慌。至于租界内阴沟问题,有人指出,今年年初冲刷公共下水道时,这些下水道的情况是令人满意的,但也应该承认,很多私人下水道缺陷很多。

会议接着讨论了工部局是否有权强制执行下述规定的问题,即那些正在修建的房屋要同时修建下水道。会议决定,下次开会时,工务委员会要向测量员说明,批准盖建新房时,是否有关于要说明下水道种类的规定。

会议最后一致同意写信给领袖领事,向他探询,中国当局是否在采取措施,对从南方到达本埠的轮船进行检查;若轮船上发现病人,是否采取预防措施防止疾病传染。

新董事 总董在谈到达灵先生辞职问题时建议,应写信给惠莱先生,要求他接受董事会这个空缺职位。会议同意此项建议。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二)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马勒伯、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小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6 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他还每日检查了八仙桥各屠宰场和牛棚,所有牲口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6 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09 头,羊 948 只,小牛 117 头,猪 17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1 头,水牛 9 头,羊 20 只,马 5 匹。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全都健康,大多数马匹工作状态十分良好。7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71 辆,上月为 269 辆,去年同期为 231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684 辆,手推车为 1,825 辆。

商团制服 会议收到了福利公司的来信。来信对有人竟然指责该行制作的制服的料子和做工一事,表示遗憾。他们随信附来了料子的样品,说他们一直是用这种料子做步兵制服的。制服由鲍曼先生裁剪和缝纫,做工是尽量考究的,交货则尽可能迅速。自从他们接受合同之后,对镶边等从未改动过。

毛礼逊少校拿出了两件上衣给董事们看,并指出,最近交货的那一件上衣料子的质量远不如几年前交货的那一件,肩饰也差了。他还指出,这两件上衣长度相差 6 英寸,实际上是不该如此的。

会议就制服交货脱期一事又进行了讨论。然后决定,商团制服,今后将招标承包。并告知福利公司,工部局与该公司的现行合同执行至今年 12 月 31 日终止。

新委任状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商团认为无法为轻骑队 C. O. 利德尔中尉安排一次满意的考试。他建议，由于利德尔很熟悉其职位的职责，应该马上给他颁发委任状。毛礼逊少校还建议，委任状的日期应从利德尔先生的当选并得到董事会的确认那一天算起。

会议决定按照他的建议颁发委任状。

路灯 临时委员会(该委员会奉命组织一公司，以买进上海电气公司发电厂并进行营业)来信询问董事会，工部局是否愿与新公司签订一份以现有合同为基础的为期五年的新合同，该公司将为租界各条马路路灯提供电气，并保证把马路照明维持得卓有成效，令人满意。

董事会一致认为，工部局不能按照该公司建议与之签订五年的合同。但他们都认为，用电力供应租界部分地区的照明这一现行办法，最好还是继续下去。因此会议决定，通知临时委员会，董事会保证和新公司继续执行工部局与电气公司签订的现行合同到今年年底。同时，他们将向纳税人年会建议，以现行合同为基础，与该公司签订新合同。

铺路用水泥板 总董向会议提出了一份备忘录。内中提到水泥板的价格与德兴洋行上次送来的两块水泥板样品一样，即在英国是每平方码 3 先令 6 便士，相当于每方约 9 两白银，在本埠铺设完毕的价格可能达到 16 两至 18 两，这价格差不多与苏州花岗石的价格一样高了。会议就在本埠制造这种水泥板一事进行了讨论。总董说，德兴洋行可以设法打听到所需要的制造水泥板的机器情况。

会议还收到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称，给宝顺洋行大楼门前铺设混凝土的协记公司目前每方混凝土要价 10.6 两白银，已不是以前的每方 7 两。这种混凝土，每一方里面有两桶波特兰水泥。但他建议，今后还应该增加 $\frac{1}{3}$ 波特兰水泥，这样混凝土的价格就将增加到每方 15 两。

董事会普遍赞成在外滩人行道铺上这种高级水泥。但会议决定，首先要向德兴洋行打听有关制造铺路用水泥板机器价格的一些情况。

外白渡桥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绘制的显示苏州河口水深与宽度的草图，以及拟议中的新桥草图。

总董说，这座桥梁打算建成 50 英尺宽，而不是现在的 40 英尺宽。测量员可以想办法把黄浦花园围墙后撤，使本租界这一端的上桥通路拓宽 10 英尺，这样就不至于影响到马嘉理纪念碑，因为该碑原来是要竖立在那里的。若沙逊先生同意出售苏州河彼岸的滩地土地，那么桥梁那一端的通路也能拓宽到 50 英尺。

会议就如何着手修建新桥一事进行了讨论。决定将平面图交付石印，然后进行招标，凡愿投标者都发给一份平面图。

虹口救火会钟楼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记录称，阿什利先生不满意测量员绘制的新钟楼平面图。为了建造这座钟楼，现已签订了造价为 1,040 两白银的合同。阿什利先生希望按另一张平面图建造这座钟楼，造价将为白银 1,500 两。

会上提出了那两张平面图，会议决定，按照测量员绘制的那张平面图修建这座钟楼。

北河南路 会议注意到北河南路在下雨季节简直无法通行的状况。有人建议，应给领袖领事写信，要求他告知道台，若道台不立即为北河南路修建适用的下水道的話，工部局将自费修建。因为按照目前的状况，该马路已成为一项城市公害，并有害于附近居民的健康。

熙华德路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本月 5 日召开的会议上曾指示测量员，为拓宽天潼路与闵行路之间的一段熙华德路，要不失时机地设法购买所需的土地。

九江路 会议注意到九江路西端与汉口路西端之间的低洼地积水问题，决定要求业主将土地填高。

靶子场 经毛礼逊少校建议，会议决定批准商团再为靶场雇用两名更夫。

靶垛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绘制的平面图。图上显示,为使靶垛高度能增加到 45 英尺,需要进行靶垛斜坡的改建工程。

虹口马路延伸 毛礼逊先生说,他现在能与地保谈妥,即通过亨德森医生的地产延伸熙华德路,使它与那条拟建的从熙华德路到百老汇路的马路相会合。但他不太愿意介入此事,除非董事会准备以合理的价格付给亨德森医生一笔钱,以购买他的一长条土地。

董事会赞成将此项计划付之实施,只要价格不是很高。毛礼逊先生答应告诉董事会一共要花多少钱。关于延伸蓬路、昆山路和北四川路的问题,他想不久将能把这些马路统统往前延伸,只要董事会同意支付购买土地以及迁移坟墓等的费用。至于这些费用的大概数额,他将于下次会议之前送交董事会。

新董事 E·惠莱先生接受了董事会的职位,并被一致选为工务委员会委员,以接替达灵先生。

总董 堯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7 月 17 日(星期二)

出席者:堯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预防霍乱的措施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他在接到董事会本月 6 日信后,立即写信给道台,商讨关于到沪船只万一发现病人时,应采取预防措施,防止传染病蔓延的问题。同时,海关税务司已通知他,海关将贯彻执行道台与领事团一致同意的卫生条例。因此他希望知道,董事会是否接到过有关南方流行病发展情况的新消息。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的复信。复信称,据董事会获悉,不久之前,在汕头、厦门和香港流行的霍乱传染病,目前已大为减弱。董事会认为,如今执行现行港口管理条例,就足以预防。

万国公墓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道台不反对工部局在城墙脚下的万国公墓内重新竖立墓碑。

市政用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不准备接受工部局提出的、为市政用水与工部局签订为期五年的新合同,即每日供水 125,000 加仑,一年水费为 6,700 两白银。如果每日用水超过上述数量时,每超过 5,000 加仑付费 1 元。但该公司准备与工部局签订涉及下列四项建议中任何一项的合同:

1. 公司供应工部局用水,每日最大用水量为 125,000 加仑,按每 5,000 加仑 1 两计,全年水费为 9,125 两白银。如果每日用水量超过上述数量时,也按同样标准计费。但每日用水量超过 125,000 加仑时,公司对超量用水不负供应之责;

2. 公司供应工部局用水,每日最大用水量为 150,000 加仑,每年水费为 10,950 两,打一折扣,扣去 950 两,即每年 10,000 两白银。如果超量用水,按 5,000 加仑 1 两计费。但每日用水量超过 150,000 加仑时,公司对超量用水不负供应之责;

3. 公司供应工部局用水,每日最大用水量为 200,000 加仑,每年水费为 14,600 两,打一折扣,扣去 2,100 两,即每年 12,500 两白银;

4. 公司供应工部局用水,每日最大用水量为 250,000 加仑,每年水费为 18,250 两,打一折扣,扣去 3,250 两,即 15,000 两白银。

不言而喻,根据第三、第四项建议,每日用水量是指合理的市政用水量而言。扑灭火灾的用水,

不再另行收费。

关于工部局要求另外加设 43 处消防龙头的问题,公司在工部局接受上述四项建议之一的条件下,将在工部局测量员指定的位置上安装 20 处消防龙头。但由于在指定的位置上安装另外 23 处消防龙头要花 20,000 两白银,公司不准备在无适当补偿的条件之下承担这笔费用。

关于消防龙头的盖子问题,公司将考虑使用价格较为便宜的盖子,替换已经被窃的盖子。公司相信工部局将指示捕房尽最大努力防止消防龙头盖子被窃。

会议还宣读了财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财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以上述第三项建议为基础,与自来水公司签订为期五年的新合同。因为根据第一、第二项建议,要求工部局支付的超过每日用水限额的水费,几乎是不可能估计出来的。而在第三项建议中,用水量不大可能超过限额。另外,救火用水不付费,委员会认为,这是一个重大的有利之处。

有几位董事对自来水公司的来信印象不佳,他们对按照财务委员会的建议办理,表示怀疑。他们倾向于接受第二项建议。会议就自来水公司是否有权将每 5,000 加仑的水费从现在的 1 元涨到 1 两白银之事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对上述各项建议推迟到下周再进行讨论。在此期间,会议指示总办准备一份报告,对自来水公司的每一项建议,工部局可能要支付的超过每日用水限额的用水费用是多少作出说明。

铺路所用水泥板 会议宣读了德兴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无法提供有关制造混凝土的机器价格的任何资料。但该行已于上次邮班发信给制造商,索取全部详细资料,收到资料后,将给工部局送去。如果工部局真想要的话,该行并可向制造商发一封简短的电报,让他们的朋友将所要的资料用电报传来。

会议决定对德兴洋行的建议表示感谢,同时告知该行,工部局并不想用电报去索取资料。

虹口马路延伸 会议收到了玛礼逊洋行的备忘录。备忘录详列了工部局为延伸北四川路、昆山路、文监师路、武昌路需要迁移坟茔和购买土地所要支付的款项细目。这些马路的延伸计划系董事会提交纳税人会议年会批准的。

北四川路	迁移坟茔	1,000 两
昆山路	土地	270 两
	拆除冰窖	600 两 870 两
文监师路	土地	1,630 两
武昌路	土地	1,600 两
合计		5,100 两

关于熙华德路的延伸问题,毛礼逊先生说,亨德森医生可能会无偿出让他册地上宽 25 英尺的一长条土地,使熙华德路得以与百老汇路相连接。

警备事项—捕房 副总董宣读了西捕格罗拉夫的来信。格罗拉夫在信中要求,原聘约期满后继续受聘当巡捕 3 年。

毛礼逊先生接着解释说,今年 4 月,警备委员会曾向将于今年年内聘约满期的捕房人员发出通知,准备研究要求继续受聘的申请书。随后,又给这些人员写了一封信,内称,“警备委员会准备对所有在今年年内聘约期满的捕房人员,按现有服务条件续聘 3 年到 5 年”。警备委员会于上次会议上研究过格罗拉夫的申请书。毛礼逊先生当时认为应该聘用格罗拉夫,因为委员会应受信中所提条件的约束。但阿特勒先生反对这种说法,他认为,签订新聘约时限不能少于 5 年。因此,委员会决定将此项申请书送交董事会研究。

会议接着就工部局聘用人员的期限问题进行了讨论。毛礼逊先生承认,他已回忆不起来,怎么会碰巧在写给那些人的信中提到 3 年或 5 年期限的,在会议记录里并没有提到有关期限问题。

阿特勒先生说,他认为,信是个人误写出去的,因此委员会不受这封信的约束。而且可以肯定,

如果有一个人订了3年的聘约,以后就简直不可能让这些人再订5年的聘约。

有人接着建议,若麦克尤恩上尉要求的话,格罗拉夫就可能续订5年的聘约。会议一致同意:在委员会受他们信中条件约束的情况之下,如果有人只续订了3年的聘约,那么这些人就无权要求领取与订5年聘约的人相同的奖金与退職金。

人事—糞穢股 会议宣读了罗伯茨先生的来信。他在信中请求董事会就下述情况提供帮助:大约六年之前,他进入工部局服务时,欠债达600元之多,对此,每月以3%的利率付息。目前,一共仍欠债755元,利息每月为22元。他每月从薪金中省下42元,其中20元还债,22元付息。现请求董事会预付给他与债务相当的一笔款子,使他免受重利盘剥。预支款项可从他的薪金中每月扣去40元,直至还清为止。

会议经过讨论后决定,董事会不能向罗伯茨先生预支此款,让他偿还债务。董事会认为,他的债权人没有权利要求他偿还所欠全部债务,因为这笔债务中已经包括了债权人向他索取了多年的重利。董事会认为,罗伯茨应向破产法庭提出申请,他可能就可以免除相当大一部分债务,利率也可以降到8%。若能按上述办法处理,那么,他就可以每月省下一部分薪金来付息和还债。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6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7月24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静安寺路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上海知县一份报告的译文。报告称,静安寺路从龙飞桥向西延伸至静安寺涌泉,然后又转弯向东,回到第10区的太平洋行,其总面积为33,164步6厘,即138亩1分3厘1毫。而工部局所持地契仅为126亩5分5厘2毫,因此这条马路实测所得要比地契所载的面积多11亩6分3厘1毫。这是由于工部局在各个时期拓宽马路所致,所以,工部局并不持有这些多余土地的正式地契。因此知县认为,这些土地不能包括在这条马路的地契之中。

他又说,从静安寺涌泉到徐家汇的那条马路,从来也未算在静安寺路内,这可以用档案来证实。因此这条马路不能载入同一地契,也不能与静安寺路一起计算面积。

会议决定将此项文件交工务委员会研究,并要求他们提出报告。

南京路与四川路人行道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允许承建老旗昌新大楼的承包商在些厘洋行册地上堆放一些旧材料,但承包商将材料错放了位置,以致影响了篱笆的后移。可是该行希望工部局能允许那些材料暂时仍堆放在原处,因为该行预期在五周内将接到大楼施工令,到那时仍需向工部局申请批准在同一地点修建篱笆。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申请。但应通知沙逊洋行,若该行在五周内未收到大楼施工令,工部局将要求该行将篱笆后移。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塞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已重新测量了吴淞路以西的几乎整个地区,又发现了很多以前没有怀疑过的错误之处。因此整个图都要重新绘制,所以,不能以每月4张的速度完成这一部分的平面图。关于测绘的其他部分,他估计没有多少困难,希望董事会谅解他

不能如期迅速提交业经改正的平面图,因为他有意识挑选从错误最多的那部分开始重新工作。

会议接着就目前该采取何种措施的问题进行了讨论。有人指出,窦达尔先生可能早就把图上的错误之处改正了,因为董事会向他指出这些错误已经整整一年了,就是因为他不肯承认这些错误,董事会才不得不花钱请金斯米尔先生核实他的测绘图。还有人指出,那张测绘图上唯一正确的部分就是金斯米尔先生测绘的,而窦达尔先生却认为那一部分错误很多,他不得不重测,为此他要了一大笔钱。有人建议说,重测部分不该付钱给他,同时,金斯米尔先生为核实部分平面图所要的钱应该由窦达尔先生还给工部局。

会议最后决定,最好的办法是让窦达尔先生完成此项工作。但要问他,估计什么时候能全部完成,并告诉他把绘好的图纸送交董事会。

虹口拟建的一些新马路 会上又提出了玛礼孙洋行送来的为实现虹口马路修建计划的报价单。会议就迁移北四川路延伸线上一座坟茔的问题(墓主要价 1,000 两白银)进行了讨论,决定让工务委员会去了解一下,马路能不能绕过那座坟茔,或者把路线修改一下,完全避开那座坟茔。

市政用水 会上又提出了自来水公司的来信。下列表格说明,工部局根据自来水公司所提出的各项建议,可能要支付的水费数字:

1. 每日用水 125,000 加仑	9,125 两
马路及救火额外用水	1,650 两
合计	10,775 两
2. 每日用水 150,000 加仑	10,000 两
马路及救火额外用水	760 两
折扣 950 两,合计	10,760 两
3. 每日用水 200,000 加仑	12,500 两
马路额外用水	8 两
折扣 2,100 两,合计	12,508 两

关于自来水公司向工部局提出的,把目前每 5,000 加仑用水收费从 1 元涨到 1 两白银的问题,有人指出,自来水公司在 4 月 20 日的来信中曾建议按以往同样条件与工部局续订合同。但财务委员会声称,今年 5 月,自来水公司的代表与财务委员会开会时,已将此信收回。

会议接着就工部局究竟应接受哪一项建议的问题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最后付诸表决,以 5 票对 3 票通过接受第三项建议。此建议允许工部局每日用水 200,000 加仑,救火用水不另付费。会议责成财务委员会办理此事,条件是:若今后发现市政每日用水量远低于 200,000 加仑时,应要求自来水公司再打一个折扣。

新捕房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称,阿东按照修正后的平面图对修建捕房进行投标,其价格如下:

主楼	18,927 两
两层楼附属建筑物	1,944 两
印捕的附属建筑物	596 两
牢房	2,492 两
乞丐拘留所	333 两
马房与马车房	519 两
堆栈与已婚巡长宿舍	2,818 两
巡长宿舍附属建筑物	405 两
大门、篱笆、填土等项	929 两
合计	28,963 两

上述各建筑物将于 15 个月内完工。

会议决定授权测量员接受这份投标书,因为它是要价最低的。

虹口的骚乱事件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该报告详尽陈述了本月 19 日(星期四)与 20 日(星期五)下午,在虹口发生的骚乱事件。这一事件是由停泊在吴淞的日本军舰上的水兵引起的。他们在获准请假前来本埠时,随身带了刀。有一名印捕和一名华捕被刀砍伤,有八名水兵被巡捕拘捕,送到虹口捕房。

会议决定写信询问日本领事,引起骚乱事件的水兵是否受到了适当的处罚,他是否坚持海军当局的规定,即水兵请假时,不准随身带刀。

商团制服 毛礼逊少校说,没有人投标承制商团制服,也没有人前来询问有关制服的问题。经他提议,会议决定写信询问几位大商号老板,是否有意投标。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马勒伯、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西人房捐 会议收到了夏季西人房捐统计表。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正竭尽全力尽快完成测绘校正图。但他必须在看来存在错误的地段确立新的三角点,并确定图纸与这些三角点在多大程度上能够一致起来。在此之前,他无法向董事会说出保证完成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时间。

向中国医学学生授予结业证书 会议宣读了亨德森医生的来信。他要求董事会按照去年旧例,向业已通过必要考试的医学学生授予结业证书。

总董说,亨德森医生建议把授予证书的时间定在 8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 4 时 30 分。各位董事都同意出席。

救火会的夜间演习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主席的来信。来信称,有人建议在下月月初举行一次救火会夜间演习,全部费用大约不会超过 500 两白银。由于火政委员会没有可用于这方面的基金,他们要求董事会批准这笔开支。

总董说,有人建议把这次演习安排在亚历山大大公从汉口回到上海时举行,演习之后,为救火会会员举行一次晚餐会。

阿特勒先生说,他知道有很多救火会会员反接受董事会的晚餐会,他并怀疑董事会是否有权决定支付这笔款项。但会议在进行了讨论之后,决定批准举行演习等,并支付全部开支。

供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来信。来信称,8 月间供水情况可能不正常,晚间 11 点 30 分到清晨 5 点 30 分之间,可能会中止供水,因为自来水公司需要检查总管道。但若发生火灾,只要通知水塔,就能放水。

商团制服 会议收到了福利洋行和兴泰洋行为商团承制制服的投标书,随将投标书交付警备委员会进行研究。

马车执照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7 月 25 日上周三,一辆双轮轻便马车的车主被拘送会审公堂,因为他没有执照而在静安寺路上兜揽生意。陪审员贾礼士先生认为,附律仅适用于在租界内兜揽生意的双轮轻便马车案件,但他愿意惩罚在马路上骑马飞奔或疯狂驾车的马夫。

麦克尤恩上尉又说,若贾礼士先生对《土地章程》的解释是正确的,而且如果大家都知道工部局对在静安寺路上兜生意的双轮轻便马车不能强制征收执照费,那么,租界界外很可能都要开起马车行分行来,分行的马车为逃避支付执照费,可以在龙飞桥到静安寺涌泉之间兜揽生意。

会议就工部局是否有权在租界界外实施附律一事进行了讨论。有人提出,虽然静安寺路在租界界外,但它属于工部局所有,工部局可以禁止无执照马车使用这条马路。但有人指出,由于马路上兜揽生意的所有马车都是在租界境内出租与顾客的,附律规定马车业主必须申领马车执照。还有人建议在龙飞桥上派驻一名巡捕,以检查通过龙飞桥的所有公共车辆是否都备有执照。

捕房 经捕房督察长建议,会议决定要求何利德先生拍电报去英国,再招募两名巡捕,与今年5月去信聘定的六名巡捕一起前来。

人事 会议宣读了 G. M. 哈特先生的来信,他申请自8月4日起请假五周以恢复健康。

会议决定批准他所申请的假期。

北四川路问题 会议宣读了徐雨之的来信。来信称,他希望北四川路能继续延伸到昆山路线的延长线上,既然怡和洋行已无偿出让了土地,他也愿意照办。但这条马路的延伸线上有三四座坟墓,坟主对迁坟提出1,250两白银的要价。假如工部局肯付这笔钱的话,就能无偿取得其他土地。或者工部局自行与坟主协商,降低一点价格,以解决此事,如果工部局能办得到的话。

总董说,既然武昌路、文监师路、昆山路线的延伸工程现在都可以进行安排,他赞成以徐雨之所提的条件,设法迁走上述坟墓。经总董建议,此事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熙华德路延伸 总董又说,他收到毛礼逊先生的一张短笺。短笺称,他现在能设法将熙华德路往前延伸,并经过亨德森医生地产上的一条马路,将此路在汇山地段与百老汇路相连接。亨德森医生愿意为修建此路出让25英尺宽的一长条土地。会议决定将上述安排交工务委员会研究。

日本水兵引起的骚乱事件 总董说,1879年,当时的日本领事曾与其他领事一起签署了一份文件,一致同意向本国海军当局建议,不准请假上岸的水兵随身带刀。但由于日本领事馆没有此一档案,现任领事对此并不知情。总董已会晤过高平小五郎先生,高平小五郎先生要求收回上周所写的那封信,另外再写一信,信上略去有关“请假水兵带刀”那一段。他已经答应照办。高平小五郎先生告诉他,日本海军上将将从汉口返沪时,将对日本水兵引起的骚乱事件进行全面调查,并将采取措施,以防止此类事件再度发生。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8月7日(星期二)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小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7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八仙桥及各牛棚所饲养的牛只均甚健康,状况十分良好。送到肉店屠宰供华人食用的所有牲口均健康,唯甚瘦弱。7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574头,羊1,039只,小牛131头,猪15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45头,水牛20头,羊8只,马12匹。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全都健康,唯其中有几匹较瘦弱,大多数马匹状况良好,适于使用。稽查员已指示各业主,不得用那些背部与肩部有鞍伤的马匹驾车。8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291辆,上

月为 271 辆,1887 年 8 月为 237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560 辆,手推车为 2,010 辆。

华人房租 会议收到了夏季房租概况。

货物税 会议收到 6 月份货物税报告,应收货物税数额为:

进口税	3,295.41 两
出口税	677.71 两
复出口税	412.97 两
合计	4,386.09 两

去年同期为 3,617.49 两,增加 768.60 两白银。

华人执照费 会议已悉 7 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3,234.60 元,1887 年与 1886 年同期为 13,723.94 元与 13,250.95 元,七个月共收执照费 84,561.97 元,去年同期为 82,497.11 元。

日本水兵引起的骚乱事件 会议宣读了日本领事的来信。来信称,捕房所提出的有关骚乱事件的所有报告,均已送交海军当局,供其进行调查,待海军上将返沪后,领事馆即将调查结果通知董事会。日本领事对日本军舰水兵竟然涉嫌骚乱事件,表示极大遗憾。他又说,海军军官将采取一切措施,防止今后再度发生同类事件。

武昌路拓宽 会议收到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称,汉璧礼先生将按工部局所提条件出让为拓宽武昌路所需土地,只要工部局同意将原拟建马路路线稍加修改。

会议决定予以同意。

静安寺路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会议记录: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接受上海知县关于静安寺路面积问题所作的解释,因为委员会找到了一份已故奥利弗先生所拟的备忘录。根据备忘录记载,龙飞桥至静安寺涌泉的马路面积为 66 亩,新闻路的面积为 60 亩,两项加在一起一共为 126 亩 5 分 5 厘,与工部局所持地契相符。委员会并建议,工部局应领取以工部局名义登记的新地契,上面应正确规定静安寺路的四至,这样就可以把新闻路包括在内。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建议。

熙华德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将与亨德森医生洽妥,在他地产上修筑一条 40 英尺宽的马路,使熙华德路与百老汇路在汇山地段连接起来。亨德森医生将出让 25 英尺宽的一长条土地,工部局对另外 15 英尺宽的土地,应以每亩 600 两白银的价格,向亨德森医生支付地价。D. M. 亨德森先生将以每亩 500 两白银的房地产估价出让他地产上的一长条土地。对照熙华德路延伸线所经过的一些华人地产,工部局将付给业主们 1,550 两,同时还要付给安排此事的地保 100 两,总数共计 1,650 两白银。

所有应付款项为:

付给亨德森医生 1 亩 3 分 7 厘 5 毫,每亩价 600 两,计	825 两
付给 D. M. 亨德森先生 3 分地,每亩价 500 两,计	150 两
付给一些华人	1,650 两
合计	2,625 两
总董说,应修建两座木桥,	
测量员估计其修建费用为	1,500 两
填平一口池塘,其费用为	500 两
总计	4,625 两

会议接着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一份备忘录,建议董事会按照毛礼逊先生来信提出的条件,将这条马路修建起来。会议决定予以同意。

北四川路 会议又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另一份备忘录。备忘录请董事会接受徐雨之提出的建

议,以1,250两白银的价格买下北四川路上的三座坟墓——或者把价格压低一点——如果办得到的话,以便让这条马路能立即开工。会议决定予以同意。

汉璧礼路与元芳路的延伸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上次开会时还研究了这两条马路的延伸问题。工务委员会会议决定向董事会建议执行原定计划。

徐雨之将无偿出让大约5亩土地,条件是工部局偿还他为垫高地皮所花去的800两白银。

为完成从元芳路到虹口浜的整条马路修建,工部局必须从华人业主手中买进2亩2分零9毫土地。华人业主对此的要价为每亩1,500两,拆除房屋500两,即共计3,500两白银,但土地价格可能还会降低一点。

会议决定修建此路,并将指示测量员安排购地事宜,规划好马路,并埋下界石。

靶垛 总董又说,测量员在工务委员会的会议上提供了几份关于将靶垛高度增加到40英尺、基部增加到80英尺的工程投标书,其价格从2,536两到3,367两白银不等。但因靶场的宽度问题至今尚未解决,故委员会决定暂时不予开工。

副总董说,他认为,只要让商团团员沿着靶场进行射击,靶场的宽度不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但他认为,以靶垛的现有高度而言,进行射击就不能不冒相当大的事故风险。因此他建议,拟议中的靶垛改建工程应立即进行,但应规定,承包商不得在上午6时至9时之间施工。

会议决定立即开始改建工程,并指示测量员作出安排,即在上午6时至9时之间不得施工。

清除粪便 总办说,清除粪便与清扫街道的合同将于下月底期满,原承包商愿意以原有条件续订两年合同。总办说,该承包商过去两年的工作令人满意,他手下的小工也没有受过任何人的指责,故会议决定以原有条件与该承包商续订两年合同。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8月14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惠莱、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日本水兵引起的骚乱事件 会议宣读了日本领事的来信。来信称,日本海军当局业已判决最近卷入虹口骚乱事件的犯罪水兵。其中两名严格禁闭三个月,停发工资和一切津贴,6名严格禁闭21天,2名严格禁闭14天,禁闭期都扣发一半工资。河泊司所雇仆人判一个月监禁,罚款2日元。

商团制服 会议宣读了福利公司的来信。来信询问,工部局接受的承制商团制服的投标书的价格,较该公司的投标价格高低如何。

总董说,据他所知,尽管宜丰洋行的价格比福利公司的价格高,但防卫委员会还是决定接受宜丰洋行的投标书。因为一段时间以来,商团团员对福利公司所做的制服甚为不满。

副总董说,防卫委员会对福利洋行是充分考虑过的,因为该公司为商团团员做制服已经多年了。防卫委员会只是在仔细检查了该公司送来的衣料样品,发现衣料质地实在太差之后,才决定拒绝该公司的投标书的。至于宜丰洋行要价较高一事,工部局既然每年都必须付出一笔制服费,可能这200元钱在其中就算不了一回事了。

会议接着宣读了一份复信稿,告知福利公司,工部局所接受的那份投标书看来是最符合合同条件的。会议批准了复信稿,并责成照抄照发。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7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

工的工程情况。

总董 堯得

总办 韜朋

1888年8月21日(星期二)

出席者：堯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惠莱、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领袖领事 会议宣读了许士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在他暂时离沪期间，美国总领事侃将军将任代理总领事，而副领事贾礼士先生将负责英国总领事馆馆务。

商团一武器与弹药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内附6月30日库存武器、装备与弹药的清单。所有这些都经布赖特上尉和利德尔中尉检查，与清单相符。

巡捕的医药 会议宣读了大英医院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下述情况：多年以来，老德记药房一直为工部局各个部门提供药品。他们建议工部局按照国内惯例，邀请其他药房前来投标。

总董说，这个问题董事会在1878年就已经充分考虑过了。当时决定：有关药品供应的安排，不作任何变更。

会议接着宣读了致大英医院的复信稿。复信对该医院的来信表示感谢，并告知他们说，工部局任何时候觉得需要改变现行办法时，将会慎重地考虑他们的建议。

靶子场的意外事故 会议收到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报告。报告陈述了今年6月间被意外射伤的男子的亲属提出的赔偿要求，以及他为解决此事而采取的措施。

会议决定将报告传阅，并在下次会议上提出讨论。

外白渡桥 总董说，新外白渡桥建桥之处的苏州河横截面图不可能石印得很准确，测量员已掌握了该横截面图的12幅摹图。他现提出了招标建桥的广告，准备刊登在本埠报纸上。

会议通过了该广告，并决定：没有必要把广告寄到国内报上刊登。因为广告在本埠报纸上刊出后，本埠的各商行就会把全部细节函告它们在国内的客户。但有人建议将横截面图副本送交普克公司，并与该公司协商，由他们将摹图寄给国内申请人。

供水 约瑟夫先生说，董事会应记得，今年7月份，财务委员会需奉命与自来水公司商谈签订供应市政用水的新合同。合同以该公司7月3日来信中的第三项建议为基础，大意是：自来水公司供应工部局的用水，每日最大量为200,000加仑，价格为14,600两，除去折扣2,100两，每年12,500两白银。但委员会应力争可能情况下的较优条件。后来财务委员会听说，有几位董事赞成第二项建议。财务委员会与自来水公司董事会几次会晤中探明，第二项建议中的条件不再进行修改，而该公司准备对第三项建议中的条件作一次让步。即假如工部局全年用水量不超过每日平均150,000加仑的话，该公司将再给予10%的折扣。自来水公司宁愿签订短期合同，即一、二年或三年的合同，否则该公司将作一年度安排。即从全租界所收的水费总数中扣去法租界所收水费总数，以此为基础来计算工部局应付的水费。

会议收到了一份备忘录。备忘录称，过去六个月，洋泾浜之北租界的净用水量为175,172,803加仑，每日平均为962,000加仑，水费收入总数为38,784.86元，平均每百万加仑为221元。拟议中的市政用水量每日200,000加仑，全年73,000,000加仑，共12,500两白银，按每元0.73两计，等于17,123元，即每百万加仑234元。

会议经过充分讨论之后，由麦格雷戈先生提议，约瑟夫先生附议，通过决议如下：接受自来水公

司第三项建议,再另打折扣,合同期为五年。救火用水不另行收费。火政处所要求增加的 20 处消防龙头亦免费提供。

辛格巡长案 副总董说,警备委员会正在处理辛格巡长一案。辛格巡长被控饮用了一瓶他所掌管的脏污汽水,并对待麦克尤恩上尉傲慢无礼,不服从命令。警备委员会对辛格拿了那瓶汽水一事并不十分重视,尽管这件事毫无疑问是十分错误的。但不服从命令更是非常严重的过错,必须予以严肃处理。因此委员会决定,将辛格降到三等巡长中的最低级,并不让他的妻子与家属从英国到上海来旅行。这次旅行是上月初批准的,他们拟乘德国邮船的旅费 250 两白银已经付给美最时洋行,是以辛格的退職金作担保的。毛礼逊先生又说,既然工部局已经预付了旅费,他怀疑委员会是否有权不让辛格的妻子与家属到上海来旅行。即使委员会有这权力,他认为工部局也必须付给美最时洋行一笔赔偿金,才能使该行取消其旅行。

会议就该案进行了讨论之后,总董答应去会晤法律顾问,就不许辛格的妻子与家属来上海旅行一事征求法律顾问的意见。

总董 茺得

总办 韜朋

1888 年 8 月 28 日(星期二)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会议收到稽查员报告,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意大利领事 会议宣读了意大利领事费尹济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已调任到哈佛,故即将离沪。在任命新领事之前,公使馆秘书卡里阿蒂亲王将代理意大利领事。

捕房一从英国增募巡捕 会议宣读了塞西尔·何利德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已招募了 6 名人员,他们以前一直是在英国捕房工作的。根据查尔斯·J. 何利德先生发给他的指示,已将付给他们的赏金从 5 英镑增加到 15 英镑。

会议决定写信给何利德先生,批准上述安排,并对他费心劳神办理此事表示感谢。

免税问题 会议宣读了 R. M. 霍布森先生的来信。他要求工部局免去昆山路 7 号房子的捐税,因为这座房子是纯粹用来进行传道和召开宗教会议的。

会议决定拒绝此项申请,因为只有教堂和医院才可以免付捐税。

测量员办事处一人事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来信。来信报告,当了 17 年修路小工工头的阿李突然在星期一晚间去世。他的遗孀要求董事会给予补助,因为阿李身后除了她还有四个未成年的孩子。

会议决定,按常规给予这位遗孀六个月工资即 50 两白银的抚恤金。

新捕房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在挖掘主楼地基时,发现了一条旧河浜的河床,这条河浜沿主楼的北、东、西三面。为了使大楼有一个坚实的地基,必须用 7 英尺到 9 英尺长的福州木柱在一些部位打桩。这样,费用就要比合同价格超出 852 两白银,即:

用 9 英尺长木柱打桩 29 丈,每丈 21 两	613.20 两
用 7 英尺长木柱打桩 14 丈,每丈 15.75 两	226.80 两
其他打桩费	12.00 两
合计	852.00 两

市政用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董事长的来信。来信称,自来水公司接受工部局所提

条件,自今年7月1日起,供应市政用水,为期五年。自来水公司并建议,由该公司法律顾问起草合同草案,送工部局审核,然后签字。

会议决定接受上述建议。

马车执照 会议宣读了各有照马车行老板的来信译文。来信称,河南路停车处的一些马车目前在租界到处招揽顾客,他们停在湖北路、山东路和其他马路上揽客,严重影响了有照马车行的营业。因此他们恳求工部局发布命令:马路上揽客的有照出租马车只准停在河南路上。

董事会认为,公众不反对在湖北路上设一马车停车处,那条马路是够宽的,但不准马车停在狭窄的马路上。

副总董说,一个拥有8辆或10辆马车的马车行老板,一般来说,只给其中的6辆马车领取执照。贾礼士先生告诉他说,要找一辆无照揽客马车还有点困难。因为马车夫在被带到会审公堂时,总是声称把执照忘在家里了,让他们回去拿一张来,这执照可能是另一辆马车的。

于是有人建议,所有出租马车都应该订上一块金属牌子,订牌子的部位应让巡捕很容易看到。会议将指示豪斯先生安排此事。

新闻收容所 会议宣读了会审公堂减员致麦克尤恩上尉的信件。该信声称,为诉讼案所牵连的华籍妇女以及择偶的妓女,都临时羁押在会审公堂,或关在人称辅元堂的城里教养所里。但收容她们的房屋实在太窄小,故他很想在新闸收容所的空地上再盖一幢房子。他没有经费来办这件事,因此要求工部局补助500元。

麦克尤恩上尉建议董事会同意这项请求。因为减员说,会审公堂的牢房过分拥挤,县衙门已拒绝收容更多妇女。

会议决定,在下次会议上研究此项申请。

熙华德路延伸 毛礼逊先生说,现在他已正式解决了为延伸熙华德路所需要的属于华人所有的土地问题,而地保还要求支取一些钱。他不愿意将土地卖给工部局,因为他认为,他对这条马路的其他部分拥有向工部局提出要求的权利。但他愿意将土地售与毛礼逊先生,以后由毛礼逊先生再将土地转售与工部局。毛礼逊先生又说,他已经答应地保,在这些事情办完后,他将调查地保对工部局的要求权。如果欠他钱的话,会付给他的。目前立即要支付的款项大约为1,000两白银,余款650两待坟茔迁移后再付。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安排,并把毛礼逊先生付给地保的钱交给毛礼逊先生。

总董 茱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9月4日(星期二)

出席者:茱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惠莱、总办

缺席者:毛礼逊、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小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8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八仙桥所饲牛只与送往肉店的牲口都很健康,只是其中有几头显得瘦弱。

出售野味的菜场在本月1日开张。

8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626头,羊1,074只,小牛133头,猪8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161头,水牛65头,羊15只,马23匹。有3头黄牛

和 1 只羊患癩疥,由于不适于西人食用而被拒收,被送往油脂店。

华人马车行饲养的马匹都很健康。但由于天气炎热,工作劳累,有几匹马很瘦弱。9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61 辆,上月为 291 辆,去年同期为 240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739 辆,手推车为 2,295 辆。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 7 月份货物税报告,应收货物税数额如下:

进口税	2,509.35 两
出口税	773.47 两
复出口税	617.01 两
合计	3,899.83 两

去年同期为 4,020.52 两,减少 120.69 两白银。

华人执照费 会议已悉 8 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0,708.91 元,1887 年和 1886 年同期分别为 9,947.41 元与 9,447.52 元,八个月共收执照费 95,270.88 元,去年同期为 92,444.52 元。

意大利代理领事 会议宣读了德·卡里阿蒂亲王的来信。来信称,他现暂时负责意大利驻本埠领事馆馆务。

熙华德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为这条马路付给地保 1,120 两白银,并在信内附来了汉文土地转让证,这块土地随时都可移交给工部局。马路上的坟墓将在两个月之内迁走,届时将把所欠余款付给地保。

会议决定将一张 1,120 两的支票付给玛礼孙洋行,在坟墓迁走后,再付余款 530 两白银。

外滩行道树 会议宣读了 A. 怀特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已无法再继续照管外滩的行道树了,因为他现在居住的地方离开租界有一段距离。

会议就另外找人来接替怀特先生照管行道树的问题进行了讨论。有人建议,科纳先生可以照管。但也有人怀疑他是否肯干,因为听说他和怀特先生都由于英国总领事馆和黄浦花园的人行道上铺了沥青,影响了行道树而大为恼火。

会议最后决定指示测量员,想办法照管好行道树,并写信给怀特先生,对他耗时间与精力负责照管树木表示感谢。

马车执照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根据该报告,看来上周呈交工部局的有 22 人签名的请求书,实际上只有三家单独经营的马车行老板签名。请求书上所述情况几乎全是谎言,这是由不申领任何街区执照的维多利亚马车行业主安排组织的,其目的是要坑害公余公司。因为这家公司有 90 辆马车,他们除了申领马车行执照之外,还申领了 16 张街区执照。

豪斯先生说,领了街区执照的马车只停在河南路上,并不像请求书上所声称的那样到处招揽顾客。豪斯先生解释说,如果董事会坚持要将牌照订在领了马车行执照的马车上,这将使马车执照税收遭受严重损失。他又说,在 8 月 3 日晚间,巡捕拦住了 113 辆马车进行检查,结果发现所有马车都有合格牌照。工部局所颁发的两类马车牌照很容易辨认,一类牌照的号码是黑字,另一类是红字。

新闻收容所 会议重新研究了会审公堂谳员要求补助 500 元,以便在新闻收容所空地上增建房屋的申请。有人建议,即使拨了这笔款子,也应该规定将用会审公堂的罚款来偿还。

会议就罚款的总数以及如何使用罚款等问题进行了讨论。总董答应去调查一下拟议中的新房子等问题,并向董事会汇报。

商团一炮兵队马匹 会议收到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同时还收到了商团炮兵队布罗迪·克拉克中尉有关炮兵队马匹问题的报告。他建议卖掉其中四匹马,因为这些马已完全不适于工作。同时,应与龙飞马房进行商洽,租用所需马匹。

会议决定传阅这些信件,以便董事会进行研究。

工程事项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 8 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二)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奥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毛礼逊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商团一年度检阅 会议宣读了香港代理军务帮办的来信,内附陆军部来文副本。来文称,总司令殿下收到卡梅伦少将关于上海万国商团效率显著、秩序井然的表扬报告,甚为满意。

会议决定,将这些信件交代理司令官,由他将信件内容告知商团各位军官。

南京路上些厘洋行的老册地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同意该行在 985 号册地旁边人行道上竖立一排临时围篱,因为他们接到指示,要立即开始修建房屋。

总董说,沙逊洋行曾告诉他,该行已收到国内电报,指示该行开始建房。一俟金斯米尔先生返沪,该行将为此工程进行招标。

会议决定同意颁发许可证。

熙华德路延伸 会议收到承建熙华德路上两座马拉瓦硬木小桥和小河浜两边堤岸的投标书,一座桥是 600.75 两,另一座桥是 695.25 两,一共 1,296 两,而预算为 1,500 两白银。

总董说,若用阿朗加木料,造桥费用约为 2,200 两白银。他认为不必多花钱,因为这两座桥梁可能在几年之内就不得不以涵洞取代。

由于测量员认为这份投标书价钱比较公道,会议决定予以接受。

北苏州路 会议宣读了旗昌洋行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从北河南路桥到旗昌洋行缣丝局那条马路几乎无法通行。由于这个原因,里瓦先生在星期日早晨经过一座小桥时从人力车上摔了出来,受了重伤,有十多天不能上班。

总董说,这就是不久之前与玛礼孙洋行商谈的那条马路。但因为道台不同意给工部局颁发这块土地的道契,因此这条马路尚未出让给工部局,这样就没有按原定计划进行修建并铺上石子。

会议决定写信向旗昌洋行说明这条马路的情况,并通知该行,工部局将及时采取措施,使这条马路保持良好状态。如有必要,将指示测量员把小桥修好。

新闻收容所 总董在提到会审公堂臧员请求工部局补助 500 元,用以在收容所空地上建造一所华人女囚房时说,他与麦克尤恩上尉曾视察了那个地方,发现那里现有一些房舍非常清洁,且井然有序。他建议同意臧员申请的款项,从工部局收取的会审公堂罚款中支出。

会议收到了一份备忘录。备忘录显示,过去八个月内共收罚款 866.20 元,去年收了 1,083.31 两白银,这些钱用来为囚犯提供食物和衣服。

会议决定按臧员所请补助 500 元。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9月18日(星期二)

出席者: 芜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总办

缺席者: 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元芳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伊文斯先生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元芳路北端横跨新开浜木桥的危险状况,他要求工部局把这座木桥拆掉,以免在发生意外事件时招来麻烦,因为这桥现在已经是工部局的财产了。

会议又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在该浜修建一座新桥大约要花1,500两白银。他建议,目前坐落在这条马路延伸线上的几座牛棚尚未拆除,工部局不应为元芳路的延伸工程花钱。在汉璧礼路延伸线上,也有大约12幢两层楼房子需要拆掉。徐雨之说,若工部局肯出钱(大约600两白银)的话,这些房子可以推倒重建。

会议决定通知伊文斯先生,工部局在此期间将对现有桥梁进行必要的维修。在徐雨之安排好一切,元芳路和汉璧礼路的延伸工程得以进行时,工部局将建造一座新桥,并按前不久所订协议付给徐雨之800两白银。

熙华德路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前任地保为安排熙华德路买地事,对工部局提出了总数达1,810两白银的要求。有关此项要求,工部局现重新与地保的儿子进行了彻底的磋商。双方认为,目前仅剩的三项要求是:从1881年以来那块地皮的土地税总额为制钱220,800文;乡民们因愤恨地保充当工部局代理人安排修建马路,而捣毁了他的家,其损失赔偿费为200两白银;华记路转角上面积为3分6厘的一长条土地的地价,估计为400两白银。由于这个地保是实施汉璧礼路延伸工程的唯一障碍,测量员建议,如果地保对修建这条马路不再表示反对,工部局就应该把上述款项付给他。

总董说,这份报告曾在工务委员会上次会议上进行了研究。当时该委员会收到缴纳土地税的一些收据,每亩土地税为制钱1,500文,共18亩5分4厘3毫,付了8年。工部局同意支付上述这笔款子和地保家遭受损失的赔偿金200两白银,以及华记路上土地买价400两白银。条件是地保出具收据,表明他向工部局提出的要求已经全部得到满足,并答应协助打通汉璧礼路。

市政用水 会议宣读了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来信,内附该公司提供市政用水的协议草案,自今年7月1日起为期五年。会议将此协议草案交财务委员会进行研究,并要求他们提出报告。

市政厅与工部局新大楼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备忘录对拟议中的工部局新大楼等工程作出了详尽报告,他估算的费用如下:

市政厅及工部局办公楼	180,000 两
中央捕房	80,000 两
合计	260,000 两白银

会议决定:将此备忘录交各位董事传阅。

捕房 会议宣读了安布罗斯先生的来信。来信提请警备委员会注意巡捕休斯的行为,他在本月16日毫无理由地拘捕了一名广东妇女,而且毫无必要地使用了暴力。

会议还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他已调查了上述指控,该巡捕业已受到申斥、警告,并罚款五元。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9月25日(星期二)

出席者: 芜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马勒伯、总办

缺席者: 邓厄、毛礼逊、奥弗倍克、惠莱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领袖领事 会议宣读了英国总领事的来信。来信称,他于本月21日重新担任了英国总领事及领袖领事之职。

静安寺路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称,新闻路最好不要包括在811号册地的地契之内。因为工部局既无产权证明,又无交付地价的收据,再者,静安寺路东边与太平洋行的道路接界,而西边又是新闻路。

总董说,道台显然有这样一种印象,即工部局希望整条新闻路从泥城浜划出,并包括在静安寺路的地契内,实则工部局所要求的仅是太平洋行道路西侧部分。

这一点已经向英国总领事和贾礼士先生作了解释,领袖领事将向道台再次发文指出这一点。董事会希望道台现在可以对这张地契进行必要的改动了。

休斯巡捕案 总董提到上周收到的关于安布罗斯先生指控巡捕休斯行为的信件时,宣读了下列信件:安布罗斯先生致担文先生的信。内称,17日星期一下午1时许,休斯在下班后进入宁波路一户人家,损坏了住在那里的几名妇女的财物,这些妇女就到中央捕房去控告休斯。第二天上午,休斯去她们那里,并与她们商议解决此事。担文先生致总董信称,安布罗斯先生不满意捕房对休斯行为进行的调查与给予的处分。担文先生问董事会,是否将对控告休斯一案进行调查,并让安布罗斯先生和他的证人出庭作证。

会议还宣读了担文先生的另一封信件。内称,安布罗斯先生已同意撤回他对休斯的控告,因为休斯已为自己的行为向他道歉,并与那些华籍妇女了结了此事。

靶子场意外事故的赔偿金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来信,内附会审公堂谏员来文。来文称,6月12日在靶子场靶垛附近有一名男子被误伤,现其家属愿意接受工部局所给的500元赔偿金,谏员要求将赔偿金立即交付公堂,以便结案。

总董说,除上述500元之外,知县还打算发给100元,会审公堂谏员也给100元,加起来一共是700元。

会议决定将500元汇票一张交与谏员。

市政用水 会议责成将自来水公司法律顾问起草的协议草案交各位董事传阅,如若批准,即交工部局法律顾问进行修改。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0月2日(星期二)

出席者: 芜得(总董)、阿特勒、麦格雷戈、惠莱、总办

缺席者: 邓厄、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饲养的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9月份的执照费统计表,所收执照费总数为12,548.26元,1887年与

1886年同期分别为10,750.36元与10,079.90元,九个月共收执照费107,819.14元,去年同期为103,194.88元。

拟议中的市政厅等问题 会议收到了工务委员会的备忘录。备忘录详细陈述了拟议中的新工部局大楼所需配备的各项设备,包括市政厅和新中央捕房在内,估计其费用为260,000两白银。委员会建议,将新大楼的设计等刊登于各报进行招标。他们认为,全部送来的平面图最好都归工部局所有,因此,对送来的平面图有必要都给予合理的报酬。关于市政厅每年可能得到的收益的问题,委员会认为,把这数字估计为每年1,000两到1,200两白银以上,是不合理的。

会议批准此项备忘录,并决定将备忘录与上次会议记录一起公布。

新工部局大楼地基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指出,以前称为悖信册地的工部局地产,面积仅为8亩6分2厘,如果打算在一幢两层的大楼里安排下市政厅、工部局各办公室、住宅以及堆栈等等,那么,这块土地不够大,无法建造拟议中的工部局大楼,因此必须买下隔壁沃森先生的面积为9亩8分7厘9毫的册地。如果不再购买土地的话,那就必须建造一幢四层的大楼,并尽量远离江西路。一座长120英尺,宽60英尺的公共会堂,内设一个25英尺宽的活动舞台和一条10英尺宽的走廊,将为700多名人员提供舒适的座位。中央捕房占地3亩6分3厘3毫,由于它占了捕房院子的30英尺土地,所以有足够的空间容纳一幢拥有一切必要设备的四层大楼。

测量员还提供了位于江西路、河南路、汉口路、福州路中间的整个正方形地面的平面图,上面标出了各块册地的面积。

小菜场册地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建议,小菜场应铺砌宁波石,费用大约为6,500两白银,取消原来打算铺混凝土的计划(预算为铺混凝土的计划拨款5,000两白银)。宁波石大约3英尺长,1英尺宽,3英寸厚,铺在混凝土上,接缝处嵌水泥。测量员还建议,工部局应接受殷合兴承包此项工程的投标书,他们答应在四个月内竣工。

500方铺路石,每方11两	5,500两
144丈石建明沟,每丈7两	1,008两
合计	6,508两

会议决定接受上述投标书,使用铺路石而不用混凝土。

武昌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称,他们误解了汉璧礼先生关于拓宽武昌路的电文,因此要求工部局将该行8月2日关于同意此事的来信取消,并暂时搁置此事,待该行与汉璧礼先生再行联系。

会议决定予以同意。

商团一炮兵队马匹 会议宣读了商团代理司令官布赖特上尉的来信。来信报告,炮兵队有四匹马已在龙飞马房拍卖,拍卖所得款项即将交付工部局。同时炮兵队已与龙飞马房谈妥,在炮兵队需要的时候,仍由龙飞马房提供挽马,条件与去年相同,即每匹每天0.65两白银。

总董 羌得

总办 韜朋

1888年10月9日(星期二)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总办

缺席者: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

华人牛奶棚存栏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他上周内每日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小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9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

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八仙桥牛棚饲养的牛与送往肉店屠宰的牛,全都健康,其中大多数状况良好。9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48 头,羊 1,039 只,小牛 146 头,猪 16 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237 头,水牛 283 头,羊 7 只,马 20 匹,华人马车房饲养的马匹全都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10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241 辆,上月为 261 辆,1887 年 10 月为 218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741 辆,手推车为 2,194 辆。

货物税 会议已悉 8 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数额为:

进口税	2,779.18 两
出口税	1,008.42 两
复出口税	995.00 两
合计	4,782.60 两

去年同期为 4,452.60 两,增加 330.00 两白银。

奥匈帝国领事 会议宣读了夏士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在他离沪期间,在锡尔士副领事先生到任之前,瑞典与挪威领事柏固先生已同意照管奥匈帝国总领事馆馆务。

九江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建议,以每英尺 1 两白银的价格出让九江路湖北路口东北角上汉璧礼先生册地上面积为 614 英尺的一小片土地,以便把九江路拓宽为 30 英尺,东南角拓宽为 40 英尺。661 号册地上一幢单层房屋门面往后挪,工部局需付款 30 两白银。

总董说,去年 11 月份,公平洋行的代理人与工部局测量员协议,以每亩 3,500 两白银的房地产估价出让这片土地。协议书载入工部局董事会 11 月 28 日的会议记录和工部局 1887 年公报。

董事会不同意支付公平洋行为出让这片土地目前所要的价钱。有人建议说,董事会应要求公平洋行执行去年该行代理人与工部局所签的协议。会议最后决定:写信提醒公平洋行注意这项协议,并要求按照协议上的房地产估价出让这片土地。

捕房一增募巡捕 会议宣读了何利德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已为捕房招募到四人,这些人直接来自索尔福德警署,品德良好。他们的行程已安排妥当,搭乘“德拉蒙”号轮船,每人 20 英镑,大约 9 月 4 日启程。

为已婚巡长增加住房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来信。他提请董事会注意下列情况:由于新老捕房平面图已获批准,他已允许两名巡长将妻子与家属从英国迁来,其中一家有四个孩子,另一家有三个孩子。新捕房已婚职员宿舍每户只有两间房子,这对有三、四个孩子的家庭是不够用的。因此他建议,每户应该增加一间房子,大约花 330 两白银就可办到。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称,根据平面图,只要在外屋上面再增建一层,并把外屋的墙壁加厚到 12 英寸,就可以在新捕房为已婚巡长宿舍增加两间小房间,每个房间为 20 英尺 2 英寸×10 英尺 10 英寸。花 332.50 两白银,一切都可办成。

会议决定同意进行上述改建。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下列投标书:

阴沟 修筑下列带有水沟与阴沟洞的砖砌阴沟:

南京路 贵州路、云南路之间 24 丈	258.00 两
百老汇路 熙华德路、天潼路之间 32 丈	311.80 两
天潼路 乍浦路、百老汇路之间 84 丈	853.80 两
熙华德路铺石子 在兆丰路与公平路之间	1,298.00 两
铺阶沿石与道边阴沟	684.00 两
	1,982.00 两

整个工程预计在四个月内竣工。

会议决定接受上述投标书,并立即开工。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0月24日(星期三)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邓厄、麦格雷戈、惠莱、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马勒伯、毛礼逊、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过去两周内他每日巡视了各华人牛奶场,牛奶场饲养的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本月12日静安寺路费里先生的牛奶场所饲养的奶牛发生牛瘟,上周死了四头母牛,其余都患病,现已将此情况通报各华人牛奶场,警告各业主小心照管自己的奶牛。

九江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对工部局就汉璧礼先生愿意出让为拓宽九江路所需的一长条土地的要价产生了一些误解,表示遗憾。来信认为,他们有义务坚持本月4日信中提出的条件。会议宣读了董事会的复信。复信称,工部局认为无权接受上述条件买进这片土地。

商团 会议宣读了商团代理司令官的来信。来信称,在本月1日召开的一次炮兵队会议上,下列各位先生被选为炮兵队军官:

代理中尉布罗迪·克拉克当选为上尉;

骑兵D. E. 沙逊当选为中尉;

J. 莫法特先生当选为少尉。

骑兵沙逊曾在香港炮兵队里服役近四年,有两年担任炮兵队军士长。莫法特先生曾在炮兵队里任职,他目前不在上海,但最近将返回。

会议决定:等毛礼逊少校返沪后,再答复这封来信,他将于本月28日返沪。

马路洒水 会议宣读了豪斯先生的来信。来信指出,给外滩洒水的水车都通过消防龙头灌水,而这些消防龙头所在位置很不方便,水车一靠上消防龙头,就阻塞了交通,并妨碍买卖人和其他人出入各办事处,因为消防龙头恰好就设在这些办事处门前。他建议:在没有房屋的外滩东面设置四只消防龙头,安装在人行道外侧阶沿石边。消防龙头应从侧面放水,从顶上放水不适用,水车的轮子正好挡住了放水开关的手把。

总董说,豪斯先生在1885年的一份报告中曾建议安装这些消防龙头,这份报告刊登在当年的工部局公报中。据他了解,整个工程的费用大约要400两,工部局每年要付10%,即40两白银。

董事会赞成按照豪斯先生的建议安装这些消防龙头,因为这方便公众,而且每年的费用不很大。因此会议决定:写信要求自来水公司进行安装。

火政处一鸣警钟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来信指出,目前经常发生鸣报火灾警钟不及时的问题,因为只有一名巡捕每隔半小时登上钟楼一次,那是很不够的。他要求董事会雇两名夜看守,这样夜间就总有一人在警戒。还要求董事会责成捕房督察长注意检查,在鸣警钟时仔细谨慎,因为鸣钟经常寻错地区,使消防队员走错地方,救火车不能及时到达。

各位董事都赞成按来信建议,雇佣两名夜看守。但会议决定在着手办理之前,先将此信交捕房督察长,令其提出报告。

失火时巡捕的作用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来信。来信建议在每一捕房内都配备一条水龙带,因为有时候发生这样的情况,即在消防队员走了之后,火又重新燃烧起来。这时若没有一条水龙带往救火龙头上接,巡捕没有办法灭火,因而又需要鸣报救火警钟,这是大家都不希望发生的情况。

各位董事觉得,没有理由可以反对按照督察长建议给巡捕配备水龙带。但会议决定,将此信交火政委员会,以征求他们的意见。

在租界内出售食盐 总董向会议提出了一份备忘录。根据备忘录,看来租界每日要消费大约600担食盐,即每年219,000担。

食盐从官盐局买来,每担600文,成本总共为	131,400,000文
卖盐人员400人,每人每天200文工资,共计工资	29,200,000文
合计	160,600,000文
食盐每斤售价为20文,219,000担售价	438,000,000文
利润	277,400,000文

即每年利润为275,000元。

总董说,据他了解,现在租界内有食盐专卖权的那些华人,盼望得到工部局的协助,保护他们自称所拥有的权利。为获得这种保护,他们愿意付出很高的报酬。他们的请求,目的何在,现在尚不很清楚,也没有找到这样做的理由。这件事看起来好像有点像1885—1886年在租界内保护鸦片厘金征收工作似的。总董又说,他认为,这种做法超出了工部局的职责范围,他相信这也是领袖领导的看法。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9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会议命令,将此报告连同上次会议记录一并予以公布。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0月30日(星期二)

出席者:茆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格雷戈、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那里饲养的奶牛全都健康,并无疾病。

火政处一夜看守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来信。来信称,对于火政委员会建议雇佣两名夜看守在中央捕房钟楼上瞭望一事,他认为没有什么可以反对的。他还建议,这两名看守应由总机师挑选,并归其管理。

麦克尤恩上尉希望知道,消防队是否能前往租界外去救火。如果能去的话,最好还是给各区规定不同的信号,例如:新闸,鸣钟两下与三下;静安寺路,三下与四下;坟山路,四下和五下。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火政委员会,并通知他们,雇佣两名夜看守的建议已获批准。

供巡捕使用的水龙带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来信称,火政委员会认为,麦克尤恩上尉报告所称本月12日火场再度起火的事件,乃是言过其实。来信并附有火政处机师凯特先生有关此事的一份报告。

火政委员会已发出指示,在第四站储备一、两条水龙带,如果发生紧急情况,巡捕可以使用。火政委员会已派一些小工把水龙带搬到指定地点。

火政委员会建议,发给捕房的灭火机应经常保持良好的工作状态,以便在需要时随手可用。

会议决定:将此信与凯特先生的报告交麦克尤恩上尉。

租界路灯 会议宣读了上海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所有的工厂等均已移交与新公司,新公司自11月1日起将履行电气公司与工部局签订的现行路灯合同。

会议还宣读了新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准备自11月1日起以工部局7月11

日去信中所提出的办法,并按以往同样的条件,为租界部分地区继续提供路灯用电。

会议决定给电气公司复信,确认7月11日去信提出的办法。

1888年公债 总董说,董事会目前必须作好安排,发行公债,为修建新捕房与延伸虹口马路筹措资金。纳税人会议为修建新捕房授权董事会发行的公债为45,000两白银,其中包括购买土地的钱,这笔钱将全部花光。为延伸马路而发行的公债也是45,000两白银,但今年只花去其中的一部分。工务委员会打算星期二开会,到时他们将决定延伸马路所需的款项。由于下周董事会不开会,工务委员会将把委员会决议事项的备忘录送各位董事传阅。如果各位董事批准,就可立即刊登广告招标认购公债。因为按照常规,应在一个月之前通知纳税人,而投标书至迟不能晚于12月中旬。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1月13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马勒伯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过去两周内,他经常巡视各牛奶场,那里所饲奶牛全都健康,并无疾病。

小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11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八仙桥饲养的牛都很健康,状况十分良好。送往肉店屠宰的牲口并无疾病,但其中有很多相当瘦弱。

10月份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619头,羊1,160只,小牛135头,猪35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所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196头,水牛426头,羊6只,马12匹。

10月27日在史密斯菜场第87号肉店内没收了由一家油脂店送去的6块牛肉和4条牛舌,并予以销毁。

华人马车行饲养的马匹并无疾病,但很多马匹仍然瘦弱。11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261辆,上月为241辆,1887年11月为236辆。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664辆,手推车为2,421辆。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9月份货物税统计表,应收货物税数额为:

进口税	2,478.53 两
出口税	763.40 两
复出口税	1,214.15 两
合计	4,456.08 两

去年同期为4,324.70两,增加131.38两白银。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10月份执照费统计表,所收执照费总数为13,194.64元,1887年与1886年同期为13,449.06元与12,750.86元。十个月共收执照费121,013.78元,去年同期为116,644.25元。

外滩洒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来信。来信称,在外滩东侧安装四座消防龙头的费用大约为552两白银。来信建议:将此项工程按工部局10月26日信中所提条件进行,即每年付成本费的10%,其中的3%拨入该公司的偿债基金。

会议决定:写信给该公司,请他们按上述条件安装这些消防龙头。

火灾警报等问题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感谢董事会允许他们为中央捕房钟楼雇佣两名夜看守,并告知董事会,火政委员会将在下一次会议上研究消防队去租界界外救火的问题。

新市政大楼设计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备忘录。内称,委员会详细研究了按照工务委员会 9 月 28 日备忘录中所提出的意见(即刊登广告,征求新市政大楼的设计图与说明书)之后,认为要使新市政大楼有足够的地盘,必须购进附近的一块地皮。由于市政大楼的建筑费约为 300,000 两白银,因此有必要对最佳设计授予 1,000 两到 1,500 两白银的奖金,同时对董事会保留的其他一些设计也要给予相应的报酬。委员会建议暂时搁置此事,以便提交纳税人年会进行研究。会议接着对筹建新大楼进行了讨论。有人说,市政厅和市政大楼的建筑费用估计为 180,000 两白银,新中央捕房为 80,000 两白银,此外还须加上设备和家具的费用,因此建议,由于中央捕房已经越来越破旧,所以最好还是立即解决中央捕房的设计图。会议最后决定:将上述报告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公布,使公众有机会发表对这一问题的意见。

1888 年度市政公债 总董说,在上次会议上,董事会曾布置工务委员会编制预算,估算一下今年以发行公债来筹措为延伸虹口马路与修建新老闸捕房所需资金的数额。这项工作委员会业已完成,所拟报表已在各董事之间传阅,并经批准。

各马路所需款项如下:

北山西路	1,200 两
北苏州路	3,500 两
北江西路 } 崇明路 }	3,000 两
北四川路	2,500 两
昆山路	1,800 两
文监师路	2,700 两
元芳路	3,600 两
熙华德路	6,700 两
合计	25,000 两
再加新捕房建筑费	45,000 两
共计	70,000 两

以上款项将以发行公债来筹措,公债利息为 6%,现已刊登广告,招标认购。

会议决定:将这份表格连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北苏州路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件。该信要求领袖领事代为探听中国官厅对苏州河疏浚工程到底抱何种意图,因为董事会打算立即采取措施,修建山西路新桥和设计北苏州路的延长线。

总董说,领袖领事通知他,已写信给道台,但唯恐中国官厅目前对造桥之事持反对意见。

接着有人建议,马上着手建桥。但会议最后决定:在动工之前,等收到领袖领事的复信后再说。

新的音乐台 会议收到了一份计划书,上面说明了在黄浦花园修建新的音乐台的打算。

总董说,在这个地点修建音乐台曾花了 2,024 两,按照计划书修造,还要花 1,500 两,总共是 3,524 两白银,也就是说,比预算拨款足足超出 1,000 两白银。原来音乐台直径为 20 英尺,只是填高一下地面,而计划书中的音乐台直径为 24 英尺,台下还有一间小室,有装饰性的石头栏杆,四周还有小路。

会议决定:批准收到的计划书,工程立即进行。

捐务处 会议宣读了捐务监督的来信。来信称,在斯金纳先生请假期间,暂时担任收税员的 J. F. 罗斯勒先生从本月 1 日以来一直没有上班,传说他已经逃离上海了。

据说罗斯勒先生欠了很多人的债,但他经管的工部局账目还是清楚的。

总办说,斯金纳先生 1 月底假满就可回来,所以不必再找什么人来接替罗斯勒先生。在此期

间,增加一名收账员就可以了。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J.莫法特先生暂时没有可能返回上海,因此必须另选一人,接替莫法特先生在10月1日当选的商团炮兵队少尉之职。毛礼逊少校说,两周之后,有一名香港的皇家炮兵队军官来沪,因此,在10月1日当选为商团炮兵队上尉和中尉的克拉克先生和沙逊先生,应前往这位军官处接受考试。如果他们通过考试,董事会就可按惯例给他们颁发委任状。

路灯 会议宣读了新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正在九江路四川路口试用一种纯净玻璃灯泡的新路灯。为此要求工部局派一名人员特别注意这盏路灯,如有什么问题就报告,以便该公司知道这种路灯是否能得到工部局的认同。波特先生又说,实验证明,纯净玻璃吸收10%的光线,毛玻璃吸收30%的光线,乳色玻璃吸收60%的光线,该公司希望了解哪一种玻璃最受公众欢迎。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10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1月20日(星期二)

出席者:茺得(总董)、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内他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那里饲养的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华人房租 会议收到了华人秋季房租统计表。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道台写信给他,已指示负责苏州河工程的委员就此事提出报告,待接到报告后,即将大意通知领袖领事,并转告工部局。

总董建议,北苏州路延伸线的设计等工作应立即进行,因为这并不牵涉苏州河滩地问题。会议决定,责成测量员照办。

奥匈帝国代理总领事 会议宣读了A.比希勒先生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他已于本月13日就任奥匈帝国总领事。

路灯 会议宣读了新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询问工部局是否反对该公司将黄浦花园刚拆下来的那盏路灯安装在其他地方,收费与以前相同,即每年250两白银。该公司并建议将这盏路灯安装在百老汇路,因为在百老汇路,从汇山地段最后一盏路灯到下一盏路灯之间有350码距离。

董事会反对把这盏路灯安装在百老汇路,除非这盏路灯算在工部局与原电气公司所签合同规定的60盏路灯之内(工部局对这些路灯迄今仍在付费)。会议指示总办调查此事,并予以相应答复。

市政用水 会议收到了由上海自来水公司两名董事和秘书正式拟订的新合同。

测量员办事处 会议宣读了克拉克先生的来信。由于健康状况不佳,他提出辞去工部局测量员之职,希望董事会给他一笔丰厚的赏金,因为他为工部局服务已有23年之久。

总董说,在这种情况下,他认为董事会只得接受克拉克先生的辞呈。工务委员会将考虑采取措施填补这一空缺,并研究发给克拉克先生的赏金数额问题,然后向董事会汇报。

会议接着对测量员的工作和接替克拉克先生的适当人选问题进行了讨论。副总董建议,董事会应在英国国内报纸上刊登广告,招聘有一定名望、熟悉英国市政工作,并对土地登记具有一定实践经验的人员。

会议最后决定,将此事推迟至下次会议再行讨论。届时,工务委员会将向董事会提出报告,并提出填补这一职位人选的建议。

德·马勒伯先生辞职 会议宣读了德·马勒伯先生的来信。他在信中提出要辞去董事会董事之职,因为他已被任命为法租界公董局总办。

捕房 会议宣读了塞西尔·何利德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又为上海招募到两名巡捕,他们即将乘“尤利塞斯”号轮前来。他正在与另外两个人进行谈判,这样就可以完成工部局所要的八名名额。

会议决定写信给何利德先生,感谢他为招募工部局所需的巡捕给予的善意协助。

一些新马路 副总董说,工部局尚未接管北江西路,因为有一部分土地是以佩特森先生的名义注册的,而佩特森先生丢失了他的委托书,因此这条马路目前就不能正式出让。但沙逊洋行垂望通知目前在印度的业主,事情已经全部办妥。他建议工部局接受该行将出让的土地,同时支付谈妥的700两白银,条件是:一旦佩特森先生找到了他的委托书,就正式办理转让手续。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办法。

旧轨道上的桥梁 有人提请董事会注意旧轨道上一些桥梁的状况,其中有几座桥状况极差。会议决定写信给领袖领事,请他要求道台,如同1884年那样,对这些桥梁进行维修。

北河南路问题 会议就北河南路的状况进行了议论。这条马路在下雨天简直无法通行,因为它仍然没有适当的下水道。尽管一年多前道台就通知领袖领事,新顺记商行已承诺为这条马路安装路灯、修通下水道负担费用。于是有人建议,工部局应该进行这项工程。但会议最后决定,对这条马路施工之前,最好先得中国官厅的同意。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1月27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曾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无患病者,状况十分良好。

会议决定:将这份报告连同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旧轨道上的桥梁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信。请领袖领事要求道台,对旧轨道上的一些桥梁进行维修,因为有几座桥梁目前已十分破旧,对公共交通很不安全。

北河南路问题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致新顺记商行的信件。提醒新顺记商行说,该行曾经在1887年10月承诺,出资为北河南路安装路灯和修筑下水道,询问该行打算在什么时候完成这些工程。因为雨季时天潼路以北的这条马路简直不能通行,而夏季雨后,马路上的积水发出的恶臭将影响附近居民的健康。

总董说,新顺记商行已通知测量员,道台目前不反对由工部局为这条马路安装路灯和铺设下水道,条件是工部局给道台写封信,保证一旦中国政府要求索回这条马路时,工部局就把它交出。总董还说,领袖领事告诉他,道台完全同意由工部局为这条马路安装路灯和铺设下水道,但他不会写信正式批准工部局这样做。

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马上为这条马路铺设下水道,并通知新顺记商行,道台已同意由工部局进行这项工程。但工部局不会写信保证,一旦中国政府要求索回这条马路时,工部局就将它交还给道台。

山西路桥 由于道台已通知领袖领事,他认为苏州河上这座拟议修建的桥梁是一项非常有用

的工程,它将大大方便交通。为此,会议决定:立即刊登广告招标修建。

苏州河疏浚 总董又说,道台通知领袖领事,苏州河的疏浚工程冬季将继续进行,工部局可以取用为填高新马路所需的烂泥。为此,他将下令用河里挖出来的烂泥填高黄浦花园的滩地。

北苏州路问题 总董说,领袖领事还告诉他,延伸北苏州路的问题遇到了一些困难,因为有几名华人向道台呈诉,修筑这条马路所需的土地尚未出让,但此事不应该影响这条马路的设计工作。

副总董解释说,沙逊洋行所购土地的地契尚未经道台盖印,但其他部分土地的地契都是完全合格的。

会议又注意到下列情况,即工部局在购买为修筑马路所需的土地时,没有先去探听一下土地是否进行过抵押。因此会议决定:今后购买土地时,测量员要前往领事馆检查登记簿。副总董说,以前进行抵押要在领事馆保存的那份地契上背书一下,而现在进行抵押则另外进行登记。

人事—工部局测量员辞职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称,他们在报上看到了克拉克先生业已辞职,他们已将此事通知了戈里先生,戈里先生要求他们代表他申请这个职位。

总董说,波特先生曾拜访过他,为他弟弟申请这个职位。

会议接着宣读了工务委员会下述会议记录:

“工务委员会于本月 22 日在董事会会议室召开的一次会议上宣读并研究了克拉克先生于 11 月 17 日所写的一封信。克拉克先生在信中通知工务委员会,由于健康日益衰退,拟辞去测量员之职。工务委员会将此辞呈转呈董事会批准之际,对失去克拉克先生的服务深感遗憾,同时,对克拉克先生履行本身职务的才干与对待职务的谨慎而专注的态度深表钦佩。鉴于克拉克先生提出辞呈时的情况,同时也为了表达工务委员会对克拉克先生在长达 23 年之久的任职期间内对工部局所作贡献的赞赏,工务委员会热切建议董事会给予克拉克先生以一年薪金的赏金,即 4,600 两白银。此款将在他离华时交付。

需要研究的下一个问题是接替克拉克先生的人选问题,以及达拉斯先生作为测量部门内职位仅次于克拉克先生的人员要求获得这个职位的问题。但因此也使大家产生这样的看法,即若有可能,职位的提升应限于有关办事处或部门的人员之中。现年 29 岁的达拉斯先生已经在测量员办公室为工部局服务了 14 年,所交其负责的工作他都能专心办理。但在工务委员会由此而提出达拉斯先生本人也可能提出的要求之际,不得不申明:他们对达拉斯先生的才能并不十分了解,因此不能无保留地推荐他接任这个职位。如果能找出一种办法,首先测试一下他是否合适的话,工务委员会赞成这样做。如果达拉斯先生被任命为测量员的话,就需要另找一个人,以承担达拉斯先生目前担任的职务。

如对上述有关达拉斯先生的议论暂且不提,工务委员会认为最好按通常的办法,刊登广告招聘。至于招聘人员是限于来自中国、日本与海峡殖民地各地的申请者,还是把招聘范围扩大到英国,这要由董事会决定。但要请董事会接受这样的建议,即广告应刊登在正规的报纸上,申请人的姓名应送交毛礼逊先生答应与之联系的那位专业人士。如果那位先生挑选出三、四名最可能符合工部局条件的申请人,并派人送来,则所有这些申请人应同时加以考虑;如果挑上了一名来自英国的申请人的话,那就用电报通知他立即前来。

对工部局最实用的人很可能来自英国,他应非常精通作为一名工部局测量员所需要的工程、测量等部门的业务,至于他缺乏有关中国人的知识以及和中国人打交道的经验方面的缺点,只要是具有一般聪明才智的人,将是很快就可以克服的。”

董事会通过了上述会议记录,并决定接受克拉克先生的辞呈,且按工务委员会建议发给赏金。会议还决定在本埠及英国报纸上刊登广告,对工部局测量员之职进行招聘。

总董 茆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2月4日(星期二)

出席者: 芑得(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惠莱、总办

缺席者: 邓厄、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巡视了所有华人牛奶场,奶牛都状况良好,未患疾病。另外,11月18日静安寺路罗滨逊先生牛奶场的奶牛发生了牛瘟,几天之后,有2条母牛和1条小牛死于牛瘟,后埋在场内。30日有人在一家肉店里看到3条死于肺炎的外国种母牛,后查明是罗滨逊先生的。

罗滨逊先生在极司非而镇还有4条母牛和1条小牛,本月1日经检查都已患病。他又把其他7条母牛送到静安寺路外面的小村庄里,尚无一条感染疾病。

会议决定公布这一报告与上次的会议记录。

小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11月份他每日巡视各小菜场与肉店,小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且讲究卫生。送至肉店屠宰的牛一般来说并无疾病,状况良好。养在八仙桥的牛也都健康,情况良好。上月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711头,羊1,463只,小牛150头,猪75口。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107头,水牛326头,羊5只,马10匹。11月20日,天潼路59号一家肉店老板的屠宰场内有一条病牛,这条病牛被打上了标记,最后送到油脂店。

11月27日在史密斯小菜场第80号摊头上没收了100磅劣质肉,按通常办法予以销毁,这些肉是肉店老板从一家油脂店买来的。

马房饲养的马匹都很健康,但有几匹较瘦弱。有很多马已经送到乍浦与杭州去过冬,这些马在这里冬天没有人雇用。出租马车的数量大幅度下降,通常在这个季节都是如此。12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仅为165辆,上月为261辆,1887年同期为184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950辆,手推车为2,300辆。

旧轨道上的桥梁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称,他对这些桥梁如此破损非常惊讶,因为这些桥梁是1884年和1886年修过的,他不能理解这些桥梁怎么又破损到如此程度。他已指示1886年负责修理桥梁的那位委员与宝山县知县一同前往检查,若需修理,尽快修好。

苏州河的疏浚等问题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称,道台来文说,已指示委员温先生与新顺记商行就有关北河南路铺设下水道和安装路灯问题、虹口新马路设计问题、苏州河疏浚问题,以及山西路桥修建问题,与工部局保持联系,并按照道台的指示与工部局打交道。

会议决定:将上述信件连同上次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货物税 会议已获悉10月份货物税概况,应收款额为:

进口税	2,718.98 两
出口税	903.13 两
复出口税	1,183.19 两
合计	4,805.30 两

去年同期为4,048.72两,增加了756.58两白银。

华人执照费 会议已悉11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款额为11,346.72元,1887年和1886年同期为10,788.16元和10,092.44元,十一个月共收执照费132,359.51元,去年同期为127,432.42元。

九江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九江路、湖北路西北角上一些房屋的业主已

按原来的门面线重新修建了房屋，而贴近册地的业主目前不肯为拓宽这条马路出售其土地。洪基福对他册地上的 2 分零 3 毫的一长条土地，要价不肯少于 4,000 两白银。东北角上那块 9 厘的地皮，册地业主要价 2,000 两白银，包括拆迁房屋在内。

鉴于这种情况，董事会目前只能放弃将福建路与湖北路之间的九江路路面拓宽到 30 英尺的打算，因为 1886 年纳税人年会通过的决议仅授权董事会为此项改建工程花费 9,000 两白银，而按照土地业主们所开的价格，这笔费用将超过 14,000 两白银。

松江路上的意外事件 会议宣读了博易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奉 J·赫伯特·哈利南先生之命，向工部局提出 5,000 两白银的赔偿要求。因为由于松江路上堆了一些石头和其他障碍物，既未设置栏杆，又未安装为防止意外事件所需的专门路灯，以致 11 月 14 日哈利南先生乘坐的人力车在那里翻了车，使他受了伤。

会议还宣读了捕房有关这件意外事故的报告。报告称，11 月 14 日清晨 4 时，发现哈利南先生躺在松江路上，眼睛受了伤。据哈利南先生说，他乘坐的第 376 号人力车因撞到马路上的障碍物而翻了车，他跌了出来，碰上了人行道上的铁栏杆。

他喝醉了酒，并声言打算为受伤事件控告工部局。

会议接着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在重新修筑江西路到四川路之间的洋泾浜堤岸期间，松江路是用栏杆封闭的。晚间，两端均设置安全灯，只有人行道开放，以便那里的住户出入。

会议决定：将此案交法律顾问处理，并通知法律顾问，既然松江路上已经设置了栏杆与安全灯，董事会无论如何不承认工部局对哈利南先生的受伤事故负有任何责任。

商团一新的任命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在商团第三队于 11 月 26 日召开的会议上，G. 兰宁先生被一致推选为中尉，以接替业已辞职的 J. W. H. 伯戈因。来信建议，对兰宁先生不用通过通常的考试就应授予委任状，因为他以前在商团中担任过上尉职务，他对他的职责有非常全面的了解。

会议表示同意，随即签署了兰宁中尉的委任状，并责成照发。

会议还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另一封来信。来信称，最近从欧洲回来的 T. J. 霍夫先生重新当选为离开上海前担任的轻骑队上尉。来信要求对霍夫先生的委任状按通常办法进行背书，这样，他的资历就可以从他第一次当选时算起。

会议表示同意。

路灯 会议宣读了新上海电气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建议为百老汇路至汇山路的一段熙华德路安装路灯，间隔 200 码一盏，共装 15 盏。来信又称，若工部局接受上述建议的话，根据合同，电灯总数将增加到 76 盏。该公司提供这些路灯，每年收费 17,500 两，即每盏路灯为 230 两，而目前每盏要付 250 两白银。公司业已签订合同，购买备用锅炉和性能良好的机器，二、三个月后，即可使用，这将改善路灯的亮度。

会议就熙华德路的路灯问题进行了讨论。普遍的意见是：由于兆丰路至汇山地段之间还没有什么房子，目前就不需要安装什么路灯。

总董说，电气公司希望，若熙华德路能装上电灯路灯的话，他们就能完成虹口的路灯线路。但若目前熙华德路上完全不需要安装路灯，那么，该公司目前只竖电杆，以后再安路灯。接着有人提出，煤气路灯也许要便宜得多，却与电灯路灯一样好使。因此会议决定：暂不答复此信，先估算一下熙华德路安装煤气路灯的费用。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来信称，火政处在上月 28 日召开的工作人员会议上决定增加一个新区，即第 6 区（包括静安寺路、卡德路和新闸路），以管理这些地方的救火事宜。

上述会议以三分之二的多数通过了下列决议，需董事会批准：

第三条 各外国租界、静安寺路和包括新闻在内的卡德路划分并命名为下列火警区：

- 第一,虹口区 熙华德路到杨树浦;
- 第二,虹口区 熙华德路;
- 第三,英租界区 苏州河至南京路;
- 第四,英租界区 南京路至洋泾浜;
- 第五,法租界;
- 第六,静安寺路与卡德路,包括新闻。

火政处的救火工作限于这些区内,非在紧急情况下,决不出界,而且须有总机师的命令。

第四条 设总机师一名及区机师三名,一名管英租界,另一名管虹口租界,第三名管法租界,这三名机师应属同一等级。当发生火灾时,该区机师在总机师到来之前,须负责指挥救火事宜。

委员会提请董事会注意:火灾现场获准进入巡捕警戒线之内的外国人太多,他们都不佩戴火政处徽章。委员会要求董事会指示捕房督察长,别让 1887 年 1 月份颁布的命令失效。

会议决定批准火政委员会提出的对第三条与第四条的修改,并将此信交捕房督察长,供其参阅,并作为工作指导。

测绘虹口 总董说,在他的要求之下,今天上午在总办处会见了窦达尔先生。总董告诉窦达尔先生,必须书面详细报告他的测绘工作的进展情况,并明确说明,将何时完成测绘工作。若董事会认为他的答复不能令人满意,则将此事交工部局法律顾问处理,然后董事会将决定下一步采取什么措施。

总办说,窦达尔先生告诉他,这件测绘工作不能按协议规定的用三角测量来完成,而且必须把地面普勘一遍,以便定点。总董说,将把协议交“漫游者”号的穆尔船长审查,请其确认,这份协议的条款内是否有不正常的东西。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12 月 11 日(星期二)

出席者:羌得(总董)、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欧弗倍克、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麦格雷戈、惠莱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上周内曾三次巡视了所有牛奶场,奶牛全都健康,未患疾病。

工部局 1888 年度公债 70,000 两白银的分配情况 认购公债的投标书业已开标,分配情况如下,平均每张债券为 102.375 两:

20 张	每张 104 两	2,080.00 两
348 张	每张 102.625 两	35,713.50 两
10 张	每张 102.25 两	1,022.50 两
322 张	每张 102 两	32,844.00 两
合计 700 张	每张 102.375 两	71,660.00 两

苏州河的疏浚等问题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布告三张。内容是警告华人不得在外白渡桥至新闸之间的苏州河滩地上堆放竹筏、木杆或石头,从而使苏州河河道变窄。来信还附有布告译文以及知县来函。

会议决定将布告交捕房子以张贴。

疏浚苏州河、北苏州路筑堤、修建山西路桥等工程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他已于本月 7 日星期五会晤了道台所派的委员。那位委员告诉他,道台打算把黄浦花园至浙江路桥的

一段苏州河，挖深至高低水位线之间，同时把烂泥堆放在因斯滩地上。如果发现河道太窄的话，就把因斯滩地挖去一部分，以拓宽之。黄浦花园前面的狭长暗礁将挖掉，以拓宽苏州河口，挖出来的烂泥将用来填高里虹口的地面。目前道台尚未批准北苏州路筑堤工程以及山西路桥修建工程。道台还希望把黄浦花园的面积重新测量一下。

邓脱路上嘈杂声等问题 会议宣读了荷兰领事的来信，内附冯·科布克先生写给荷兰领事的信件。冯·科布克先生抱怨邓脱路他家住房附近的喧闹声太大，要求领事设法予以减轻或消除。

会议还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卡梅伦正巡官走访了冯·科布克先生，获悉他主要抱怨的是有大批小工聚集在招商局码头前面的马路上，他们大声喧哗，还把邓脱路旁边空地上的沟渠作为厕所。

冯·科布克先生认为，如果招商局能像联合码头那样，让小工们在招商局码头大门里边等候，那么，这种被指责的喧哗声就可大大减轻。

麦克尤恩上尉已会见了禅臣洋行的奥托迈耶先生，奥托迈耶先生答应想办法让手推车进入码头大门。假如这一点办不到，麦克尤恩上尉建议派一名巡捕去邓脱路，让小工们离开，但招商局可能又要大为不满。

会议接着就这些被指责的问题进行了讨论。总董建议，由于公平洋行是那块空地的业主代理者，所以应该把那块空地用篱笆围起来，把空地旁边的小沟填死，不让小工们当厕所使用。还有人提出，让招商局在码头上为小工造一个厕所。

会议最后决定通知扬岑先生，捕房将竭尽全力减轻冯·科布克先生指责的噪声问题，不让小工们聚集在他家住房前面。

静安寺路上的巡捕 会议宣读了华地码先生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在他看来是工部局捕房工作中的严重缺点问题。有一名小工，由于被怀疑偷窃了他家几枚银元，于5日被逮捕，并押送到中央捕房。10日星期二，捕房安排把这名小工押送会审公堂，当时华地码先生出庭提出起诉，7日夜间，那名小工进入他家，拿走了他的衣服和其他一些东西。华地码先生指责说，这名小工押送到会审公堂后又被放了出来，但没有将此情况通知他。

会议还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报告。报告称，那名小工是在6日下午拘捕的。原来安排这件案子由美国陪审员于11日审理，但当时认为在送往公堂之前将人关押这么长时间是不妥当的。于是捕房于星期五上午将他送到会审公堂，由谏员及担任陪审员的贾礼士先生判定关押到星期二再审。

董事会同意麦克尤恩上尉的意见，即犯人应尽快送会审公堂，并立即进行质询。但董事会又认为，应该给起诉人发一个通知，好让他在审理时出庭，而且董事会也不赞成将案件发回，以便由某一特定陪审员进行审理。

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给华地码先生，并向他解释麦克尤恩上尉在处理此案时所采取的办法。

火政处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来信，内附一份租界平面图。他要求把新设的救火区在图上标出来，这样今后报警打钟时不至于发生错误。关于火政委员会指责的，在火灾现场，获准进入巡捕警戒线的不佩戴火政处徽章的西人过多一事，他建议董事会发一通告，今后凡不听劝告，不肯离开火灾警戒圈的西人，将被传唤到所属领事馆。麦克尤恩上尉在信内还附了威尔逊巡长的一份报告。报告称，第二号救火车消防员戈登先生曾去虹口捕房，指责5日晚间打错了救火区的警钟。报告还称，他所发的任何命令都应被视为正式命令。

总办说，他已经通知麦克尤恩上尉，救火区并无变更，火政委员会本月4日信中提到的第一救火区与第二救火区的界线是错误的。

董事会认为，有关禁止不佩戴火政处徽章的西人进入火灾现场巡捕警戒圈的规则应予严格执

行。但又认为,此事不需要另发通知。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克拉克先生的来信。信中对董事会在接受他的辞呈时,以善意而真诚的语言承认他过去的功绩,并发给他赏金,深表感谢。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称,他在绘制测绘新图时所以延误时日,是由于缺乏纸张。现在他已经买到了纸张,故工作正在进展。新图页可能包括 B2、3、4、5, C2、3、4、5, D2、3、4、5。他希望全部图页能在三个月内完成,并送交董事会。

他估计另外 39 张图页不需要进行多大的修改。希望送交上述图页之后,再过六个月,能把这 39 张图页送达,而且不久之后能送达第二份测绘图图页。所发生的错误绝大部分都非常小,只有一处例外,很明显,这是由于使用的经纬仪或其他仪器不精确所致,或者因为他的助手使用的比例尺有误差。他把部分工作委托给了助手,而助手却让误差逐渐积累起来,以致在一端形成了极其严重的差错。

会议接着宣读了“漫游者”号穆尔船长的来信。来信称,他已仔细阅读了说明书、投标书,以及工部局与窦达尔先生所签协议。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出不合理的東西。

那份说明书是一份高明的文件,是完美无缺的。要画一份十分好的城市平面图,三角测量肯定是必不可少的。

总董 羌得

总办 韬朋

1888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二)

出席者:羌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惠莱、总办

缺席者: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华人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都健康,未患疾病。

旧轨道上的桥梁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称,其中有 6 座桥梁损坏得很厉害,道台已指示委派的委员立即进行小修,务使桥梁可以通行行人,并称将于明春送来一份桥梁大修的精確预算。

捕房 会议宣读了华地码先生的来信。来信解释说,他在本月 8 日信中指责的并非是巡捕的行为,而是捕房安排方面的缺点。在他看来,想必是什么地方出了点毛病,因为他把一个窃贼交给捕房关起来,认为捕房会关得好好的,谁知连通知也不给他,那个窃贼竟被放了出来,而且出现在他的住宅里,鬼鬼祟祟地摸进一间房间,偷走了他的衣服,等等。

熙华德路安装路灯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来信。来信称,目前在武昌路与虹口浜之间的熙华德路上有 5 盏煤气路灯,在虹口浜与华记路之间有 6 盏,一共是 11 盏。华记路与百老汇路之间还需要装 17 盏,总共 28 盏。这些路灯每盏每月花 3 元钱,

则每年要花 1,008 元	1,008 元
铁柱(第一年)	510 元
合计	1,518 元

每盏路灯间隔 70 至 80 码。

从外白渡桥到汇山地段的熙华德路长约 2,550 码,但目前只有 2 盏电灯路灯,一盏在外白渡桥桥堍对面,还有一盏在天潼路转角上。会议接着就熙华德路目前是否需要安装路灯的问题,拟议中的 28 盏煤气路灯与 15 盏电灯路灯,哪一种较亮的问题,以及这两种路灯哪一种费用较贵的问题,进行了讨论。约瑟夫先生指出,考虑到电气公司准备降价,如果熙华德路让电气公司安装路灯,15

盏路灯每年只花 1,500 两白银,而要求煤气路灯发出同样的亮度,就需要安装 60 盏,其费用与电灯路灯完全一样。

会议决定要求测量员就两种不同的路灯所给出光度的大小进一步提供资料。

哈利南先生遭遇的意外事件 会议宣读了法律顾问致博易先生的信件。此信通知博易先生,工部局对哈利南先生遭遇的意外事故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为发生事故的松江路几个月来是用装有灯光的栏杆封闭的,只开放人行道让住户出入。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内附皇家陆军炮兵弗莱彻上尉所出具的关于 B. A. 克拉克先生、D. E. 沙逊先生和毛礼逊少校本人的能力的证明书。来信并建议董事会,授予克拉克先生以商团上尉的委任状,授予沙逊先生以商团中尉的委任状,这两位经证明都具有枪炮操练的广博知识和射击学的理论与实践。

会议决定按建议授予委任状,随即签署了任命并责成照发。

野狗问题 会议宣读了董庆和四名店主、铁器商人的来信。他们建议,由他们出钱养活捕房捕捉的那些野狗,因为他们认为,把这些野狗杀死是不对的。他们提出每天早晨派小工和小车去捕房,把捕房捕捉到的野狗全部送到一个名叫新闸的地方饲养,以后每月四次把这些野狗用小船运到离上海 200 里到 300 里路远的地方。

总办说,在 1884 年和 1885 年,工部局曾收到动物拯救协会和陈绍本等人送来的与上述相似的申请书,他们也提出关于饲养野狗并送到远离上海的地方的建议。当时那些野狗就按照这些条件交给了他们,但后来发现,他们雇来运走野狗的船夫把狗都在小山附近放掉了。那些狗不久又寻路跑回上海。因此这类计划不必实行。会议随即签发了一项董事会命令,即凡捕到的野狗一律杀死。

会议决定将上述信件交捕房督察长,并命令他调查信上提出的那套办法,以及准备把狗运走的那些小船的特征。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 11 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1889 年度预算 会议决定:明年对在租界内运输货物的小车每辆每月收税 1.50 元,估计小车大约为 40 辆。

1889 年度董事的选举问题 会议决定写信要求领袖领事指定选举 1889 年度董事的日期,并建议 1 月 21 日、22 日(星期一、星期二)为最适宜。

捕房退职金基金 副总董提请董事会注意这个账户。他说,通常的做法是每年在这个账户上存入 3,000 两白银,以应付服务年限已满的人员提出的申领退职金的要求。但在本月 17 日召开的一次警备委员会会议上,有人提出,今后应增加这个账户每年的存入钱款数,因为在支出方面,除了退职金之外,还要支付服务年限已满人员的奖金和回国旅费,以及从英国新来人员的出国旅费。

董事会就这个问题进行了讨论。大家认为,退职金基金应仍和目前一样,与“旅费及奖金”账户完全分开。

捕房人员的薪金 阿特勒先生说,麦克尤恩上尉曾向警备委员会提出了一份给全体捕房人员加薪的计划,即今后薪金不以银元,而以银两支付。委员会反对这个计划。

董事会同意委员会的意见,即不能按其建议给捕房人员加薪。

开会日期 经总董提议,会议决定:下星期二是圣诞节,再下星期二是新年,所以在本月 29 日星期六上午 11 时召开一次会议。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8年12月29日(星期六)

出席者: 莞得(总董)、邓厄、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 阿特勒、麦格雷戈、约瑟夫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都健康,未患疾病。

北河南路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称,他已指示新顺记商行先按照所接指示与工部局磋商有关在北河南路铺设排水管道、安装电灯等事项。来文并指出,由于该马路与天后宫所在地点是外国租界与当地华人房屋接界之处,因此务必与工部局达成能使双方都感到满意的协议,这一点很重要。

总董说,预算内已列入北河南路修建排水管道的拨款,这项工程的平面图正在绘制。他建议,董事会应授权测量员安排尽早开工,不要等到年会之后。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建议。

江苏、安徽遭灾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曾总督阁下所发的告示,一式19份。总督吁请华人捐款救济江苏、安徽灾区难民。公告已经领袖领事盖印,并要求董事会飭令捕房将告示张贴于租界内明显之处。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要求。

福州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建议以每亩12,000两白银之价出让第26号A册地上的面积为4厘9毫的一小片土地,以便完成河南路与江西路之间的福州路的人行道修建。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备忘录称,1881年董事会曾想买进这一小片土地,向老沙逊洋行提出以当时的地产估价每亩4,000两白银付款,并加上拆迁土地上的房屋的费用500两,共计700两白银。而按老沙逊洋行目前所要的价格,这片土地要588两白银,但这片土地现在的地产估价是每亩5,780两,因此这块土地仅值281.75两白银。

由于这片土地非常重要,而且整个价格又是一个小数目,因此会议决定,尽管老沙逊洋行所要的价钱被认为是非常昂贵的,但会议还是接受了老沙逊洋行的建议。

妇孺医院 会议宣读了妇孺医院管理委员会来信。来信要求董事会在下年度预算中拨给该院一笔捐款,使该医院得以扩充设备。如不能办到,他们将在下次纳税人会议上支持关于授权董事会拨出这样一笔补助费的决议案。

会议就这所医院地处租界外,且是专门为华人服务的情况进行了讨论。随后决定通知该委员会,董事会不能在预算中为该医院拨出一笔捐款,但建议该委员会在纳税人年会上提出一项关于授权董事会向该医院基金捐款的决议案,如纳税人会议授权董事会照办的话,董事会将感到十分欣慰。

野狗问题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董庆等人提出的关于处置捕房所捕野狗的计划,几年之前曾试行过。结果发现,那些经捕房作过记号并交给华人的野狗又回到了租界。所以他认为,如果放弃现行办法,那将是个极大的错误。

总董说,他将把这些情况告诉董庆等人,并对他们说,关于野狗的问题,他们最好去找麦克尤恩上尉。

1889年度预算 会上提出了预算案,决定在星期三上午11时召开会议时予以通过。

总董建议,下年度货物税收入预算48,000两应核减为46,500两白银。

总董 莞得

总办 韬朋

1889年1月2日(星期三)

出席者: 茆得(总董)、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 阿特勒、麦格雷戈

1889年预算 会上提出了预算书, 预算收入项为 397,150 两, 其中包括上年度预计结余 12,000 两; 支出项为 395,416 两, 未分配余额为 2,314 两。

垃圾清除 总办说, 街道清扫费 11,500 两必须再加 500 两到 600 两, 因为中国当局不会再同意把垃圾堆放在苏州河两岸, 因此今后所有垃圾必须用小船运到浦东去, 小船的租费大约每月为 60 两。

鸦片零售店 总办说, 租界内大约有这样的店铺 40 家, 目前他们不付执照费, 他建议, 这些店铺应按其营业额大小课征少量捐税, 如每店每月征 2 元至 4 元。

董事会赞成向这些店铺征税, 但经副总董提议, 会议决定, 在通过这项提议之前, 先要调查一下这些店铺把鸦片卖给什么人。如发现这些店铺把鸦片卖给私人消费者, 那就对他们课税; 如果他们把鸦片卖给那些缴纳一般执照费的鸦片馆的话, 那就不应对他们课税。

铜钱 总办提请会议注意, 近两年来铜钱的价格大幅度上涨, 他说, 根据买办与工部局原订的协议, 买办应以每两银子折合 1,675 枚铜钱的兑换率进行收支。目前由于买办在这方面的收益甚为可观, 总办建议今年每两银子应折合 1,600 枚铜钱, 即使这样, 买办仍有很多余利足以弥补小钱和劣质银元的损失。

买办在铜钱上面赚了不少钱, 听说去年一年就赚了约 600 两银子, 会议就这些话题进行了一番议论。既然铜钱的价格仍然看涨, 会议决定, 今年每两银子折合 1,600 枚铜钱。

会议接着批准并通过了预算书。

总董 茆得

总办 韜朋

1889年1月8日(星期二)

出席者: 茆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 麦格雷戈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 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各牛奶场, 奶牛全部健康, 状况良好。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 报告称, 12 月份他每月巡视各菜场与肉店, 各菜场与肉店通常供应充沛, 所供食品质地优良而讲究卫生。圈在八仙桥的牛和送至华人肉店屠宰供华人消费的牛, 看来都十分健康, 但有些牛稍瘦弱。上月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 黄牛 695 头, 羊 1,357 只, 小牛 109 头, 猪 84 头。供应华人消费的肉店屠宰的牲口数为: 黄牛 83 头, 水牛 256 头, 羊 13 只, 马 14 匹。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都十分健康, 但有很多马稍瘦弱。1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仅为 144 辆, 上月为 165 辆, 1888 年同期为 134 辆。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906 辆, 手推车为 2,131 辆。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 11 月份货物税概况, 应收款额为:

进口税	2,248.97 两
出口税	1,176.52 两
转口税	1,114.61 两
总计	4,540.10 两

去年同期为 4,670.72 两,减少 130.62 两,这可能是由于珠宝与鸦片进口减少所致。出口税较去年大有增加,生丝出口了 6,191 包,1887 年 11 月份为 3,312 包。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 12 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2,473.88 元,1887 年与 1886 年同期为 10,604.33 元与 9,680.10 元;全年共收执照费 144,833.89 元,1887 年为 138,036.74 元。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年度检阅可能于 4 月 6 日举行,因此他请求董事会写信要求卡梅伦少将按照他过去多年的做法,派遣一名军官前来检阅,并准许两名中士前来为商团提供服务。

会议决定按照他的请求发出此信。

闵行路浮码头 会议宣读了日本邮船公司代理人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打算把设置于江边新浮码头的南端固定在比现有浮码头更靠近闵行路浮码头 50 英尺的地方,为此要求工部局将工部局浮码头移到武昌路底,这对公众同样是非常方便的,而给该公司轮船停靠新浮码头让出路来,这样可以排除舢板和舢板上的乘客发生意外事故的危险。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浮码头若设置在武昌路底将对公众更加方便,但这样一来,浮码头将与日本领事馆册地交搭,所以在将浮码头设置在那里以前必须得到日本领事的同意。

会议还宣读了河泊司的来信,来信称,他们不反对移动浮码头。

会议决定通知邓厄先生说,工部局将设法把浮码头移至武昌路底,并将写信给日本领事,请他同意浮码头移往该处。

年度报告 会议收到了公园委员会、工部书信馆、公共卫生稽查员与菜场稽查员的年度报告。

人事 会议宣读了琼斯先生的来信,他要求在纳税人会议召开之后请假 9 个月回国,他说,他上一次请长假是在 1875 年。

会议决定在安排好琼斯先生请假期间的接替人选之后,批准他的请假。

1889 年度董事 会议收到了 8 名合格纳税人送来的表示愿意担任董事的志愿书。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 月 15 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格雷戈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牛奶场所饲奶牛全部健康,未患疾病,但百老汇路 4 号牛奶场有一些奶牛染上流行性热病,上周死了一头英国母牛和一头当地母牛,两头患流行性热病的小牛卖与油脂店。

会议宣读了菜场稽查员的一封短简,他报告称,开设在百老汇路旁边的属于 J. 葛里默先生所有的上海牛奶场的母牛与幼畜得了牛瘟,几天前死了一头母牛,目前有一头公牛、一头母牛和七头小牛或多或少地染上了体内炎症,起因可能是受伤、缺乏照料和正确的治疗。

苏州河疏浚等 总董向会议提交了下列会议记录,会议是 1889 年 1 月 9 日星期三下午在工部

局董事会会议室召开的,参加者有道台所派委员翁、徐兰嘉先生,工部局总董芜得先生,工部局测量员克拉克先生以及译员沈先生:

翁先生拿出一张河南路到外白渡桥一段苏州河河道图,他就有关苏州河北岸的问题解释说,根据中国方面的地图,宽达 30 到 50 英尺的马路侵占了苏州河滩地,这在他的地图上看得出来,而且这条马路是修筑在中国政府的土地上的。中国方面打算把沿苏州河的各地产重新测量一下,但由于这件事需要很长时间,翁先生希望在马路上设置界石,用来分清宽为 30 英尺的工部局马路与中国政府所有的滩地之间的界线。

这些界石将埋在地面上,中国方面不打算收回已经交付公用的土地。

工部局方面解释说,这条马路是在 15 年前修建的,是当时土地业主与工部局签订协议出让为修筑马路所用。

总董又说,他没有权力同意对方提出的在马路上设置界石的建议,工部局对这条马路现有面积具有所有权。但他并不反对中国官方在现有马路的外侧设置界石和修筑堤岸。

双方接着讨论了苏州河南岸的滩地问题。工部局方面反对翁先生提出的在现有马路外侧设置界石的建议。滩地界线的问题并非是工部局管辖范围内的问题,而是中国政府与土地业主之间的问题,工部局认为地契能为有效所有权提供证明。

翁先生接着提到了工部局所提出的要把从苏州河挖出来的烂泥用来填高虹口一些新马路的要求。中国方面解释说,这些烂泥不会被用来填高滩地,于是双方妥协,由工部局方面的承包人前来申请使用这些烂泥。

翁先生接着拿出一份河南路桥与福建路桥之间的一段苏州河地图。

新的山西路桥的位置经工部局方面解释之后,得到了中国方面的同意。

关于拟议中的北苏州路向西延伸问题,根据翁先生的地图,这条马路在他所声称的中国政府的土地上,他因此要求工部局暂缓修筑这条马路,让他先与邻近地产的各业主商洽,并把他们的土地测量一下之后再说。

总董说,他将把翁先生的要求转达给工部局,并希望了解这种商洽要多长时间,因为有关这条马路的谈判已经持续了大约 18 个月,却什么进展也没有。登记注册的地主业已把土地出让给工部局,工部局在修建这条马路的时候,并没有在滩地线达成某项协议之前侵占苏州河岸的意思。

翁先生接着拿出一份从黄浦花园开始的苏州河口地图,他还拿出一张据他说是工部局在 1868 年绘制的平面图,并声称,从那时起又有很多土地被划进去了,但这未被承认。外滩的岸坡也许可以解释清楚这两张图产生差异的原因。然后会议的讨论转到如何为苏州河口找一正确流向的问题。翁先生赞成挖去黄浦花园前面的河岸,再挖去对面的河岸。会议接着提到了工部局的那幅平面图,总董解释说,这幅图上所描的那条线是由几位有资历的工程师提出的,目的是为苏州河找一个良好的出口,并为涨潮与退潮找一正确的流向。工部局在提出这条线时,更多的是考虑如何保护苏州河,而不是为黄浦花园争取更多的土地。看来翁先生对这样的解释感到满意。

总董说,许士先生曾向道台建议,应该召开一次会议来讨论如何处理苏州河的问题,这样也许能得出一个如何能更好地保护苏州河的决定。他希望翁先生能劝说道台早日同意这一措施。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随信送来了负责苏州河疏浚工程的官员所发的告示,一式四份,拟在租界境内公布(如果工部局不反对的话),来信并附来该公告译文。

总董说,上面提到的那份告示命令:在外白渡桥与新闸桥之间的一切船只均应移泊它处,目前在上述河道内的木排均应起岸,因为木排现处位置影响了疏浚工程的进行。在疏浚工程进行期间不准汽艇往返于新闸桥到苏州河口之间。但由于公文并未按常规盖有领袖领事的官印,故尚未予以张贴。

会议接着宣读了总董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此信要求领袖领事通知中国官员,如非必要,不要干扰苏州河上船只的往来。如果中国官厅打算禁止汽艇在苏州河内航行,势必将引起极大的不便,那是毫无道理的。

会议还宣读了译员弗雷泽的一封短简,他解释说,他所翻译的该告示译文,内中有一处误译,即告示仅命令汽艇减低速度,并非完全禁止航行。他要求将译文还给他以便改正。

闵行路浮码头 会议宣读了日本领事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他并不反对将浮码头从闵行路底移往武昌路底。

商团一新的委任状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在商团第一队本月3日召开的一次会议上,夏普少尉被推选担任中尉之职,杜达尔中士被推选担任少尉之职。夏普在被选为少尉时曾通过了考试,其成绩足以使他有资格得到中尉的委任状,因此他建议,夏普中尉应授与中尉委任状。

杜达尔先生以前曾获得过中尉委任状,但那是在实行考试制度之前的事,因此他必须先通过考试,然后才能获得委任状。

会议决定批准并确认上述任命。

会议接着签署了夏普担任第一队中尉的委任状,并命令照发。

年度报告 会议收到了欧亚书院托管会、工部局测量员与捕房督察长的年度报告。

1889年度预算 会上提出了预算书序言,经通过后命令付印。

1889年度董事 会议决定邀请新当选的董事会董事出席下次会议。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9年1月22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还有下列新当选董事会董事: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

缺席者:麦格雷戈、毛礼逊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但百老汇路4号牛奶场的奶牛仍有病,上周死了一头英国母牛,一头当地母牛和一头水牛也生了病,后被送至油脂店屠宰,另有六头牛也生了病。

领事公堂等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称,领事团业已委派法国、德国和英国领事馆的代表为公济医院 1889年度董事,委派德国、英国和美国领事馆代表为 1889年度领事公堂法官。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退还了业经领袖领事盖过印的、苏州河疏浚工程官员所发的告示,来信并解释说,该公告并没有意思要在工程进行期间禁止汽艇在苏州河内航行,而仅是希望汽艇在外白渡桥到新闸桥这一段放慢行驶。

北苏州路等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函件以及道台所派委员报告的译文,内容是有关北苏州路延伸问题及山西路拟建新桥问题,其大意如下:该马路及桥梁的修建应予推迟,先要查清所用的土地究属中国政府的还是私人地产。道台要求工部局总董与同知和上海县知县讨论这个问题的各个方面,这样,才可能采取对所有有关方面都给予周密的考虑,并避免进一步延误的措施。

总董说,他业已与委员等人讨论过这个问题,但迄今毫无结果,对上述信件还没有回信,但本周内他将起草一份复函作任何答复。

外白渡桥 会议宣读了米格纳德先生的来信,来信称,天津的法国辛迪加在他的要求之下派了

一位工程师就修建新的外白渡桥问题提出报告,由于平面图必须送天津审查,在2月12日之前不大可能送回上海来,因此他要求把提交平面图的日期延至2月25日。

会议决定予以同意。

人力车 会议宣读了上海总会秘书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下列情况:在上海总会对面招揽顾客的绝大部分人力车夫和人力车本身不甚雅观,不应该给他们发执照。那些人力车夫都肮脏、瘦弱,人力车也不干净。上海总会委员会认为,若捕房能好好管理这些人力车,这种不体面的状况是可以大大减少的。

会议接着就本市的人力车客运问题进行了一番议论,在议论过程中,大家一致认为,无论是人力车还是人力车夫,比起日本的都要差得多。有人建议,用限制给这些人发执照的办法来挑选比较干净、比较强壮和穿得比较好一点的人来当人力车夫。但是他承认,以前曾试图这样做过,但都失败了。

邓厄先生说,有很多人向总会委员会抱怨人力车的问题,因此委员会认为最好还是向工部局写来上述信件。

会议于是决定将信件交捕房督察长,并令其提出报告。

江西路拓宽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据备忘录称,老沙逊洋行即将重建北京路江西路转角附近第226号册地上的一些房屋,他建议董事会应要求老沙逊洋行以房地产估价价格出让该册地上的一长条土地来把这一段江西路拓宽至30英尺,这一长条土地面积为229英尺×7.6英尺,即2分4厘5毫,按每亩4,500两计,价格为1,102两。

会议决定按该建议写信给老沙逊洋行。

人事 庞德先生申请自本月3日起请假3周,会议照准。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12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会上提出了1889年度预算,总董提请新当选的董事会董事注意下年度收入与支出的预算,这些都是按常规方式编制的,唯一的特别项目是外白渡桥准备修建新桥,这可能要化70,000两到80,000两,须用发行公债的办法来筹款,为此将提出一项特别提案。另外还须要求纳税人会议授权筹款10,000两银子以拓宽各条马路。

会上提出了1888年度账目,经会议通过后由财务委员会签署。

年会 会议决定写信要求领袖领事指定2月25日星期一为纳税人年会的开会日期。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9年1月29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约瑟夫、麦格雷戈、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邓厄、毛礼逊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唯百老汇路4号牛奶场所饲养的奶牛仍有生病的,上周死了两头本地种母牛,有两头水牛和一头英国种小牛染上了病,被送至八仙桥屠宰。上周所报导的其他病牛业已康复。

年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由全体领事签署的关于在2月25日星期一召开纳税人年会的一份通知。

会议收到了冬季房捐统计表。

增加消防龙头 会议宣读了上海自来水公司代理行的来信,来信称,关于1888年11月14日

所签新合同第5条规定的20座消防龙头业已安装就绪,来信询问,工部局测量员是否已同意接受。来信又称,目前租界内的消防龙头业已全部装上盖子,为此,要求工部局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予以保护,并指示小工在马路洒水完毕之后,必须把盖子重新盖上。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内称这些消防龙头全部完好无损。

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给自来水公司,并通知他们,工部局将尽一切努力保护好消防龙头盖子,不让人偷走。

江西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的来信,来信说,他们不能出让为拓宽江西路所需要的他们地产上的那一长条土地,因为他们要用这块地皮来盖房子,对此他们深表歉意。

工部书信馆的邮票 会议宣读了工部书信馆馆长的来信,来信称,1877年开始使用新邮票时,董事会曾发布董事会命令如下:“凡以银两和银元来书信馆购买新邮票时,均按固定兑换率收受,银每两折合1,600枚铜钱,银元每元折合1,200枚铜钱。”

结果是:最近几年来,几乎没有收到过铜钱,买邮票的宁愿支付银两或银元,因此书信馆在兑换方面遭受了相当大的损失。为了防止今后继续发生这种情况,书信馆馆长建议,邮票的票面额应从铜钱改为分,票面价值如下:2分、5分、10分、15分、20分,使用起来比目前的票面20文,40文,60文,80文,100文的邮票更加方便。新邮票的铸版成本可由销售量的增加来抵销,绰绰有余,因为经常需要发行大量新邮票。

馆长向董事会提交了一份备忘录,备忘录表明,从1月1日至1月14日售出邮票的价值和非捐款户信件的邮资一共是113,940文,按银每两折合1,600文,共71.22两;但由于银元一元折合1,200文,仅收入94.95元,而银元的兑换价为0.73两,因此只收入了69.21两,损失约3%。如果收受铜钱的话,按其实际价值换成银两,可收入75两以上。

会议决定同意馆长所提出的更改邮票票面值的建议。

北河南路 会议收到了在北河南路(从苏州河到广肇花园)铺设大约长140丈的砖砌排水道的投标书,会议决定接受吴奇伟关于以2,128.10两的价格在三个月内完工的投标书。对该项工程,1889年的预算拨款为2,200两。

汉璧礼路延伸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一份备忘录,备忘录称,为了让汉璧礼路从虹口浜起穿过村庄向前延伸,工部局必须购买属于27位业主的16块册地上的2亩2分土地,其中1亩1分土地可按每亩1,500两的价格买到,但另外1亩1分土地,业主却要按每亩4,600两的价格出售,因此全部费用,包括房屋拆迁以及15%的佣金在内,共计是8,567.50两。

徐雨之提出无偿出让他在村庄与元芳路延长线之间的2亩5分土地,但他的土地被老顺记商行等户的册地所横断,因此,那条马路还得穿过老顺记商行的册地,而老顺记商行等户对他们册地上那块面积为1亩2分1厘5毫的小块土地要价1,628.55两,因此这条马路的整个费用将达10,196.05两。由于目前这条马路不能通过村庄,故测量员建议,另选一条避开最后提到的那些业主的土地,而只在徐雨之的土地上通过的线路。徐雨之提出无偿出让所需的全部土地,其面积约为3亩6分8厘2毫。

会议决定将上述建议送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元芳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埃文斯先生的来信,他在来信中说,元芳路延长线上的牛棚等目前业已拆除,他问,商定给予徐雨之的800两何时可以支付。

会议还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他确认了上面的说法,并报告称,阴历新年之后将签订筑高路面、建修浜上桥梁的合同。

会议决定,一俟徐雨之将土地的正式转让证书交给测量员,就可以把800两付给他。

人事 会议宣读了达拉斯先生和穆尔先生的来信,他们要求在琼斯先生请假期间担任临时助手之职。

下次会议正遇阴历新年假日,因此会议决定,下次会议在2月12日星期二召开。

总董 茺得

总办 韬朋

1889年2月12日(星期二)

出席者:茺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过去两周内经常视察各华人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部健康,未患疾病,唯百老汇路4号牛奶场有些奶牛在本月7日仍然患病,3头患病水牛已于上月末送八仙桥屠宰,但自那时以来尚无新发病奶牛。

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1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菜场与肉店通常供应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而讲究卫生。他还每日检查八仙桥牛棚及各屠宰场,一般来说牛只健康情况良好,唯上月有几头病畜送油脂店。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658头,羊1,419只,小牛132头,猪78头。送至油脂店屠宰供华人消费的牲口数为:黄牛42头,水牛66头,羊11只,马15匹。其中有4头黄牛,4头水牛在送至油脂店时已死,4头已病。有3头死黄牛,2只死羊和一只死猪很明显是打算送往西人菜场的,后被没收,因判明是不适于食用的,即送油脂店处理。百老汇路附近4号华人牛奶场的奶牛仍然有病,但前几天内并无新发病奶牛。业主已损失6头母牛、3头小牛和5头水牛。百老汇路上上海牛奶场的奶牛情况相同,业主在上周内损失3、4头母牛、1头公牛、5头小牛,据报他一共损失了18头牛。

华人马房饲养的马匹一般都健康,状况良好。出租马车数增加3,146辆,2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290辆,上月为144辆,1888年2月份为144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572辆,手推车为2,041辆。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12月份货物税概况,应收款额为:

进口税	1,992.45 两
出口税	1,749.91 两
转口税	767.96 两
总计	4,510.32 两

去年同期为4,989.91两,减少479.59两。进口税与转口税减少了1,330两。但出口税增加了851两,因为12月份差不多出口了10,000包生丝。

全年所收货物税为51,699两,1887年为47,885两。

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1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13,369.35元,去年同期为13,677.82元,1887年同期为12,989.05元。

会议收到了冬季房捐统计表。

兆丰路拓宽 会议宣读了埃文斯先生的来信,他提出出售922号册地上的一长条土地来拓宽兆丰路。

会议还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称,埃文斯先生愿意出让的一长条土地仅为584平方英尺,埃文斯先生要价265.50两,折合每亩为3,000两,而房地产估价价格每亩仅2,000两。

总董说,买进这一小片土地使兆丰路得以拓宽8英尺,而整个费用为数甚微,因此指示测量员与埃文斯先生商谈按所提价格买进。此事已照办。

苏州河疏浚等 会上提出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此信评论了道台1月9日的来信以及王宾等人关于虹口各马路的延伸计划和修建山西路桥的报告。

会议决定将此来往信件连同上次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1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野狗 会议宣读了金迈奇先生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将捕房捕住的野狗不要按现在的办法全部杀死,而是交给中国人道会,该协会将负责把这些野狗打上标记,然后送到离上海相当远的地方。以后这些野狗如有一条在租界重新出现,他们同意缴纳罚款。

会议决定:此项申请应予以驳回。

人事 会议宣读了惠莱先生的来信,他要求在琼斯先生请假期间担任琼斯先生的职务。

年会 总董在会上提出了准备提交年会的决议草案,其中包括一项关于授权董事会以发行公债的办法来筹款20,000两的决议案,用以拓宽一些马路和黄浦花园筑堤;另一项决议案是授权董事会筹款75,000两,用以在苏州河上修建一座铁桥或钢桥,其他都是提交给纳税人会议的常规提案。

会议通过了这些决议案。

镇江暴乱事件 总董说,当此间接到镇江发生暴乱事件的消息时,领袖领事在与他会晤时建议,最好派几名西捕去帮助维持租界秩序。他与麦克尤恩上尉商量的此事,麦克尤恩上尉马上同意设法派六名西捕去,如果需要的话。他为此打电报给英国领事,建议派六名巡捕前去,但回电说,不需要派巡捕去。总董认为,麦克尤恩上尉是值得称赞的,他一闻讯立刻就安排派遣巡捕前往,那些巡捕也是值得称赞的,他们立刻就志愿参加执勤。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9年2月19日(星期二)

出席者:芜得(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麦格雷戈、毛礼逊、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有很多水牛患了严重的癞疥,但其余奶牛均甚健康,状况甚好。

地产估价表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洋行的来信,来信指出,自上次地产估价表公布以来已历六年之久,在此期间,单是在英国总领事馆登记的册地就有300块,因此该行建议,在新的地产估价表公布之前(新的地产估价表目前的确是非常需要的),将1882年以来在工部局公报内公布的新册地的地产估价再次付印,以小册子形式发行。

会议决定,按该行建议,将地产估价表重新付印,其费用是不会太多的。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两封来信,来信称,绘制测绘图新图的工作进展顺利,接近完成,他不久将开始把图页送来,他希望整个工作在六个月之内结束。他发现他不可能按事先的规定平均每月送来4张经过改正的图页,但他现在已经完成了全部地面的又一次三角测量,并重测了一些主要马路、便道和弄堂,因此整个工作进展顺利。

会议认为这两封信并不令人满意。副总董认为,诉之仲裁以决定窦达尔先生是否执行他与工部局所签协议的条款,现在正是时候。

会议就窦达尔先生在今后六个月或八个月内是否有可能完成此项测绘工作的问题进行了一番讨论,随后决定指示测量员检查那些平面图,然后向董事会报告这次重测工作实际上有多大进步,现在的图是不是正确。

公济医院董事人选 会议宣读了医院秘书的来信,来信称,贝尔先生、麦克列昂先生、温赖特先生以及亨德森医生表示,如果当选,就同意出任董事。

汉璧礼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老顺记与高坤盛现在业已同意以每亩1,000两之价出售那条马路按原计划要通过他们地产所需要的一长条土地,应付款项为:

付给老顺记	827.00 两
付给高坤盛	228.00 两
付给恽敬牧师	45.55 两
总计	1,100.55 两

由于徐雨之的 2 亩 5 分土地是无偿出让的,因此上述数额就是这条马路(从村庄到元芳路延长线这一段)的全部费用了。

总董认为,这样的安排是十分令人满意的,因为在汉璧礼路得以穿过村庄,浜上的桥梁得以建成之后,那就只需要把汉璧礼路继续往前修到与“汇山路”成一线的某一点,然后在那里与熙华德路联接起来,这样就完成了那一带的道路延伸计划,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可能就不再需要开辟新马路了。

堆放筑路材料的地皮 会议宣读了宝顺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正在考虑设法将 552、553 号册地(这两块册地的部分土地工部局现正用作碎石场)以每年 500 两租金出租,若有变更,须在三个月以前通知。来信询问工部局是否想租用这部分地皮,租期为十年,年租金为 1,500 两,或者租用这两块册地东端的一块同样大或大一点的土地,租金可稍微低一点。

总董说,他业已指示测量员进行调查、设法在苏州河的那一边找一块适于作碎石场的地皮,因为那里很可能不久就要在河上造一座桥,这样把碎石场设置在苏州河北边和设置在苏州河南边差不多同样方便。但同时他提议说,宝顺洋行的建议还应接受下来。

各位董事对此表示赞同,并赞成租用 552 号、553 号册地上现在所租用的那部分土地,而不赞成以低一点的价格租用东端的那部分土地。惠莱先生说,那部分土地每年租金要 1,250 两,董事会在未得纳税人会议批准之前,能否签订十年的租约,这是令人怀疑的,因此会议决定将此事提交纳税人年会,然后与宝顺洋行进行协商。

通向美景别墅的马路 会议宣读了莫里斯先生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把这条马路的管理权接收过去,因为马路所在土地已从达拉斯先生的地契上注销,并交付公用。

总办说,1883 年和 1884 年董事会也收到过同样的申请书,当时都拒绝了。1883 年 12 月的会议记录如下:“由于这条马路仅 12 英尺宽,哪儿也不通,所以会议决定不接收这条马路。”

董事会却赞成接收这条马路,因为马路的维修不会花多少钱。但会议决定,在接收之前,先命测量员对马路的状况提出报告,并说明马路的宽度。

性病医院等 会议宣读了 241 位居民签名的一份申请书,申请书要求工部局采取措施来保护华人妇女,把所谓的“承诺年龄”限制到 16 岁,并取消以不道德的目的对妇女进行体格检查。会议还宣读了久利克夫人等人所写的内附上述申请书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将此事提交纳税人年会,设法促使纳税人会议将性病医院迁出租界,制止社会罪恶。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董事会根本不打算在年会上理会这封信与这份申请书,也不打算将这封信与申请书连同本次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商团 会议宣读了卡梅伦·萨默维尔上尉的来信,来信称,他业已选派皇家陆军炮兵队弗伦奇中士和苏格兰高地联队斯科特上士、阿盖尔上士和萨瑟伦上士担任商团军训教官,他们将于 20 日左右乘大英轮船公司轮船离港赴沪。并将派一名军官前来协助商团四月份的检阅。

捕房 副总董说,麦克尤恩上尉向警备委员会报告称,他准备按原有条件续订五年聘约。由于在每年 50 两的挽具维修费津贴上有点误解,警备委员会曾告诉麦克尤恩上尉说,这是他应得的,但只发一年。警备委员会又曾作出承诺,即如果签订新聘约,麦克尤恩上尉除了薪金之外,还将领取 100 两的四轮轿式马车维修费以及每年 50 两的挽具维修费。

麦克尤恩上尉还希望董事会出具公函,言明董事会对麦克尤恩上尉在过去五年内负责捕房期间完成任务的方式表示满意。

董事会一致赞成按警备委员会所提条件续订麦克尤恩上尉的聘约。但由于聘约要订五年,也许需要获得纳税人会议的批准,总董答应在举行年会时由他去办这件事。会议还一致同意由董事会向麦克尤恩上尉出具公函,言明董事会对麦克尤恩上尉完成任务的方式甚为满意。

总董 芜得

总办 韬朋

1889年2月26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以及下列上届董事会董事:芜得、毛礼逊

上届董事会总董芜得先生说,这次会议结束了上届董事会的任务,但在离开以前,他应工部局测量员之请,提一下这样一件事,即关于测量员离开上海时支付旅费的问题从来也没有谈起过。现在他把这个问题提请新任董事会注意,请他们在克拉克先生回国时予以考虑。他还希望告诉董事会,侃将军曾对他说过,他为确定虹口的边界线,一直在与中国官方保持联系,他预期能在下月会见奉命安排此事的官员,他希望能把虹口的边界线顺利地确定下来。

麦格雷戈先生说,在芜得先生与毛礼逊先生离开董事会之前,他希望向他们表示,对于董事会里这两位最杰出的董事退出董事会,他和目前在场的所有董事都深感遗憾,对他们不但为工部局,而且为全体侨民所作的宝贵贡献,深表赞赏。他认为,本届董事会将把他们对芜得先生与毛礼逊先生贡献的看法很好地记录在案。他们感谢芜得先生在过去三年里把他个人的时间与精力都贡献给工部局事务上,感谢毛礼逊先生在过去三年里让工部局从他的长期经验与专业知识中获得了好处。

阿特勒先生与在场的其他董事都表示热忱同意麦格雷戈先生所说的一切。在芜得先生与毛礼逊先生答谢之后,新旧董事会董事前往中央捕房院子,全体捕房人员在那里排队等候检阅。在检阅后,芜得先生以上届董事会总董的身份向麦克尤恩上尉表示对捕房人员出色的仪表感到十分满意,并向他们讲了话:

“我不能再一次称赞工部局捕房人员在检阅时出色的给人以深刻印象的仪表。

“我还要愉快地告诉全体捕房人员,董事会对捕房人员去年一年内在履行自己职责时所表现的高效的工作方式表示十分满意。作为捕房工作的高效的一个例证,我要提到几天前麦克尤恩上尉为镇江派遣救援人员时在安排方面的果断迅速,以及被挑选前往救援人员的敏捷行动。这体现了纪律性与高尚精神,这种纪律性与高尚精神使捕房显得生机勃勃。尽管我希望不要发生什么严重问题需要召唤捕房人员,但我确信捕房会永远保持这种纪律性与高尚精神。

“我不知道除了表示希望之外我还能说些什么。我希望捕房人员将永远保持那种在我有幸与捕房有工作联系的三年里使捕房显得出类拔萃的高尚品格,今年如此,永远如此。”

接着新旧两届董事会董事视察了巡捕宿舍与犯人牢房,都非常清洁而舒适。他们又参观了武器库,武器等项都安置得井井有条。

随后上届董事会董事告退,本届董事会董事回到董事会会议室进行选举,选出了本年度委员会委员如下:

总董:麦格雷戈先生;

副总董:阿特勒先生;

财务委员会:辣富士先生、贾德先生与欧弗倍克先生;

警备与防卫委员会:阿特勒先生、约瑟夫先生与麦克唐纳先生;

工务委员会:麦格雷戈先生、邓厄先生与惠莱先生。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各牛奶场所饲养的奶牛看来都健康,未患疾病。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詹姆斯·布伦利斯爵士的来信,他表示愿意帮助董事会找到一位有资格担任工部局测量员职务的人选,他说他希望能于2月15日的来信中提出三、四位完全有资格担任这个职务的候选人姓名来。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在他的要求下,窦达尔先生将全部虹口平面图送到他办公室来,以便进行彻底的检查。窦达尔先生同时告诉他说,他完全可以有理由相信整个工作将于六个月之内完成。重测的部分包括北福建路到虹口港之间的全部土地,即图页B2到B5,C2到C5,D2到D4。

朱尔金斯先生测绘的部分证明是正确的。

窦达尔先生的图纸没有一张已经完成到可以予以核对的,尽管有些用铅笔描了相当大部分。如果这些重测部分都是正确的话,则全部分区平面图可在今后六个月内完成。土地平面图毫无进展,但窦达尔先生保证说,一俟测量工作完成之后,他马上把这部分工作接过来。

董事会认为这份报告完全不能令人满意,因此一致同意将此报告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由工务委员会来决定对此事应采取何种措施。

性病医院 会议宣读了卫生官的报告,报告称,1888年内每周前来性病医院检查的妓女人数相当稳定,但比1887年的人数稍有下降,其数字为45对50。全年患病妓女的总人数为44名。

某几个病例,由于病人拒绝接受系统治疗,疾病延长达数月之久。会议接着就能否设法使性病医院的工作提高效率一事进行了讨论,有人建议说,可以作出安排把去医院看病的有病妓女隔离起来,一直到治愈为止。

有人建议说,应要求卫生官拟订如何改进性病医院工作的计划,在这之后,会议决定将该报告交警备委员会,该委员会可安排采取措施来达到此项目的。

邓脱路 会议宣读了冯·科布克先生的来信,他提醒工部局注意他们通过他本国领事让特泽先生向他作出的承诺,但手推车夫与人力车夫所发出的喧闹声仍然存在。他目前开始沿邓脱路造房子,他要求工部局立即在邓脱路铺设阴沟,因为这件事如果今春不办的话,这对他的房客们来说,将是十分不愉快的。

此信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通向美景别墅的马路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这条马路已经多次要上交给工部局,但都遭到拒绝,因为它没有出路。这条马路约364英尺长,20到26英尺宽。

总董说,他赞成工部局接收这条马路,因为可能有一天它会有用的,因此经他提议,会议一致同意把此事交工务委员会作出决定。

商团一炮兵队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内附布罗迪·克拉克上尉写给他的一封信,此信建议董事会任命希思先生为炮兵队兽医,因为他愿意把他的精力放到与炮兵队养马及其设备的一切有关事务上,并指导年轻骑手如何来管好马匹等。

由于毛礼逊少校建议作此任命,会议决定同意上项请求。

会议接着签署了任命希思先生为炮兵队兽医的委任状,并命令由司令官转交希思。

第二队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内附安德森中尉的委任状,根据三年任期的规定,他这张委任状业已失效,由于安德森中尉在本月23日星期六召开的一次会议上又被一致推选,因此毛礼逊少校要求董事会将委任状展期,再任三年。

会议决定同意此项请求,接着将委任状进行背书,再任三年,然后命令照发。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韞朋

1889年3月5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莱、总办

缺席者: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华人牛奶场所饲奶牛情况一切良好,未患疾病。

菜场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2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菜场与肉店通常供应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而讲究卫生。屠宰场和八仙桥牛棚里的牛一直健康,状况良好,送到油脂店的牛一般是无病的。为供应西人小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25 头,羊 1,196 只,小牛 108 头,猪 49 口。为供应华人消费而送至油脂店的牲口数为:黄牛 32 头,水牛 29 头,羊 28 只,马 17 匹。后者有 6 头黄牛、3 头水牛是生病的,有 11 头黄牛、8 头水牛是死的。

经申请,会审公堂臬员颁布告示,通知商人说,菜场自本月 10 日起,禁止出售野味及野禽。

华人马房所饲养的马匹健康情况良好。出租马车数量稍有下降,3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仅 275 辆,上月为 290 辆,1888 年 3 月份为 259 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636 辆,手推车为 2,800 辆。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 2 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0,589.23 元,1888 年与 1887 年同期为 9,535.47 元与 9,859.80 元,两个月共收执照费 23,958.58 元,去年同期为 23,213.32 元。

虹口界线 会议宣读了美国总领事的来信,来信称,本月 11 日上海知县、会审公堂臬员将与美国总领事馆易孟士先生开会以调查虹口的北部边界。他建议工部局测量员应出席这次会议,以便划定董事会所主张的界线。

会议还宣读了答复上述来信的复信,复信通知侃将军说,董事会已经派测量员出席这次会议。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他在来信中指出,万一本埠发生暴乱的话,商团的战斗力可能会受到严重的影响,因为已婚的团员不得不下来照顾他们自己的妻子和家庭,而目前又没有组织专门来保护这些人,并把他们转移到安全地点。因此他建议董事会授权他组织一支退伍军人团或民团专门负责此事,由不属于商团的居民组成。他为此拟订了一套规章,交董事会进行研究。

董事会普遍认为,无人会反对此建议,但在答复此信之前,先要把信和规章交各位董事进行传阅。

粪秽股—雨衣等 会议宣读了粪秽股助理的来信,他们要求董事会给他们发放雨衣和靴子,因为他们经常遭受风吹雨打,而工部局的野外作业雇员都有雨衣和靴子。

据卫生稽查员报告称,这些人每天从日出到日落都在室外工作,由于没有雨衣,经常浑身湿透,但雨衣在上海是很昂贵的,而在这封信上签字的那些人都买不起。他建议董事会给这些人发放与收税员一样的防水雨衣,三年发一次,还要每年发放一双牢固经穿的冬靴。

会议决定同意此要求。

申请救济 会议宣读了麦卡锡太太的来信,她恳求董事会顾念她已故丈夫曾在工部局工作服务八年,发一点赏金。因为自从她丈夫死后,她和她的六个孩子完全无以为生。

会议决定,这样的申请必须予以拒绝,因为工部局没有为慈善目的设立基金。

捕房规章 会议宣读了日本领事的来信,来信要求董事会送给他一份上海巡捕房规章,因为不久前东京警视厅厅长早市先生曾向麦克尤恩上尉索要过,麦克尤恩上尉在复信中告诉他,应通过日本领事向董事会正式提出申请。

会议决定,如果麦克尤恩上尉不反对的话,董事会就送一份规章给高平先生。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信译文以及负责苏州河疏浚工程官员的一份报告译文,来信及报告指出,工程竣工日期无法确定,但如果游艇、小汽轮和其他船只从苏州河目前的停泊处开走的话,工程就可以方便得多。因此他们建议工部局指示捕房去通知那些游艇和小汽轮的主人,他们必须经常变更停泊处,以便使苏州河的疏浚工程得以正常进行。

董事会认为,董事会应该竭尽全力协助中国官府,但又怀疑工部局是否能够插手,因为工部局对这条水道没有管辖权,不能强迫那些船只开走。有人建议说,河泊司是发布这项命令的恰当人选。最后总董答应去拜访河泊司,并与他共同商议应采取什么措施。

野狗 会议宣读了金迈奇先生的来信,他要求工部局重新考虑他们对野狗问题的决定,再试运行一下把野狗交给中国人道会的办法,中国人道会将负责把野狗送到杭州或苏州,并在那边圈养起来。

会议决定拒绝这项申请。

新外白渡桥 会议收到了拟建的外白渡桥平面图与投标书,并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2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3月12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华人牛奶场所饲奶牛全部健康,未患疾病。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2月份的概况,应收货物税款额为:

进口税	2,089.29 两
出口税	1,121.00 两
转口税	726.90 两
总计	3,937.19 两

去年同期为4,223.84两,减少了286.65两,这可能主要是由于鸦片减少的缘故,1月份仅进口了1,690箱鸦片,去年同期为3,530箱。

走私硫磺等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要求工部局指示捕房不要去干预那些持有他所发的书面通行证从城里中国政府堆栈把硫磺运到新闸等处工厂的人。

会议还宣读了董事会的复信,复信同意批准此项请求,并要求领袖领事向道台索取几张与他打算颁发的完全相同的空白通行证,这样巡捕就可区别出真正的通行证与伪造的通行证。

苏州河疏浚 会议宣读了河泊司的来信,来信称,有关船舶停泊的问题,他的职责不能管辖外白渡桥以西的船只,但水上警察将乐于协助清除河面,以利挖泥船工作。

会议还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此信通知领袖领事说,董事会业已发布通告,要求停泊在外白渡桥以西所有船只的主人,在需要的时候,经常移动一下他们的船只,不要妨碍疏浚工程的进行。捕房督察长业已奉命与负责疏浚工程的官员保持联系,并尽量协助他们在需要的时候让船只移泊。

清除烂泥 会议宣读了赫恩先生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把从河里挖出来的烂泥尽快地从因斯滩地上运走,因为那里的住房居民严厉指责这些烂泥所发出的恶臭,其中有一名居民已经因此发热而病倒了。

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努力设法立即将烂泥运走,这些烂泥可以用来填高虹口的一些新马路。

小车车捐 会议宣读了煤商的申请书,他们恳求工部局对他们的小车免征捐税,因为这些小车给西人运煤非常方便,每个月通常只用一、两次。如果工部局坚持要征收捐税,他们只能不用这些小车,这将影响他们的营业,对西人亦是很不方便的。

会议决定通知这些煤商,他们的小车必须与其他小车一样缴付捐税。

电灯照明 会议收到了新电气公司的来信,来信建议再为工部局安装 20 盏路灯。会议将信件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会议宣读了该公司秘书的又一封来信,来信解释称,前三、四天夜里路灯熄灭是由于用新机器更换旧机器,公司董事会预期,在这项工作完成之后,路灯情况将会使工部局满意。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布伦利斯爵士的来信,来信称,他已经收到 120 份附有证明的申请工部局测量员职位的申请书,他正在进行初步筛选。

1889 年度法律顾问 会议接着讨论了今年法律顾问的任命问题,总董宣读了乐皮士先生的一封信,他要求自本月 31 日起请假一年以有利于自己的健康。他说在他请假期间,温赖特先生将替他履行职责。

由于法律顾问的任命是每年进行一次,所以有人表示怀疑应否同意他的要求,但会议最后一致同意任命乐皮士先生为今年的法律顾问,并批准他的请假,在他请假期间由温赖特先生代理他的职务。

土地估价表 总董说,各位董事应能回忆起在不久之前,董事会曾应玛礼孙洋行之请,同意发行一份从 1882 年以来对所有册地进行估价的土地估价表。但自从上一次土地估价表公布以来,已经发生了那么多的变化,因此也许最好还是重印整个土地估价表,包括所有新的册地在内。

会议收到并通过了拟议中的新的估价表(这是由约翰斯福德先生编制的),并决定付印。

董事会授与约翰斯福德先生 50 两赏金以奖励他所完成的工作。

人事 总办说,琼斯先生已获准请假九个月,他希望在下月 10 日启程。他所负担的工作业已安排妥当,可以不用另外增加助理。根据规章,当一名职员完成他上级的公职时,他能领取他本人的一半薪金和他上级的一半薪金,但这次约翰斯福德先生对所承担的职务,只能领取较少的薪金,即每月 50 两。

会议决定同意琼斯先生于下月离沪,至于指定哪一个人在琼斯先生请假期间,来代理他职务的问题推迟至下次会议讨论。

除粪合同 会议宣读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承包人于本月 8 日去世,他的遗孀与儿子没有能力将合同继续执行到 1890 年 9 月 30 日合同期满时为止,因此他建议董事会招标签订新合同。

会议决定照办。

雨衣等 会议宣读了马路监督贝克霍夫先生和艾特先生的来信,他们要求发给他们与伯顿先生等人所得到的同样的雨衣和靴子。

总董说,伯顿先生的薪金每月只有 47.50 两,而这两位申请人的薪金分别为 110 两和 80 两,还享受免费住房等。会议因此决定拒绝他们的申请。

虹口界线 会议宣读了易孟士先生的来信,他通知测量员称,原定在本月 11 日星期一与中国官员共同召开的、用以划定虹口北部界线的会议又再次延期,在作出新的安排后,再通知他。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按照三年任期的规定,格尼先生的第二队少尉委任状和刘易斯先生的第三队少尉委任状业已失效,他们决定不再参加重选。

北京路 会议宣读了公平洋行的来信,来信称,该行即将重建北京路福建路口东南角上街区的中式房子,他们建议以互利互让的原则来重新安排北京路街面一线以及南边的弄堂。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建议说,互利互让原则仅能运用于北京路,因为那条弄堂是一条 13 英尺宽的私人弄堂,离宁波路只有 75 英尺。北京路和直隶路相交处的路面宽 34 英尺 2

英寸,北京路和福建路相交处的路面宽 29 英尺 8 英寸,他提出建议运用互利互让的原则使路面平均宽度为 31 英尺 11 英寸。

会议通过了测量员的建议,并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通知公平洋行。

华人马房 辣富士先生提请董事会注意马车夫们在租界内驾车甚为莽撞,完全不顾马路交通规则,经他提议,会议决定草拟一套中、英对照的规则,付印后向各马房分发,并张贴在马车夫能看到的显眼地点。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3 月 19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华人牛奶场所有奶牛均甚健康,未患任何疾病。

华人进入黄浦花园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他在来文中劝董事会将黄浦花园按照大致可行的规则向华人开放,因为黄浦花园大部分是由租界内华人居民缴付的捐税来维持的。

会议还宣读了道台与 1885 年度董事会就这个问题所往来的信件,总董说,目前任何受尊敬的华人都可以从公园委员会要到一张门票,让他自己和他的朋友们进入公园。他为了道台的要求去拜会了许士先生,他认为公开讨论此事是不妥当的,最好的办法是迁就华人,即继续实行凭卡入园的现行制度。如果这种制度在很大程度上被人利用了,则此特权就可予以收回。

各位董事同意这种办法,条件是华人必须理解他们不能把进入花园的要求视为一种权利。有人建议在乐队演奏之夜华人不得入园。总董答应由他去起草答复道台来信的复信,复信将先交各董事进行传阅。

铺设人行道的混凝土铺筑材料 会议宣读了德兴洋行的来信,来信称,粉碎花岗石以制作铺筑材料的机器在上海交货价格为 150 英镑,不包括发动机在内。假定 400 磅桶装水泥的价格为 4 两,如果花岗石上海交货每吨价 1.00 两,那末 $2\frac{1}{2}$ 英寸厚的石板的价格就是每平方码 1.10 两到 1.20 两。他们还建议去把机器弄来,并向工部局提供制作石板的一切必要资料,条件是允许他们提供水泥,并向他们支付每平方码 7 便士的机器使用费。

会议还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称,这种铺筑材料的成本大约是每方 14 两到 15 两。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把烂泥堆放在苏州河滩地上 会议宣读了苏州公寓居民的来信,来信提请工部局注意堆放在他们房子门前的烂泥,从中发出来的难闻气味使人无法忍受,对附近所有居民的健康都是有害的。为了证实上述申诉,他们还附来了策德利乌斯医生与贾米森医生的证明书。他们建议说,从河里挖出来的烂泥不要堆在那里,要用小船运走,并要求工部局采取必要的措施按此法办理。

会议还宣读了正巡官卡梅伦的报告,报告称,他已根据指示通知负责苏州河疏浚工程的中国官员,今后不准在河岸上堆放烂泥。

会议还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此信要求领袖领事把苏州河南岸居民的指责通知道台,并通知他烂泥必须用小船运走,今后不准在苏州河滩地上堆放烂泥。

租界境内的纵火事件 会议宣读了巴勒产特保险公司代理人的来信,来信称,居住在南京路 P943 号里的华人于 16 日在会审公堂被控于本月 15 日对他自己的房屋恶意纵火 来信问工部局是

否准备对此人提出起诉,因为有充分的证据说明完全有理由把此人扣押到 22 日星期五。

会议还宣读了法律顾问的来信,来信称,按照他的意见,工部局没有充分根据来对此人提出起诉。既然这件所谓的罪行的受害的一方是巴勒产特保险公司(旗昌洋行是该公司的代理行),他们当然要保护该公司的利益。

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通知旗昌洋行。

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来信称,莫法特先生于去年 10 月 1 日当选为炮兵队少尉,他现准备开始执行他的职责,来信建议授与莫法特以委任状,因为他业已通过必要的考试。

会议决定批准上述建议。会议随即签署莫法特少尉的委任状,并命令通过司令官转发。

工部书信馆 会议宣读了工部书信馆助理沙杰特先生的来信,他要求董事会允许他立即离开工部局,因为太古洋行给了他一个职位,一开始月薪 75 两,条件是他在两周之内报到。

会议决定,尽管沙杰特先生没有按常规在六个月之前发出通知,董事会还是同意他离职,因为董事会不想去阻挡他改善他的地位,只要这不会影响工部书信馆的工作。

会议宣读了工部书信馆已故小工吴长富的遗孀的申请书,申请书称,她的丈夫于本月 14 日去世,由于他在工部书信馆服务了 18 年,身后遗下她无以为生,因此她要求董事会捐点钱给她养家。

总办说,在这种情况下,通常的办法是发给相等于六个月工薪的抚恤金,这次的抚恤金应是 48 元。

会议决定照数发给。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3 月 26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奶牛全部健康,未患疾病。

路灯—杨树浦路 会议宣读了上海煤气公司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业已接获申请,要求煤气供应至周家嘴,他们询问工部局,如果该公司同意把煤气供应至周家嘴,工部局是否要在杨树浦路全程或到“军营”为止的一段路安装路灯。如果仅到军营为止,25 盏路灯就足够把马路照亮了,安装路灯和供应煤气的费用是 750 元钱。该公司还想了解一下,关于在熙华德路安装路灯一事,工部局是否已经作出决定,那里需要 13 盏路灯,该公司安装路灯和供应煤气的费用是 390 元。

总董说,他仍然保留着新电气公司的来信和测量员的一份报告,电气公司的来信建议为熙华德路安装路灯。测量员的报告指出租界哪些地方还可安装电气路灯,但他还没有时间来全面研究这些问题。他认为熙华德路还不需要安装路灯,因为在公平路和“汇山”之间的这条马路还没有修好,还没有铺上石子让马车可以在上面行驶,而且过了兆丰路,这条马路上还没有多少房子。各位董事都同意这种意见,都认为杨树浦路现在还不需要把路灯安装到军营那里,尤其是夏天就要来了,白天一天天长起来。但煤气公司与电气公司的建议在下次会议上还要提出来进行研究。

划定虹口北部界线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本月 22 日他在美国总领事馆会晤了中国官员,他们在审查了虹口平面图之后,就去观察部分熙华德界线。当时商定要修建四座竹楼,一座在泥城浜对面,一座在靶子场,两座在靶子场与杨树浦港之间。各座竹楼之间的界线用旗子标出。这工作做好之后,将对整个界线进行视察。

性病医院 会议宣读了警备委员会的会议记录,该记录建议董事会采取措施使性病医院发挥更大效能,并要求董事会授权该委员会在性病医院的空房间里安放几张床铺,用以收容正在进行治

疗的妓女。委员会建议说,还应该努力设法劝导那些妓女留在医院里,直到医生宣告她们业已痊愈为止。在她们住在医院里的时候,工部局应免费供应她们膳宿。对她们不应施加任何限制,并允许她们的朋友们前来探望。工部局应雇用一名广东妇女作为女舍监来监护这个地方。维持这个地方只要花很少一点儿钱就可以了。委员会还建议采取措施让更多妓女前来医院进行每周检查。

会议决定同意警备委员会将上述建议一一付之实施。

洋泾浜上的粪船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总办的来信,来信称,法国煤气公司经理曾写信给公董局,指责他家附近洋泾浜里停泊的粪船给他造成了极大的不便,他要求将这些粪船移泊其他地方,或者减少粪船数。

总董说,关于这些粪船,前几年就有人向工部局提出过指控。他宣读了 1885 年卫生稽查员有关这些粪船的报告,根据该报告,看来这些船非来洋泾浜不可。会议于是决定指示稽查员去检查现在停在那里的粪船,然后提出报告,并警告船夫:所有粪船都必须装上合缝严密的木质舱板。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布伦利斯爵士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他收到了申请工部局测量员职位的申请书 130 份,在对这些申请书进行仔细审查之后,他从中挑选出几名最合适的人选:梅恩先生、戴维斯先生和迪金森先生,他认为其中任何一位都有资格担任这个职务。

会议还收到了其他 11 名候选人的名单。会议对在本埠申请人中指定一人出任测量员的问题进行了一番讨论,随后决定将全部名单交工务委员会,该委员会将于明日下午 3 时 45 分召开的特别会议上向董事会报告,工务委员会建议由哪一名候选人来担任这个职务。

工部书信馆助理 会议收到了申请这个职位的 6 名候选人的名单,并决定任命 E. L. 艾伦先生担任这个职务。

除粪合同 会议收到了关于清扫租界马路及清除粪便的投标书 8 份,并决定接受阿贵的兄弟徐崇奎的投标书,他的投标书为清除垃圾等项要价 1,004 元,扣除出售粪便价款 340 元。工部局每月净付他 664 元。这份投标书是卫生稽查员建议予以接受的。

1882 年公债 会议决定登报通告 1882 年公债余额 20,000 两将于 6 月 30 日还本。

委员会会议纪录 总董宣读了委员会会议纪录簿摘要,内容是关于本月内委员会会议所讨论的各项问题。会议决定:今后董事会每次开会时都要审阅一份各委员会处理问题的简要报告。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三)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的会议纪录如下:

在仔细研究了要求就任工部局测量员职位的许多份申请书之后,委员会一致认为,从档案与证明书上,最适宜担任这个职务的候选人是布伦利斯爵士遴选的查尔斯·梅恩先生和戴维斯先生。

根据委员会的意见,在本埠申请人中需要慎重考虑可与布伦利斯爵士所遴选的人员相竞争的候选人仅有科里先生与阿瑟·达拉斯先生。尽管委员会重视这两位先生对本埠情况的熟悉和具有特殊的资格,但还是遗憾地认为,委员会为了对全体侨民恪尽职责,亦即尽其所知为此职位寻觅一位最优良的人选,实难推荐本埠两名候选人中任何一位。

鉴于达拉斯先生在工部局机构中服务多年,据委员会所知,他在执行交办任务时,勤奋刻苦,因此委员会若能找到办法把达拉斯先生推荐上去就任这个职位的话,必将感到十分满意。

委员会建议,董事会应批准现任测量员克拉克先生于聘约期满之日,即 4 月底离任,而达拉斯先生应在被遴选的那位先生到任之前,以工部局代理测量员的身份履行测量员的职务。鉴于目前

的情况,并作为对达拉斯先生为工部局服务的一种嘉许,其薪金应自新测量员到任之日起增加到每年 2,000 两,但他的薪金加到 2,200 两以后就不再增加,现阶段他应领取自己的一半薪金和现任测量员的一半薪金。

会议就达拉斯先生担任测量员职务的能力问题进行了简短的讨论后,会议一致批准了工务委员会的会议纪录,并决定打电报给布伦利爵士,要求他任命查尔斯·梅恩先生为测量员,如果梅恩先生不愿就任的话,就任命戴维斯先生。

会议还一致同意批准克拉克先生在聘约满期之日,即 4 月 30 日离职,并任命达拉斯先生为代理测量员,在新任测量员到任之前,领取他自己的一半薪金和克拉克先生的一半薪金。

作为对达拉斯先生工作的嘉许,他的薪金自新任测量员就任之日起增加为每年 2,000 两,然后每年增加 100 两,在达到最高额 2,200 两后就不再增加。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克唐纳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据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各牛奶场所见,牛奶场所饲奶牛全部健康,未患疾病。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 3 月份的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额为 13,354.18 元,1888 年和 1887 年同期相应为 12,473.12 元和 10,975.15 元。第一季度共收执照费 37,312.76 元,去年同期为 35,686.45 元。

苏州河疏浚 会议收到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两件来文译件,一件来文通知领袖领事称,他应工部局之请,业已指示工务委员会将堆放在苏州河滩地上的烂泥运走。另一件来文指责巡捕事先未与负责此项工程的官员联系而干涉了苏州河挖泥小工,致使工程停顿。

会上还提出了工部局的复信,复信指出,巡捕并未阻拦苏州河疏浚工程,他们只是告诉那位负责官员说,从河里挖出来并堆放在滩地上的烂泥必须马上运走,以免将来影响附近居民的健康。

路灯一熙华德路与杨树浦路 上海煤气公司和新上海电气公司的来信重又提交会议讨论,会议一致认为熙华德路目前不需要安装路灯,因为整条马路还不能通行马车,而且这条马路在兆丰路与“汇山”之间也没有几幢房子。杨树浦路到“军营”之间安装路灯一事还可以推迟一个时期。会议还一致认为,新电气公司提出的以每年 2,000 两再增加 20 盏路灯的建议目前还可以等一等。

会议接着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通知这两家公司,并告诉他们,董事会还想等一等,到以后再说,现在还不能明确答复他们的建议。

洋泾浜上的粪船 会议宣读了卫生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3 月 27 日他看到法国煤气厂斜对面浙江路桥与福建路桥之间的洋泾浜上停着 43 只粪船,还有 13 只船装满了从法租界扫拢来的垃圾。由于这个季节潮水小,浜里没有足够的水量让满载的小船可以随便地来回移动,这就说明了目前那里聚集了出乎寻常的大量粪船的原因。所有小船都有木质的或芦席的舱板。如果这些小船都属于平常的垃圾粪便承包商所有的,工部局就可以制订一些规章强迫小船都安装合缝严密的木质舱板。但有很多小船来自农村,来时装了稻草、木柴等,回程时装粪便,对这些小船就很难强制执行规章。

稽查员又说,他找不出什么办法使小船既能装上粪便而又不致对附近的居民造成危害。小船不是在洋泾浜装粪,就是在苏州河装粪。

会议决定指示稽查员注意检查所有小船是否装上木质舱板,并通知法公董局,工部局将尽一切努力来减轻德克先生所指责的公害。

性病医院 会议宣读了正巡官卡梅伦的报告,报告称,根据警备委员会建议将性病医院的空屋装修起来,要化 50 元钱,另外还需要化 20 元钱来安排一间厨房。有一名广东妇女,就是目前负责这所医院的那个男人的妻子,愿意充当女舍监,并照料那些来治疗的病人,每月工资 10 元,为病人供应饭食,每人每天 2 角 5 分。

工部局乐队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乐队秘书的来信,来信要求董事会指定一名董事参加乐队委员会以接替德·马勒伯先生。

会议决定指定麦克唐纳先生,假如他同意的话。

音乐台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他发现新音乐台的一些顶棚横梁必须设法搁在铁架子上,这样才能把旧音乐台上拆下来的大灯架安装上去,这需要额外支出 52 两。另外,还需安装一些为大型通风装置所需要的窗户,因为音乐台下面的房间要作为温室使用,这要花 47 两。乐队委员会现希望董事会能把音乐台漆一下,现已收到福利洋行的投标书,他们将以 213.50 两承包这项工程,这样除了原来的预算以外,总共需要 312.50 两。

会议将报告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详细叙述了上月内他在虹口测绘工作上所取得的进展。会议还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称,他已检查了测绘图的全部图页,发现窦达尔先生所称他在上月内取得进展的报告是真实的。假如他能按照同样的速度来做剩余下来的工作,这次测绘就能在今后六个月之内完成。

人事 会议宣读了琼斯先生的来信,来信提请董事会注意下列情况:在工部局工作的人员与在英国领事馆、法公董局以及海关工作的人员比起来,在享受回国旅费方面比较差。他建议,今后一名连续工作五年的职员在请假回国时应准予享受报销回国旅费的待遇,连续工作十年的应准予享受报销来回旅费的待遇。他还指出,所有人员都遭受汇率下降的巨大损失。由于他即将度假,他要求董事会批给他一笔董事会认为比较合适的旅费,因为他在工部局已工作十九年了,尽管他只能算连续工作九年。

董事会反对他提出的关于给每名度假的工部局职员报销旅费的建议,有人指出,如果同意的话,就将搅乱前任总董芜得先生所拟订的薪金表。

关于琼斯先生要求发给他旅费津贴的申请,董事们一致认为必须予以驳回。

总董说,克拉克先生曾跟他谈过有关他离职时给他报销一笔回国旅费。总董在回答时说,在今年年初芜得先生曾对董事会提起过此事,但董事们看来是反对给他发回国旅费的。

会议进行了简短的讨论,在讨论过程中有人指出,克拉克先生已经领取了 4,600 两赏金,董事会对他已经够慷慨大方的了。会议决定,他的申请不予批准。

总董又说,达拉斯先生目前是测量员办公室助理,他要求董事会同意他今后自称为助理测量员。总董又说,他找不出来什么理由不准达拉斯先生这样做。

总的来说,董事们同意这种看法,但有人指出,达拉斯先生作为助理的薪金是有一定限额的,如果允许他自称为助理测量员,他可能很快就会因此而要求增加薪金,此人还举出了一个最近发生在工部局另一个部门里的同样的事例。

会议最后决定眼下暂时搁置一个这份申请书。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布伦利斯爵士来电,来电称,新测量员梅恩先生将于 5 月 17 日经由布伦迪西离英赴沪。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4月9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据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各处牛奶场所见,奶牛全部健康,未患疾病。

菜场 会议收到稽查员报告,报告称,据他于3月份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所见,菜场与肉店供应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而卫生。他每日检查了八仙桥所饲养的和送至各屠宰场的菜牛,全都健康。肉店所出售的牛肉质量异常优良。出售野味和野禽的菜场业已于3月10日关闭。上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619头,羊1,254只,小牛136头,猪44头。送至油脂店为供应华人消费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35头,水牛50头,羊15只,马16匹。送到油坊的那些牲口中,有11头死黄牛、9头死水牛,羊全是死的,还有3头病水牛。华人马房所饲养的马匹全都健康,状况良好。4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273辆,上月为275辆,1888年4月为245辆。

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2,823辆,手推车为2,850辆。

没收病牛肉 据稽查员报告称,3月21日清晨6时45分,他看到大量外表可疑的牛肉装在一辆手推车上沿江西路往虹口去,他拦住了那个车夫,从他那里查清楚,肉是他在八仙桥买来的,正要送往虹口天潼路65号一家专为外国人供应牛肉的肉店里去,等等。手推车夫和牛肉,以及一个看来像是雇了那辆手推车的男子,连同65号那个肉店老板,都被拘送会审公堂。他要求谏员判处没收牛肉,肉店老板罚款20元,或者下令查封肉店,用以惩罚这名肉店老板购买病牛肉来供应顾客。但谏员拒绝照办,因为这些牛肉的原主是一名穆斯林肉店老板,他和买主都声言这些牛肉是好的。那些牛肉被拿到公堂内院,但谏员拒绝进行检查,外国陪审员说,即使工部局卫生官发了证书证明这些牛肉是病牛肉,那也没有什么用处。公堂最后命令把两条实在坏得厉害的后腿卖给油脂店,卖得的钱付给原主,还有两条腿还不那么坏,退回给原主。卖给油坊的那两条后腿重150磅,只卖了1.40元,即每磅不到1分钱,由此可见,那些肉很明显是坏得很厉害了。谏员无论如何不肯惩罚天潼路65号的肉店老板,因为牛肉并不是在他的店里发现的,尽管他已承认买了这些牛肉,然而他硬说这些牛肉不是病牛肉。此人曾于1887年1月间被拘送会审公堂,被控以250磅本地猪肉冒充外国种的猪肉在其店内出售,犯了欺骗顾客之罪。

后来又查明,65号肉店老板曾与那个穆斯林屠宰场业主谈妥,由屠宰场业主定期供应他劣质牛肉,这是他第一次发的货。

稽查员建议:供应西人的肉店应领取执照,缴纳小额捐税,这样工部局就有权在发现业主出售病牛肉,或破坏为他们而制定的规章时,吊销其执照,封闭其店铺。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2月份的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数额如下:

进口税	1,834.88 两
出口税	420.28 两
转口税	154.31 两
总计	2,409.47 两

去年同期为3,838.96两,减少了1,429.49两,但去年2月份所收货物税特别多,比1887年、1886年的同一月份都整整多收了1,000两。

清除粪便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的来信,来信询问工部局董事会是否愿意与公董局一起研究一项清除租界粪便的计划,这项计划较现行办法将较少为人所反对。他们的建议是将粪便装在密闭的桶里运出租界,然后装船。船只可以停泊在徐家汇和离开租界边界有一段距离的苏州河里。

会议还宣读了董事会的复信,复信称,新任测量员预期在6月底抵沪,由于他对运输和污水处理进行过专门研究,董事会打算等他到来之后再采取措施处理此事。

会上还提出了卫生稽查员的一份报告,他承认,如果这类计划能实现的话,那是再好也没有了,但他认为不太可能实现。他又说,不论粪便在什么地方装船,它必然多多少少要成为附近居民的公害。

公共屠宰场 会议宣读了法公董局的来信,来信指出,如果能有一所公共屠宰场,那该是一件大好事。来信询问工部局是否愿意与他们讨论这个问题,以便设法(如果可能的话)来修建一所。总董宣读了1883年两局有关此事的来往信件,以及1885年所采取的关于寻找一个适宜修建屠宰场的地基并进行修建的一些措施,但结果是一事无成。

各位董事一致认为,要在租界内找到一个修建屠宰场的地点是不可能的,因为不论屠宰场修建在什么地点,它都要成为公害。会议决定答复如下:董事会将在新任测量员到任之后研究这个问题。

拉直静安寺路的人行道 会议宣读了非普斯先生的来信,他建议以200两之价出让静安寺路他地产上一小片面积为276平方英尺的土地以拉直人行道。董事会不同意为这么一小片土地付出这样的价钱,这差不多要每亩5,000两了。会议一致决定还价100两。

商团一新委任状 会议宣读了少校司令官的来信,来信称,杜达尔先生与吉尔比先生业已通过考试,有资格担任少尉之职,他要求董事会给杜达尔先生颁发第一队少尉委任状,给吉尔比先生颁发第三队少尉委任状。

会议决定同意上项要求,随即签署委任状,并命令照发。

商团一司令官辞职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的来信,他要求董事会接受他辞去上海万国商团司令官职务的辞呈,因为他认为他不可能再向商团提供要求一位司令官所提供的时间与精力。

总董说,让毛礼逊少校改变他的决定是没有希望的,所以会议决定接受他的辞呈,总董答应起草一封感谢信,感谢毛礼逊少校为商团事务贡献了大量时间与精力,以及他担任司令官期间使商团的工作效能达到了很高的程度。

外滩人行道 会议宣读了上海总会秘书的来信,他询问工部局是否愿意铺砌总会门前的人行道,因为那里往来行人很多,雨季时变成一片泥泞,对上海总会会员们极不方便。

有人建议说,上海总会委员会应该自己想办法铺砌人行道,随后会议决定答复如下:这个问题最好留待新测量员到任之后再行处理,因为那时也许要设法对整个外滩人行道铺设混凝土,如果是这样的话,总会门前就不需要铺人行道了。

外白渡桥平面图 会议收到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由于一些投标人还没有把某些资料送来,所以他没有办法来完成有关平面图的报告,但在下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时将能准备就绪。又由于一共有31份投标书需加研究,其中10份又是法文的,因此这份报告会有点冗长。

控诉杨译员之案 总董在提到温赖特先生提出的有关此案的660两律师费账单时说,他去看温赖特先生,温赖特先生告诉他说,这桩案件他不是作为乐皮士先生的代理者来处理的,这是他对一般委托人的通常收费,但在目前情况下,付给他500两就够了。

会议决定:给温赖特先生签发一张500两的支票。

捕房 副总董说,警备委员会目前打算召开会议,以讨论从英国再招募9名巡捕的问题,这笔费用业已列入预算。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4月16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辣富士、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他于上周内三次巡视了各牛奶场。本月7日,太和牛奶场业主把两头生了病的本地母牛送往油脂店,8日陆朱牛奶场业主把一头生了病的英国种母牛和一头水牛也送往油脂店。

工部书信馆 会议宣读了由外滩与南京路的13名居民签字的来信,来信要求工部局在南京路对面外滩东侧设置一邮筒,因为目前离这里最近的邮筒是在虹口,书信馆又离得那么远,因此现在书信都是派童工按址分送的,如果有了邮筒的话,就可以贴上邮票邮寄了。

总董说,所有投入邮筒的书信,不管贴不贴邮票,都是免费递送的。于是有人建议说,凡非捐款户投入邮筒的未贴邮票的书信均应收取邮资,但有人在答复时指出,要区分捐款户所寄信件与非捐款户所寄信件是不可能的。这时总董宣读了1877年董事会的会议记录,当时决定:凡投寄在邮筒的一切书信均予免费递送。

接着有人提出,在这封信的所有署名者之中,唯一的非捐款户是汇中饭店的赖利先生,他要设置邮筒可能是为旅客们谋方便。会议决定通知赖利先生,如果他向工部书信馆捐款的话,就在饭店里设置一带锁与钥匙的邮筒以收受书信,由工部书信馆的小工来收取并分送。会议还一致认为,邮政信筒按请求设置在外滩是不可取的,但也不需要对这封来信作出正式答复。

拉直静安寺路人行道 会议宣读非普斯先生的来信,他同意接受董事会的建议,即以100两之价出让他册地上的一小片土地,这笔钱将在土地正式出让交付公用之后付给他。

新纪浜上的桥梁 会议宣读了帕克上尉的来信,他要求工部局同意他们将元芳路底那座准备拆掉的旧人行桥迁到华记路底新纪浜上去。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那座旧桥已经没有用了,华记路上也不需要桥,因为该处附近现在已经有三座小桥,相距都不足100英尺。

会议还宣读了致帕克上尉的复信,复信通知他说,由于旧桥已不适用,所以不能安装在华记路底。

没收病牛肉案件 会议宣读了贾礼士先生的短筒,他向董事会解释说,会审公堂臧员不肯对天潼路65号肉店老板处以罚款,因为实际上他并没有买下这些病牛肉,而仅仅是卖主拿了这些病牛肉去他店里要卖给他。这些病牛肉的原主已被处罚,因为他将部分牛肉送去油脂店,卖价大约是每磅1分钱,其余的牛肉据豪斯先生说,还可供华人食用。

商团 会议宣读了总董致毛礼逊少校的信件,此信通知毛礼逊少校说,董事会接受他辞去上海万国商团司令官职务的辞呈,并深感遗憾,同时感谢他对商团所作出的贡献,以及在他指挥之下商团所表现的高度工作效能。

会议还宣读了董事会致第二队布赖特上尉的信件,此信通知布赖特上尉说,由于毛礼逊少校业已辞职,商团司令官职务暂时交托与他,并要求他召开一次商团全体团员会议来选举新的司令官。

急救箱 会议宣读了亨德森医生的来信,来信称,在商团进行操练期间,他教人做了一只箱子,里边装上野外作业发生事故时所必须使用的物品,共花了50元钱,他建议董事会把这箱子买下,放在中央捕房供发生紧急意外事故时使用。

会议决定买下这只急救箱。

捕房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来信,来信提到了他与总董的一次谈话,内容是关于促使捕房西籍人员学会当地方言的计划问题。他建议董事会应为那些人员聘请教师,凡在两年半之后能

考试及格者都给加薪,但事先应言明,凡已经开始学习中文的人,如果中途辍学,董事会为他所支付的教师薪金都应从其薪金内扣除。

总董说,他原则上同意这些建议,并赞成采取措施促使捕房人员像香港已实行的那样学习中文。但副总董非常怀疑这样一项计划会获得成功,会有什么用途,因为一名巡捕必须懂得很多中文,中文才能对他有实际用途。因此他建议,在采取任何措施之前,董事会必须到香港去调查一下,即香港的计划有没有获得成功。

会议于是决定:由麦克尤恩上尉写信给香港捕房主管,向他索取有关此事的必要资料。

上海总会门前的人行道 会议宣读了上海总会秘书的来信,来信要求董事会重新考虑关于在上海总会门前铺设人行道一事须待新测量员到任之后再议的决定,因为这只能给上海总会的 300 名会员和他们的朋友们再造成六个月的不便而已,而这些人几乎全是纳税人,且上海总会是租界上最重要的纳税人之一。

总董说,据他了解,上海总会门前人行道的肮脏是由于用水冲洗走廊、台阶和大厅之后,水流到人行道上所致。这时有人再次建议,总会委员会如果认为人行道必须铺设的话,应该自己设法铺设。但会议最后决定:在答复此信之前,先让测量员估算一下铺设这段人行道要花多少钱。

工部局乐队 会议宣读了板球总会名誉秘书的来信,来信称,板球总会希望工部局乐队为本季度几场主要比赛进行演奏,但板球总会认为迄今乐队的收费实在贵得付不起,因此他们希望董事会能否把收费减少点,须知在比赛时经常有大量观众在场。

总办说,乐队委员会秘书庞德先生告诉他说,目前所收费用几乎是微不足道的,仅仅 10 元,这点钱是用来支付乐队队员和乐器往返比赛场地的人力车钱的。会议决定:将此信交乐队委员会研究。

外白渡桥的设计方案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关于各处送来的外白渡桥平面图的报告,随即将该报告交工务委员会进行研究,并提出报告。

工部局测量员 总董说,克拉克先生希望董事会通知他什么时候可以离职,以便他可以作好安排搭乘本月 26 日或 5 月 6 日启程的蓝烟囱轮船公司的船回国。

会议决定通知他可以在本月 24 日或 5 月 5 日离职。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韜朋

1889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贾德、辣富士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据他于上周三次巡视各牛奶场所见,奶牛全都健康,未患疾病。

新纪浜上桥梁 会议宣读了帕克上尉的来信,他要求工部局重新考虑他本月 8 日的来信,因为他认为,对公众来说,在新纪浜路底修建桥梁要比在元芳路修建桥梁更加有利,因为元芳路上目前正在建一座新桥,同时也比在熙华德路华顺码头对面修建桥梁为好,因为那里目前没有欧洲人居住,而且工部局刚在那里建了两座桥。他又说,工部局测量员所说的三座小桥仅是一块一英尺宽的木板,而且这些桥都是私人财产,公众没有权利使用。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本月 20 日研究了这封信,当时测量员肯定了他以前所说的关于旧人行桥现在已经不能再使用的说法。他认为在新纪浜路扩建到 30 英尺宽之前,工部局不应在新纪浜路底修建新桥,因为新纪浜路的另一端目前只有 15 英尺宽,但将来它会扩建到 30 英尺宽。于是会议

决定通知帕克上尉,工部局仍坚持本月 15 日写信通知他的那个决定。

上海总会门前的人行道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备忘录称,上海总会门前的人行道,其面积整整 29 方,铺筑材料每方价 20 两,因此,如按要求铺设这段人行道的話,将花 580 两银。

董事会一致认为,为了上海总会会员的方便而让工部局花这么大一笔钱是太多了。会议决定通知该秘书,工部局不能为他们铺设人行道,但将指示代理测量员调查一下如何改善这段人行道,把它弄得整洁一点。

维多利亚救火车 会议宣读了仁记保险公司代理人的来信,来信称,该公司想要处理掉他们的蒸汽救火车,但只要一个公道的价钱,问工部局是否打算购买。

租界内现在到处都设有消防龙头,救火时是否还需救火车,会议就这一议题进行了简短的讨论,随后决定:将此信交火政委员会讨论,并提出报告。

博物院路噪音 会议宣读了延昌洋行的来信,来信指控该洋行附近一条弄堂里新开的一家华人工厂,那里发出了布条的抽打声,终日不断,为此,要求工部局予以制止。会议还宣读了郝富礼先生的备忘录,备忘录确认了上述指控。

董事会认为,他无法干预此事,但决定:在复信之前,先将此信交给捕房,并指示他们查清楚,所指控的是什么样的噪声。

路灯 会议宣读了闵行路(在熙华德路和密勒路之间)五家居民署名的来信,来信指出,通向他们住宅的那条弄堂,夜间的情况很危险,因为那里根本没有路灯。因此他们要求工部局在那里安装几盏煤气路灯,以防止发生事故。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代理测量员,如果那里真需要安装路灯的话,就给装上几盏。

工部书信馆 总董说,现已作出安排,由工部书信馆馆长罗默先生使用目前克卢斯巡官居住的宿舍,由他每月支付房租 15 元钱,但事先讲明,如果捕房重新需要的话,他就得把房子让出来。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会议决定:将此报告与上次的会议记录一起予以公布。

工务委员会会议 总董宣读了本月 20 日工务委员会会议的会议记录摘要。总董说,工部局测量员克拉克先生向会议报告称,他打算在本月 24 日离职,同时他已将职务移交给达拉斯先生。会议接着将达拉斯先生召唤前来,并告诉他说,他从现在起负责测量员办公室。达拉斯先生回答说,他已全面熟悉了目前正在进行的工程,董事会让他负责测量员办公室,无论如何不会影响他对老闸捕房新楼修建的监督,他预计老闸捕房的新楼将于六周之内完工。

赛马周 由于下周二是赛马会的第一天,会议决定将董事会下次会议定在 5 月 7 日星期二召开。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5 月 7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贾德、辣富士、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华人牛奶场饲养的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菜场 会议收到了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4 月份他每日巡视各菜场与肉店,菜场与肉店供应经常充沛,所供食品质地优良而卫生。他还每日视察了八仙桥牛棚和各屠宰场,那里圈着的牛只状况始终十分良好。送到油脂店的牛只一般是健康的,但很多牛非常瘦弱。上月份为供应西人菜场

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587 头,羊 1,263 只,小牛 114 头,猪 30 头。送至油脂店为供应华人消费而屠宰的牲口数为:黄牛 33 头,水牛 53 头,羊 19 只,马 19 匹。

4 月 10 日,天潼路 670 号肉店老板把一只羊宰好了准备送往西人菜场,但被查觉不适于食用,没收后卖给油脂店。

菜场 15 日,棋盘街菜场 J462 号商人因不合时令出售野味被会审公堂罚款 2 元;16 日,棋盘街菜场的 J160 号商人以同样性质的违章行为被罚款 4 元。在这两件案件中,在店里发现的野味被充公后送到公济医院。

华人马房所饲马匹一般都很健康,但据报有一些马匹因患鼻疽病被送去油脂店屠宰。出租马车数量有所增加,5 月份领取执照的马车为 306 辆,上月份为 273 辆,1888 年 5 月份为 270 辆。领取执照的人力车为 2,711 辆,手推车为 2,414 辆。

西人与华人的房租情况 会议收到了春季房租统计表。

华人执照费 会议收到了 4 月份执照费概况,所收执照费总数为 13,768.66 元,1888 年及 1887 年同期相应为 12,605.77 元与 13,993.31 元,四个月共收执照费 51,081.43 元,去年同期为 48,292.22 元。

货物税 会议收到了 3 月份货物税概况,应收货物税数额为:

进口税	2,214.66 两
出口税	852.86 两
转口税	166.40 两
总计	3,233.62 两

去年同期为 4,245.69 两,减少了 1,012.07 两,这可能主要由于进口布匹减少之故。生丝出口也减少得相当多,3 月份仅运出了 2,417 包,去年同期为 5,322 包。

领袖领事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巴兰德先生阁下由于即将请假离开北京,业已于本月 20 日将领袖领事之职移交给美国公使田贝上校阁下。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布伦利斯爵士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梅恩先生业已接受工部局测量员之职,他将于 5 月 17 日经由布林迪西离英来沪。

闵行路一条弄堂的路灯 会议宣读了代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这条弄堂系私人产业,不属公用,但在闵行路该弄堂的入口处非常黑暗,因此再安装一盏路灯以照明弄堂入口处实为有益。

会议接着宣读了一封复信,这是答复要求在弄堂安装路灯的一些居民的申请书,复信通知他们说,由于此弄堂系私人财产,因此不能根据他们的要求安装公用路灯,但工部局业已指示煤气公司在闵行路上安装一盏路灯以照明此弄堂入口处。

要求工部局乐队在板球比赛时进行伴奏 会议宣读了乐队委员会秘书的来信,来信向董事会建议说,乐队为板球比赛进行伴奏收费 10 元,不能再行减少,因此不要同意板球总会的要求,因为 1887 年乐队曾与板球总会讲好条件的,当时乐队向板球总会解释说,这笔钱仅是为了支付乐师、乐器与乐队往返的车钱。

会议决定通知板球总会说,乐队出席板球比赛会的收费不能再行减少。

维多利亚救火车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秘书的来信,内附总机师关于坚持建议工部局买下这辆维多利亚救火车的一份报告。报告称,这辆于 1870 年在上海交货的救火车曾花了 817 英镑,而现在可以用 2,500 元钱买到,还带有全部必要的附件。现还需要买两台水龙带卷筒,价 350 元,再买 800 英尺水龙带。那辆救火车状况良好,但一两年之内需要一台新的锅炉。

会议就救火车新锅炉的费用问题,每年的维修费问题,以及是否需要为这辆救火车准备车库的问题进行了简短的讨论,随后决定:买下这辆救火车,,但在价格方面要想办法再降低一点。

博物院路噪音 会议收到了捕房的报告,报告称,捕房已通知那个被指控发出布条抽打噪声的

住户在五、六天内迁走。

电灯路灯 会议宣读了新上海电气公司来信,来信通知工部局说,该公司关于增装路灯的建议不能无限期搁置不议,如果工部局有意增加路灯的话,公司可编制新的估价单。

民团 会议宣读了民团委员会名誉秘书的来信,内附拟议中的民团组织章程草案。来信通知工部局说,如果工部局批准这份章程,该委员会将着手招募队员。

会议决定答复如下:工部局批准所拟章程。

冰税 《字林西报》登载了一篇短文,该短文称,知县对本埠冰窖所贮冰块每担抽税 2 分钱。关于此事,捕房督察长报告称,他已调查此事,所报不确。

小车捐 总董说,领袖领事告诉他说,他已收到道台关于反对对小车收捐的来文。领袖领事答复称,此项捐税十分正当,不容他人干预。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韞朋

1889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贾德、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华人牛奶场所饲奶牛全部健康,状况良好。

外滩滩地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他与道台就有关最近由业广公司购进的 50 号册地滩地事宜的来往信件副本。领袖领事征询董事会关于此事的意见。道台业已通知领袖领事说,他打算把 59 号册地再正确地测量一遍,以便确定这块据他声称系属中国政府产权的滩地的面积。对此,领袖领事答复称,这种做法一点用处也没有,因为这片滩地早已交付公用。

会议接着宣读了已故麦华陀爵士 1885 年 3 月 14 日的信件,该信称,根据中国方面的地契,外滩滩地一直伸展到低水位线,但巴富尔上尉坚持滩地应交付公用,这样可以形成一块广阔的外滩,在外滩外侧一律不准修建建筑物。

总董说,如道台竭尽全力提出滩地权益的问题,工部局都要加以反对。他指出,即使是按通常的每亩 1,500 文的土地税,也不应该交付,因为滩地是未开垦的土地,不长任何东西,永远也不能以任何方式加以利用。董事会同意这一意见,总董答应按上述大意起草一封致领袖领事的复信,先交各位董事传阅,以待批准。

测绘虹口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信,来信详细报告了他上月内在虹口测绘工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总董说,此信是工务委员会上次开会时交给工务委员会的,当时代理测量员告诉工务委员会说,他已审查了窦达尔先生送来的所有图纸,在他看来工作进行得很顺利。

华捕宿舍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来信,来信指出,如果老闸捕房新栈房能让出来作为华捕宿舍的话,从捕房的观点来看,这将是一件极大的好事。

总董说,此信亦是呈交给工务委员会的,代理测量员向工务委员会报告称,工务部门可以把栈房让出来,因之工务委员会决定向董事会建议;把栈房让给捕房。会议同意上项建议。

维多利亚救火车 会议宣读了火政委员会干事的来信,内附仁记保险公司代理人的信件,内中叙述了有关维多利亚救火车的全部详细情况,并随附一份关于救火车、水龙带车、水龙带等全部费用 2,813.67 两的备忘录,总机师认为这个价钱非常便宜。

会议决定写信通知仁记保险公司代理人,工部局接受该公司救火车等的要价。

商团检阅 会议宣读了爱德华兹少将的来信,内附蔡特少校关于商团检阅问题的报告,以供董事会参阅,并转知商团司令官。

会议决定：将此信及报告交布赖特上尉。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了代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详细叙述了4月份业已竣工的以及现在正在施工的工程情况。

虹口一些新马路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先生的来信，信内转来了一张400两的付款通知书，这是他经手把怡和、老沙逊等洋行的地皮出让给工部局所应得的佣金，因为虹口的一些新马路将通过上述洋行的地产。

会议决定照付。

乍浦路 会议宣读了业广公司秘书的来信，来信建议改变乍浦路的路线，将乍浦路从昆山路往前一直延伸到靶子场。延伸乍浦路所需土地的面积为23亩7分6厘，该公司愿按买入时原价出让给工部局，即每亩1,200两。

总办说，工部局在1880年就接到过这样的建议，当时业主们愿无偿出让这些土地，但工部局没有接受，因为在这条马路的路线上有几幢中国房子，房屋业主拒绝出售，那些房子现在还在那里。

会议决定将此信交代理测量员，令他就该马路问题提出报告。

捕房 麦克尤恩上尉曾向总董报告说，会审公堂狱员很想制订一项规章，规定租界内华人所有的一切锅炉都应定期进行检查。会议决定拟订计划，让所有锅炉都交付检查。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韜朋

1889年5月21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贾德、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据稽查员报告称，华人牛奶场所有奶牛全都健康，状况良好。

意大利领事 会议宣读了贾雅弟的来信，来信通知董事会说，计细先生业已被任命为意大利驻本埠代理领事，他已接管了意大利领事馆馆务。

外滩滩地 会议宣读了董事会致领袖领事的信件，此信通知领袖领事说，董事会完全同意他在给道台的信中所表达的有关外滩滩地问题的意见。从档案上看，事实很明显，50号册地的东边界线是黄浦江。滩地业已交付公用。如果有涨滩的话，这片涨滩亦是附在业已交付公用的册地上的，因为东边界线仍然是黄浦江。在董事会看来，这片土地已经交付公用，而且是在工部局管理之下、工部局会注意不让这片土地转为私用，因此重新测量这片土地似乎不会得到什么有益的结果。

乍浦路延伸 会议宣读了代理测量员的报告，该报告提到了业广公司的建议，并称，拉直乍浦路以及将乍浦路延伸到昆山路，都是有利于公众的改善措施，并将提高业广公司在附近的土地的价值，但将乍浦路再进一步延伸到该公司地产的北边界线，则对公众并没有什么好处。

会议决定通知业广公司，工部局并不反对该公司提出的把乍浦路从623号册地拉直到蓬路的建议，只要业广公司支付改变马路路线的费用以及有关土地业主对此表示同意就行。至于该公司所提出的把乍浦路一直往北延伸到该公司地产的边界线一事，工部局不准备予以同意。但假如所需土地是无偿出让的话，工部局将立即把乍浦路延伸到昆山路，并铺设下水道，铺石子，安装路灯，到那时附近的地产上也将修建房屋。

商团 会议宣读了代理司令官的来信，来信称，杜达尔少尉业已当选中尉以接替夏普，邓肯·格拉斯中士当选少尉以接替杜达尔。由于杜达尔中尉业已考试及格，他建议董事会立即给杜达尔中尉颁发委任状，在格拉斯中尉通过必要的考试后，亦授与委任状。

会议决定批准并确认上述任命。董事会随即签署了杜达尔中尉的委任状，并命令由司令官

转交。

维多利亚救火车 会议宣读了仁记保险公司代理人的来信,他同意将维多利亚救火车售予工部局,并通知说,该公司准备将救火车立即移交给工部局。

苏州河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来信,内附道台来文译件,来文指责工部局继续把垃圾堆积在浙江路桥东边 112 号册地上,蚕食了苏州河,使河道变窄。他要求工部局不要再在那里堆积垃圾。

会议宣读了卫生稽查员的报告,报告称,工部局没有准许小工把垃圾堆积在 112 号册地上,因为工部局小车运来的垃圾只是送到那里装船,所有垃圾都每天处理完毕,并运往农村。他又说,从本月 13 日起,浙江路桥东边没有垃圾船在那里装垃圾,因此不会影响苏州河的疏浚工程。

会议决定:按上述大意写信给领袖领事。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5 月 28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贾德、惠莱、总办

缺席者: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称,所有的奶牛均很健康,情况良好。

挖上岸的烂泥 上海业广地产公司代理人来函通知,他们打算将在苏州河上雇用的疏浚船挖出的泥浆填进乍浦路北端的池塘里,并要求工部局指示捕房不要干涉此项工作,因为这些池塘都是死水塘,而且附近一带没有居民。

会上宣读了代理测量员致卫生官的信件,其中询问是否能确实批准允许填泥工作在夏季进行,并提及打算将泥浆卸在北苏州路上,然后用手推车运往池塘。

会上宣读了卫生官的复信,他在信中指出,确定 5 月底为终止填地的日期已有多年,如果允许地产公司在夏天填平土地,也必须允许私人这样做,而且必须取消现有规定。他还说,住在这些池塘附近的人们可能会或多或少地受污浊空气的污染。因为据说这种毒害存在于土中,并在热气辐射于潮湿土壤时会释放出来。

总办说,这都是些烂泥,极臭,而且对将其卸在北苏州路上一事已怨声载道。

会议决定通知仁记洋行,应拒绝他们的申请。

外白渡桥设计图 董事会收到工务委员会关于修建拟议中的新外白渡桥的各种设计图和投标书报告。会议决定在召开董事会全会之前,暂缓讨论此事。

助理测量员 达拉斯先生来函要求工部局授予他助理测量员的职称,并允许这一职称从工部局开始有薪金表之日起算,即 1887 年 12 月,因为他现在的薪金在那份表上就是助理测量员的薪金。

董事会决定批准这一申请,但达拉斯先生必须明白,由于这一原因,他将无资格增加薪金。

华人马车行 米勒斯医生来函提请注意下列事实,即因华人马车行马车在大街上上马具和卸马具,引起了严重交通阻碍,并指出,在他的房屋和福州路之间有四间马棚,全都由敲去正门的华人房屋而建成,每间马棚中有五、六辆马车挤在一起,因此,只要有一辆出租,就得把它推到狭窄的街道上上马具,这样就部分或全部将交通堵塞。他听说在英国根据现有规定,马房必须有它自己的空地,使车子能够有转回余地,他建议工部局制定同样规定。

会议宣读了督察长报告,他证实米勒斯医生的报告,并补充说,每天都有因在街上给马上马具的马夫被带到会审公堂,通常由谳员判处罚金一元。他所能提出的唯一的补救办法,即不再允许将米勒斯先生所说的地方作马房之用,因为将它们设于该处会对交通造成妨碍。

总办说,作出规定允许在有两名马夫操作的情况下,可以在街道上将马匹套到马车上,已经有好几年了。今年作出规定完全禁止这样做,对马车行产业主来说是出乎意料的,他们没有时间在马房布置方面作必要的更改。

董事会认为,新规定必须实行,并将告诉麦克尤恩督察长,他可为此采取他认为是必要的措施。

恶狗 阿特勒先生提请注意本月 25 日捕房报告,其中谈到卡拉韦先生的狗又咬了另外一名华人,会议决定警告他,如果再次发生此类事件,捕房将要求传讯他,以便将狗杀死。

再一批来自英国国内的巡捕 麦克尤恩督察长来函声称,何利德先生愿意协助挑选捕房所需之巡捕,但由于很可能时间会有耽误,因此他建议,要求普克公司从大都市或地区警察署挑选 4 至 5 人。

董事会决定同意这一建议,并致函普克公司要求他们挑选并派遣所需之人员。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6 月 4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惠莱、总办

缺席者: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称,所有奶牛均健康无病。

菜场 检查员报称,在 5 月份他每天视察菜场和肉店,各种质量上乘,符合卫生的食品供应一直很充足。八仙桥喂养的牛以及送往各屠宰场的牛均健康无病。5 月份屠宰供西人菜场的畜类计牛 609 头,羊 1,285 只,小牛 118 头,猪 21 头,送往油脂店供当地人食用的计牛 22 头,水牛 71 头,羊 19 只,马 11 匹。

华人马车行的马匹均健壮无病,情况良好。6 月份共发放 298 份马车执照,而上月为 306 份,1888 年 6 月份为 296 份。

并已向 2,740 辆人力车和 2,000 辆手推车发放营业执照。

货物税 会议收到 4 月份货物税报表摘要,所征税款如下:

进口税	2,907.17 两
出口税	526.74 两
转口税	400.30 两
总计	3,834.21 两

去年同月为 3,728.78 两,增加 105.43 两。

华人执照税 会议收到 5 月份报表摘要,征税总额为 12,086.89 元,而 1888 年和 1887 年同月分别为 10,961.04 元和 10,667.82 元,今年头 5 个月为 63,168.32 元,去年同期为 59,253.26 元。

静安寺路 领袖领事来函退还静安寺路地契,并通知说,道台拒绝按工部局的建议修改地契,其理由是:该路所占之地皮已超过所付款项。

外白渡桥的设计 金斯米尔先生来函通知,他已收到沃韦尔先生来信,代表一家最有声望的承包商,确认他为新外白渡桥的钢铁工程所作的估价,估价并不改变他设计的整体布局,却将会增加该桥的强度。

为新巡捕房增加一通道 代理测量员报告称,关于将天津路向西延伸到贵州路,以便为新巡捕房再添一个通道的谈判,已经进行了好几个月,他还告诉董事会,该路必须通过的地皮的业主苏国俊先生愿意出让这块面积为 52×30 英尺,或 $0.236 \frac{1}{3}$ 亩,价值为 1,800 两白银的地皮,包括拆除房

屋和租金损失的费用。

由于新添通道对进出该巡捕房有很多便利,因此,会议决定:按所提出之价格购买这块地皮。

北四川路公害 西班牙领事来函提请工部局注意在北四川路和崇明路交界处堆积的大量马房粪便,使附近地区臭气熏天,故要求工部局将其运到较远的无居民的和不作公共道路用的地方。

总办说,卫生稽查员已安排运走这些粪便,并不允许再在此处堆积。

照明 新上海电气公司代理行来函通知,为了改善街道照明,他们已将大英轮船公司外面的灯杆锯短到 25 英尺,并将灯吊在突出的铁灯架上,他们建议,如果工部局不反对,应将沿外滩的所有灯杆全部照此锯短,因为他们认为,这种把灯悬挂的办法可能使灯照明更亮。

董事会决定在答复之前,由代理测量员对建议的改变提出报告。

宁波路和五福弄 代理测量员报告称,他已尽力与为拓宽这两条道路所需地皮的华人业主协商安排出让这块面积为 0.334 亩的地皮之事,但由于业主想在上面建房,他只愿在付给他 6,200 两的条件下出让这块地,其中的 6%是作为房屋租金折价的。

由于这两条路使用不多,而所提之价格每亩要合到 18,000 两,因此董事会决定不接受所提出的开价。

万国商团一建议添设永久编制人员 万国商团代理司令官及军官们来函指出:要想找到一名能接受司令官委任的军官有相当困难。因为没有人能节省出执行这项职务的时间,因此,他们建议,应从正规军中遴选一名担任副官的军官和两名军士长配属万国商团,就像在国内一样,因为他们可以处理商团的全部日常工作,这样指挥官的职责就比现在大为减轻。他们建议,这种军官和军士长也许能在香港找到。

总董说,他同意这一办法,他相信爱德华兹将军会尽其所能给以协助,对此唯一的反对理由是维持这支万国商团将每年要增加开支 4,000 至 5,000 两。他建议将信转交毛礼逊先生并请求他探明是否可以在香港找到一名担任副官的军官。

阿特勒先生不赞成由一名军官担任副官,他认为,两名优秀的军士长就足够完成所有的零星工作。他还说,无论是查尔斯先生还是霍利迪先生都会接受司令官委任。

会议对此作了进一步讨论,在讨论中有人指出,很多人都反对委任一名年轻的军官作副官,因为一年之中大部分时间他没有多少事情要做,因此他有大量的空余时间。最后会议决定,由总董将此信转交毛礼逊先生,并请他与爱德华兹将军讨论此事,并向后者问清是否可从现驻香港的团队中遴选两名军士长。

华人妓院 捕房督察长报告称,他派遣巡长艾伦及一名华人探员去专接待西人的华人妓院中调查那些没有去过性病医院检查的妓女,以便查清每一座妓院的妓女确切数目,并通知妓院老鸨,除非她们的姑娘参加下次性病检查,否则将以非法经营妓院罪由会审公堂传讯,并请求公堂谳员予以封闭。后来麦克尤恩督察长见到这些老鸨,并给她们以同样的警告。由于这些接受检查而且发现有病的妇女拒绝留院治疗,他建议,告诉她们所属的妓院老鸨,如果不迫使姑娘留院治疗,她们的妓院就将关闭。

艾伦巡长报告称,他检查了 23 家妓院,共有 55 名妓女。她们全都拒绝去医院作每周检查,有些人说她们是由西人供养的,而其他人则说,她们宁愿离开妓院也不去检查。

艾伦先生说,米勒斯医生最近通知他,在这些妇女和光顾者中性病均有大量增加,患病妇女现在不去每周检查,艾伦先生建议,应制订若干规章强迫她们去检查。妓院老鸨可迫使她们参加检查,如果她们不去,他认为应授权麦克尤恩督察长申请谳员关闭这些妓院。某些正当的业主一开始或许会反对这样做,但这只会是短时间的,因为这些妇女不愿离开租界,她们不久仍会遵守这些规章,而妓院又可开张营业。

经进一步讨论后,董事会同意授权警备委员会对任何妓女不去性病医院体检的妓院均可采取

强硬步骤,但有人建议应逐步进行,并以极大的耐心去执行。最后,会议一致同意,每一案件都应根据事情的是非曲直来判定,在采取进一步的行动之前应向工部局报告。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6月11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贾德、辣富士、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麦克唐纳、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称,所有奶牛均健康无病。

万国商团 总董提及,根据上次会议安排,他已致函香港的毛礼逊先生,并附去代理司令官和商团军官的函件,但为时已晚。因为毛礼逊先生已乘邮船抵达此间。毛礼逊先生不赞成从正规军中挑选商团副官,他认为,从陆军中挑选一名优秀的军士长和中士再加上一名年轻的商团团员做办公室工作及其他就已足够。

静安寺附近的茶馆 领袖领事来函,内附当地县官及会审公堂臧员一份公函的译文,内称,他们拟发布一项告示,命令所有在静安寺附近的茶馆均需在夜里11时打烊,以便维持良好秩序,减少夜间之车辆交通。由于各西人领事馆均已同意该项规定,因此向工部局申请命令捕房协助,以便切实执行。

麦克尤恩督察长报告称,从捕房观点看,这项规定十分必要。因为整个夏季经常有人抱怨马车通宵来往连续不断的噪音,他建议对在静安寺路和周家嘴路的所有娱乐场所都应实施这一规定。

会议宣读了由总董草拟的对领袖领事函件的复信草稿,他在信中通知领袖领事,工部局对这一措施感到满意,因为这样可能有助于增进良好秩序和停止夜间造成噪音的交通,因此工部局已指示捕房在贯彻执行地方当局的命令方面予以合作。工部局还建议将该项规定像在静安寺路同样,在其他界外马路上的所有茶楼酒馆以及娱乐场所实施。

会议批准这一草稿,并命令缮写完毕后即行送出。

维多利亚救火车 会议宣读了仁记保险公司代理人来函,内附该公司致维多利亚救火队队长信件副本。他们在信中通知该队长,维多利亚救火车已卖给工部局,并感谢他和其他成员过去所作的贡献,并向工部局建议,他们将努力继续向火政处提供有效的服务。

会议还宣读了工部局致维多利亚救火队的函件,该函对他们过去所作的努力表示感谢,并表示希望他们继续为火政处和全体侨民的利益而提供有价值的服务。

熙华德路照明 伊文斯先生来函要求工部局为了他新近在该地区建造的4幢洋房的租户的安全和方便,下达向熙华德路和兆丰路提供照明的命令。

代理测量员报告声称,熙华德路的照明只及华记路,他建议应伸延到公平路,而兆丰路、邓脱路和公平路应全路照明,而目前只有一半照明。为此,需要增加12盏灯,煤气公司提出以396元完成此项工程,而不收总管费。

会议收到工务委员会一份关于在熙华德路使用煤气和电气照明费用对照价格表,并命令传阅。

外滩电灯 代理测量员报告称,大英轮船公司房屋外面的灯光因灯的位置改变并将灯杆高度降低到25英尺而得到改善,他认为如果将外滩的灯全部照此改动,外滩的照明将会得到改善。他还说,如果用铁杆代替目前的木杆,这里的照明状况将会得到更大改善。

会议宣读了对电气公司本月3日信件的复信,复信通知他们,工部局不反对将灯杆高度降低到25英尺以及将灯挂在悬空的灯架上,并建议用铁杆代替目前使用的木杆。

随后又宣读了电气公司的复信,该信询问工部局是否允许他们将所有在租界内的木杆全部削

低到 25 英尺,又称,公司董事会现正在研究关于用铁杆取代木杆的问题。

董事会决定通知电气公司,工部局想看到降低外滩灯杆后的照明效果如何之后,再决定是否批准该项申请。

电灯故障 电气公司董事长来函加以解释,本月 7 日夜间发生在中区电灯线路的故障是由于该灯靠泥城浜的一边的电线从钩架上脱落而引起短路所致,这看起来是一次故意破坏的事故,现公司正在捕房的协助下尽力发现并处罚肇事人。由于照明中断并非由于发电厂的过失或厂内机件损坏而引起。公司希望在此情况下,工部局能免处通常罚金。

董事会决定同意这项建议。

伸出到街上的阳台 威本公司来函声称,他们接到通知要他们拆掉他们房子前面的阳台,现提出要求,请允许保留该座阳台,因为此阳台仅有 4 英尺宽,新建不久,坚固牢靠,而且是用上等材料筑成。

代理测量员报告称,在虹口修造了许多危险的阳台,它们全都伸出公共道路 3 英尺之远,其中有些仅用防雨板支撑,而其他的一些只用少数钉子或细小的榫眼结在房子上,因此为了公众的安全,应命令将其拆除。而威本公司的阳台有 5 英尺宽,12 英尺长,破烂不堪,只有两个用钉子钉到房屋的柱子上的纤细的木托架支撑,因此它显然是一个危险结构,应予拆除。他建议,除非房产主在建新房时就建造阳台,因为为了他们的利益,他们必应建成安全牢固的阳台,否则不应批准修造阳台。

会议宣读了威本公司的另一封信件,他们在信中承认阳台已经陈旧,并要求允许将其拆除,另用新材料重建一个宽仅 3 英尺的阳台。

董事会决定通知威本公司,阳台必须拆除,除非地产主在建新房时提出申请并保证建一牢固阳台,否则决不允许有伸出于路面的阳台。

虹口测量 会议宣读了塞达尔先生的来函,他在信中详细叙述了 5 月份测量进展的详情。

总董说,该信是本月 6 日呈交给工务委员会的,代理测量员随后通知他们,他已审阅过塞达尔先生交来的图纸,并认为测量工作的进展情况令人满意,而且他能在 3 或 4 个月之内完成测量工作。

拓宽北京路 代理测量员报告称,他已与广肇公所协商出让他们第 39 号册地的一小块地皮用以拓宽北京路与江西路交叉处东南角的北京路段之用,这将是一项很大的改进,因为这将为马车通行消除一个非常危险的拐角,这块地皮面积为 0.0815 亩,价格为 448.25 两,合每亩 5,500 两。

工程事项 代理测量员报告业已提交会议,他在报告中对 5 月份所完成工程,以及目前正在进行工程的细节作了说明。

邓厄先生辞职 邓厄先生来函称,他已接到命令,要他一待其继任者到达之后,尽快地去东京报到,此事大约不会超过一个月,他为不得不辞去工部局的职务而深表遗憾。

华人妓院 副总董报告称,麦克尤恩督察长已向警备委员会提出申请,要求允许发出传票传讯四川路 353 号华人妓院经营者阿三,因为该院妓女不去性病医院检查,本月 7 日曾有两名西人去该院。会议批准该项申请,因为麦克尤恩督察长认为,如果会审公堂臬员对此妇女的惩罚是罚一做百,则所有其他妓院老板都会把姑娘送去检查。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贾德、辣富士、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邓厄、麦克唐纳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称所有的奶牛均健康无病。

礼查路 业广地产公司代理人仁记洋行来函要求向他们提供关于工部局与当时的韦尔斯遗产的产业主所达成的出让修建礼查路的地皮的协定的条款细节以及该路的修建日期。因为他们得知根据某种条款，产业主可以收回该地皮，但他们找不到任何有关这一交易的记录。

总董称，构成原来虹口路现称百老汇路的一部分的礼查路是与虹口所有其他道路一起于1862年两个租界实行合并时移交给工部局的。1868年虹口租地人向工部局申请将熙华德路从天潼路延伸到苏州河，为了实现租地人的愿望，工部局总办已致函韦尔斯遗产代理人，同时通知他们，工部局测量员建议还应将天潼路延伸穿过其地产直到黄浦路。因此，如果这两条道路都已建成，在取得租地人同意之后，可把礼查路恢复为该遗产。但该项建议未为会议所接受，因为从未有放弃该路的约定。

会议决定将此情况告诉仁记洋行，总董答应起草一份复信。

工部局测量员 布伦利斯爵士来函，称他已签署了一份聘请梅恩先生为工部局测量员的初步协议，协议副本随信附呈会议，他指出，如果梅恩先生在3年期满时想回英国去，协议中未规定给他回国旅费，按照惯例，西人的聘约均应有此规定。布伦利斯爵士说，梅恩先生担任此一职务的薪金为50个畿尼。

董事会认为，在梅恩先生聘约期满时，应向他供给一张免费回国船票。

恶犬 会议宣读了邓恩先生的来函，他在信中提请注意泰来洋行的一只恶狗，以及利斯德尔先生的一只狼狗，两只狗都性情凶恶多变，在天气炎热时都应加戴口络。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督察长的报告，他在报告中说，若能作出规定，在狗到街上去时，应给它戴上口络，或由人牵着，这样对全体侨民都会有好处。

董事会完全赞同这一建议，但对现在是否能作出这样的规定没有把握。阿特勒先生说，麦克尤恩上尉已见到了所提及的狗主，并对他们规定在将狗带到街上时一定要由人牵领。

电气照明 会议宣读了新上海电气公司董事长的来函，他感谢工部局同意本月7日夜间电气照明局部停电事故免处罚金。

熙华德路等照明 工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一份报告，将熙华德路，以及从百老汇路到公平路的一些横路的煤气灯和电灯照明费用作了比较，从报告中可以看出，若用煤气照明上述各路，需55盏煤气灯，每年需要费用1,545两，而10盏电灯就足够，如照该公司3月4日来信所提的价格付费，每年将要付出2,125两。

在对关于这些道路的照明问题进行讨论之后，董事会决定致函煤气和电气两公司，询问他们将根据何种条件承担这些道路的照明，既然工部局已决定使这些道路得到效果良好的照明，公司应说明它们将要使用的灯的盏数，位置以及每盏灯之间的平均距离。

随后，总董又宣读了白敦先生的两封短信，他在信中抱怨工部局将电气公司全部信件公开，而在煤气公司根据纳税居民的要求向一条公共道路提供照明的申请书时，没有将他们的信件在送往报纸发布的会议记录中予以公布或提及。

通往旗昌洋行缫丝厂的道路 旗昌洋行来函抱怨邻近的地产主将缫丝厂西边的河浜逐渐填平，而当地人在通向该厂的唯一通道的地产上建筑房屋。美国总领事正采取措施保护他们的利益，但由于他与华人当局的谈判可能需要一段时间，他们要求工部局训令捕房立即采取措施，制止在公共道路上建房以及在热天向河内填物，因为这将有害于在缫丝厂做工的工人的健康。

会议还宣读了督察长的报告，内称此事现已提交会审公堂审理，建房工程目前已被制止。

总董说，通往缫丝厂的道路是一条属于华人的道路，从未在工部局管辖之下，因此工部局恐难以干预此事。

杨树浦路治安 会议宣读了杨树浦路丝厂经理来函,他提请董事会注意丝厂附近华人居民数量大为增加,声音嘈杂,秩序混乱不堪,因此他建议增加该路巡捕岗哨,以保护那里的宝贵财产,或在百老汇饭店、坎普旅社之间的某处建立一个小规模巡捕房。

会议宣读了麦克尤恩上尉的报告,他说他已指出在杨树浦路建立这样一个巡捕房的可能性,因为从捕房的观点来看,这样设置有极大的方便之处,较远的巡逻岗哨可以经常得到巡视。杨树浦港离虹口捕房 2 英里,离夜间要去巡视的周家嘴旅社有 4 英里多之遥。

董事会赞成在该路增加巡捕岗哨,但觉得如果没有首先取得纳税人的同意,恐不能在那里建一个区域性巡捕房。然而董事会还是决定要麦克尤恩督察长就在那地方附近找一块最合适的建立捕房的地点拟就报告。

欧亚书院,儿童收养院院长索恩先生来函称,汉璧礼先生准备将欧亚书院房产移交给儿童收养院委员会,只要该校产作为欧亚混血儿及其他儿童所共同使用,而且因为汉璧礼先生要求将校舍永远用于教育事业,因此他建议将其归属工部局所有,或归领事馆所有,而当然仍由委员会管理。索恩先生现在询问,工部局是否愿意接受这一委托。

董事会决定复信说明,工部局准备接受这一委托。但在将委托书提交给工部局时,工部局必须取得自行作出他们认为可取的一些规定的权利。

万国商团永久编制人员 毛礼逊先生来函称,虽然他大体上同意布赖特上尉及商团的其他军官所表示的意见,但他还是不明白怎么能委任一名正规军的军官作副官。他认为一名年轻的商团军官足能完成副官的所有职责。因此只要从香港找一名干练的军士长和一名陆军中士,带一名年轻的军官在训练期间来此两个月就已足够。

董事会同意这些建议,总董答应按上述意见致函布赖特上尉。

华人妓院 总董说,贾德先生抱怨说,老沙逊洋行买办房子的 9 家住户被指控经营妓院而送交会审公堂,公堂谳员命令这些妓院关闭。这些妓院中有 8 家已经关闭,似乎是专门挑选他的妓院而提出控诉。

阿特勒先生加以解释,没有特别挑选妓院之事,但总要从一些妓院首先执行。公堂在押的一名妇女在其妓院中有三、四名妓女,但竟无一人参加每周医生检查。因此,公堂谳员发出逮捕状,将她们逮捕。他想押送她们回乡,或将她们送新闻收容所。其他妓院现已受到监视,并将提起控诉。

麦克尤恩督察长报称,所采取的措施已产生效果,参加医检的姑娘人数大为增加,如果对其他妓院也采取这种办法,不久全体妓女都会参加检查,而妓院则可再行开业。同时,亦应采取措施,迫使那些得病妓女留院治疗,直到治愈为止。

随后,会议对每名到性病医院检查的妓女应每月收取 1 元费用的问题进行了讨论。董事会大多数董事认为无需收取这种费用,但由于法公董局收取费用的一半,并支付该医院一半开支,因此董事会决定,在与法公董局磋商之前,对此将不采取任何措施。

有人提到,有几家妓院老板曾提出,如果不强迫他们的妓女到医院检查,他们答应付这笔费用,董事会指示总办查清是否属实。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辣富士、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克唐纳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奶牛均健康良好。

欧亚书院 儿童养育院院长来函感谢工部局愿意在一定条件下接受该房产的托管,并声称一待所提之托管书条款拟定,他们就将其提交董事会批准。

区巡捕房 捕房督察长报告称,杨树浦路巡捕房最称心的位置是现由坎普旅馆占据之地点,由于可以 5,500 两购买该房舍并立即占有,只要稍加改建即可作为巡捕房使用。他建议,如果工部局决定在那儿建立一个巡捕房,就应立即购买,因为在这一地段的地产价格正在迅速上涨。

总办提醒董事们注意,这块地只有 3 亩,沿黄浦江没有滩地,而东边以杨树浦港为界。在那儿的地产每亩约 350 两,靠近坎普的一块册地面积超过 22 亩,去年 10 月已由毕勋医师以 6,250 两购下,但土地上只有一座木屋,而坎普是一幢坚固的砖房,附有马厩和附属的小屋。

董事会赞成购下这块地皮,但在对此事采取任何行动之前,会议决定要代理测量员对该地皮上的房子情况作出报告,并估计将该房改建和修改使之适于作巡捕房之用需多少费用。

维多利亚救火车 维多利亚队队长来函称,该队作为一团体十分愿意像先前一样继续为火政处服务。

疏浚苏州河 领袖领事来函内附会审公堂谘员一份公文译文,据称道台将检查最近外白渡桥和浙江路桥之间的苏州河改善工程,还要求训令捕房协助于本月 26 日之前禁止船只在该河段通行。

捕房督察长报告称,几乎所有的西人水上游艇均在本月 24 日迁离苏州河,并要求货船公司将它们的船立即开走,现正在进行中。

董事会决定按上述意见致领袖领事。

性病医院税收 会议宣读了税务稽查员的报告,内称华人妓院老板不反对支付医院诊费,因此如果不要求他们妓院的妓女每周去检查,他们之中有许多人已答应按此办理。

在谈到上次会议中所说关于取消这一诊费一事时,辣富士先生说,他坚决反对这样作,预算中提供一笔维持该医院的费用,其中已包括该项应收的款项。他认为,没有得到纳税人的同意,工部局无权放弃这笔税收。惠莱先生说,他也反对取消这一税收,如果在上次会议上就正式提出这事,他就会投票反对。

界外马路的茶馆 捕房督察长报称,会审公堂谘员要求他探清工部局是否希望他命令所有在租界内的茶馆在晚上 11 时打烊,因为领袖领事来函通知他,工部局希望所有马路上的茶馆均应在那一个时间打烊。

会议决定指示麦克尤恩督察长通知公堂谘员,该项规定只适用于租界外马路上的茶馆。

熙华德路照明 会议宣读了新上海电气公司的来函,内称 12 盏灯就能照亮百老汇路到公平路间的熙华德路段,以及其他横路,并开价每年 1,200 两供应这些路灯。随信附有一份图纸,标出了建议安装电灯的位置,即 11 盏灯在熙华德路,1 盏在百老汇路。

会议还宣读了煤气公司的一封来函,内称目前在熙华德路和各横路上共有 16 盏煤气灯,如按工部局要求使它们有足够的亮度,还需再增加 25 盏,总共为 41 盏,熙华德路灯距约为 63 码,横路为 70 或 80 码,亦即:

熙华德路	30 盏
华记路	2 盏
兆丰路	2 盏
邓脱路	3 盏
元芳路	2 盏
公平路	1 盏
总共	41 盏

灯杆费将需 500 元,但如果将租界内目前不用的灯杆移到熙华德路,就不必用这笔开支。像目

前这样,维持这些灯每月每盏灯需要 3 元。但或许极有可能在今年年底降低煤气价格,随之而来将相应降低公用路灯的费用。

煤气公司还要求收到关于工部局是否已对他们 3 月 18 日信中所提杨树浦路照明一事作出任何决定的通知。

董事会决定将投标书交工务委员会研究。该委员会应在董事会下次会议时就此事作出报告。

万国商团武器、弹药等事项 会议宣读了代理司令官的来函,内称万国商团库存武器、弹药等的半年检查已由杜德勒上尉及吉尔比中尉于本月 19 日完成,发现一切正常,武器也处于良好状态。随信附有检查报告及统计汇报。

万国商团利德尔中尉辞职事 会议宣读了代理司令官来函,据称利德尔先生已辞去上海轻骑队少尉职务,由于他的商业事务而不得不采取这一步骤。霍夫上尉对利德尔中尉对有关该队福利的各项事务所致力的合作给予高度评价。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7 月 2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辣富士、麦克唐纳

华人牛奶场的奶牛情况 稽查员报称,所有的牛均健康无病。

华人执照捐 6 月份一览表表明,已收金额为 13,199.92 元。1888 年和 1887 年同月分别为 12,074.09 元和 10,288.05 元,今年头 6 个月为 76,368.2 元,而去年同期为 71,317.36 元。

西班牙领事 会议宣读了马科纳尔先生来函,内称西班牙领事濮义刺先生已返回本港。马科纳尔已将濮义刺先生不在上海期间自己曾一度负责的西班牙领事馆交还给他。会议还宣读了濮义刺先生的一封来信,该信通知说,他于 6 月 21 日起负责西班牙领事馆。

疏浚苏州河 领袖领事来函,内附道台公函译文,公函通知说,他已指示上海知县及苏州河道主管人员与英租界工部局总董,法租界公董局总董以及河泊司商谈关于制订在苏州河内停泊船只的规定,以防止船只拥挤,阻塞交通,并向他报告他们研究的结果。

黄浦花园滩地 道台也感谢领袖领事提醒他注意将黄浦花园前面的泥滩并到黄浦花园的重要性,并声称,他已指示负责疏浚苏州河的官员在制定船只交通规则时仔细讨论此事,并在关于苏州河内停泊船只的报告中包括一份关于这一工程的报告。

与上海煤气公司签订照明合同 会议宣读了上海煤气公司来函,他们提醒工部局注意,他们与工部局之间关于租界部分道路照明的协议于 6 月 30 日到期,并通知说,他们愿意以同样条款按同样条件再续订为期一年的合同,灯数不少于目前的 324 盏。

在同意灯数不少于 324 盏的条件下进行讨论后,会议最后决定根据煤气公司所提条件续订合同,所附条件是:如果下一年度煤气总费用减少,就应按煤气公司 6 月 26 日信件所说,按比例降低公共煤气灯的费用。

熙华德路照明 总董谈到工务委员会尚未完成关于新电气公司和煤气公司为熙华德路照明所作投标的报告,会议决定推迟到下次会议考虑。

穿过外滩的旧排水沟 会议宣读了老沙逊洋行来函,内称在他们房屋前面的一段旧排水沟已塌陷,建议工部局将其填平,因为这段旧排水沟对他们无用,他们的排水沟已与总排水沟连接起来,从大英轮船公司码头下排放出去。

会议还宣读了代理测量员的报告,内称,应尽快将该排水沟平掉,因为路上有洞穴对过往行人

是一祸患,修理费用不会超过 20 两。

总董说,测量员已命人将其填平,并根据他的建议,董事会同意由工部局支付这笔费用。

税收员施密特去世 会议宣读了税务稽查员来函,该函报称,税收员施密特于 6 月 30 日晨开枪自杀身亡。

总办说,他已接到好几份要求递补该缺的申请书,但董事会决定推迟到下次会议研究此事。

7 月 4 日美国国庆 美国总领事来函,要求万国商团于 7 月 4 日星期一典礼时按通常方式鸣礼炮 21 响。

会议还宣读了董事会的复信,该信通知佩将军,将举行典礼如仪。

坎普旅社 代理测量员报告称,该旅社完全是用低劣材料建成的,因此他估计该房以及所属小屋价值不过 1,800 两。底层可安排 6 名华捕和 6 名印捕,连同审事室及拘留室;这些改建是按麦克尤恩督察长的要求为巡捕房而进行的,包括建造能养两匹马的马棚和为印捕和华捕用的附属小屋,费用约需 800 两。

董事会虽然同意这一地点对所拟建之巡捕房十分合适,但认为用 5,500 两购买这一房产大大地超过他们应付的价格,因为根据代理测量员的估价,这块地皮连同建筑物一起约值 3,300 两,地皮按每亩 500 两计算。随后有人建议,不要购买这块地皮并进行改建,而应在附近购买一块空地建一个全新的巡捕房,因为据说以每亩 500 两在那里购买地皮没有什么困难。董事会决定指示测量员打听此事并向工务委员会报告。

界外马路上的茶馆 总董说,会审公堂谏员前几天因静安寺茶馆营业到 11 点钟以后事向贾礼士先生提起诉讼。已有人就涌泉之华人茶馆营业至 11 时以后之事向谏员提出不满,所以他将茶馆主带来,随后该人解释了不按规定时间打烊的理由,因为没有强迫该茶馆在规定时间内打烊。谏员说,是一名西人妇女开这家茶馆,所以他不能命令它在 11 点打烊,但他希望工部局这样做。

董事会决定指示捕房督察长向静安寺茶馆产业主提出警告,如果他们不按规定行事,就将通过他们的领事向他们提起诉讼。

老铁路上桥梁 董事会注意到老铁路线上的桥梁已处于破旧不堪的状态,因此决定致函领袖领事,要求他写信给道台要他派人修理。

允许华人进入黄浦花园 公园委员会名誉干事来函称,头 6 个月,给“持票个人及团体”发放了 46 张门票,所以进入该园的华人总数将大大超过 46 人。这些票的有效期为一周,但原来的意思是允许持票者一周期间内只可进去一次,而入园的人现在都认为在此期间内应允许他们每天都可进去,在一周结束时,他们可要求再发门票。如果获准,只能允许约 12 或 15 名华人及其团体,在一年中有进入该园的特许权,其他人不得享有。

随后对门票问题进行了讨论,在讨论中有人提出,如果入园者不论在入园时还是离园时将他们的票交出,困难立即可以得到解决,但董事会最后决定通知科纳先生,董事会建议委员会将票改一下,明确表示,这些票只允许持票者在票的有效期内一周只可使用一次。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韜朋

1889 年 7 月 9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贾德、麦克唐纳、惠莱、总办

缺席者:辣富士、欧弗倍克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所有奶牛均健康良好。

菜场 稽查员报告称,他在 6 月份每天都去视察菜场和肉店,都有充足的质量优良而符合卫生

条件的食品供应。他还每天查看了八仙桥的各屠宰场和牛棚,发现在牛棚喂养的牛一直都健康良好。本月上旬在西人肉店出售的牛肉质量甚好,但到月中,由于存养在丹阳的牛已卖完,各肉店为取得货源,不得不采购浦东和附近的耕牛,因此质量大为下降。羊肉质量极好,供应充足。鱼和蔬菜一直都很新鲜,质量很好。本月内为西人菜场而宰杀的家畜计牛 570 头,羊 1,123 只,小牛 128 头,猪 16 头,送往肉店供华人食用的有:牛 27 头,水牛 63 头,羊 9 只,马 8 匹。

6 月 12 日在天潼路 952 号屠户房内查获一头不适于西人食用的牛,另外,在 6 月 28 日又查获一头。这两头牛均被没收并卖给油脂店。6 月 20 日在棋盘街 480 号充公一头已宰病牛,将其卖给油脂店。

华人马车行的马匹均健康无病,大多数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7 月份有 297 辆马车领有营业执照,上月为 298 辆,1888 年 7 月为 271 辆。

还有 2,600 辆人力车和 1,825 辆手推车也发给执照。

货物税 董事会收到 5 月份货物税报告,其中表明征收如下金额:

进口税	3,010.61 两
出口税	581.89 两
转口税	235.30 两
总计	3,827.80 两

去年同月为 4,282.10 两,也可以说减少了 454.30 两,这可能由于丝出口减少,只出口了 1,286 包,而去年为 1,903 包。

虹口测量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的来函,他详细说明了上月他对虹口进行测量的进展情况,并说明目前已接近完成,他现在正为第二稿着手分划地区,并标出土地面积。

总董说,该信是本月 4 日在工务委员会会议上递交给工务委员会的,那时代理测量员通知委员会,他已审核了交来的图纸,他认为窦达尔先生能够在他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这项工作。

熙华德路和杨树浦路的照明 工务委员会向董事会递交了如下备忘录。

熙华德路 电气公司对 41 盏灯的投标为 1,200 两,煤气公司对 41 盏灯的投标为 1,120.95 两。但由于委员会认为需要有 50 盏灯才能给该路以有效的亮度,这样就要花 1,368.70 两。因此工务委员会建议接受电气公司的投标。

杨树浦路 委员会以为,现在给该路装灯的时机已经成熟,他们认为用煤气比用电气更能满足照明需要,因此他们建议沿路在适当位置以每盏灯约 70 或 80 码的间距安装煤气灯。

经对所需之煤气灯数量进行了若干讨论之后,会议决定同意这些建议,并指示总办通知电气公司;工部局接受他们对熙华德路照明的投标;通知煤气公司,工部局已决定用煤气灯照明杨树浦路,直到坎普旅馆,关于灯数问题,询问他们,如果灯与灯之间的距离为 70 到 80 码,该路需要多少灯。

工程项目 测量员报告对 6 月份所完成的工程以及目前正在进行的工程作了详细说明。

税收员 董事会收到 8 份要求填补因施密特先生去世而留下的税收员空缺的申请书,会议决定委任在捕房已服务 5 年并受麦克尤恩督察长竭力推荐的奥曼兹巡长担当此职。其薪金将根据 1887 年通过的薪金标准中为新参加这一部门工作的人所规定的薪金而确定。

测量员马车 西蒙斯马车行来函称,从他们那里买一辆为测量员所用的四轮马车的价格是 250 两。而买一辆旧车则为 75 两。如果租用一辆这种马车每月租金则为 10 两。

总董说,新测量员梅恩先生告诉工务委员会,旧双轮马车是 1883 年为克拉克先生买的,乘坐极不舒服,因此,他十分希望有一辆由马夫驾驶的四轮马车,所以指示总办向西蒙斯马车行问清为他买一辆四轮马车的价格。

会议在对应购买或租用马车一事进行了短暂讨论后决定购买一辆。但由于董事会认为所要的价格很高,测量员可去查看一下是否能用 200 两买到。

外滩滩地 董事会决定指示捕房督察长可以允许服饰高雅的华人使用沿外滩滩地的草坪和座椅,如果需要,还可另外增加座椅。

确定虹口边界 美国副领事易孟士先生来函称,约 10 天前已就此事正式致函知县,他坚持认为这是由于地保的愚蠢无知导致杨树浦村民不允许在那里修建竹楼。易孟士先生建议在这期间再作一次尝试,若有村民反对,应将其姓名告诉他。

董事会决定指示总办再试一次,若有必要,可以付给村民们一些钱。

乐队在公园演奏 总董提请注意今天早晨的报纸对工部局乐队晚间演出在时间方面的变动所发表的评论,并念了一封来函,信中询问他道台是否要求领袖领事也下令演出于夜里 11 时结束(因为茶馆曾接到在夜里 11 时打烊的命令)。在复信时告诉写信人,这种说法毫无根据。

约瑟夫先生说,委员会收到几份申请书,要求乐队从 9 点到 11 点演出,因此董事会自应决定按此行事,后来即无人再提出更改时间的要求。

还有人提到公园内常有游客等候乐队在晚上 9 时开始演出。

黄浦花园饮用喷泉 有人建议为公园提供饮用喷泉,但有人提出公园门口已有一个饮水处,但在装好时,一些已婚的人为了孩子而反对安装在公园内。

马车交通状况 董事会注意到在静安寺路上一些马匹累得筋疲力尽的状况,会议决定指示捕房逮捕那些在热天将马赶得太快或过分役使那些不适于负重马匹的马夫,同时应该指示捕房督察长要求会审公堂献员发布一份告示,禁止马夫过度役使马匹。

电灯杆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致上海电气公司的信件,该信通知他们,据代理测量员报告,他们的多数电灯杆已腐朽,很不安全,要求他们将这些杆子换掉,并以其他杆子代替。还通知他们,工部局不会反对将南京路灯杆的高度降低。

会议还宣读了电气公司的复信,复信说,他们已将所有有缺陷的灯杆修好,并增加了支撑物,要求提供代理测量员提出不满的细节。

已故税收员施密特先生的遗产 董事会决定已故施密特的医院账单和葬礼费用均应由工部局支付,有人建议为他留下的儿子的教育问题做些安排,他的儿子现在约 11 岁,再过一、两年就适合做某些工作。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邓厄、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奶牛全都健康良好。

老铁路线上的桥梁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的两封来信,他在信中说,道台在本月 10 日通知他,已命人检查这些桥梁,并筹划预算以便将它们作相应修理,并已于本月 15 日发出命令当天即开始修理。

董事会决定将这两封信以及上次会议记录一并公布。

为测量员购买马车事 西蒙斯马车行来函称,他们不能接受低于 250 两的价格向工部管理工务处出售维多利亚马车,因为它造价昂贵,但他们答应如果工部局愿意,可以为他们造一辆价值 200 两坚固适用的维多利亚马车。

董事会决定照原来提出的 250 两购买维多利亚马车,酌量扣除 75 两抵价出售旧的双轮马车。

电灯杆 会议宣读了新上海电气公司来函,问董事会对他们已将高度调低了的外滩路灯是否

满意,如果满意,他们建议将既不好看又没有用的旧灯罩拆掉。

惠莱先生说 现在外滩的灯光是否像过去一样好显然很值得怀疑。董事会最后决定在复信之前将此信交测量员,因为他正在起草一份关于租界照明的报告。

虹庙 虹口广肇公所会员来函要求允许在三元宫庙附近搭建竹棚以庆祝年会,并答应如发生火灾等情况将承担造成损失的责任。

总办提及这是例行年度申请,从未拒绝,会议决定批准申请。

卫生预防措施 卫生官来函称,据6月27日报告,有一名西人死于霍乱,在本地居民中亦有几
人死于该病,因此,他建议:

1. 应将1888年起草的常年卫生通告广为张贴。
2. 应每隔较短时日即做一次本地人死亡情况报告。
3. 自发布公告通知公众之日起,应根据附则第29款,对所有有碍公共卫
生的杂物应大体清除。
4. 应尽一切可能将所有霍乱及其传染病病例立即上报工部局,以便采取必要措施,为发生
病情的房屋消毒,在必要时焚毁床上用品。

总董说,昨天(星期一)下午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讨论此信,他本人以及卫生官阿特勒先生等都出席了会议。在充分讨论了会中各种建议之后,会议决定建议工部局批准为执行这些要求而做的必要安排。

随后总董宣读了在特别会议通过的各项建议,会议批准了这些建议。

会议还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备忘录,备忘录并附有一份经会审公堂谘员同意发布并盖章的布告抄本,该件授权工部局人员可以进入本地人房屋进行消毒和焚毁衣服及被褥,若有必要,由工部局付给补偿金。

在对所建议的卫生措施进行了若干讨论之后,董事会决定将所有措施全部执行,并将特别会议记录及卫生通告在本地报纸公布。

邓厄先生辞职 邓厄先生说,几周前他已告诉总董,他将不得不辞去在董事会的席位,由于他即将于下周离开上海,所以这是他能参加的最后一次董事会会议。

总董说,今后每周例会大家会十分怀念邓厄先生。他代表董事们对失去邓厄先生在董事会的宝贵服务表示遗憾。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7月23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所有奶牛均健康无病。

西人房捐 会议收到第二季度房捐报告。

疏浚苏州河 旗昌洋行来函称,缫丝厂的人员中有一些患了疾病,给他们治疗的医生说是因疏浚苏州河时将烂泥卸在附近而引起的,并指出,虽然道台已正式通知领袖领事,工程将于7月1日停工,但现在仍在继续进行。

随后宣读了工部局致领袖领事的信件,该信要求他致函道台以便使该项工程立即停止,道台在复信中声称,他已发出必要的指令。

会议还宣读了致旗昌洋行的信件,告诉他们已经办理的事情,以及疏浚工程已停止。

熙华德路照明 会议宣读了上海煤气公司来函,他们在信中指出,拟议中为熙华德路增加的灯数仅为 25 盏或 34 盏,该路全部煤气照明费用将需要 695 两或 940 两,而不是如公布的本月 9 日董事会会议记录中所说的 1,120 两或 1,368 两。

随后,又宣读了工部局的复信,复信通知煤气公司,会议记录所列数字是适宜的。

杨树浦路照明 会议宣读工部局致函煤气公司信件,内称,董事会已决定使用煤气为杨树浦路照明,并询问他们,包括目前使用的在内,一共需要多少盏灯,每盏灯的距离不超过 70 或 80 码。

煤气公司复函称,根据目前正在使用的最新式的煤气灯来计算,要使该路得到有效的照明,35 盏灯就足够了,灯间距离约为 60 码。如果工部局能把这些道路修理好,煤气公司可以提供并安装这些灯,按通行价格每盏灯收费 30 元。

董事会决定在下次会议再研究此信,因为该信尚未答复工部局信中要求知道的情况。

电灯 新上海电气公司来函通知工部局,他们已用电报向伦敦订购铁电线杆,如果获得工部局批准,这些铁电线杆不久就可用来替换现有的木杆,因这些木杆亟需更换。

万国商团 会议宣读了代理司令官的来信,他在信中详细说明了可能被挑选来充任万国商团永久编制人员的军士长和上士所需具备的资格,并提及现在去香港和新加坡的杜德勤上尉很愿意在他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在这两个地区挑选合适人选方面给予全力协助。

总董说,他已将该信副本送达葵特少校,并就挑选所需人员一事与杜德勤上尉商定,如能获得合适人员,不论在香港还是新加坡均可。

煤油 会议宣读了丰裕洋行来函,该行向工部局呈交一份要求在租界内装卸和存放煤油的规章副本,并询问,捕房最近是否已得到指示,阻止在租界的某些地方卸煤油。

董事会决定复信说,根据附则第 33 款,禁止在租界存放煤油,但允许商店主人可以存放 10 箱,新近并未指示捕房阻止在租界内任何地方卸煤油。

苏州河内的汽艇 新沙逊洋行来函提请注意在苏州河内停泊的汽艇,它们冒出的烟进入了北苏州路居民的房子,造成居民诸多不便与烦恼,要求工部局采取措施消除污染,要会审公堂谕令所有汽艇像去年一样移到河南路桥上游。

捕房督察长报称,有些汽艇在去年这样做了,但其他汽艇拒绝照办。一艘属于道台的船上的人威胁要将派去令其离开的巡捕抛到水中。

董事会决定指示捕房要求谕令这些汽艇一律移到河南路桥上游。

外白渡桥设计图样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关于拟建铁桥的设计图和预算报告。他的结论是:虽然许多设计方案都有一、两处优点,但没有一个能造成一座跨越苏州河口的既合适又精巧的桥梁。测量员提交了本月 11 日、12 日、13 日三天从上午 8 时到下午 8 时为止的该桥交通流量的统计表。

会议还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来信,内附瓦韦尔先生一封便笺,他在便笺中说,他已收到一份铁桥钢架预计价格,在上海交货,大概价格总共为 9,375 英镑,或者为 43,000 两。

董事会决定在采取任何进一步措施之前,应探清中国当局是否允许在苏州河虹口一侧的地皮上筑桥。同时,将该报告在董事间传阅。

人行道铺路材料 董事会收到测量员报告,他在报告中详细叙述了租界内各种适于铺人行道的材料性质。会议决定在董事间传阅。

工程事项 会议收到测量员如下备忘录:

拓宽杨树浦路 将杨树浦港和周家嘴之间的杨树浦路拓宽至 60 英尺的各项工作均已安排就绪。只需准备 4 块地皮,村民开价每亩白银 130 两,徐雨之及韩丁开价每亩 200 两。

同时还在进行关于拓宽百老汇路和杨树浦港之间杨树浦路的商谈。

杨树浦路捕房地基 建造捕房最合适的地点就是坎普旅馆对面福利公司所属的那块地皮,实际上这是一块河滩地。它所处的位置正好适合捕房的需求。所索要价格似乎较高,但其附近的地

价正在上涨。这块地的面积究竟是3亩还是2亩7分,尚在纠纷之中。公司董事索价每亩1,000两,但克利福德先生(董事长)愿将整块地以2,200两出售,而不计其面积如何。他不会以2,000两出售此地。

或许,如果工部局出价2,000两,能够购下这块土地。

要想在租界范围内再找另外一块地是极为困难的。

董事会对这块地皮是否适宜于作捕房表示怀疑,并在询问了是否能以低于徐雨之所索要的5,500两购下坎普旅馆之后,决定指示测量员对该路两侧的地产作进一步调查,以便购得其他地产,作为建造捕房的地基。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韜朋

1889年7月30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辣富士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所有奶牛均健康无病。

卫生预防措施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来函,应工部局的要求,他在信中转递会审公堂谏员颁发的告示25份,命令居民遵守防止疾病传播的卫生预防措施。

会议还宣读了工部局的复信,通知领袖领事,已将告示交捕房在租界内张贴。

杨树浦路照明 上海煤气公司来函称,从汇山路到坎普旅馆一段杨树浦路的长度为2,710码,若每盏灯间隔70码,则需要40盏灯;若间隔60码,则需46盏,包括现在使用的7盏在内。按通行价格,每盏新装的灯收费30元,但若工部局愿将租界内别处无用的灯架安放在此路上,煤气公司愿意免费为之迁移并安装。为了杨树浦路的照明,需要将外白渡桥和汇山路之间的现用煤气总管道更换成口径较大的管道,而这些管道必须从英国运来,但这并不会对照明问题有重大的影响,因为只要煤气公司取得开挖这些道路的许可证,这项工程就可以从坎普旅馆处开始。

在对所需灯数及利用旧灯柱等事进行讨论之后,董事会指示测量员准备一份向工务委员会提交的平面图,标明路灯安装位置,以及灯间距离,打算迁移到杨树浦路的旧灯柱不能从外滩或南京路取下,而只能从租界内不太重要的道路上搬来。

随后,会议决定通知煤气公司,工部局将按通常的条件接受他们提出的照明杨树浦路的建议:测量员应告诉他们,将灯装在何处,何时可以发给他们开挖道路铺设煤气总管道的许可证。

人行道材料 测量员再次提交有关此事的报告,从中显然可以看出,他坚决主张使用沥青混合料。据他说,英国主要城市已普遍采用,因这些城市的交通状况与上海相同,而且效果相当良好。有两种沥青路,一种是压缩沥青混合料,一种是石油沥青砂胶,前者适用于负荷较重的车行路面,后者适于人行道。石油沥青砂胶是一种人工合成物,用天然沥青、人造沥青和粗砂石混合而成。

在对石油沥青砂胶的价格及其在南京路的人行道上是否比已在预算中所规定用花岗石铺路更合适些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后,会议决定将这份报告交工务委员会研究,并指示测量员对用石油沥青砂胶铺南京路和外滩人行道的费用作出估算。

公共菜场 总董说,前几天测量员向他报称,菜场的铺路工程,因华人承包商再次被捕入狱,目前已全部停工。

随后,会议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他说,法律顾问认为,工部局可以从现在的承包商手中撤回这项工程,并雇用其他承包商完成铺路工程。他又说,他想了解一下,与承包商代表商量是否还有其他办法可行,因为他认为,雇用其他人完成这项工程未必会更快。

煤油 丰裕洋行来函称,本月26日,14号华捕制止从苏州河一条华人船上卸下煤油,查获了一辆已经装好煤油的手推车,并将其带往虹口捕房,车夫在那儿被释放,而煤油则扣了下来;27日又发生了同类事情,结果也相同。由于捕房的行为严重地干扰了煤油生意,只要批发人仍遭到这种麻烦,他们就不愿再为本地的消费者进购煤油,他们请求工部局指示捕房,今后不再干预此事。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报告,据称,因误解而苦恼的巡捕已将煤油送到捕房,因为业主没有测量员颁发的卸油许可证,但当通知巡捕,卸油不需要许可证时便立即将油还给了他们。

董事会决定复信说明,工部局对捕房所犯的的错误表示遗憾,并已指示他们今后不再干预卸油之事。

外白渡桥 在谈及上次会议所说的,关于中国当局是否可能允许使用苏州河虹口一侧的到低水位标志的滩地,这样就可省却通到桥上的跨道时,总董说,他就此事会晤了领袖领事,从领袖领事处获悉,道台决不可能同意这样做。

万国商团 会议宣读了代理司令官来函,他报称马勒伯先生觉得自己已不得不辞去上海轻骑队中尉的职务,他已任此职四年。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8月6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全部奶牛均健康无病。

小菜场 会议收到稽查员报告,他报称,在7月份他每天视察菜场及肉店,数量充足,质量良好而卫生。他还经常视察八仙桥的各屠宰场、牲畜棚,那里的牲畜均健康,情况良好。送往肉店去宰杀的牛都很健康,但大多数都很瘦弱。

肉店出售供应西人的牛肉整个月内一直都质量低劣,只有上海屠宰场和德顺牛羊肉店的牛肉一直都很好。羊肉、鱼及蔬菜品质优良,供应充沛。

本月份内宰杀供西人菜场的畜类数计有牛530头,羊1,043只,小牛114头,猪6头,送往油脂店供华人食用的有牛63头,水牛66头,羊9只,马22匹。

7月17日于虹口天潼路59号肉店查获一头已宰的牛,29日在同一店内又扣留了一头,这两头都被充公,因为不适宜在西人菜场出售,并将它们卖给油脂店。

据报,在浦东水牛中发生了疫病,据说大多数牛都受到感染。

华人马车行的马匹均很健康,大多数处于良好工作状态。相当数量不适于工作的马匹已送往杭州、乍浦等地。

291辆马车已领取8月份执照,上月为295辆,去年同月为291辆。

还向2,560辆人力车和1,980辆手推车发放了执照。

华人房捐 第二季度房捐汇报表现递交会议。

执照税 董事会收到7月份华人执照税一览表,征收金额为13,859.58元,而1888年和1887年同月分别为13,234.60元和13,723.93元;今年头7个月总计为90,234.32元,而去年同期为84,661.96元。

货物税 6月份一览表已收到。征收金额为:

进口税	2,216.22 两
出口税	1,508.19 两

转口税	512.82 两
总计	4,237.23 两

去年同月为 4,386.09 两,减少了 148.86 两。进口税下降了约 1,000 两,出口税增加数额约略相等。出口生丝 8,314 包,去年同月为 1,317 包。

虹口的测量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来函,随信转交了其余的虹口测量图纸,并说,除需要更改和添加者外,新图现已完成,为使整个平面图符合最新情况,对新建道路和房屋等,在每一部分建成之后都进行测量,或重新测量。剩下的唯一工作就是审核图纸以发现新工程或可能不准确的地方,检查标绘的新图,最后将图纸着色。

黄浦花园 允许华人入园问题 会议宣读了有地位的颜永京先生致公园委员会名誉秘书的函件,颜先生为他本人和他的一位朋友申请公园门票,他在信中指出,门票制度于 1885 年才开始,并没有向华人公众发出告示。他建议,公园应每周为衣着体面的华人免票开放一次。他认为这样做会使西人和华人之间的感情更加融洽。

会议还宣读了科纳先生来函,该函指出,门票制度在 1883 年罗思韦尔先生去世前已开始生效,但直到近期为止,很少加以利用,他还说,若有必要允许华人入园,而非出于容忍,公园委员会认为最好是每周有一天在白天允许一切有身份的和衣着体面的华人免票入园,例如可以在星期三,那天没有乐队演奏,西人也较少,其时还应增派一些巡捕。

董事会普遍反对每周有一天允许华人入园,并希望继续实行现行的门票制度,但会议决定在下次会议再对此事进行讨论之后,再对科纳先生来信答复。

工程事项 测量员提交了报告,详细说明 7 月份已完成的,和现正在进行的各项工程的详情。

拟建的新外白渡桥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其本月 2 日的会议上再次将测量员关于拟建的新外白渡桥设计方案报告再次提交委员会研究,随后会议提出,由于这些方案没有一个比较合适,或许最好问一下送交平面图的人,如果向他们提出提供更详细实际需要的要求,他们能否准备重新考虑他们的设计方案,或者登广告征集新的设计方案。

然而无论如何,均应将该桥问题交纳税人决定,因为现在看来,几乎可以肯定,用工部局批准的 75,000 两是建造不出所要求的这样一座桥的。

由于总董与惠莱先生在关于应建的桥的种类上意见有分歧,他宣读了工务委员会会议的讨论记录。

根据这一会议记录,惠莱先生显然有这样的印象,华人当局不会采取措施阻止在苏州河口用淤泥填高河岸。他认为值得怀疑的是,在几年之内就可能在三分之一的河道完全成为干地的这样一条河上,建造一座昂贵的永久性桥梁是否可取。他认为,最好的办法是,用比现在拟建的花钱较少的桥梁取代现用的桥梁。他建议建一座有用铁梁连在一起的双凸缘铁螺丝桥桩的桥墩的桥梁,上部用木材构成。他还建议,通往桥梁的道路和桥的结构商定为其坡度不超过三十分之一,即 1:30。

随后会议又宣读了测量员的备忘录,内称在本月 3 日他仔细检查了外白渡桥的桥桩情况和纵梁。他认为,如果随时加以修理,该桥还能维持一年半的时间。

总董说,根据提交给董事会的这份报告,关于建一座新桥之事必须立即采取某些措施,问题是这些措施是否都是依据苏州河口将仍如现在一样而做出设想,或者是假定河口在几年之内就会变得很狭;他认为多年之后,苏州河口将仍会保持现状。

会议讨论了该桥大概的价格,假定苏州河仍像现在一样,董事会同意,一座好的铁桥将要花 100,000 至 120,000 两。有人提出,如果将这一问题交纳税人决定,他们也许宁可建一座便宜点的桥。还有人建议,将所有送来的有关拟建桥梁的报告等均提交给纳税人。

最后,会议决定下月召开一次纳税人特别会议,问他们假定今后苏州河仍维持像现在一样的宽度,工部局是否可根据所提交的设计方案,安排建造一座昂贵的桥梁;或者是假设苏州河的宽度会

变得很窄,安排建造一座便宜一些的桥梁。

如果纳税人决定要建一座昂贵的桥梁,工部局就可安排即将采取的步骤,把送来的设计方案加以修改。

网球场 总办说,有人向网球场业主开价 20,000 两购买场地,有人曾问他(总办),工部局是否要买,因为如果工部局不要,可能将其卖给一位华人,他想在这块地上造房子,而这些房子将会把新建的老闸捕房完全挡住。

董事会普遍反对购买这块场地,因为他们不明白究竟如何利用这块土地。

杨树浦路捕房地点 董事会收到测量员一份报告,其中详细介绍了杨树浦路适于作巡捕房地基各块土地的详情,报告在董事间传阅。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韜朋

1889 年 8 月 13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辣富士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全部奶牛均健康无病。

杨树浦路捕房 测量员报告详细介绍了杨树浦路上适合于建巡捕房的四块地皮,这几块地皮均可以公道的价格购得。测量员提出,由于最合适的第 973 号册地在杨树浦路北端,在西北方向一边,紧靠杨树浦港,位于从坎普旅馆到汇山路和从坎普旅馆到周家嘴路巡查路线的中心,若能将巡捕房建于此地,就能使巡捕房充分享受到从南方吹来的温柔和风。该册地面积为 2 亩 7 分 4 厘 6,不包括原来属于该册地的一条沿杨树浦港的人行道,若将该路包括在内,其面积为 3 亩。现已有人提出,若工部局不愿购进,他打算以 2,200 两购买该地。

总董说,董事们在上周已传阅了该报告,由于大家都赞同购买测量员所提出的那块地,他已指示总办致函地产主,向他们提出所要购买该地的价格。

会议宣读了册地注册业主迪埃和克利福德两位先生的来信,该信表示,他们自己和福利洋行接受工部局所提以 2,200 两购买该册地的建议,并通知工部局,他们希望保留一条从他们附近工厂和土地沿杨树浦港出来的通行道路的权利,若该路仍保持通行的话;如该路已填平,就允许在新路上通行。

测量员的报告还解释了迪埃和克利福德先生希望给福利洋行保留从杨树浦路到杨树浦港北通道的出入权,以便装卸货物。但即使获准,他们也未必利用这一特权,如果用也不会对巡捕房造成麻烦和不便。

董事会决定通知克利福德和迪埃两位先生,福利洋行可以使用沿杨树浦港的人行道。

北江西路照明 新沙逊洋行来函提请工部局注意在此路安装煤气灯之必要,因为现正在此兴建新房,但却没有向该路提供照明设备。

测量员报告称,该路需安装三盏灯,并建议另外在崇明路安装四盏,在天潼路和崇明路之间的北四川路安装一盏。

董事会决定按所提建议加以安装,并通知新沙逊洋行,已指令测量员与煤气公司商谈关于北江西路和崇明路的照明问题。

乍浦路照明 雷米迪欧斯先生及其他三人来函提请工部局注意吴淞路和文监师路之间的乍浦路段照明的不良情况,约 300 码的距离只有一盏路灯,要求工部局增添新灯。

会议又宣读了测量员的报告,内称:该路只需增加二盏灯,一盏在吴淞路和文监师路之间,一盏

在吴淞路和天潼路之间。

董事会决定安装这些灯,并通知雷米迪欧斯等先生,已指派测量员与煤气公司协商关于在乍浦路增加路灯事宜。

黄浦花园 董事会上再次提出关于华人入园一事的信件,总董宣读了复信稿,他建议将此复信寄出。复信通知科纳先生,工部局感谢公园委员会对这一问题所进行的讨论,并同意他们的想法,即华人凭票随时可以入园,还不如在每周中有一天让他们免费入园更能令华人接受,而这种凭票入园作法是颜永京先生提出的,未必为他所有的同胞接受。董事会认为现在对此事采取行动是不明智的,他们建议通知颜永京先生,工部局已知悉他来信的内容,但他们认为并不需要改变目前的做法。

董事会批准了这一信稿,并令人缮就寄出。还要通知科纳先生,他在给颜永京先生复信时,必须十分当心,不要承认华人有要求入园的任何权力。

外白渡桥 董事会命令将工务委员会,测量员以及克拉克先生等关于外白渡桥各种设计方案的报告书复印,以便在召开纳税人特别会议时进行传阅。

湖南巡抚来上海事 会议宣读了傅雷泽先生致麦克尤恩督察长函件,内称,道台已将湖南巡抚邵友濂预期抵沪之事正式通知英国总领事,并要求他若他认为有必要,应采取措施防止发生争吵和冲突,因为随巡抚而来的一批随从人员不懂英语。

新任董事会董事 约瑟夫先生及欧弗倍克先生通知董事会,他们将离开上海一段时间,因此不得不辞去其在董事会的职务,总董答应设法安排填补因他们辞职而造成的空缺,以及不久前辞职的邓厄先生留下的空缺。

有人提出,惠勒先生和哈丁先生也许愿意担任董事职务。

工部书信馆 欧弗倍克先生提请董事会注意邮票上的改价印记及再改价印记一事,他听说工部书信馆馆长这样做并未经任何人同意。因此他建议,当有必要变更邮票面值时,书信馆长应递交书面申请,要求允许这样做。他还建议,在新的分值邮票从国内运抵此间时,工部局应将旧的以铜钱计值的邮票按一固定价出售,因为所得收益可以用作支付新邮票印模的费用。

会议对邮票改价之事进行了讨论,在讨论的过程中,总办提到,这样做没什么必要。一般来说,只在新供邮票自国内运抵此间之前,而面值 20 文铜钱的邮票库存用完之时才可以这样做。因为书信馆长不能将面值 20 文铜钱的邮票改为面值 40 文或 60 文铜钱的邮票,他只有权将高面值邮票改为低面值邮票,即将 40 文或 60 文铜钱的邮票改为 20 文。所有对有关邮票的申请均应由书信馆长以书面向会计师提出。

经进一步讨论后,董事会决定对书信馆长发出指示,在任何邮票改价之前,他应事先递交书面申请书请求批准,并且必须说明他现有多少邮票需要改价。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欧弗倍克、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全部奶牛均健康无病。

疏浚苏州河 董事会收到领袖领事来函,内附会审公堂谘员公函译文,公函要求他请工部局指示捕房采取必要措施使所有船只驶离外白渡桥至新闸桥之间的苏州河河段,因为护理江苏巡抚黄彭年将于本月 21 日视察苏州河。

总董说,已向捕房发出必要的命令,所有船只均已按要求驶离该段。

拟建穿越华顺栈地产的道路 华顺栈代理人来函称,他们不反对沿他们产业的东边地界筑一条 30 英尺宽的路,并愿无偿出让筑这样宽度的道路所需的地皮,但相邻的地产业主也要为该路出让一块该宽度所需的地皮。如果不能就此达成协议,该行愿免费出让筑一条穿过他们地产可造 30 英尺宽道路的其他地方的地皮,此事由毛礼逊和测量员商讨决定。

会议又宣读了惠莱先生致测量员的函件,内称他将就此路问题致函与码头相邻的地产业主与承租人,但可能需要三个月的时间他才能作出明确答复。

惠莱先生提到承租户看来并不想把任何大小的地皮让出筑路。

杨树浦路巡捕房地点 会议宣读了致克利福德和迪埃先生函件,通知他们,工部局不能同意该行在 973 号册地上有通行权,但并不反对福利公司从杨树浦桥西北一侧装卸货物,以及他们从工部局道路出入该处。

会议还宣读了克利福德及迪埃先生的复信,内称他们同意这一安排。

沿靶子场的道路 非格雷多先生来函要求工部局允许其承包商使用靶子场,向他在靶子场旁正拟修建的新房运输设备及建筑材料,并答应如对靶子场造成任何损坏,负责修理,即使批准也不会以此为依据提出任何权利要求。

经短暂讨论后,董事会决定通知非格雷多先生,工部局不能批准这一请求。

熙华德路照明 新上海电气公司来函通知,该路照明的安装工作已经完成,并于本月 15 日首次开灯,在当日下午 7 时 45 分进行检查时,灯光亮度令人满意。

外滩照明 随后,董事们讨论了许多人都抱怨的外滩的照明问题,大家一致认为,降低灯杆的高度,而不是改进灯的亮度,可以预见到只会产生相反的效果,因为大多数灯的灯光大部分为树所遮住,以致暗而无光。有人建议,若能将灯悬挂在外滩马路的中央,灯光的散布状况会得到很大的改善。会议决定致函电气公司询问他们能否做此安排。

职员延长假期问题 琼斯先生来函提出续假申请,要求允许他于 3 月中旬回上海,而不是 1 月中旬他的假期期满之时,因为他怕冷天会影响他的健康,他的身体不甚健康。

董事会决定允许琼斯先生按其申请延长假期。

工部书信馆 提交之备忘录表明在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期间共出售 53,000 多枚邮票和明信片,售得金额 1,668 元,成本费用只有 93 元,净赚 1,575 元。书信馆长将每隔两周把印好的表格送交会计师报告出售的邮票数目,同时还将提交更改或改价邮票数目。

总董说,这些文件是根据上次会议所说的关于报告书信馆长经营邮票交易一事而递交的,现有人建议向书信馆长发布一项命令,只能将邮票售给上海侨民,当需更换或改价时,必须向总办提出书面申请。

总办称,书信馆长经常收到英国和欧洲大陆集邮者需要大量邮票的申请,而向他们提供邮票给工部书信馆增加相当可观的收入,但正是由于这一原因,他有时因缺少英国或欧陆所大量需求的面值 20 文铜钱的邮票,不得不将 40 文和 60 文的邮票改为 20 文以满足本国要求。

阿特勒先生说,据报告,该书信馆长买卖邮票是为自己谋取利益。当他知道 20 文邮票库存不多,他就自己接手这些邮票,然后再出售牟利,但阿特勒先生相信,这些报告并不真实。

董事会在对拒绝向英国及别处集邮者及其他人等提供邮票是否适当的问题进行若干讨论后,决定拒绝提供邮票,并将总董所提及的命令指示书信馆长。

增加消防龙头 测量员提交备忘录指出,非常希望在北苏州路安装三个消防龙头,北江西路安二只,崇明路安三只,但因目前在后两条路上尚无自来水总管,而在北苏州路只有一根两英寸的管子为旗昌洋行的缫丝厂供水。

总董说,根据与自来水公司达成的协议,工部局只能要求对方在有总水管的道路上安装增加的

消防龙头,因此,如果工部局要求他们这样做,公司有权收取供水和铺设总管费用的 10%。他建议,在要求安装消防龙头之前,应写信给公司向他们指出,所提之道路需要消防龙头,可以等到在这些路上铺好总水管后再行安装。因为以上地区正在迅速建房,很快就会铺水管为这些房屋供水。

会议决定照此办理。

万国商团 临时委员会名誉秘书来函通知,本月 15 日入伍团员举行的大会一致推选 R. 马根西先生为该团上尉,推选如下各位为中尉:布朗先生,文森特·士米德先生,马克尼奥先生,坦文先生,奥格尔先生以及邦内尔先生。

会议决定通过批准以上推选结果,并决定致函英国总领事和斜桥总会干事,通知他们,已选定英国领事馆馆舍和斜桥总会,作为万一发生骚乱时妇女和儿童的安全庇护所,并询问他们是否乐意照准此一要求。

欧亚书院 董事会收到将该校及附属于该校的地产委托给工部局的委托书草稿,并命令交各董事传阅。

新董事 总董说,哈丁先生曾表示他愿意担任董事职务,因此董事会决定邀请他参加董事会。会议还决定应邀请惠勒先生担任董事,如果他同意,因邓厄和欧弗倍克两位先生辞职而遗留的空缺就得以补充。

欧弗倍克先生说,鉴于他将乘邮轮离开上海,这是他能出席的最后一次会议。总董为工部局失去他的服务而表示遗憾。

因斯滩地 在提及对允许华人进入黄浦花园的数量的抱怨时,总董建议,应将因斯滩地建成公园,让所有有身份的华人进去,可要求公园委员会负责管理。

会议批准这一建议,但大家认为,未经纳税人的同意,工部局无权为此目的而支款。会议建议将此项目计划在下月举行的特别会议交付讨论。

1889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哈丁、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奶牛都健康,状况良好。

上海民团 会上宣读英总领事的信件,同意将英领事馆办事处选作妇女和儿童避难的场所之一,如果上海发生骚乱的话,领事馆办事处可由上海民团负责管制。来函还通知说,理查德·伦尼爵士也不反对大英按察使衙门也可用作避难所。总领事许士先生补充说:他推断如有必要商团司令为保护领事馆办事处应采取适当措施。

总董说,他认为对这封信无须作复,因为万一上海发生骚乱的话,万国商团会尽力制止骚乱的,尤其是安排保护英领事馆办事处一事,不属于商团司令职责范围之内。

捐务股 会上宣读了税务稽查员的信件,呈报捐务股三等助理陈阿曼于本月 22 日死亡,他在工部局工作大约有 15 年之久,他给遗孀留下了六个年幼儿女,她无钱供养。税务稽查员建议发给遗孀相当于 6 个月工资的抚恤金 114 两,同时将四等助理晋升为三等助理,并任命陈阿曼生病期间在捐务股协助工作的金铮为四等助理,第一年月薪 12 两,以后按照工资等级表增加。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建议。

万国商团司令 总董报告称,在万国商团于本月 21 日举行的会议上,毛礼逊先生再次当选为商团司令,他建议批准和认可其任命。

会议决定同意上述建议。

总董接着宣读了他打算送交毛礼逊先生和布赖特上尉(商团代司令)的信件草稿。董事会同意

上述信件,并指令派人缮写送交本人。

新委员 董事会任命哈丁填补工务委员会邓厄先生辞职留下的空缺。

董事约瑟夫表示,这是他能够参加的最后一次董事会会议。

欧亚书院信托书 拟定的信托书草稿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会议决定予以批准。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9月3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哈丁、约瑟夫、辣富士、麦克唐纳、惠莱、总办

缺席者:贾德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全部奶牛均健康,情况良好,只是在百老汇路4号牛奶场的水牛中发生疾病,上周已死亡五头。

货物税 递交7月份报告,其所征收税额如下:

进口税	2,645.63 两
出口税	1,323.56 两
转口税	831.44 两
总计	4,800.53 两

去年同月为3,899.83两,现增加了900.70两。

华人执照捐 8月份报表表明征收税额共为11,302.29元,而1888年和1887年同月分别为10,708.91元和9,947.41元,今年头8个月为101,536.61元,而去年同期为95,270.88元。

万国商团 斜桥总会代理干事来函称,若此间发生骚乱,委员会不反对将总会作为妇女和儿童的避难所。

虹口筑路所用地皮 业广地产公司代理人来函,内附徐雨之致工部局函件,要求工部局为延伸北四川路、乍浦路、文监师路以及昆山路而出让之土地将现在欠他的,或可能欠他的钱付给业广地产公司。

董事会决定同意照此办理。

华人犯人的健康 董事会宣读了代理卫生官来函,他通知说,应麦克尤恩督察长的要求,他检查了在虹口巡捕房一些犯人的情况,发现其中有五名患脚气病。他认为,这是由于供给他们的食物所引起的(特别是大米),并建议,若有可能,应改变犯人的饮食。他还建议改建靠近牢房的厕所和小便池,用陶瓷器皿代替木桶,用铁制品代替木制品,牢房除每天冲洗消毒外,还应每周用1:20的石碳酸水冲洗一次。

会议还宣读了麦克尤恩督察长的备忘录,备忘录说,很难找到能代替大米的食物,他就此事与会审公堂臬员谈过,他认为没有必要改变食物。而其他各项建议可以立即实行。

总董说,非常有必要对监狱内的饮食做某些改变,他提到英国总领事曾对他谈起过此事,他指出如果工部局承担看守当地犯人的责任,就必须明白应付犯人的健康加以重视。

会议对大米是否会对犯人健康有不良影响的问题进行了若干讨论后,决定指示麦克尤恩督察长,若有可能,就对伙食做某些改变,并监督立即实施麦克劳德医师的其他建议。

照明 会议宣读了新上海电气公司来函,该函指出,有人抱怨外滩灯光效果不好,主要原因是树荫遮住灯光,使其无法照进房屋,这些树荫遮去了5%至75%的灯光。公司认为将灯悬挂在外滩的中心,也不会使人满意,因为在有大风时,灯无法稳定不动。但若工部局出钱,他们愿做一次试验,每盏大约要140两。他们建议,其中有些灯可以安装在外滩路中间,这样每盏灯的价格只要21

两即可,或者两种办法都可试验一下。

会议对将灯悬挂在外滩中间是否切实可行进行了讨论,在讨论过程中,惠勒先生说明在美国这种灯是如何安装的。关于将灯置于外滩中央问题,有人指出,外滩某些地方太狭,无法安装。最后会议决定,将此信交测量员,他将对公司建议做出报告。

增加消防龙头 自来水公司秘书来函称,他们目前不打算在北苏州路、北江西路以及崇明路上铺设总水管,因为产业主们并未向他们提出任何这样供水的要求,但根据 1888 年 11 月 14 日协定第 6 条规定的条款,他们准备用 4,000 两铺设总水管,并按工部局测量员的建议,提供 8 个消防龙头。

总董说,这项办法将需要每年额外花费 400 两以上,会议决定在此时期内对提供消防龙头之事暂缓研究。

拟建的新外白渡桥 根据总董建议,会议决定于本月 18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召开纳税人特别会议,研究关于送交的新外白渡桥设计方案报告,并批准发行债券来筹集建筑选定之桥梁所需额外金额,和将因斯滩地改为公园所需额外款项。

随后,会议讨论了召开会议的通知书草稿并予以通过。

工部局公债 辣富士先生提及,他作为财务委员会主席曾收到惠莱先生一封信,该信建议将偿还公债的方式做某些变更,他建议这些更改办法应在董事中传阅。

会议决定同意辣富士先生的意见。

新董事 委派惠尔先生为财务委员会委员,接替欧弗倍克先生。

总董说,门特尔先生已同意任董事会董事,他将递补因约瑟夫先生辞职而留下的空位。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百老汇路 4 号牛奶场之疫情仍在蔓延。本月 4 日将三头患病的水牛送油脂店屠宰,5 日熙华德路一牛奶场的两头英国种小母牛病死。其他华人牛奶场的牛显然均健康无病。

菜场 稽查员报告称,8 月份他每天均去菜场及肉店进行检查,供应数量充足,质量上乘。八仙桥饲养的牛均无病,但它们中大多数的情况不甚好,而送往油脂店的牛都十分瘦,虽然均无病。供出售的牛肉在质量方面有相当的提高,但离通常供给这家菜场的标准相去甚远。羊肉质量很好,供应充足。鱼及蔬菜的供应甚好。本月 1 日开始,菜场允许出售野味及山禽。

本月屠宰供西人菜场出售的畜类计:牛 600 头,羊 1,214 只,小牛 120 头,猪 8 头。送往油脂店供华人食用的计:牛 130 头,水牛 182 头,羊 18 只,马 13 匹。

8 月 31 日虹口第 4 牛奶场一些水牛生病,自那时以后,在该牛奶场的牛以及熙华德路和邓脱路交叉路口的徐记牛奶场的牛也染上此病。

华人马车行马匹健康状况良好,大多数均处于良好的使役状况。

9 月份为 255 辆马车发放了营业执照,上月为 291 辆,1888 年 9 月为 261 辆。

同时还为 2,865 辆人力车和 2,339 辆手推车发放了执照。

在租界储存火药 领袖领事来函,内附道台公函译文,要求指示捕房允许官办硝石店、高裕丰和恒义昶两店从城外政府仓库取回 3,511 斤本地火药和 1,615 斤外国火药制造爆竹。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备忘录,他说高裕丰店位于靠近公和洋行缫丝厂的北老闸村,如果允

许他们将火药存放此店,将是对缙丝厂产生巨大危险的根源。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复信,复信要求领袖领事通知台,根据附则第 33 条禁止在租界存放火药,因此工部局不能允许通过租界运送带有破坏性的火药。

虐待牲畜 会议宣读了知县公布的告示译文,他是应领事团的要求发布这一告示的,警告华人必须驾车缓行,不使马匹过份疲劳,鸡必须装在篮内,不得使它们头朝下倒悬,猪和羊应用绳子牵着在路上走,而不应像目前的习惯作法将它们捆在手推车上运送。

虹口测量问题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来函,他在信中详细说明了上月制订虹口测量图的进展情况,这项工作几乎不包括新建房屋以及其他已建和在建工程的所有测量及绘图在内,因为别的地区已经测量。他还说,还要偶尔进行册地地界的确定工作。他认为,他担心这已是任何一个人在这方面所能做到的一切,只有工部局才能利用他们所能具有的各种手段完成这项工作。

总董说,此信已于昨日交工务委员会,测量员通知他们说,窦达尔先生实际上已经完成这项工作,因为只剩下新建筑物(要填在六张图纸上),而这项工作本月也将完成。而很值得怀疑的是,窦达尔先生是否能够完成册地地界的划定工作。总董建议,在工作完成时,工部局应接受第一稿平面图的六张图纸,然后再采取必要措施完成第二稿的副本复制工作。他还说,测量员已提出核查该图,确定册地地界的工作应在他的办公室进行,他的建议将在下次会议上提交委员会讨论。

工程事项 董事会收到测量员报告,他在报告中详细说明了 8 月份已完成的工程以及现仍在进行的工程的情况。

总董提及由于公共菜场工程的需要,已增雇了一些人,测量员希望铺路工程能于一个月内完成。

阿特勒先生提请注意徐家汇路上的第一座桥,该桥似处于危险状态。

工部局公债 董事会再次收到惠莱先生致财务委员会主席的函件,该函建议发行三种公债:财产公债,工程公债以及一般改建公债。为桥梁以及类似建筑的借款公债期限应尽可能与桥的可能延续期一致,地产和房屋的借款公债应是永久性的,而拓宽道路的借款公债应至少以 20 年为期。此外,所有未付清之公债均应能转换为财产公债。

总董说,除非某一董事希望对惠莱先生的建议立即采取某些特别行动,他认为应将这些建议交纳税人年会讨论。同时,他也不对此事提出采取任何步骤的建议。

会议讨论了惠莱先生所提的收回未清还的公债以及以新形式作为永久借款发行这些公债的细节问题。在讨论过程中有人指出,我们已同公债持有人达成一项协议,因此不能改变现有合同。此外,根据《土地章程》,工部局无权为付清未付还的公债而筹措新的公债。关于为新铁桥筹集资金问题,如果想使公债成为永久性,可将此建议提交纳税人会议讨论。

经进一步讨论后,董事会决定,根据惠莱先生的要求,将他的信与上周会议记录一道公布。

特别会议 总董宣读了他建议在本月 18 日特别会议上提出的提案草稿,董事会批准这一草稿。

在谈到关于将因斯滩地改造成公园的建议时,测量员及科纳先生将他们准备的一份预算提交董事会讨论,从中明显可以看出,须花 10,000 两,其中包括 2,520 两修造一条沿公园的矮堤,1,800 两筑一道沿苏州路的矮墙和铁栏杆,还包括用于碎石铺路的 1,100 两。

董事们认为,如果能达成这样谅解,当公园完工以后,不许华人进入现在的黄浦花园,纳税人是不会反对花费这样一笔费用的。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9月17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百老汇路3号牛奶场于本月15日死掉一头本地牛和一头小牛以及一头外国种的小牛，其他牛奶场的奶牛显然都很健康。

代理总领事及领袖领事 英国总领事来函称，在他暂时离开上海期间，贾礼士先生将负责总领事馆工作，侃将军概允担任领袖领事职务。

虹口北部边界 会议宣读了美国总领事来函，该函通知，经过两年半多的努力，他已与中国当局就虹口北部边界问题达成一项明确的谅解，双方所同意的那条边界线就是众所周知的“熙华德线”，并对龚道台在此事中给予合作表示感谢。

会议又宣读了工部局的复信，对此事得以解决表示满意，并对侃将军不懈的努力，以及龚道台在完成这一重要目标中的合作表示极度感谢。

随后宣读了测量员报告，内称本月11日地区行政官及会审公堂谏员与美国副总领事易孟士先生一道从靶子场竹楼开始视察了熙华德边界线，并表示他们同意这条线。他们还决定一待庄稼收割完毕，工部局就立桩分界并再作检查。

拓宽杨树浦路 克利福德及迪埃先生来函称，考虑到工部局将杨树浦路他们酒厂南边的沟填平，还要铺设一条通向杨树浦港的砖砌排水沟，或12英寸的排水管，他们愿以每亩250两的估价将他们的地产让出15英尺宽，以便将杨树浦路拓宽到60英尺宽。

测量员备忘录称，需购进的土地面积为2亩5分。

董事会决定接受这一要价。

工部管理工务写字房增加助手 测量员来函提请工务委员会注意，有必要为他的写字房指派一名西人助手，因为在年初并未预期有如下的一些额外工作必须由他的部门担当起来。如：

1. 虹口测量检查，并定期将虹口的各种财产变动情况注于其上，以确保工部局的图纸准确无误。
2. 复制平面图第二稿副本，图上所有册地地界及面积均应明确注明，而窦达尔先生认为他无法完成这项工作。
3. 确定虹口边界。
4. 在杨树浦路造一地区巡捕房。
5. 拓宽自百老汇路至周家嘴路一段杨树浦路。
6. 延长汉璧礼路。

梅因先生建议，助手年龄应在19岁左右，其开始时的薪金应为每月65两白银，每年增加80两，满10年可达到最高限额。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在其上次会议上对他的建议进行了充分的研究，他们决定建议工部局批准这一建议。随后他宣读了助理测量员的一封信，内称打算聘用的助手是桑普森先生，现年19岁，并具有测量、绘图及一般办公室工作的知识。目前他和他的曾是土地测量员的哥哥在香港，并在那里做见习建筑师。

会议决定同意聘用桑普森先生，试用期二或三个月，月薪65两，在测量员办公室任助手。

万国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来函，内附米勒斯医师辞去其轻骑队军医职务的辞呈，并要求工部局根据服役规章第41款允许其辞职。

根据毛礼逊少校的建议，董事会决定接受米勒斯军医的辞呈并允许在他离开上海期间在待役军官名单上保留其军衔。

拟建的外白渡桥 会议宣读了德兴行来函,函称,赫德先生曾电告他们,他的桥基每平方英尺承受的压力不是一吨。

随后总董宣读了明天将在召开的特别会议上对提出各种提案他所要讲的话,这些提案已经获准,但阿特勒先生指出,事实上董事会并未对该桥的各种设计方案进行充分的讨论,而且董事会作为一个团体也从未对金斯米尔和沃韦尔先生所提交的设计方案表示同意。他甚至怀疑,所提出的要提供 115,000 两作为建桥经费是否够用,并建议将经费总数增至 150,000—155,000 两。

总董建议,如果花 115,000 两不能建成该桥,最好不要造铁桥。他还提醒大家,这一数额不包括拟建的临时木桥的费用在内。

随后会议决定目前不要求增加经费数额。

副总董 阿特勒

总办 韬朋

1889 年 9 月 24 日(星期二)

出席者:阿特勒(副总董)、门特尔、哈丁、贾德、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缺席者:辣富士、麦格雷戈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目前看来所有奶牛均健康并处于良好状态,上周在虹口地区未发生新的疫情。

外滩照明 会议宣读了煤气公司来函,函称他们不能负担因改变外滩灯位所需的任何费用。他们认为,工部局所建议的改善外滩照明的任何计划都不会使人满意,除非将铁灯杆安装在道路中间的安全地带。他们还说,拟议改变的费用将是相当可观的,而他们在降低一盏灯的高度后,已经承担了移动灯的位置的费用,工部局已同意这样做。

董事会收到测量员报告及平面图,其中说了他建议的在外滩路灯方面要做的变动,包括改变两盏灯的位置,将四盏灯挂在改进型的灯托架上,穿过外滩的对面拐角挂一盏,在路中间的安全岛安装一盏,还说在对面拐角挂灯每盏费用为 140 两;挂在改进型灯托架上的每盏费用为 110 两,安装在路中间的一盏灯费用是 21 两,此外还要用 70 两买一部特制的带滑行轮的梯子作修剪灯芯之用。

由于这些改动花钱太多,几乎是无法承受的,他建议以如下措施代替之:

1. 将灯提高到原来高度。
2. 将洋泾浜桥上的灯移到对面拐角处。
3. 将南京路头上对面的灯安置在外滩中间安全岛上。
4. 将北京路头上对面的灯移到外滩的另一侧。

董事会决定将所有这些建议均交工务委员会研究。

外白渡桥的改建 会议宣读了担文先生的来函,他建议要求被指定对外白渡桥状况作出报告的委员会提出他们对改善坡度的最好办法的意见,并做出作这种改进的大概价格的预算。

会议还宣读了总董的复信,同意这项建议。

报告外白渡桥状况之委员会 会议宣读了罗伯茨上尉及普伦蒂斯先生来函,他们同意担任该委员会委员。惠莱先生反对委任普伦蒂斯先生,但阿特勒先生解释说,由于总董命令要求他如此办理,现在已不能改变委任。随后建议委任另外增派的两名委员。经一番讨论后,会议决定委任钱伯斯和索恩两位先生,如果他们愿意担任的话。

至于对委员会委员们所作的关于该桥梁情况的报告而应付给他们多少费用为适当一事还有疑问,会议决定要测量员就此准备一份备忘录交给他们,这份备忘录将交给该委员会并要求他们说明为提供所需情况报告应付给他们多少费用。

特别会议报告 克拉克先生来函称,他于本月 19 日拜访了总办,并指出,在《字林西报》上刊登的特别会议报导不是全文,并询问如果会议记录全文公布的话,《文汇报》是否会得到报告的印数。虽然尚未答应给其报告的印数,但如果《文汇报》全文刊登了会议记录,他相信他会得到的,而第二天他得知《字林西报》将印出报导全文。由于他认为这对《文汇报》是极不公正的,他要求立刻采取措施制止在处理工部局事务中的这种不公正的做法。他还要求将这封信与这次会议记录一起公布,如果办不到,他将保留他自己公布的权力。

总办说,在克拉克先生来访的那天,《字林西报》已筹划印刷会议报导全文,如往常一样,将小册子的印数给了他。18 日晚刊登在《文汇报》上的会议报导是不完整的,在与《字林西报》商定之后直到 19 日晚上之前并未在报上公布报导全文。

因斯滩地 会议宣读了工部局致宝顺洋行函件,询问他们作为因斯先生代理人是否将对所谓“因斯滩地”改造成公园有任何反对意见。

随后又宣读了宝顺洋行复信,信内称他们准备代表因斯先生出让该滩地的权利,条件是将这块地辟为公园并加以维持,并不得在上面造房子,不得作任何将会降低他本人房屋价值的事。

董事会决定同意这些条件。

人力车 会议宣读了默里·亨特先生的来函,他建议工部局允许他开设两个人力车停车处,一个在总会,一个在汇中旅馆,以他的条件是造 20 辆一流的人力车,为这些车配备体格强壮的车夫,并穿着制服。这些车将专供西人使用,收费标准将由工部局批准。

董事会决定通知亨特先生,工部局不能给他任何特殊的权利,但如果他决意建造人力车并付通常的执照税,它们可在租界内任何地方通行。

树木 惠尔先生提请会议注意阿桂所雇用的园工在修剪外滩树木时草草了事的操作态度,并提及奥古斯特斯·怀特先生曾表示他愿意如他以前所担任的那样再负责管理它们。

会议决定通知怀特先生,董事会非常高兴得知他提出负责管理外滩的树木,因此董事会现在就要求他做这项工作。

惠尔先生还提及有人对杨树浦路上的树枝的不满,由于一些树的树枝垂得过低,以致使沿路边骑马的人相当危险,会议决定将树枝修剪。

上海港测量 测量员递交了新近完成的上海港测量的制图,承河泊司布伦南上尉的特许他才得以完成这项工作,他说这图对他所在的办公室很有参考价值。

延期的特别会议 总董说,在前几天的特别会议上,由于通过了担文先生的修改案,第一项提议案遭到否决,第二项被撤销,第三项才获通过,因此在延期的会议上,除了修改案外是否还能讨论任何事情,还值得怀疑,并且由于只批准董事会获得一份关于现外白渡桥情况的报告及关于修理该桥费用的预算表,如果决定不修理现有的桥,也无法讨论建一座新木桥或铁桥的问题。

会议在讨论了是召开一次新的特别会议更好,还是推迟到举行年会时再来讨论新桥问题之后,决定征求法律顾问的意见,即关于在延期的会议上能提出什么提案的问题,总董答应征求侃将军的意见。

副总董 阿特勒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0 月 1 日(星期二)

出席者:阿特勒(副总董)、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格雷戈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上周虹口奶牛发生了两起病例,但其他牛奶场的奶牛看来很健

康并处于良好状态。

巴夏礼爵士铜像 会议宣读了纪念基金委员会来函,函称他们已决定将南京路外滩作为树立已故巴夏礼爵士铜像的最合适的地点,并要求工部局允许将铜像安置在那里。他们还向工部局提交了一份草图,说明如何安放铜像才能不致影响那个地点的交通。

董事会讨论了外滩滩地是否是安放铜像的最合适的地方,或者放在黄浦花园是否更好的问题,但由于不知道他们是想将它放在一块草坪上,还是放在通往琼记码头的道路上,因此董事会决定在答复之前,从委员会那里了解铜像台基的大小,以及其所占空地的面积,还要求它提供一份准确标明打算放铜像的地点的平面图。

延期的纳税人特别会议 会议宣读了侃将军及法律顾问的来信,他们都声称,他们认为除了接受关于外白渡桥状况报告及修理外白渡桥的预算费用之外,在延期的会议上没有什么可以讨论。如果想提出任何其他事情,应在延期会议之后立即召开一次新的会议,仍照平常方式召开,在这次会议上无论新的、老的提案都可提出。

外白渡桥委员会 会议宣读了索恩先生和马立师先生的分别来信,他们愿意作为委员会委员报告外白渡桥的状况,戈里先生来函谢绝此职,钱伯斯先生来函称,由于公务在身,他不能就任此职务。

关于外白渡桥的报告 测量员递交了一份备忘录,提出了一些他认为应要求该委员会答复的有关桥的各种问题,其中包括了担文先生修改案中要求解答的全部细节。

总办称,这些问题的副本已随信递交委员会各委员,该信询问他们为准备桥梁情况报告索取多少费用,以及修理该桥的估计费用。

随后会议又宣读各委员的来信,他们都声称应付给他们每人 250 两。

接着,会议讨论了是否要每个委员送一份报告和估计价格,还是仅送一份报告和估计价格而由全体委员签名。董事会普遍赞成送一份报告,但会议决定指示测量员在他的办公室召开一次委员会会议,要他们自己商定采取何种办法较好。

万国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来函,函称被推选为第二队少尉的朱满先生已于 6 月 25 日在训练中令人满意地通过了一次考核,并建议应按常例向他颁发委任状。

董事会决定应如拟颁发委任状。

公害 会议宣读了贾德先生来函,内称邻近他坐落在虹口百官街房产的土地占有者在那儿造了三、四座厕所,厕所粪便发出的恶臭使附近居民难以忍受,他的房客因此拒付房租,他要求工部局采取必要措施将厕所拆除。贾德先生还说,豪斯先生已在会审公堂对厕所业主提出起诉,并取得将厕所拆除的命令,但由于知县出面干涉,业主们拒不拆除。

董事会认为,厕所应拆除,但由于它们是私人厕所而非公共厕所,不知是否可以采取进一步措施迫使将它们拆除。会议指出,1885 年会审公堂谏员拒绝命令将该地区附近最令人讨厌的厕所拆除,因为它属华人所有并专供华人使用,而且位置并未在公共道路上。

与此同时,会议决定指示公共卫生稽查员递交一份关于贾德先生所抱怨的厕所报告。

职员一哈特先生去世 总董提请董事们注意上月 28 日哈特先生的去世,他说董事会董事一定都感到深切的悲痛,因为自哈特先生 1872 年进入工部局以来,几乎为工部局服务了 18 年,在这段年份内,他总是最令人满意地完成所交给他的工作。

职员的委任 董事会收到几份要求填补哈特先生去世留下的空缺的申请书,但总董指出,请假离开上海的琼斯先生有资格得到这一提升,因为在职务上他仅次于哈特先生,因此会议决定委任琼斯先生,他的薪金将与哈特先生现在的薪金相同,即每年 2,800 两,从明年 1 月 1 日开始。

会议随后决定发出通告要求对琼斯先生提升后所留的空缺提出委任申请。

延期的纳税人特别会议 根据总董建议,董事会决定于本月 16 日(星期三)举行延期的纳税人

特别会议,并在延期会议结束之后立即召开另外一次特别会议以研究是修理现外白渡桥还是在原址另造一座新桥。

副总董 阿特勒
总办 韬朋

1889年10月8日(星期二)

出席者:阿特勒(副总董)、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莱、惠尔、总办
缺席者:麦格雷戈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在百老汇路2号牛奶场的奶牛中仍有疫情,但在其他牛奶场的奶牛显然都很健康并处于良好状况。

菜场 稽查员报告已收到,他说9月份内他每天都检查菜场和肉店,各种食品质量优良,讲究卫生,供应充足。

在八仙桥和其屠宰场喂养的牛均健康,情况良好。而送往油脂店的牛虽然瘦弱但一般均无病。提供出售的牛肉的质量有很大改善,羊肉、野味、鱼和蔬菜质量优良,供应充足。本月宰杀供西人菜场的牲畜数量:牛572头,羊1,082只,小牛110头,猪20头,送往油脂店供本地人食用的有牛150头,水牛424头,羊13只,马18匹。在油脂店宰杀时,有6头水牛,6头黄牛,13只羊已死,另有3头牛生病。

华人马车行马匹虽无病但很瘦弱。10月份为239辆马车发放了营业执照,上月为257辆,1888年10月份为241辆。

同时还为2,774辆人力车和2,090辆手推车发放营业执照。

货物税 8月份税收一览表已收到,其中表明征收税额如下:

进口税	2,261.52 两
出口税	1,137.46 两
转口税	1,179.01 两
总计	4,577.99 两

去年同月为4,782.60两,减少了204.61两,主要因进口税下降所致。

华人执照税 9月份税收概要已收到,本月征收总额为13,335.33元,而1888年和1887年同月分别为12,548.26元和10,750.36元,今年头9个月总数为114,871.44元,而去年同期为107,819.14元。

美国总领事 侃将军来函称,他已将美国总领事馆移交给卢幼德先生负责,卢幼德先生来函称,他已于本月2日在美国总领事馆主管职务。

巴夏礼爵士铜像地址 董事会致函纪念委员会秘书,询问铜像台基的大小,需占空地面积的详细情况,并要求提供准确标明铜像将放于何处的平面图。

纪念委员会秘书复函称,他们打算将铜像台基安放在一个对边长度约11英尺的八角形的台阶上,放在通向琼记码头道路的中心,并从邻近的草坪划出足够地皮在两旁备留出一条道路以便通行。

测量员递交了一份平面图,准确标出铜像安放位置,台基两边各有一条15英尺宽的道路,台基将占11英尺见方的一块地皮。

董事会决定通知委员会,工部局不反对将铜像照建议安放。

关于外白渡桥报告 测量员递交的一份备忘录称,受命报告桥梁情况的委员会的委员们本月3日(星期四)在他的办公室开会,会上他们决定每个人交一份单独的报告,并将尽快做好。

华人厕所 公共卫生稽查员递交的报告称,贾德先生所抱怨的三个华人厕所均处于肮脏而无人照管的状况,给在它们附近的华人居民造成了极大的烦恼,他建议将它们拆除,并将空穴用泥土填平。

总办说,会审公堂谏员已命令立即将这些厕所拆除,贾德先生提及他已商定付给业主们拆除的费用。

已故哈特先生的遗产 会议宣读了遗嘱执行人马立师先生来函,该函以哈特先生为工部局服务达 18 年之久,以及工部局曾批准给情况相同的已故法布里斯先生的遗孀一笔抚恤金为理由,要求给现在在英国已残废的哈特先生遗孀一笔抚恤金,她的唯一给养只是 500 英镑人寿保险费。

董事会讨论了维持哈特夫人生活所需的费用金额,她没有家属,以及除了 500 英镑人寿保险费外,是否没有什么遗留给她。因为据说哈特先生遗留了 1,500 英镑。

总办说他看到过遗嘱,除了 500 英镑,其中未提到任何其他钱财,马立师先生认为再没有什么钱财了。

总董建议,可以为她取得一笔养老金,但门特尔先生反对这样做,因为他认为,工部局不必如此为它的雇员遗孀等提供养老金。

随后董事会决定由总办向马立师先生查清哈特先生遗产的实际数额,他每年寄给她多少钱,她的生活费用需要多少钱,以及遗嘱执行人建议在为该遗孀取得年度收入时应如何处理这笔钱。

工部局职员空位递补 侃将军来函极力推荐科菲先生,他是一个在各方面都具有填补工部局这一职务资格的人选,侃将军还说,如果委任科菲先生,他将认为这是对他个人的厚爱。

网球场 辣富士先生说,侨民中普遍强烈不满,认为工部局应买下这个网球场,因此他建议应将其买下。他知道目前还不会同意这笔拨款,但在特别会议上他们会了解纳税人对此问题的情绪,花在这上面的钱不会扔掉,因为还可以把这块地作为阅兵场。

阿特勒先生反对购买,因为必须对刚刚建好的建筑物的布置进行全部改建。如果起初能买下,他将会支持购买,而现在巡捕房已建在这块地的后面,牢房建在前面,如果将网球场拆掉,就需要在那儿建一堵墙,因为必须把牢房与空地隔开。

贾德先生说买下网球场的华人想在他购进的价格上再赚 5,000 两。

董事们普遍赞同购买这块地,并决定将这一问题交下次会议上再行研究。

静安寺路 哈丁先生提请与会者注意龙飞马房村与第一幢西人房屋之间人行道的状况,路面崎岖不平,而且为鸡棚等所占满,简直无法通行。据说经常有人对该路发出抱怨,但由于它是私人产业,还想不出一定要其保持清洁的切实可行的办法,因此会议决定指示捕房查看应采取什么办法才能做到这一点,测量员亦应尽可能为行人改善这条道路。

延期的特别会议 总董说,由于尚未收到任何有关外白渡桥的报告,目前无法确定在星期三特别会议上拟提交的提案。董事会决定于本月 12 日星期六下午 2 时召开下次会议,而不是星期二,因为那时可以收到有关报告,到时可对各项提案取得一致的意见。

总董 麦格雷戈

1889 年 10 月 12 日(星期六)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哈丁、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缺席者:门特尔、贾德

巴夏礼爵士纪念铜像 纪念委员会名誉干事来函感谢工部局同意将铜像安放在通向琼记码头的道路上。

外白渡桥 董事会已收到罗伯茨上尉及测量员送交的关于该桥状况的报告,以及修理该桥大

致费用的估价,但会议决定先将它们搁置暂不考虑,待收到该委员会所有其他委员的报告以后再议;因此,应于本月 15 日(星期二)下午 4 时召开一次特别会议;届时把全部报告都递交会议讨论。同时要通知马立师、普伦蒂斯及索恩各位先生,最迟不得超过星期一晚上,他们必须将报告交来。

延期的特别会议 总董说由于不可能将各个关于该桥状况的报告刊印以便在星期三中午前及时送交纳税人考虑,他与法律顾问磋商了应采取的步骤,温赖特先生认为,有必要依照通告于星期三早晨召开延期的会议,然后再休会一个星期,同时应发布一项通知,告诉纳税人,在延期会议上,工部局将提出再次休会到星期三,即本月 23 日上午 10 时。

会议同意这一安排。

网球场地皮 在谈到上次会议所说关于购买网球场一事的记录时,总董说他赞成购买,他获悉担文先生已遭到原来土地购买人拒绝按已付价格购买该块场地,他本想将它买下再转让给工部局。

辣富士先生说,侨民们非常激愤,他们认为工部局应该买下这块地,他得知该地面积与工部局在中央捕房隔壁的那块地一样大。

阿特勒先生建议,应指示测量员绘出这两块地确切面积的平面图,和一份买下这块地后需要对新建筑物布置进行必需改建的图纸,以及进行这些改建费用的估价书。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稻朋

1889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上周虹口牛奶场水牛又发生两件病例,一例在百老汇路 2 号牛奶场,已于本月 17 日死亡,一例于本月 18 日在百老汇路 3 号牛奶场。在其他牛奶场的奶牛看来都健康无病。

华人房捐 会议宣读了钟范廷先生来函,他在信中指出,自工部局确定以 1,100 枚铜钱兑换 1 元的兑换率后,结算房捐通知单后的大约十年以来在租界内的华人居民耗损相当可观,现在仍按此兑换,而实际兑换率仅为 1,030 枚铜钱,他要求对此加以改变。他还说工部局强迫华人按 1,100 枚铜钱的兑换率付房捐,却只允许华人居民按目前兑换率即 1,030—1,040 枚铜钱兑换他们的银元。

总董说,钟范廷先生向他谈过此事,他从总办处探询后得悉,钟范廷信中所述确属实情,因此他建议将兑换率改为约计 1,050 枚铜钱。

董事会决议同意这一建议,尽快将收缴房捐时的兑换率改为每元 1,050 枚铜钱。

已故哈特先生遗产 马立师先生来函称,他曾在英国在华高等法院记录哈特先生的遗产价值如下:

人寿保险单	500 英镑,折合白银 2,350 两
工部局买办汇票	233 两
家具	300 两
珠宝(估价)	120 两
总计	3,003 两

在这笔遗产中还需支付殡葬费及其他债务。从 1888 年 9 月份以来,哈特先生共寄给他在伦敦的妻子 320.28 两。马立师先生作为遗嘱执行人建议将变卖遗产后所得金额通过麦加利银行汇往英国,让他们作为永久存款,或在其他方面投资为哈特夫人谋取利益。

总董说,哈特先生在他去世时已可享受九个月的半薪假期,今年他半年的年薪为 2,800 两,这笔九个月的总数为 2,100 两。董事会确知哈特夫人在一家疯人院,为她获得一笔收入是合乎需要

的。他想建议再为哈特夫人将哈特先生一年的薪金 2,800 两投资,并应与法律顾问磋商,如何才能担保她得到这笔钱的利息。

门特尔先生指出,哈特夫人没有亲属,那么她死后这笔钱如何办,他建议应投资更多一些的钱如 4,000 两,将年息付给她,总数凑足 200 两,条件是在她死后将本钱归还工部局。

如果这笔钱能这样解决,董事会赞同这一建议,这样哈特夫人一直到她死都能得到这笔钱的利息,尔后再将这笔钱归还工部局,应与法律顾问商量如何安排。

知县非法捕人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本月 16 日下午 11 时知县逮捕了一名住在宁波路 19 号的华人妇女并将其送往县城,既未与捕房商量又未携带领袖领事签署之任何逮捕令。看来是颁发了一份逮捕该妇女的丈夫的逮捕令,他被指控做银元投机,企图抬高银元价格,由于他已潜逃,知县认为,抓住他的妻子可诱使他投案自首。

督察长认为应采取措施制止知县再采取相类似的行为。

董事会决议致函领袖领事,要求他将此事提请道台注意,阻止他们在租界内非法捕人。

外白渡桥 马立师先生来函称,他认为,最合适的办法就是设计一座与现在桥梁相似的轻便铁桥或钢桥,因它的桥基已表明能承受要求它承受的一切重量,因此可以在上面架一座轻便金属桥梁,这样就可满足租界之需要。他建议将现在的桥桩沿地面砍掉,并在上面套上金属桥脚,在车道下面用钢管作纵桁,以波状铁桥作地面,上面可覆以沥青或碎石铺成的路面。这样的桥在六周内即可建成,费用不会超过 30,000 两。

外白渡桥设计方案 会议宣读了金斯米尔先生来函,他在信中通知工部局,万一他们招标设计的这座拟建的新铁桥不能动工,或者重新开始竞标,他和沃韦尔先生将不得不向他们提出赔偿要求。

董事会决定无需对此信给以答复,在此期间交法律顾问处理。

万国商团 会议宣读了毛礼逊少校来函,内附斐式模上尉因打算离开上海而提出辞去第 3 队指挥职务的信件。他在来函中说斐式模上尉为他率领的队做了许多工作,而该队现在在商团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董事会决定接受他的辞呈。

工程项目 测量员报告报导了 9 月份已竣工的工程,以及现正进行的工程的详细情况。

延期的特别会议 在提及董事会希望记录下来的外白渡桥的各报告时,他们认为梅恩先生所送交的报告是最好的,也最令人满意。它比所有其他的报告都好。会议决定,在延期召开的特别会议上,应要求授权按梅恩先生起草的详细说明修理该桥,并在梅恩的监督之下进行这项工程,并拒绝接受任何可能提出要在罗伯茨上尉监督下或除测量员之外的任何人进行修理工的建议。

副总董 阿特勒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0 月 29 日(星期二)

出席者:阿特勒(副总董)、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格雷戈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上周虹口牛奶场奶牛无新病例发生,但由于多日连续下雨,许多水牛看上去病态严重。其他牛奶场的奶牛均健康并处于良好状况。

英国总领事与领袖领事 会议宣读了英国总领事函件,函件通知说他已于本月 25 日恢复掌管英国总领事馆,并就任领袖领事职务。

为已故葡萄牙国王举行安灵弥撒 葡萄牙总领事来函通知,为纪念已故葡萄牙国王,定于本月

31日星期四上午10时假法国大教堂举行安灵弥撒,并将为领事团及地方当局保留席位。

北扬子路照明 日本邮船会社代理人来函指出,在他们门前北扬子路路段现有的两盏煤气灯照明不足,要求工部局在路中间安装一盏电灯,这样就可照亮整条路,并能使他们省掉所有煤气灯,并对那里的各码头大有用处,因为在那里的码头上轮船装卸货物经常通宵工作。

会议还宣读了测量员报告,他在报告中说目前该路照明状况甚好,在武昌路与费伦路之间约830英尺的距离内有五盏煤气灯,此外,在日本邮船会社大门的入口处装有一盏私人的灯,能够给公众以足够的照明。

董事会决定通知泰普特先生,工部局不能答应他的要求,因为该路目前有足够公共照明,他们不能为私人行号的方便而装灯。

网球场 阿特勒先生报称,本月25日(星期五),古珀先生应麦格雷戈先生的要求,拜会他说,网球场的买主已委托他向工部局提出,如果工部局能立即让他知道是否接受他的索价,他愿向工部局提供以25,000两购买场地的先买权。已向各董事发出通函询问他们是否赞同接受这一索价。麦格雷戈先生认为,所索之价格太高,但应接受这一索价,因为既然纳税人希望得到这块场地,而价格又不能再低。其他董事们反对接受这一索价,只准备付出22,000两买下此地。因此,通知古珀先生,不能接受这一索价。

会议宣读了土地买主致担文先生的函件,到本月28日为止,他提出给工部局以26,000两的先买权。

随后又宣读了古珀先生的来函,他通知麦格雷戈先生,网球场地的华人买主本不愿将它卖掉,但他答应到本月29日下午为止,工部局还可以净25,500两优先购得该场地,他还在信中指出,由于他们另外以12,550两购得这块地的其他部分约7亩左右,如果工部局接受以上索价,只使他们付出每亩地3,500两的代价,而实际上每亩价值在4,500两以上。

董事们反对以所提之价购买这块地,在讨论了以22,000两购买该地建议之后,董事会决定通知古珀先生,工部局不准备按他信中所提的条件购买这块产业。

已故哈特先生遗产 法律顾问来函称,如果工部局愿为哈特夫人提供永久性的赡养,最好是将一笔钱交给两名托管人负责以他们自己的名义存入银行或进行投资,并将从这笔钱得来的收入付给那些他们可能认为在哈特夫人活着的时候能保护她的利益的人,而在她死后将钱归还工部局。如果这笔钱放在上海,就需要住在上海的托管人,并且为了安排在英国处理这笔收入,也需要在英国拥有托管人,这个人能确切知道在为哈特夫人支付任何款项之前,她是否还活着。

董事会认为,照温赖特先生建议而安排托管人之事将会遇到相当大的困难,经对此事充分讨论之后,会议决定,最好的办法是拨出一笔款项,比如为4,000两,以工部局的名义定期存在汇丰银行或麦加利银行,将每年的利息作为哈特夫人的生活费用,在她死后,本金归还工部局。利息可以付给遗嘱执行人马立师先生,或者汇给在伦敦的某个人,他能允诺承担在付给哈特夫人任何生活费用之前,确切知道她还活着的责任。

总办处助手 会议宣读了财务委员会会议记录,该会议记录称,在仔细核查了要求填补总办处助手空位的22份申请书并充分考虑了申请人的资格之后,委员们建议董事会委任科菲先生,试用期为6个月。

会议决定委任科菲先生。

淫荡戏曲 会议宣读了牧师艾约瑟博士的来信,他在信中提请工部局注意在福州路一些剧院表演的一些淫荡戏曲,并说在剧院进行幽会,并且为男人和女人的约会保留房间,因此他建议应采取步骤制止这些情况,因为由于这里有许多使青年人堕落的诱惑,人们认为上海对他们来说是一个危险的地方。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来函,他说有一些戏曲无疑是淫邪的,但关于幽会以及男人和女

人们预订房间约会的报告是不正确的,来上海的青年人并不比在国内去其他首府会受到更多的诱惑。

董事会认为不必要求他们对此采取任何措施。

道路交叉点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来函,他在信中提到了柯林斯先生在本月 24 日的《字林西报》上发表了一封信,抱怨租界内缺少车道交叉点,他还说他对此事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因此他建议用木块铺设道路交叉点并用石头砌一狭窄的边缘,这种办法在英国福克斯顿已取得很大成功。

公共卫生 卫生稽查员报告称,贾德先生所抱怨的在虹口源昌路百官街的交叉处的三所华人厕所已掏空,空穴也已用灰等填平,并将整个砖头建筑拆除。

工部局测量员 会议宣读了总董的备忘录,内称梅恩先生希望从 11 月 2 日开始休假两周去香港结婚,而工务委员会已在其本月 23 日的上次会议上已同意照准。

董事会决定照准。

外白渡桥设计图 总董提请会议注意付给那些递交桥梁设计图的人们的赏金问题,会议普遍认为,在特别会议上对此问题已表明意见之后,应该付给他们若干款项,虽然在招标时已说明工部局会受到约束必须支付投标中所花费的任何开支费用,但经若干讨论后,会议决定将此事提交工务委员会研究,该委员会将对此事向工部局作出报告。

外白渡桥的修理 总董说,下一个应讨论的问题就是外白渡桥的修理问题,会议根据总董建议,邀请测量员出席说明他建议如何进行修理。

梅恩先生说,在仔细研究了罗伯茨上尉建议用延伸步行道 3 英尺使桥的车道拓宽超出桥的西侧人行道并用支柱和托架支撑突出部份的建议之后,他认为这种办法并不安全。他曾与此间几位工程师进行磋商,他们持有相同的意见。他认为桥的车道无需加宽,但应加宽东侧的人行道,因此,他建议,由于西侧步行道人流量相对地少一些,可将其宽度缩减到 4 或 5 英尺,酌量加宽东侧步行道,那里人流量最大,可加宽至 9 或 10 英尺。如果需要,还可安装一个 12—18 英寸宽的托架,可将步行道增加一英尺。

随后会议对加宽桥梁或人行道的必要性进行了讨论,在讨论中惠莱先生指出,纳税人似乎普遍希望将该桥拓宽,因此这几乎就是同意修理该桥的条件之一,但他不同意罗伯茨上尉关于托架的建议。然而他认为,若不将从北京路起沿该路到外白渡桥的人行道同时拓宽,将该桥东侧的步行道拓宽至 10 英尺没有用处,而这是很容易办到的,只要将黄浦花园的围墙后撤几英尺即可。

董事会同意梅恩先生关于拓宽该桥东侧的步行道的意见,并一致认为应将该建议交工务委员会研究。

副总董 阿特勒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二)

出席者:阿特勒(副总董)、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格雷戈、惠尔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所有奶牛均健康,并处于良好状态。

菜场 稽查员报告,10 月份他每天都视察菜场和肉店,它们供应充足,食品质量上乘,讲究卫生。八仙桥关着的牛和送往各屠宰场的牛均健壮无病。但近来供出售的牛、羊肉质量有较程度的下降。

鱼、野味和蔬菜质量均平平,供应量没有通常那样充足。本月内屠宰供西人菜场的畜类数目计牛 604 头,羊 1,210 只,小牛 114 头,猪 32 头,送油脂店供本地人食用计牛 138 头,水牛 519 头,羊 12 只,马 13 匹。

本月 18 日,发现天潼路 59 号的屠夫有一头已宰杀的牛想送往西人菜场出售,由于明显是体内有病而死,因此被拒收并卖给油脂店。

本地马房的马均无病症,但许多马十分瘦弱。出租马车数量增加 21 辆,11 月份给 260 辆马车发放了营业执照,上月为 239 辆,1888 年 11 月份为 261 辆。

还为 2,758 辆人力车和 2,200 辆手推车发放了营业执照。

货物税 董事会收到 9 月份税收一览表,所收税额总数如下:

进口税	2,610.49 两
出口税	1,020.88 两
转口税	1,024.03 两
总计	4,655.40 两

而去年同月为 4,456.08 两,增加 199.32 两。

华人执照税 10 月份一览表表明征收税额为 13,817.20 元,而 1888 年和 1887 年同月分别为 13,194.64 元和 13,449.36 元,今年头 9 个月为 128,689.64 元,去年同期为 121,013.79 元。

华人房捐 董事会收到第二季度房捐一览表。

县官非法捕人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来函,称那名在租界内根据知县命令但无领袖领事签署的逮捕证而逮捕的妇女被送往会审公堂并已释放。

在租界内驻扎华人士兵 捕房督察长报称,中国当局准备在侃将军新近商定边界的虹口租界内,距熙华德路仅 1,900 英尺的一座寺庙附近驻扎一批华人士兵,由于这些士兵的进驻很可能引起与村民的纠纷,因此他要求劝说中国当局将这些士兵不要驻得太近而危及租界治安。

副总董说,该报告是上周递交警备委员会的,他们建议立即要求领袖领事就此事致函道台。总办称,根据总董的意图,他已会见了领袖领事并将麦克尤恩上尉的报告交给他看,许士先生认为在此期间最好不要就此事给他正式具函,因为他并不知道侃将军所商定的虹口边界,如果这些士兵是驻扎在租界之外,他怀疑他是否能够进行干涉。但他答应向道台提及此事,并从道台那里查明这些士兵驻在那里用意何在。总办还说,他们已在麦克尤恩上尉报告中所提到的地方建筑了一座平常的土营房,并且还打算在该处与周家嘴之间另外再建两座同样营房。董事会一致认为,将军队靠近租界驻扎很可能引起骚乱,他们赞同就此问题致函领袖领事,但董事会最后决定,在进一步采取措施之前先等一个星期。假如在那时之前从领袖领事处得不到回音,总办将向领袖领事探明道台意欲何为。

领有营业执照的酒店 会议宣读了代理验尸官来函,函称根据对最近发现已淹死的鲁滨逊尸体的查验结果,陪审官在其判决书中添加了如下的一段附言:“我们建议对持有营业执照的酒店供应的酒需经常进行化验,例如每年至少一次,我们还认为,只要发现向已醉顾客供酒,应由捕房向工部局报告,以便不再向这些酒店发放营业执照。”捕房督察长报称,对各种酒类进行经常的检验能够办到,而捕房有责任在发现对任何已喝醉的人供应酒类时立即报告。董事会一致认为,应立即采取措施制止持有营业执照的酒店老板出售有害酒类。因此,会议决定指示捕房让所有的酒每年至少检验一次并由卫生官进行检验,这样就可以吊销那些出售假酒酒店的营业执照。他们还应非常谨慎地报告任何持有营业执照的酒店向已醉顾客供应酒类的事件,以便吊销其营业执照。

工程事项 测量员递交报告详细说明了 10 月份已竣工工程和正在进行的工程情况。

已故哈特先生遗孀的生活补助 董事会指示总办向遗嘱执行人马立师先生查明他为哈特先生所遗留下的资金投资已作何安排,以及麦加利银行经理是否已允诺保管这笔款项,并每年将这笔款

项的利息汇给哈特夫人供其使用,如果他愿这样做,就可以工部局的名义将4,000两作定期存款存入麦加利银行,这笔钱的利息作为她的养老金,并要求代理人将哈特夫人名下的利息汇给国内某人,他将负责查清她是否还活着,和从正式委托人处取得付款收据。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年11月19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总办
缺席者:门特尔、惠莱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称所有奶牛均健壮。

在租界内驻扎华人士兵 总董称,他已就为华人士兵驻扎在虹口修建营房一事会见了领袖领事,并确知他尚未就此事致函道台,总董称他已知悉了对方所持立场,起初许士先生认为应由美国总领事处理这件事,因为营房在虹口,但后来同意这是领袖领事应处理的事,因此答应尽早与道台商谈营地问题,并将结果告知工部局。总董还说,他已指示代理测量员尽快在虹口北部边界立桩标界,但道台的师爷前几天通知他,未经请示北京,恐怕不能明确解决边界问题。

延伸武昌路 玛礼孙土木建筑公司来函称,沙逊先生打算在北四川路东侧他的地产上建房,并询问工部局是否仍拟将武昌路延伸至北四川路,以便对穿越沙逊先生地产的那部分土地提出如何处理的建议。

董事会决定将此信交工务委员会研究并做出报告。

允许建一席棚 会议宣读了陈仲鑫及其他买办来信,称他们仍拟照前两年办法,在冬季为贫苦的华人施粥,用于此目的的钱已由华人和西人捐助,并要求按去年所允许的为此目的建一座芦席棚。

董事会决定准其所请。

已故哈特先生的遗产 马立师先生来函感谢工部局在哈特夫人在世时为她提供的生活费用,并且说麦加利银行经理愿意接受这笔4,000两拨款,以工部局的名义,按年利5厘的定期存款存入该银行,并每半年将利息汇给他们所指定的任何人。

马立师先生还说,他已向英国国内去信询问给哈特夫人的款项寄给谁。总董建议可将利息汇给普克公司转交哈特夫人,但由于在5月底之前还缺乏合适人选可以汇寄这笔4,000两款,因此,会议决定于12月1日等到马立师先生从国内得到消息后再以工部局的名义将这笔款项付给麦加利银行,并确定将利息寄给谁。

迁移消防龙头 公平洋行来函指出,汉口路北侧第129号消防龙头侵占了他的地产约2.5—3英寸,并建议在拓宽人行道时应将其移至该路另一侧,那里人行道比较宽并有一堵空墙,将它装在那里不会像现在这样妨碍任何行人。测量员报告称,从未有人埋怨该处的消防龙头,大约花2两白银可以将其搬出公平洋行的地产,但若按他们的建议将其移往路的那一边,则需30—35两。他建议,应通知公平洋行,工部局拟将该救火龙头迁移几英寸,使其不侵占这一地产,如果他们愿意支付迁移费约30—35两,工部局可以将它向东移44英尺到一堵空墙的前面。

董事会决定将此意致函公平洋行。

电线杆 新上海电气公司来函指出,由于武昌路狭窄等原因,在该路电线杆上的电线,在发生火灾时,极有熔化的危险,租界的照明将会受到威胁,并要求允许他们沿乍浦路和北苏州路到外白渡桥竖立12根电线杆。测量员报告建议批准这一要求并竖立铁电线杆以代替木杆,因铁杆在火灾时不会受影响。董事会决定批准所申请的许可证,并向电气公司指出,应以铁杆代替木杆,前者在

火灾时要安全得多。

虹口道路的延伸 董事会收到业广地产公司代理人来信,内附张弘财产的平面图,提出要无偿出让由乍浦路向靶子场延伸所需之地皮,和按 5 月份内所建议改变现行路线所需之地皮,以及文监师路、昆山路和北江西路延伸到他们地产界限所需之地皮。

他们还提出无偿出让在文监师路和武昌路之间造一条直到他们地产所及之处的路所需之地皮,并提及沙逊先生或许会允许将这条路延伸穿过他的地产到北四川路。董事会决定将此信交工务委员会研究。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韞朋

1889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缺席者:门特尔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华人牛奶场所有奶牛均健康良好。

因斯滩地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来函,内附道台来文抄件,来文反对工部局将因斯滩地围以篱笆准备改成花园的做法,因为他认为那是中国政府的产业。领袖领事在复函(副本)中通知道台,所要求的权利不能认可,因为这块地是 225 号册地的一部分,册地地契为 232 号,当初以因斯先生的名义经过注册,在几年前花了很大一笔钱才加以填平。领袖领事建议在此时期内不应将信件公布,因为他尚未收到道台的复文。随后宣读了对领袖领事来函的复文,复信通知领袖领事,工部局同意他在给道台的信件中所表示的看法,并同意他的意见,在这段时期内最好不公布来往信件。

总董提到道台的文书通知他,本地当局希望工部局能以每亩 600 两的价格买下这块地皮。

迁移消防龙头 公平洋行来函同意支付将 129 号消防龙头从他们在汉口路上房产的前面迁走所需的费用,并建议将其放在靠近老坟山墙的前面。总董说,该信已于 23 日递交工务委员会,并已指示代理测量员与安布罗斯先生商定此事,此事业已完成。

电灯照明事故 电气公司秘书来函通知,22 日在南京路和虹口发生的电灯照明事故是由于熙华德路铜线破裂逐渐烧坏所致,并建议允许该公司在通往九江路和福州路码头人行道的中间分别安装六盏和八盏电灯,这样可改善这部分租界的照明。会议还宣读了代理测量员的报告,报告称,若按此建议安装,这些灯将会更有效地照亮外滩及所有的横马路,而且一点儿也不会妨碍交通。董事会认为,如果按建议安装这些灯,它们的灯光将更加受到树木的遮挡而比现在暗淡。会议决定通知电气公司,工部局希望电气公司能按先前与工部局测量员商定的办法安装这些灯。

虹口测量 窦达尔先生来函呈送了八张已完工的最新的各方面的测量图,虹口港西部测量已完毕,并通知说,包括虹口港及其附近地区的测量图不久将送交,而农村测量图将尽快测制。

总董说,代理测量员向工务委员会报告,窦达尔先生的测量工作取得令人满意的进展,因此,全部测量将很快完成。

网球场皮 会议宣读了古珀先生来信,信称网球场皮买主欲将该地产以 25,500 两出售,并指出,如果让这样一块有价值的临街地盖上华人房屋十分可惜,这样会把新巡捕房完全包围在里面。

在总数 506 票中,代表 79 票的 38 位纳税人建议购买该地产。董事们一致认为,所出价格太高,但总董指出,在特别会议上,大家的心情显然是希望购买该地产。

辣富士先生说,外界对此事有强烈反响。据说,若工部局准备以 22,000 两白银购买该地产,他们就不必犹豫为这块地皮另付 3,500 两,因为这笔钱由纳税人分摊不算什么。阿特勒先生坚决反

对购买,并认为购买这样一块实际上并不需要的地产是违背《土地章程》的。随后有人提出应由建议购买的那些纳税人购买这块地产,并在年会上提出一项提案,授权工部局可以从他们手中接管这块地,或者为此事召开一次特别会议。

最后,会议决定通知古珀先生,工部局认为所提价格太高,不准备向纳税人建议购买,并向他建议,那些同意以所提之 25,500 两购买该地产的人,应采取他们可能认为合适的措施,或者是召开一次特别会议,或者用别的办法,以便尽快实现这一目的。

泗泾路上妨碍公共卫生事 会议宣读了罗德先生来信,内称他对住在他房子对面泗泾路房子内华人民众的行为感到十分厌烦,因为他们习惯于将粪便以及各类垃圾扔到他房子前面的路上,整天都是这样,其中有些从其特征可以断定是妇女。他请求工部局采取措施以便清除这些垃圾,而且据他所知,这些地产的业主,若不在临泗泾路沿街建造华人住宅,或不许不体面的人租这些房子要受到重罚。他写信给他所抱怨的房东雷氏德先生的代理人窦达尔先生,并附有窦达尔的复信,内称,所抱怨的房子不临街,居民亦非不体面的人。

会议也宣读了捕房督察长的报告,报告称,罗德先生所抱怨的房子的居民是西人雇用的广东女佣,关于往街上扔脏物等,可以派驻一名巡捕经常监视加以制止。

此会议记录续于 102 页。^①

虹口营地 总董宣读了英国总领事的一份私人短简,称中国当局认为,该营地在虹口北部边界之外,原是临时建造以便驻扎军队制止附近的赌博活动的,但迄今尚无士兵进驻。随后宣读了代理测量员的一份报告,称营地的一部分是在侃将军所划的虹口北部边界之内,面积共 200 × 155 英尺,熙华德路北的南面部分为 1,920 英尺,离北边的边界线是 1,990 英尺。会议对军队驻扎离租界这样近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决定在此时期内无需采取任何进一步措施。

工程事务 总董宣读了本月 23 日工务委员会会议记录,关于武昌路问题,他提到他完全赞成将武昌路延伸到北四川路的工程进行下去,因为他觉得该路目前从北扬子路延伸到乍浦路,而最终这条路将延伸到北河南路,目前在该路的路线上有一些华人房屋,但不用花许多钱就可使他们将它们拆除。

关于靶子场问题,毛礼逊少校向他提及,非格雷多先生正在紧靠靶子场的地方建房,而由于现在购买所有沿靶子场的地皮,主要是想很快就会把它作为一条路用,也将建筑一些其他的房屋,因此他授权测量员沿靶子场建一竹篱笆,这样就可将房子与靶子场隔开,并在其入口处竖立木桩以阻止马车在路上通行。

鉴于墓地教堂正在倒塌,委员会在会议上决定重建而不是像开始时打算的那样只是进行修理,为此,需花费 2,600 两,其中所需款项 1,000 两已作出预算。

泗泾路上妨碍公共卫生事 董事会收到由已故史密斯先生和德和地产公司代办商签署的契约,罗德先生信中对其内容已有说明,罚金为 10,000 两。在对工部局是否能对此事采取什么措施,以及对罗德先生的房东是否是一个更加重要、需要去解决的事情进行了若干讨论之后,会议决定将该信及契约均交法律顾问征求他的意见。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2 月 3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门特尔、哈丁、贾德、麦克唐纳、惠莱、总办

^① 此行为原文红笔旁注。

缺席者:辣富士、惠尔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奶牛均健康无病并处于良好状态。

货物税 董事会收到 10 月份税收报表,所收税款总数如下:

进口税	2,131.71 两
出口税	1,434.92 两
转口税	1,473.29 两
总计	5,039.92 两

去年同月为 4,805.30 两,即增收了 234.62 两,进口下降约 600 两,主要是该月布匹与鸦片到货数量减少所致,但此数可由出口税的收入大大补偿,增加了 840 两,丝、茶出口超过去年极多。

执照税 董事会收到 11 月份执照税收表,已收税额总数为 11,982.27 元,而 1888 年和 1887 年同月分别为 11,346.22 元和 10,788.66 元,今年前 11 个月为 140,671.92 元,去年同期为 132,360.00 元。

柏油铺人行道 总董提到,已收到法兰西柏油公司的一封信,该信详细说明了柏油的价格,并表示愿向工部局供应这种物资,并派出合格人选指导监督铺浇。该信已交测量员,他将対用柏油铺设人行道每方的价格作出报告,在下次会议上递交给各董事。

职员 会议宣读了助理测量员达拉斯先生的来函,申请拟在明年 5 月去英国,要求给予假期,达拉斯先生说,届时他原来可以享受 9 个月的半薪假,但为了不因长期离职而影响公务,他要求工部局允许他请 4 个半月的全薪假以代替 9 个月的半薪假。

会议决定允许达拉斯先生请 4 个半月的全薪假。

网球场地皮 总董宣读了古珀先生的一份短筒,称该地产买主现已决定不出售,因此,原拟召开之特别会议将不再举行。

修理外白渡桥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刚刚举行了一次会议,在这次会议上测量员向委员们递交了一份报告,其中包括他在董事会 10 月 29 日会议上,就外白渡桥的改建和修理问题向董事们发表的意见,该报告已为委员会所同意;会议指示测量员准备一份设计说明书和估计价格,并起草一份关于修理和改建招标公告,投标书应于招标公告刊登后两周内送来。总董还说,测量员不赞成将该桥的中间车道木板斜铺,因为他认为那样在多雨天和下霜时将会很滑,对马车和行人十分危险。

蒸汽碾路机 测量员在报告中强烈要求从英国订购一部蒸汽碾路机供此地使用,董事会指示各董事传阅该报告,并在下次会议上提出讨论。

供工部局使用的马匹等物 总办说,与瑞吉洋行所签订的合同将于本月 31 日期满,他奉命致函龙飞马行,询问他们是否愿签订一项为期两年的供应所需数量马匹的合同,每月每辆价格多少,其他条件仍与现合同相同。

会议日期 由于下星期二已指定为商团野外演习日,现决定于星期一下午 4 时举行下次董事会会议。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2 月 9 日(星期一)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哈丁、贾德、麦克唐纳、惠莱、总办

缺席者:门特尔、辣富士、惠尔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奶牛均健康并处于良好状态。

菜场 稽查员报告称,11 月份他每天都检查菜场和肉店,经常看到该处供应充足,质量优良,

食品卫生。

八仙桥饲养的牛亦健康良好,送往各肉店和屠宰场的牛均无病,尽管有许多比较瘦弱。

本月供出售的牛羊肉质量上乘,鱼、蔬菜及野味均属新鲜,质佳且丰富。本月内宰杀供西人菜场的家畜量为:牛 695 头,羊 1,250 只,小牛 106 头,猪 71 头,送往本地人肉店供食用的计:牛 75 头,水牛 442 头,羊 10 只,马 14 匹。在棋盘街菜场 480 号铺店查获一头小牛的尸体并将其送往油脂店,其时店主正想把它当作小牛肉卖给主顾。

华人马房之马匹均健康,但数量有较大幅度的减少,像通常这种季节一样,大量的马匹被卖出并送离上海。因此,出租马车的数量亦大为下降,12 月份只有 168 辆马车领取营业执照,而上月为 260 辆,1888 年 12 月份为 165 辆。

有 2,860 辆人力车及 2,311 辆手推车已领取执照。

蒸汽碾路机 测量员建议购买一部蒸汽碾路机供此间使用的报告已于本月 5 日由董事们传阅,现再次提交董事会会议研究。从中获悉,一辆埃夫林和波特六吨碾路机的价格将需要约 350 英镑,另加运费 45 英镑及包装费 10 英镑,共 55 英镑,总计费用 405 英镑。除此之外,还要付西人驾驶员的工资,以及其自英国运至此间的船票费用。测量员认为,这样在铺路材料和劳力方面可节省 30%—40%,而道路将会造得比现在更坚固,更完善,更迅速。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已对此报告进行了充分研究,他们决定建议工部局批准从国内订购一部碾路机。随后,会议讨论了在租界使用碾路机是否会惊吓马匹的问题,但后来指出应非常谨慎使用,可根据需要在使用碾路机的道路上短时间封锁交通,会议还认为,开始时主要用于修筑虹口新路,那里几乎没有马车通行。最后,董事会决定按建议批准购买碾路机。

外白渡桥设计图报酬 董事会收到测量员报告,报告建议要求那些送交最完善的设计图的竞争者说明他们准备以什么条件将图纸出让给工部局,或者,万一他们的图纸被退回,他们认为对他们在参与竞争时所带来的麻烦和花费给予何种报酬才是公平合理的。而对其他的竞争者也应付给一小笔酬劳。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已研究了这一份报告,他们反对采用测量员所建议的那张设计图,因为大多数设计图都不够完善,没有资格取得任何奖金。梅恩先生认为,玛礼孙土木工程建筑公司所交的布伦利斯先生的设计图是最完善的,其次是金斯米尔先生的,他们应得到最高的酬金。随后董事会指出,金斯米尔先生 10 月份写信给工部局,他威胁要就设计图问题控告工部局,因此如果奖给他任何酬金,他可能认为是工部局已承认他的要求,会议提出应要他撤回他的信件。

随后总董提出,待下次会议再对此事作进一步讨论,在此期间他将会晤温赖特先生,征求他的意见。

会议决定同意这一建议。

工程事务 测量员报告叙述了 11 月份完工工程及现仍在进行工程的详细情况。

总董提到本月 7 日工务委员会会议记录,并且说,他拜访了领袖领事,并从他那里得知,再未收到道台关于因斯滩地的信件,他通知领事,工部局将按原来打算继续进行改建成公园的工程。

新建老闸捕房落成 总董建议,由于新建老闸捕房现已竣工,本月内稍过些时候即将使用,应举行某种形式的招待会以庆祝此事。会议同意这建议,警备委员会主席阿特勒先生并答应与麦克尤恩上尉商讨此事。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奶牛均健康,情况良好。

泗泾路上有碍公共卫生事宜 法律顾问来函称,新近由雷氏德先生在泗泾路建造的房屋,不论其是否为华人房屋,显然都没有面对该路,因为直接对着该路的通道只是一些窗户及新近才开的后门。关于华人房客问题,其中三幢房子租给中国商人,其他的租给由西人供养的中国女人,他认为这些女人并非属于不体面的那类人,即妓女。如果罗德和雷氏德先生的代理人窦达尔先生之间达不成协议,对工部局来说,唯一可行的办法就是根据契约起诉,但由于它只是对那些企图实施它的人进行严格解释的一种工具,因此,他认为,工部局成功的机会甚小。

董事会认为,在此期间他们无法对此采取进一步措施,但会议还是决定致函窦达尔先生,要求他清除罗德先生所抱怨的那些垃圾。

武昌路延伸 玛礼孙土木工程建筑公司来函称,他们受沙逊先生的委托,提出愿以每亩 1,500 两的价格出售北四川路东侧 530 号册地上的一块 30 英尺道路的地产,作为延伸武昌路之用,开价两周内有效。

总董称,他得知关于免费出让道路所需地产的规定已在本租界实施,但当一条道路要通过一块已建有房屋的地产时一直都给予补偿。随后他宣读了虹口规定的条款,它给工部局计划筑路和要业主出让道路所需土地的权力。他说,武昌路包括在 1887 年纳税人所同意的道路延伸计划之内。芜得先生在年会上曾经说过,虽然工部局能要求免费出让筑路所需地产,但他认为,对于那些多年来都支付地租和房捐的地方,业主有权要求补偿。随后会议决定将此开价交工务委员会研究。

供马合同 会议宣读了龙飞马行来函,称如果每天需要马匹数增至 65 匹,每匹每月增至 13.5 两,他们愿签订一项协议向工部局提供所需之拉车马匹,从明年 1 月 1 日起他们的马棚必须付更高的租金。由于马匹和饲料的价格上涨使他们感到不得不要求按目前合同价格预付款项。董事会所收到的一份备忘录表明,目前工部局每天为 55 匹马付款,每月每匹 13 两,每年 8,580 两,本年度使用额外马匹费计 820 两,总计费用为 9,400 两,而按现在所建议之安排,每天需 65 匹马,每匹每月 13.5 两,每年应付 10,530 两,即使没有额外需要之马匹,也需预付款项 1,130 两。在对招标问题进行讨论过程中,有人指出,没有其他马房能为工部局车辆提供所需马匹之数,会议决定同意每月每匹马的费用增至 13.5 两,但将每日所需马匹数额限制在 60 匹,而不是所建议的 65 匹,其他协议条件维持现状。

工部书信馆邮票 会议宣读了西尔瓦先生来函,来函提出愿按票面价值的 25% 购买所有的到年底剩余的旧的工部书信馆邮票。

董事会决定通告:旧邮票将出售,并按最高出价售出。

万国商团新的任命 毛礼逊少校来函通知,10 月 18 日“丙”队队员推选兰宁中尉为上尉,以代替辞职的斐式模上尉,吉尔比少尉和鲍曼中士分别为中尉和少尉,但后者拒绝接受这一委任。11 月 25 日“甲”队队员推选温哥罗夫中士为少尉,由于所有军官均已考试及格,毛礼逊少校建议批准照常发给他们委任状。

会议决定同意这一建议,签署委任状,并命令发出。

供水 自来水公司秘书来函递交了本年用水账目,并指出,虽然在 4 至 9 月份的一些日子里用水量均超过每年 200,000 加仑的合用量,他们并不为超额用水量另收费用,因为超过的数量甚微。

外白渡桥一为应征桥梁设计者付报酬 总董说,法律顾问认为,金斯米尔先生并未因为他的桥梁设计图没有被接受而要求工部局付给补偿,因此,如果他提出补偿要求,只需叫他查阅招标的条件就可以了。会议对向设计者付酬金问题进行了讨论之后,决定给玛礼孙土木工程建筑公司(法国辛迪加)及金斯米尔先生各 100 英镑,哈特先生和科尼什先生各 75 英镑。

房捐 总董宣读了他与惠莱先生关于华人房屋的捐税问题(现为 10%)的来往信件。惠莱先生认为,根据章程,房捐(不论西人或本地人的)和土地税的比率一定不能超过 1%(房屋)与

0.005%(土地)。总董不同意这一看法,会议对章程中这一条款的意义进行了讨论,在讨论中有人指出,该章程并不适用于华人捐税,因为这只能在得到中国当局的同意后才加以征收。因此固定土地和房屋捐税之间的比例,是为了保护不在上海的地产主的利益,目的在阻止纳税人向土地征收捐税,而不同时向房屋征收 20 倍于土地税的房捐,但没有什么规定可以防止纳税人增加房捐而让土地税保持现状。

鉴于董事之间对该条款的确切含义看法不同,董事会决定就此点征求法律顾问的意见。

新建老闸捕房 阿特勒先生说,他已与麦克尤恩上尉讨论了拟在新建捕房落成时对捕房人员举行招待会事宜。麦克尤恩上尉认为,最好的方案就是从体育基金中发给他们一笔钱,譬如说 500 元,让他们自行安排此事,会议同意这一意见。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2 月 24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门特尔、辣富士、麦克唐纳、惠尔、惠莱、总办

缺席者:阿特勒、贾德、哈丁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奶牛均健康,情况良好。

疏浚苏州河 领袖领事来函称,本月 18 日负责官员已开始动工将苏州河从浙江路桥到新闸路桥段加深并拓宽。

北老闸区华人房捐 董事会收到领袖领事来函,内附会审公堂谡员来文译本,指控捕房企图向居住在本区内的华人征税,而华人拒付这笔捐税款,因为该地区在租界范围之外,而捕房对此态度极为粗暴,他们把一人打得鼻子出血。谡员还说,由于虹口边界尚未确定,不能允许工部局在从未征收过捐税的地区征收捐税。会议收到税务稽查员报告,他报称,该地区在虹口旧界范围之内,并由工部局负责治安和清扫马路,所有面临苏州河的房子都已编有门牌号码,并付房捐,但离苏州河再远一点房屋的住户一直都拒绝付款,而谡员也拒绝在强制付税的工作中给予协助。但据悉,有一华人官员驻在那里向当地居民征税。

会议还收到了税务员的报告,称他于本月 16 日奉命在本地区收税,从未使用暴力,亦未发生骚乱,人们说,房东告诉他们不要付任何捐税。

会议决定写信给领袖领事将此事告知他,并附送前述报告抄本。总董说,他将拜访领袖领事,借以了解在执行税收方面有何办法。

土地税和房捐 会议宣读了法律顾问的来信,内称他仔细研究了麦格雷戈先生和惠莱先生关于《土地章程》第九项条款对确定土地税和房捐的比例的有关段落的真正解释方面的不同意见,他认为麦格雷戈先生的解释是正确的。该条款并未规定土地税应与房捐有一固定的比率,而只是说不能超过某一比率,将房捐作为标准。并说不论房捐是多少,纳税人对土地征税不会超过其总值的百分之二十分之一,而非以年房租的百分之二为基础。

这一条款并不妨碍纳税人任意核定房捐数额,但他们不能按房捐的比例来核定地产税。条文的原意或许是希望地产主不要把数额定得太高,而非希望把税收定在一个确定的标准。

惠莱先生说,既然他已提出关于房屋和土地捐税的问题,他希望说明这样做的理由,而且他已经将其写成书面文字,将向董事们宣读。

在读完他所写的书面意见后,惠莱先生说,他希望将其载入本次会议的会议记录中,因为他要求将他的理由记录在案。董事们一致认为,无此必要,这样做十分反常,而且不能达到什么目的。这一问题已交法律顾问,他认为惠莱先生对该条款的解释是错误的,他们觉得自规定通过以来,大

家都承认只有一种意思之后,再提出讨论其意义的问题是非常不明智的。

惠莱先生说,他认为,纳税人会议收取 10% 的华人房屋捐已超越了他们的权限,而土地税只征收 1% 的 1/20,他心目中所要达到的唯一目标是做得恰当。由于惠莱先生坚持要将他的说明载入会议记录,经进一步讨论后,会议同意这样做,虽然其他董事并不同意他的意见。以下是惠莱先生所读的谈话稿:

我认为麦格雷戈和温赖特两位先生不去分析我所提请注意的条文以得出其准确的含义,而竭力探索《土地章程》起草人的意图,他们都是错误的。

如果《土地章程》起草人原意要想说土地税不应超过房捐的 5%,世上再没有比用这种简单方式表达更容易做到的事了,但他们没有这样做,因此我有充分理由设想他们没有这种意图。

关于他们的意图,不论他们的意图怎样,这对我们无关紧要,因为在任何方面它们都对我们没有约束力,而他们所写下的字句约束着我们。

《土地章程》是这样说的:“在土地和房屋捐税之间的比例应不超过……”在这句话中的“和”这个字,我认为,是把土地和房屋连结在一起而言,所以所讨论题目(即比率问题)的有关含义完全相同,即使个别文字的次序颠倒,其意思无论如何也不会改变的,这句话可写成:“房屋和土地捐税之间的比例不应超过租金的 1%,到土地征税值的 1% 的 1/20”。

这就是我读该句的方式,我仍然认为,纳税人大会无权征收不按照土地税的 1% 到 1/20 的比例的房捐。

惠莱

1889 年 12 月 24 日

照明 上海煤气公司来函称,他们打算从明年 6 月 30 日开始将煤气价格降低 10% 以上,即从每千立方英尺 2.25 元降低到 2 元,他们准备以现在同样的条件与工部局签订一项自明年 6 月 30 日开始的新合同,每盏灯的价格为 2.75 元,而不是 3 元。如果工部局将整个租界的照明都交给他们,这样将需要 692 盏灯,他们就按这些条件承担这项工程。总数需 22,836 元即 16,670 两,而目前用煤气和电气照明的费用是 25,161 两,或者按上述降低的价格计算,为 23,538 两。

在距现在合同期满尚有这样长的时间就写信给工部局,其理由是:如果能接受他们所提出为整个租界照明的建议,他们就会有时间准备必需的灯柱和灯。

会议决定复信告诉他们,本届董事会任期即将期满,他们必须将现合同期满后的租界照明问题留待下届继任者安排。

泗泾路上有碍公共卫生事宜 会议宣读了窦达尔先生来函,称他并不知道有违反 1875 年所签订的协议条款之事,但鉴于董事会对此有不同意见,他已采取措施消除这些意见的根源。这些房子中没有任何一幢是租给不体面的人的,而今后将特别留意不使这些房子的任何部分属于或租给这些人居住。

在罗德先生向窦达尔诉苦之后,窦达尔立即亲自查访了这些房子,并确信抱怨是没有根据的。

会议决定除了指示捕房制止在该路上出现罗德先生所抱怨的有碍公众卫生的事以外,不必采取其他步骤。

穿过华顺码头产业的道路 会议宣读了怡和洋行的来函,称他们代表产业主准备无偿出让从杨树浦路黄浦江的一条穿过该码头产业的 30 英尺宽的道路的地产,该路应由工部局铺设和维持,并在该产业东面的界线与该路之间留出一条 40 英尺宽的空地。没有华顺码头业主的书面同意,任何汽船、汽渡船及货船均不得因使用该路临江一面而妨碍该码头业主自由使用他们产业所有其他临江地段。

董事会决定根据这些条款接受该路。

外白渡桥通道 业广地产公司来函同意为改善外白渡桥北边通道而无偿出让他们地产中滩地

的一小条地皮,并建议工部局在礼查路底建一座码头,这在那里是十分需要的,并将所需费用编订入明年预算之中。

总董说,由于在礼查路底已有一座码头,而该码头按河泊司所允许一直向外延伸,工务委员会决定:不必再在该地另建一座码头。

马匹合同 龙飞马行来函指出,如果按工部局的建议在新合同中将每天租马匹数减少为 60 匹,实际上只比原合同增加 3 匹,而过去几年中另外 2 匹马都是每天付款的,这 2 匹马是工务处所需要的。

董事会决定仍照原先所提的条件,即每天 60 匹马,每匹每月 13.5 两。

虹口新路 会议宣读了玛礼孙土木工程建筑公司来函,内称他们对靠近路牌的河浜的一大块地产很感兴趣,但这块土地沿吴淞路没有临江土地,并指出,工部局已在那里设立界碑标出一条道路,该公司询问,他们是否可以推断在那里将有一条公用道路,在适当时机即可开放通行。

总董说,这条道路看来就是在 1887 年报告上所载的道路延伸计划中标有“K”字的道路,原打算使其穿过惠托尔的产业延伸至虹口港,惠托尔先生愿无偿出让所需之土地。工务委员会建议应修筑该路。

延伸武昌路 总董说,鉴于这条道路是 1887 年纳税人会议所批准建筑的几条道路之一,工务委员会认为该路应加以修筑,因此必须取得为将其延伸至北四川路所需的沙逊先生地产的一块地,因为在这条路与乍浦路之间的其他部分终将购下。

同时还指示测量员了解一下,与日本人以及与乍浦路相邻地产之地产主徐雨之先生能否商定出某些办法允许武昌路通过他们的地产,至于应付给沙逊先生的价钱问题,显然工部局在技术上暂时还不能坚持使沙逊先生无偿提供这块地产,因为自 1887 年以来,还未将该路的延伸问题正式提交纳税人会议,但有希望能劝说沙逊先生无偿放弃这块地皮。

虹口拟建之新路 董事会所收到之道路设计图纸:

在苏州河虹口一侧的现有道路;

在苏州河虹口一侧已购下,并正在修筑之道路;

在苏州河虹口一侧已同意修建但尚未停止之道路;

在苏州河虹口一侧拟建之新路。

总董说,工务委员会希望将这张设计图纸着色,他们建议在召开纳税人年会时将其挂在会议室内,这样所有与会者均可看到拟建之新道路的路线,因此工部局应执行规章制度,迫使那些产业主无偿出让这些道路所需的地皮,而工部局则承担修筑并维护这些道路。

董事会决定同意照办。

柏油铺人行道 总董说,在本年度预算中有一笔 12,000 两的经费,原来是准备为南京路人行道铺花岗石所用的,由于工程尚未进行,测量员建议可用柏油取代花岗石,因为柏油比较便宜,而且相当牢固。工务委员会向董事会建议批准这一建议。

会议宣读了测量员如下备忘录:

“兹建议在河南路和泥城浜之间的南京路段两边的人行道以柏油铺设,总面积约为 550 平方英尺,估计价格每平方英尺 17 两,总共 9,350 两。

“同时还应将外滩西边的人行道即在英国领事馆出口处和松江路之间的路段铺设柏油,面积计约 400 方,17 两一方,总计 6,800 两。”

会议决定在下次会议时进行研究。

修理外白渡桥 总董说,现已收到四份修理外白渡桥的投标书,最低价 12,000 两,最高价 15,850 两,但因为都高于纳税人会议批准该桥所应花费的数额,所以没有一份可以采用。

由于测量员认为如果工部局能承担自行修理,他们也许能以比最低价还要便宜的价钱修好。

董事会已指示他去了解能否作出安排得到适用的木材,以及能否在规格方面作些更改以便将修桥价格降至 10,000 两左右。

董事的推选 总董说,领事们已指定 1 月 15 日至 16 日(星期三和星期四)推选 1890 年度董事。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韬朋

1889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二)

出席者:麦格雷戈(总董)、阿特勒、门特尔、哈丁、贾德、辣富士、惠莱、总办

缺席者:麦克唐纳、惠尔

地产税和房租 关于惠莱先生在上次会议上所宣读的说明并写进会议记录一事,总董说,他反对其中所作推断,“他不去分析条文而竭力去探索《土地章程》起草人的意图等等……”,他希望将此点记录在案;他未作任何此类事情,他的看法完全是根据该条文的词句而形成。

华人牛奶场奶牛 稽查员报告称,所有奶牛均属健康,并处于良好状况。

柏油铺设人行道 在提及测量员报告建议以柏油代替花岗石,在南京路两侧人行道以及外滩西侧以每平方英尺 17 两铺柏油路面后,会议同意按此办理。

火政处 火政委员会秘书来函通知,下列职员于本月 24 日当选:总机师:阿什利先生
区机师:英租界穆尔先生;虹口奥托迈耶先生;法租界布朗亭先生。

马匹合同 会议宣读了龙飞马房经理来函,同意工部局的建议,在新合同中每天雇用马匹数限定 60 匹,但建议如果工作情况表明马房有理由要求供应更多的马匹,在第一年度底应重新考虑这一数额。董事会决定同意这一建议。

疏浚苏州河 会议宣读了领袖领事来函,内附负责疏浚苏州河的委员向道台所作的报告摘录,其中表达了他们对因斯滩地的意见,他们声称那是中国政府的产业,一定不能用以作为苏州河的分界,亦不能将其越界拓宽。领袖领事要求向他提供与道台就土地出租付款问题的来往信件的全部内容。总董说,惠莱先生已将 232 号册地上出租土地的收据提交董事会,其中就包括滩地租金在内,该收据以及所有有关该册地的详情将一并递交领袖领事,而工部局的意图是维持对因斯滩地的一切权力。

地方当局布告 会议宣读了捕房督察长来函,内附盖有两江总督曾国荃和英国领事馆印章,以及傅雷泽先生的签名,但无工部局印章的告示译文,该告示张贴于租界各处,这违背了领袖领事和工部局之间曾达成的协议。

总董宣读了 1876 年达成的协议:“地方当局所发布的一切告示均应由捕房在租界内张贴。”会议决定致函领袖领事提请他注意此事。

工部书信馆 会议宣读了厦门租界工部局捕房巡官伍德来函,他要求委任他为当地的工部书信馆代理人,如果付给他的薪金足够补偿他为完成这项任务的花费的话,因为书信馆的工作需要花费舢舨费 5 元,信差 4 元,或者说每月总共需要 9 元。总董说,有必要在厦门找一名代理人,因为没有代理人信件经常送错和丢失。在对伍德先生可能会对每年 150 元的常年津贴不能满意一事进行了若干讨论后,会议决定授权工部书信馆长委任他为厦门代理人,如果他能与伍德先生就薪金问题达成协议的话。

杨树浦新路 会议宣读了工务委员会会议记录,建议工部局应购买一条从杨树浦路修筑到该港 3 里界石处的道路的地皮,这条路将与拟建的沿虹口北部边界的道路相连接。

会议决定同意这一建议。

1890 年度预算 董事会已收到预算草案,会议决定将其交财务委员会,并提交下次会议研究。

性病医院 阿特勒先生指出,在预算书中仅为性病医院提供了正常开支数额,但由于希望使其更有效果,并要在治疗的妇女仍然住院直到治愈为止,这样也许需要花更多的钱。鉴于在预算中规定比通常大的数额可能需要进行讨论,因此最好使预算数额仍如现在一样,而在需要增加数额时,则从一般资财中提取。

会议决定同意这一建议。

总董 麦格雷戈

总办 稻朋